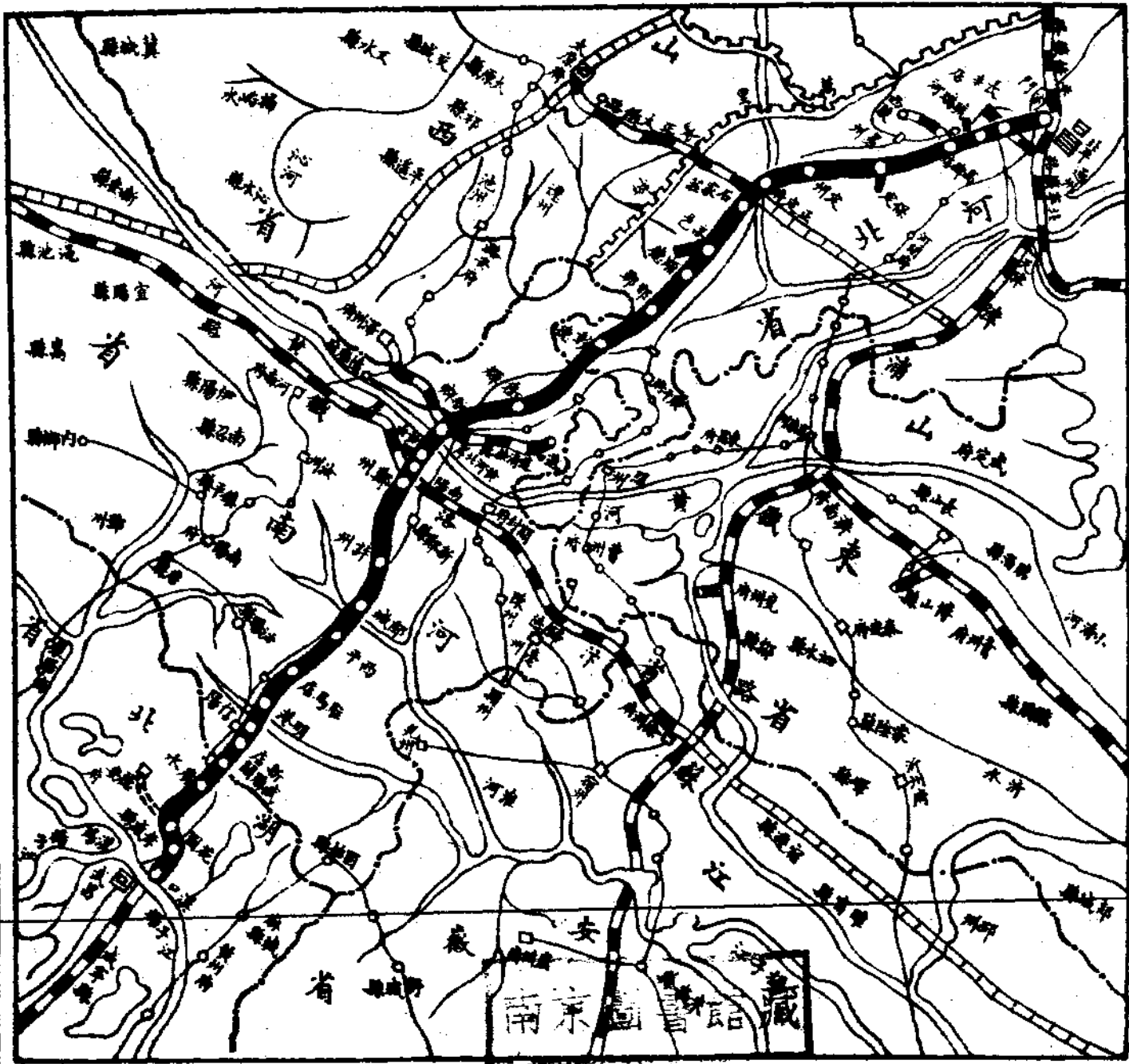


鐵路月刊

平漢綫

第九十二期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六月出版

本刊啓事

本刊遵照

部令將所有命令公牘改登平漢日刊關於其他資料力求充實以後歡迎左列投稿

(1) 論著 關於路政之設施或改進及改良鐵路各部份工作增加工作效能之討論及意見等

(2) 譯述 關於鐵路交通歐美東亞學說工程製造機械發明新聞智識及改革制度等

(3) 研究 關於各種學說發明具有研究性質者甚望海內賢達及本路同人隨時惠寄上項稿件以光篇幅一經登載薄致酬金其辦法詳本刊徵稿簡章惠稿請寄

漢口黃陂路三合里平漢鐵路管理委員會編譯課

鐵 路 月 刊 平 漢 綫 第 二 十 九 期 目 錄

總 理 遺 像

總 理 遺 囑

插 圖

本 路 江 岸 材 料 廠 外 景

本 路 江 岸 機 廠 外 景

路 事 短 評

日 方 所 謂 並 行 綫 者

論 著

我 國 鐵 路 聯 運 直 達 特 別 快 車 問 題

研 究

目 錄

611464

曠 如

沈 鍾 鈺

栽培集中律(續)

譯 述

馬來聯邦政府鐵路概況

熊正瑾譯

工作報告

本路二十一年六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大事記

本路二十一年八月份大事記

紀 錄

本會路務會議紀錄一則

本會車務處運貨負責會議紀錄一則

本會 總理紀念週紀錄四則

調 查

調查膠濟北寧平綏平漢四路沿綫狀況報告(轉載)

蘇省公路工程現狀調查

楊 年

統 計

國有各路每日應有貨物噸里標準表

本會各處工匠夫役最近半年人薪增減比較表

各地畝段放租地畝暨收入租金統計比較表

平漢鐵路軍事運輸一覽表

平漢鐵路機務各廠修車成績表

平漢鐵路各項工程建設概要表

本路各材料廠存廠材料價值表(二十一年四五月份)

本路現金出納旬報表(二十一年八月份)

本路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二十一年四月份)

平漢二十一年份新易支綫水患情報表

專 載

日本併吞東北野心

目 錄

三

朱 壽 青

到法治之路

民族復興的原動力

黨 務

先烈廖仲愷先生殉國七週年紀念宣傳大綱

平漢路特黨部電慰剿匪將士

法 制

鐵道法

中華民國鐵路貨車負責運輸提貨單章程(附提貨單處理細則)

國有各鐵路管理委員會規程

國有各鐵路管理委員會辦事規則

鐵道部貨物負責運輸委員會規程

鐵路醫院及診療所組織規程

全國鐵路沿綫出產貨品展覽會章程

- 全國鐵路沿綫出產貨品展覽會辦事處規則
- 全國鐵路沿綫出產貨品展覽會徵集出產貨品辦法
- 湘鄂鐵路整理委員會規程
- 鐵道部保管借用中英庚款還本付息基金委員會規則
- 平漢鐵路職工請假規則
- 平漢鐵路材料廠辦事規則
- 平漢鐵路各院所組織及服務章程
- 平漢鐵路各院所診療簽證住院及收費規則
- 平漢鐵路各院所領用藥械材料規則
- 平漢鐵路各醫院診療所外診收費章程
- 平漢鐵路員工興學育才獎勵辦法
- 本路取締各廠材料配件走漏辦法
- 修正鐵道部直轄各路管理局編制專章條文
- 修正鐵道軍運條例第五條第十八條第二十一條條文

交通鱗爪

鐵路消息八則

航空消息八則

航政消息一則

電政消息一則

公路消息四則

附錄

全國各鐵路實行負責運輸

平漢鐵路沿路農民書

補白

美英日海軍量及列強陸軍量

男女飛行家婚後

路事短評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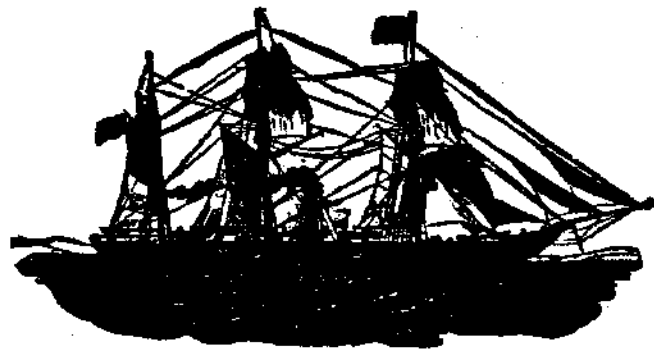
研究後

帕米爾高原探險
丹麥記者拖鞋旅行世界
戰區農村損害統計
意國發明無聲炮
減低溫度之儀器
奇異鱗甲動物
三英里長跑新紀錄
波蘭創設騎水兵
法人的吃因本領
德國已故歌曲家顯靈
高空與地面相差度數
不能答的問

目 錄

研究後
譯述後
譯述後
工作報告後
大事記後
大事記後
大事記後
紀錄後
調查後
專載後
黨務後
黨務後
法制後

七



總 理 遺 像



總 理 遺 囑

余 致 力 國 民 革 命 凡 四 十 年 其 目 的 在 於 求
 中 國 之 自 由 平 等 積 四 十 年 之 經 驗 深 知 求
 欲 達 到 此 目 的 必 須 喚 起 民 衆 及 聯 合 世
 界 上 以 平 等 待 我 之 民 族 共 同 奮 鬥 依 照
 現 在 革 命 尚 未 成 功 凡 我 同 志 務 須 義 勇 以 及
 余 所 著 建 國 方 略 建 國 大 綱 三 民 主 義 及 不
 第 一 次 全 國 代 表 大 會 宣 言 繼 續 努 力 以
 求 貫 澈 最 近 主 張 開 國 民 會 議 及 廢 除 不
 平 等 條 約 尤 須 於 最 短 期 間 促 其 實 現 是
 所 至 囑



本路江岸材料廠外景



本路江岸機廠外景



日方所謂並行綫者



路事短評

日方所謂並行綫者

日方所稱南滿路之並行綫。其正式見諸交涉者。最初為清光緒季年之抗議新法鐵路一

事。在當時我方議院關於外鐵路之新法府至法庫門一綫時。日方舉「中日會議東三省事宜條

約」會議附約時之議事錄中所載中國允不在南滿附近築並行綫一語為據。而提出抗議。其

後日方將「中日會議東三省事宜條約」中各條加以割裂。並將會議錄中紀錄之會議時談判各

語增加而造成一議定書。不直接由日方發表。而設法使美人之編中國條約者採錄刊布。其

用心如是。

至並行綫見諸交涉之最末一次。即民國二十年一月。日方以發起中日東北鐵道協商故

。派南滿會社理事木村謙市向東北當局提出說帖。說帖中所列磋商之問題。第一為中日兩

國並行綫問題。但此交涉之進行。以日方改派內田康哉為南滿總裁。內田裁汰人員。將前

約定之專門人員裁去。迄不補派。因之條約未開議。而九一八事復突起。是知日方並不注

重有鐵路事件。即未必注重於並行綫事件。其所藉口者如是而已。其用心固別有在也。

北京圖書館藏

廣如

日方所謂並行線者

美英日海軍量及列強陸軍量

海軍量英最多陸軍量法最多

據紐約時報載，英美日三國現有海軍量如下，（單位千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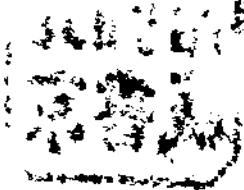
| | | |
|------|-----|---|
| 主力艦 | 四九五 | 美 |
| 航空母艦 | 二二九 | 日 |
| 巡洋艦 | 二七二 | 英 |
| 驅逐艦 | 二七九 | 日 |
| 潛水艦 | 七〇九 | 日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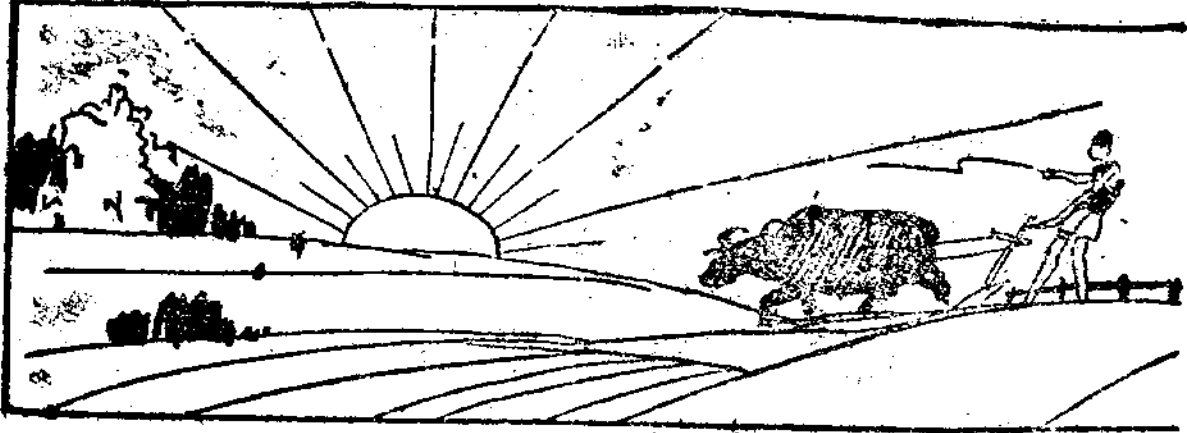
又各國海軍現有勢力如下表

| | |
|---|-----|
| 法 | 六九一 |
| 意 | 四一五 |
| 日 | 二六三 |
| 俄 | 二六三 |
| 英 | 一五〇 |
| 德 | 一四二 |
| 美 | 一〇九 |

對全人口百分比

| | |
|---|-----|
| 法 | 一四九 |
| 意 | 一四九 |
| 日 | 一四九 |
| 俄 | 一四九 |
| 英 | 一三三 |
| 德 | 一三三 |
| 美 | 一〇〇 |





我國鐵路聯運直達特別快車問題



論

著

我國鐵路聯運直達特別快車問題

沈鍾鈺

我國辦理國內國際各項聯運之沿革，與乎聯運機關之原起及組織，業於拙編中國鐵道聯運事業篇內，述其梗概矣，惟此後對於聯運事業，應推廣及改良之事，當再就翬愚之見，統籌全局，先後緩急，準酌時勢，補救適宜，兼徵事實，另爲一篇，藉作指陳，以供研究，茲謹先將開行聯運直達特別快車之便利旅客及發達營業之情況，以及各路通達之後，應切實之注意改良各點，並籌設聯運專用車輛之計劃，詳切條議如左。

鐵路含有營業性質，營業之道，尤重主顧，鐵路之主顧爲誰，往來客商是也，如鐵路對於往來主顧之客商，能盡量予以便利，則營業之

發達問題，因此而解決矣，嘗觀東西各國鐵路，無論國有民有，罔不對於客商便利，特加注意，用之以攬致旅客，而作解決發達營業之問題也。

我國鐵路聯運直達特別快車，當民國五年十月，第四次國內聯運會議，津浦鐵路以各路實行聯運以來，旅客極稱便利，但因換車，致難直達。又因未能直達。旅客致多紛擾，遂提議由北京至浦口間，開行京奉津浦兩路聯運直達特別快車，時京奉鐵路，則以旅客無多為疑，迄七年十月，第六次國內聯運會議，將旅客人數，提出報告後，其議始決，復經九年十月，第八次國內聯運會議，乃議決定於民國十年一月一日開行，每日一次，此即我國鐵路聯運以來，開行聯運直達特別快車之第一次第一日也，嗣後對於該車設備，年有改良，亦日臻完善，但數年來，因時局關係，沿路時生阻礙，以致未能暢達，十七年五月，濟案發生，遂完全陷於停頓，維時交通當局，以南北交通，關係重要，非特旅客咸稱不便，且外交內政，影響所及，尤為重大，故籌議開行平浦聯運直達特別快車，自北平經平漢路至鄭州，繞道隴海路至徐州，經津浦路而達浦口，以利交通，而便旅客，（此項聯運直達特別快車，雖定其名為平浦，其實浦口下關間隔江一渡，即可與京滬快車時刻銜接。若更其名為平浦滬快車。亦無不可）惟回想當時對於此項快車之組織，可謂煞費苦心，勉強求成，蓋其時沿路軍事甫定，駐軍尚多，所有各方留用車輛，亦未經放還，一面既感車輛缺乏，一面復慮列車通過或生阻滯，盡

量籌劃，往返切商，幸各方亦鑒交通之重要，外交之關係，允為協助，始於是年八月一日起實行，此為開行聯運直達特別快車之第二次第一日也，至於進款，第一月計二萬餘元，迄第三月，即增至十一萬餘元，是年十一月鐵道部成立，對於聯運事業，更加注意，並將此項聯運直達特別快車之設備，力求改良，並以行車安全，旅客便利，為其主旨，如組織列車車輛，則特別挑選，稍有危險之慮者，則交付修驗，不適用或不穩適者，則送廠改造，至於車上暖氣冷氣等之種種設備，則特別加以注意，警備護衛之事，則特調得力路警，隨車服務，一面復商准沿途駐軍長官，加意保護，並取消各項減價及免費乘車證，即部局人員，因公乘搭亦不得免費，對於行車時刻，又力求準確，旅客安適之外，復感便利，以致每次開行，非預定車位，即抱向隅之嘆，其擁擠情形，實難言喻，鐵道部有鑒及此，遂即加開一列，於是年十二月十日開行，計每星期上下行客共兩列，進款亦增至十四萬餘元，次年一月，復增至十七萬餘元，計自十七年八月起，迄至十八年四月止，繞道鄭州之平浦聯運直達特別快車，進款總數，約達百萬元左右，迨十八年四月，濟案解決，津浦交通，亦於是月四日恢復，將該車先後改道平津浦開行，即自北年由北寧路至天津，經津浦路至濟南，過徐州而達浦口，並將經過鄭州之平浦聯運直達特別快車，仍留一列，照舊往返開行，俾便平鄭間旅客，未幾，平漢路發生阻碍，始一律改道矣，嗣又加開一列，即於是年七月一日起實行，是為第三列，

因此八月進款頓增至十八萬餘元，次月又增至二十萬餘元，迄十二月，竟達二十四萬六千餘元，時以旅客仍形擁擠，復增加一列，時刻亦經訂定，適遇浦口事變，復陷停滯，計自十八年一月起至十二月止，其一年中進款達一百三十四萬餘元，如非時局影響其營業之發達，當可預卜而知，此爲平浦聯運直達特別快車、旅客便利，營業發達之情況也。

此外上年恢復之京滬滬杭甬旅客聯運直達特別快車，現仍每日往返開行各一次，將來下關浦口間，輪渡計劃完成之後，接平津浦平鄭浦京遼各項聯運直達特別快車，則其營業之發達，當不可限量也。

頻年以來，南北交通，常生梗阻，旅客取道津浦北寧而至哈爾濱，經由西伯利亞鐵路，前赴歐洲大陸者，率皆由上海從航路而到大連，搭乘南滿火車至遼寧，轉道而往，似此情形，對於利權行旅及路之損失，均不可勝計，迄上年濟案解決，南北交通恢復，各路行車，亦漸通暢，鐵道部因特設法籌備開行京遼聯運直達特別快車，俾旅客毋須在天津換車，斯時間不至浪費，交通益覺便利，則行旅益見穩適，旅客自皆爭出此途，庶利權行旅以及路收，均得其益，時方於極感困難之中，籌備就緒，並擬定期開行間，適俄事發生，歐亞聯運快車阻滯，繼又時局多事，蹉跎至今，未克實行，平鄭浦京鄭漢遼漢京青各聯運直達特別快車，以及貨物聯運直達特別快車，更均無法繼此而進行也。

至於應行注意及改良之點尙多，茲先就其所急者而言之，如各項聯運直達特別快車之鐘點，乃屬時間經濟問題，一面既須力求準確，一面又當力求縮短，若須應與其他鐵路銜接之時刻時，尤應計算適宜，俾旅客不致忽促及久候之弊，一也，（津浦路南段已陸續換新枕木，將來平津浦快車之鐘點，無論如何，當可較前縮短矣，）再則列車之擇車換車等事，最易延誤時刻，煩擾旅客，應從嚴防禁，二也，查票以及稽查密查等路員固爲鐵路防察舞弊之設，但應預先指定人員並予以標誌俾管理列車者，得以辨識以免冒充而啓爭執，若遇深夜查票尤屬不宜，務必極力避免，以免驚擾旅客，三也，暖氣冷氣因時設備，固屬當然，惟列車行駛途中，常有冷暖氣管發生損壞之弊，縱使到站修理，而旅客已先感苦楚矣，故冷暖氣管應於列車開行之先，詳慎察驗，如略有不妥，即應速爲設法修理，以及預籌防患損壞之補救辦法，四也，車中公共衛生，關係至屬重要，應有完備之設備，其最易傳染之媒介者，厥惟臥車之被褥，食堂中之飲食器具，斯應預爲消毒，或蒸洗曬曝，五也，以上各點，鐵道部亦曾注意及此，惟此種事件雖屬微小，而其關係則極重大，尤應切實嚴厲實行方無忽略簡率之弊也。

聯運直達特別快車之設備，既求周至而穩適矣，其關係鐵路營業及旅客便利之事，厥有數端，實爲當務之亟，並應切實陸續籌辦者也。

嘗觀歐美人士，好以暇日從事遊覽，選勝探奇，不辭煩費，而鐵路對於招徠遊覽旅客之設施，亦竭盡智能，無微不至，曾閱外國某雜誌，載有瑞士國萬山之中，山水清幽之處，每年士女往來相屬，吸收旅資，歲達萬萬，而鐵路營業，亦可於此而見一般矣，吾國名勝之區，所在皆是，即鐵路附近，亦多瑰奇秀麗之觀，苟能善為招徠，使中外人士，有如歸之樂，則遊覽之客日多，不獨鐵路進款，可以加增，即地方經濟，亦見活動，乃吾國廣告之術，素鮮講求，故其特殊出品，往往為外人所不及知，即偶有見賞之時，亦莫由詳其產地，今往來行旅，日以頻繁，則物產品名，皆能稱道，外人訂購，勢必加多，既可振興實業，又足發揚國光，尤為當務之亟，其應陸續切實籌辦並應於聯運直達特別快車方面先為實行者數事。茲列舉如左

一·廣告

登載各聯運直達特別快車之特點與沿綫之勝景用引多數人入勝之想而發壯遊之思方可招致旅客發達營業此項廣告應由鐵道部詳為籌劃擬訂文稿發交各路在訂有合同之報紙設法登載繼再推廣於各國報紙或雜誌登載俾費省而易舉

二·旅行指南

先就各聯運直達特別快車經過沿綫區域調查古跡名勝及各地情形附以略圖照片加以說明並將風俗習慣等詳實備載成一最有價值之旅行指南分刊中英

文單行文本內容力求豐富裝璜尤應鮮艷奪目此項旅行指南即就車站或列車上按成本定價發售藉廣宣傳

三·摺式指南

此種指南應將前項旅行指南刪繁就簡每一名勝每一古跡編成中英文單本附可貴之圖片加以敘述以精美簡便爲第一要旨亦照旅行指南辦法按成本定價在車站及列車中發售

四·行車時刻表

此項時刻表應就各項聯運直達特別快車時刻分編如能盡量縮小指示明晰使旅客一目了然者尤爲可貴並用名片式厚紙刊印隨車票附送旅客隨帶備查

五·袖珍摘要

此項袖珍將聯運規章及法令之最重要條文及其辦法等摘要刊載以便於查攷篇末另附空白紙頁用備旅客記事之用此種亦應以成本發售若更其名爲旅客須知亦無不可

六。調查古蹟及出品。通令各路調查古蹟如對於古蹟有必須整理或古跡附近道路以及一切附屬

事件應設法改良修建等事准其擬具意見呈請鐵道部設法咨商各轄境長官

設法修葺一面調查出品(應製定調查表式)附以圖表詳加說明刊印成帙並

招登各商號廣告以益商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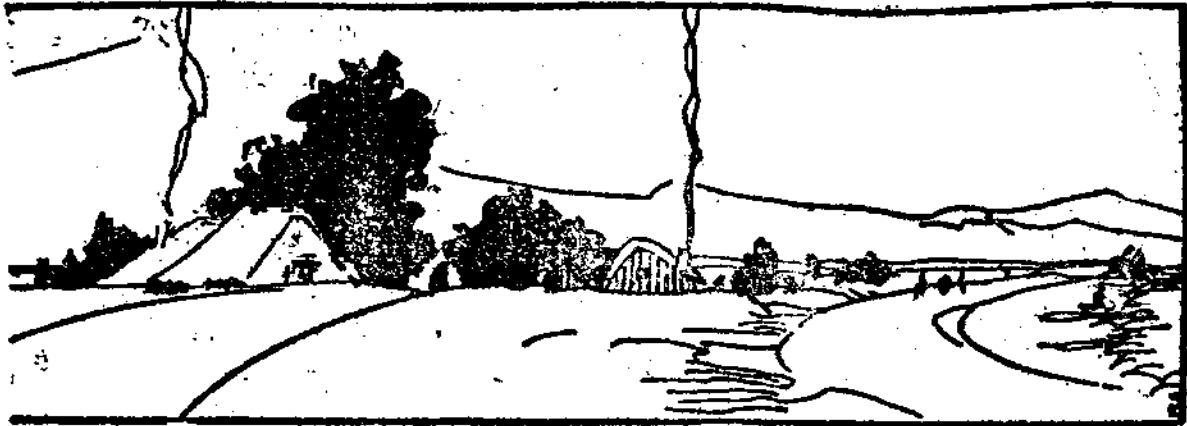
以上六項，各路在本路亦可推廣辦理之，至於籌設聯運專用車輛之計劃，詳陳如左。

鐵路之運輸，既貴其便捷，而聯運之舉，尤貴有迅敏之行動，吾國客貨聯運，實行已久，（包括中日聯運在內）稽之聯運進款，自民國八年起，至民國十六年止，其進款最多者，民國十二年，計屬於旅客聯運者，達三百六十餘萬元，屬於貨物聯運者，達九百餘萬元，但爾時旅客聯運，僅限於國內及中日兩方面而已，今則世界方大改觀，歐亞聯運，驟須實行，吾華居東亞之上腴，濱太平洋而立國，行見東西人士，奔走偕來，踵接於途，又貨物聯運，則僅爲國內鐵路部份之運輸，今則貨物，由鐵路負責，貨等權度，均已畫一，而大宗貨物之聯運亦可着手實行，國際貨物聯運，且經歷次會議，提出討論，並有一部份，業已定有專章，祇待實行，是此後客貨聯運，日見紛繁，並由便捷，而進至迅敏之時期，但欲求迅敏，非特設聯運專用車輛不可。此項專用車輛。一爲旅客車輛，一爲貨物車輛，惟現在對於貨物聯運，因各路阻滯，車輛缺乏，貨棧缺少，一時暫難即行恢復，而旅客聯運一項，在鐵道部成立之初，正值各路車輛缺乏之時，勉籌恢復，自十七年十一月起，至十八年十二月止共十三個月中，計進款達四百四十餘萬元，其成績，竟超過民國十二年之數，固屬鐵道部積極進行而謀旅客便利之成效，但亦非鐵道部當時所可逆料，在此各路車輛缺乏，或阻滯之中，而得此良好之成績也，此項旅客聯運進款中，又以聯運直達特別快車進款，所占之成分爲最多，是貨物聯運，固應一俟各路通達，再行亟謀恢復，其已恢復之旅客聯運，有此成績，尤應先行特設

專用車輛，以期力求旅客之穩適，旅客愈穩適，營業必愈形發達，營業發達，聯運進款，因之驟增，可無疑義矣，此旅客聯運特設專用車輛，不可緩者，一也，溯自聯運以來，各路常以車輛互通，時起糾葛，推其原因，大半由於車輛缺乏，而又運用不能應手之故，如有專用車輛，以爲之調劑，則供求相應，爭執自消，此旅客聯運，特設專用車輛，不可緩者，二也。將來各路通暢，本路運輸，亦必增繁，所有車輛、除連年損壞之外，堪以供用者，實屬寥寥，縱使盡量修理，用諸本路，已虞不給，欲劃出良好以供聯運之用者，亦必有限，且感困難，此旅客聯運，籌設專用車輛，不可緩者，三也。近歲以來，世界交通日便，遊歷人士，來往日繁，東西各國，旅行團體，遠道蒞臨者，相踵於途，其他非屬重要團體不計外。即如此次德國實業團，及美國著名雜誌記者旅行團，來華旅行，雖對於國際宣傳，關係至大，而直接對於鐵路觀瞻所繫者、即所乘用之車輛是也，此旅客聯運。籌設專用車輛不可緩者，四也，平津浦聯運，各列直達特別快車，旅客擁擠。供不應求。將來必須增加次數，又鐵道部所規劃之京遼，以及平鄭浦，各項聯運直達特別快車，實行後，其車輛決必不敷，且京遼聯運直達特別快車，將來必須與歐亞聯運通車時刻銜接，東西行旅。必盡出於此途，關係所在，豈惟僅限鐵路營業而已，此旅客聯運，籌設專用車輛。不可緩者。五也。聯運直達特別快車，貴於車行迅速。縮短鐘點。如車行迅速。則機車非有良好者。不足以供駛用。若就各路中挑

選·似非易易·此旅客聯運·籌設專用車輛不可緩者·六也·此外東西各國·對於遊歷。皆有特備車輛·而我國獨無之·如果土項車輛籌設之後·尙有餘裕·足以供旅行團體遊歷之用·又吾國名勝之區·未盡皆有旅館·卽有之·亦大都因陋就簡·污穢不能容足·如旅客遇有此種景地·得以食宿其中·用代旅館·遇有名勝地方·得以隨意停留·使遊歷者·不至聞而却步·則營業之發達·益可操左券矣·惟籌設此項旅客聯運專用車輛·如就各路中斟酌情形·通盤籌措·恐有爲難·以及種種不盡適合應用之處·似應一面由鐵道部另籌巨款·陸續籌購各項新式車輛若干與各路協商·在聯運進款項下·陸續攤還·一面就各路原有車輛中·先爲調撥應用·再俟陸續籌購·陸續撥還·至於此項車輛·卽由中央直轄·派員經理·儘量用於直達特別快車·且可斟酌各路盈虛·隨時分撥·以應需用·此既無不給之虞·又可因時制宜·運輸尤易發達·且旅客必將舍航路而爭出於此途·一俟旅客聯運專用車輛·籌劃略足·再進而籌設貨物聯運專用車輛·似較輕舉而易辦也·

以上所述辦法·於聯運事業前途·有重大之關係·并所期有切實之事功·而不致爲高遠之言論·是用外衡時勢·內審能力·其可求成云爾



栽培集中律



研

究

栽培集中律——空氣律 (續)

寧都邱琨著

無錫劉時雨校訂
江都王椿榮

第五篇 實現論

空氣律的應用

彙意

這篇所言的，為實現空氣律的方法，詳事實而略理論。閱者若有不明白處，請你回觀前四篇。

第一章 植樹上的應用

第一節 基耕節

怎麼叫做基耕呢？沒種

以前的犁鋤土地的工作，就

名叫基耕。基耕有以下的幾目。

第一目 孔耕法

這個法子，為各種植樹上，最普遍的一個法子。植樹是需要努力的，這個法子，需要努力極省，在荒山荒地植樹，是萬不能缺少的。

這法子，就是在將行植樹的地方，先行掘一土坑，將掘出的泥土，細細的打碎。苗木植在土坑中，就用這種打碎的泥土，培在苗木的根部。這樣的法子，就名叫孔耕法。

但是，這孔耕的孔，究應多大多深呢？

從前不知道空氣律的人們，都說：「植樹坑，比所植苗木的根部，略大略深，就可以的。」

唉！這是胡說，這句話誤了不少的植樹的人們，依著者說

：「植樹坑，至少要比所植苗木的根部，寬深兩倍。」「若在粘土地，要寬深兩倍以上」

若是你肯花錢，能寬深三·四·五……倍以上。那就更好了。

苗木在初的時期，根部特別的嫩弱，而呼吸又最旺盛。（詳生理學局部作用章）這時，根部若不在疏鬆通氣的泥土中。那末，這根部就不能如意發育了。根部不發育，苗木那能有生長的希望呢？所以種樹要耕地，這是千不錯，萬不錯的，而在幼小的苗木，尤應注重。

植樹坑，比苗木大兩倍的，大概植後一年至二年間，苗木得有充分成長的環境，若在二倍以上的。那末，收效就要超過在二年以上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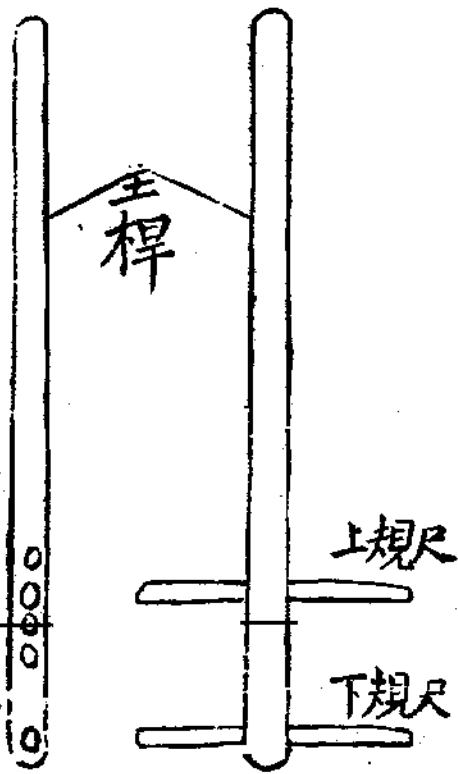
苗木成長在二年以上的。那末，這時候的苗木及苗根，就已由軟弱危險的時期，而踏入強壯的區域了。這時候的底下，縱結實一點，他也有力，與這種苦環境奮鬥了。

植樹坑的寬深，在植樹上是最關緊要的一項事情。植樹

工人，往往因省力的緣故。指導者，縱囑咐他要多深多寬，他們實行時，終得要打一個折扣的。因此在大規的植樹時，監督者，要手持一個坑植規，檢定他。有不合尺度的，要責令重掘，這規，是著者所定的方案，製造也極容易，現在繪一圖並說明他於下。

這規有一根長五六尺的木桿，二三尺長的小木條，就能造的。

坑 植 規 圖



說明 主桿長五六尺。主桿下端，穿許多小孔，這孔是為預備插入規尺用的。

規尺的長短，依當時預定植樹坑的寬度而定。上規尺距

下規尺的距離，依當時植樹坑的深度而定。

監督植樹者，手持此規。將此規探入坑中。下規尺粘近坑底，上規尺要與地面平。再將此規，在坑中，回轉一百八十度。若無障礙時，則此坑深淺為合度了。

坑中掘出的土壤，要立時細細的打碎，這項工作，做完了。當時植樹，或過若干時以後再來植樹。都可以的，至植樹手續，可照普通植樹法進行。

但是，在地面傾斜十五度以上的地方。在冬季掘坑時，掘出的泥土，打碎後，要重複撥入坑中。明年植樹時，再掘出來使用。這樣，有重耕的利益，免使風水散失砂土。

我在這裏，要鄭重的聲明一件事。這是極關重要的，是什麼事呢？就是植樹時，苗木四週的土壤。要極端的築緊萬不可誤會土要疏鬆，就將築土工作放鬆了。

第二目 條耕法

這個耕法，比前較進步了，就是在將欲植樹的地面上，先行一條一條的耕起來的法子。條的寬深，也要比所植樹木的根部大兩倍以上，與條的距離，由植樹的距離而定。

久荒的山地，而且土質粘重的，在這種的地方，植樹活

栽培集中律

的樹種，一定要這樣的耕法，而所得效果，也一定要比孔耕或法好得多。

條耕的法子，也能用牲口耕。器具要用洋鋼犁，用兩個三個耕牛牽引他，初行後耕，慢慢的一次比一次深一點些。這樣，就能耕至需要的深度。

耕的時候，要仔細的耙碎泥土，要將上下層泥土，互相翻換。

最好用第一條的泥土，反填在第二條的地方，第二條的反填在第三條。如此，順次前進。這樣第一條就成了一條溝渠了。這溝渠可作為通水用，最後一條的泥土，就可堆列在界上，作為一個土堤，這樣的作法，有一舉兩得的便利了，因為水溝是通水法門的重要的東西，土堤，也是擴大面積法門中的一法。在土壤上栽植防風林，或生籬等等。都是最合宜的地方。

注意！條或溝與水流同方向的，現在我名他曰直條，或直溝，與水流成直角的，現在我名他曰橫條，或橫溝。

地面傾斜在十五度以下的，要用直條耕，（通水便利）十五度以上要用橫條耕，！能防止枯枝落葉，及土沙等等的流

栽培集中律

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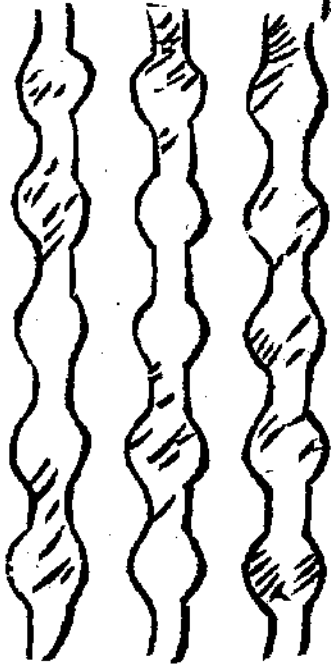
第三目 節耕法

這個法子，是孔耕法及條耕法的連合法。就是照條耕法，耕好地面以後，在條上應當植樹的地方，又加耕一次。這次的耕法，照孔耕法進行。

條耕的寬度，可比前節的條耕法窄一點的。

這法比條耕法省費，有條耕氣水通脈的効力，是一個很可寶貴的法子。

節耕圖



第四目 格耕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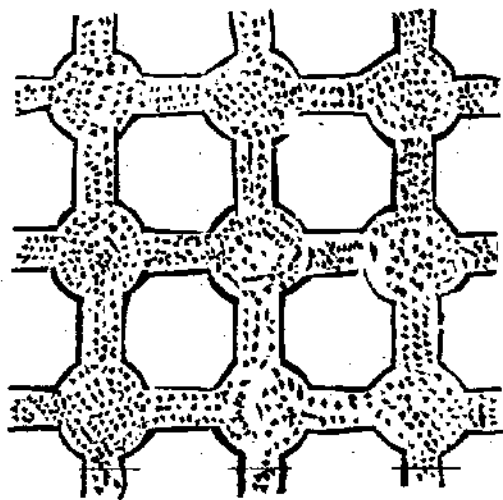
直的方向，照條耕法耕了以後，橫的方向，又照條耕法再耕一次。這樣的耕法，就名格耕法。照這個法子耕好了的

地方，看起來，就像棋盤的格子一樣。苗木栽在兩線交叉中

第五目 絡耕法

地面上，行了格耕法以後，再在兩線交點上，行孔耕法，照這樣的情形，耕好了的地方，就像地面上鋪了一層網絡一樣。所以我現在名他曰絡耕法，這法可節省格耕法各條的寬深，有格耕法的効力，也是一個好法子。

絡耕圖



第六目 普耕法

這法子，就是將全地盡皆耕勸的法子。植樹若能像這樣的費力，那就沒有不好的樹了。

但是，普通植樹的距離，是最少要在二尺以上的。初植的頭幾年，樹根是用不着這樣寬的環境的。我們因不欲枉費地方的緣故，所以要想法利用他。

最好的法子，是在植樹的行間，加種農作物。這樣的作業法，在林學上，名爲混農林業。這種作業法，是植樹上的一個最好的法子。有一舉而數善備的利益。農作物的種類，最好是種豆科植物的東西，理由詳空氣律的第二功用章，耕地的深淺度，要適合比樹根兩倍大或兩倍以上的原則。

第七目 普耕連合法

望名思義，閱者大概一看，就能知道這是普耕及孔耕兩法，連合使用的法子，這就是將地面全耕以後，又加行孔耕法的法子。

照普耕法所耕的土地，至深不能越二尺以下再深，就要大費功力了。但是在植樹的原則上，又要耕到二尺以下時。這又怎麼辦呢？這就可用孔耕法來補救他。這樣，行普耕法時。就淺耕一點也不妨事了。

大約行普耕法時，植樹都要兼行此法，方安。

第二節 中耕節

栽培集中律

種樹以後的耕鋤土地的工作。就名爲中耕法。中耕法，有下述的幾種。

第一目 面耕法

這個法子，在講究的造林事業上，有實行的。這法就是將所植樹木的週圍的地面，用鋤頭，鋤去雜草，並鬆鬆地面的法子。

依雜草本來的劣性，（詳空氣律的障礙物章）地面上是不能容留他一個的。但是若要達到這樣的目的，是很費事的所以普通行面耕法，大都均以樹幹爲中心，耕一大小適宜的圓面形。

這圓的大小，至少要爲草高或樹高的二倍以上。——以最高者爲準

從前在造林的撫育上，多只主張下刈。這是錯了的。這是因爲他們僅注意到雜草遮蔽陽光，而沒有注意到草根遮斷空氣的緣故。這是因爲他們還不知道空氣律——以後我們的造林家。要改正這項工作。就是改：「下刈爲除草」

第二目 週耕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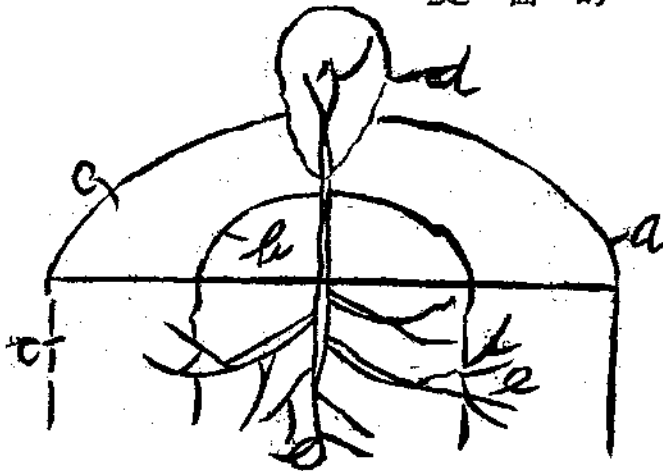
以樹高的距離爲半徑，再繞樹幹，在地面上劃一圓週。

這圓週名曰外圓週，再以樹高一半的距離為半徑，再繞樹幹劃一圓週，圓週名曰內圓週。

自內圓週至外圓週的中間，向下耕鋤。直耕至聽見根部止。這樣的耕鋤法，就名為週耕法。內圓週與外圓週的大小，要依樹種的性質而定，上面所說的，不過是一個例子罷了。內圓週，極大不能大到根部以外。外圓週，極小不能小到根尖以內。這是極度的界限，只要不越此界限實行者，是自由伸縮圓週的半徑的。

實際行週耕法時，圓週的距離，可用目測法決定他。不必過于精細。

週耕法的
中心剖面
的圖(假定)



a: 外圓週
b: 內圓週
c: 已耕的泥土

d: 樹木
e: 樹根

我的同事尤星九君說：

北方種核桃、胡桃、樹的，有用這個法子的。

第三目 側耕法

這法，是從樹行左右兩側，行耕鋤的法子。若是行間距離不很大，只在每兩行樹的中間，耕起一條泥土來，就可以的。這條的寬深，要依當時的情形而定。但是寬，至少要在二尺以上。深，至少要耕至聽見根部方好。

這樣的耕法，好像是在兩行樹的中間，掘起一條水溝來一樣。

這條的方向，在傾斜十五度以上的山地，要沿水平方向開掘，同時可以收集枯落葉，混雜在耕起的泥土內。

前印證論內，第十條，寧都的茶油林所行的鑿山工作，就是這個法門的一種。

南洋爪哇各處培育橡皮樹林，現在所盛行的一種開掘水平溝法，也是這一類的法子。

現在我來節譯本多氏的一篇言論於下，以示此法的價值。

本多著土地改良論(第一二七頁)載：

「著者於大正二年夏季，遊南洋羣島。於該地的護護（像皮樹林）林地的，地力維持法。所試行的開掘水平溝法。認爲有極大的效力。次于瓜哇的布丁植物園，及板當地方的茶園，見那園等等的事業。所行的大規模的開掘水平溝法，亦得有很好的成績。由此可見水平溝，確爲改良土地的良策。且不但在南洋多雨的地方，行此法有效。凡其他各地如傾斜，易乾燥的山地森林等等。亦定能有極大的效力也。」

土地改良論中，對於水平溝的論述，甚爲詳盡。閱者欲知道他的詳細情形，請你購此書一觀。若我在這裏再釋下去，那就成了譯書工作了。

本多氏對於此法，贊美不絕于口，有稱此法爲再生構的話（此法可行天然更新）可知這位東洋林學鼻祖，對於此法的信賴了。

這法在空氣律的觀點上看來，是耕鋤法，通水法，混雜法，及溝形擴大法等，數法的連合法，這是此法，所以能有奇異的效力，及受人贊美的緣故。

竹林更新，也可利用這法子，這法就是一個條形更新法，法子詳普通竹林更新法中。

培集中律

要知竹根是一種極喜空氣的根類，他向左右伸長，不向下生。就能推知他向氣力的強盛——詳生理第二例

同一樣的土地，那邊有竹林，這邊沒有竹林。若是你們要想這邊也生竹林。那麼，你們只要想生竹林的地方。深深的耕鋤一次，擇要行混雜發酵冰凍各法門。這樣，那邊的竹根，就會馬上走過來的。若兩地相距太遠，可用一條耕法，引他過來。

我曾聽到人說，一個偷竹林的法子。他說：

「鄰家有竹林，若我們想偷他的過來。那末，我們只要將鄰地耕鋤一次，土中混入雞糞。這竹林聞到雞糞的氣味，就會生過來的。」

這事，也許是經驗的話。不過他說竹林聞到雞糞的氣味，才伸長過來。這句話，不一定是真確的，因爲竹根是喜空氣的，不是喜雞糞的。土中混雞糞，土地因而膨鬆透氣。所以竹根就會長過來，這是合理的事實。

第三節 基耕法及中耕法的總處理

基耕法，除傾斜的山地外，宜在冬季中施行。中耕法，以在春秋兩季爲有利。行基耕法及中耕法的時候，可擇要行

空氣律中的各法門。用的法門愈多，則收效愈大。這是在實行的時候，因勢乘便的。如沙土，炭末，等等甚多的地方。可就近採取，行混雜法。雜草，枯枝，落葉，牛馬糞等多的地方，可就近採取，行發酵法。冬天灌水便利的地方。要行冰凍法。諸如此類，是說不勝說的。

閱者只要將十一法門，緊記在胸中，那末，實行的時候，自然就得心應手的便利了。

不但如此，若能將空氣律中的各法門，心領神會。就可免去做出力不討好的事了。譬如，泥土中有碎石朽木等，在空氣律上看來，是一個好東西。但是若不懂空氣律的人們，往往有將種植地內的碎石，瓦片等，檢出的情事。

這不是一種可笑的事麼，在植樹，不但小的不要檢出，就是大的也不必拋開。因為他對於通氣通水上，都是一個極有效的東西。

第四節 植樹節

第一目 低植目

凡使根部低于地面的植樹法。就統名曰低植。(苗木最上部的苗根，只宜比地面略低)低植，有以下的二法。

第一條 孔植法

這法，就是在地面上，掘一深坑，栽植樹苗的法子，掘坑法，詳孔耕法及節耕法。若所掘的坑，比苗根深兩倍，可先將泥土(粗塊石礫置底下)把坑填起一半後，再栽樹。栽樹手法，可照普通的去做。

第二條 條植目

地面上已行了條耕及格耕法的。可繼行條植法。這法就是在耕好的條上，種植苗木的法子。若樹株距離一尺以內的，(生籬用)可先將全條中的泥土，盡行鏟起，掀在溝的兩旁。這時，條間就成了一條長溝了。於是將苗木放入溝中，順手將兩旁的泥土，撥入溝內。輕輕提根苗木，好使苗根伸舒。繼將苗土踏緊。這樣的植法，很便利。

第二目 高植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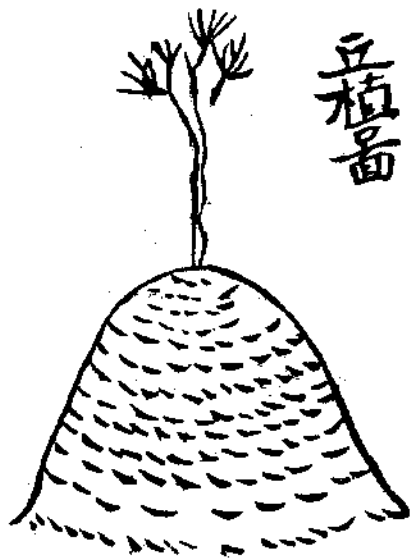
凡使根部高于地面的植樹法。就統名曰：高植，高植有以下的四法，

第一條 丘植法

這法，就是在植樹的地點上，作成小丘形。在丘頂上植樹的法子。這丘的作成法，可先行孔耕法，再向孔的四週，

鏟起土來，堆在孔上。慢慢的，就能成一個小丘形。這丘的大小，要依樹種，及苗木的大小而定。但丘底直徑，至少在二尺以上，高一尺以上，方能顯見効力。這法，在德國沙克遜邦，于一千八百五十一年（見本多氏的植樹學上）以來，就大大的盛行。從這一端，就可知道這法的價值了。

從前的人們，對於此法。多認為是潮濕地，及石礫地用的特別法子。這是太固執了，這法，不管是什麼樹，什麼地，都能適用的。且都能成形特別優勢的生長。在粘土地，用此法，可以免去滯水滯氣的毛病。這是什麼緣故呢？因為這法，是空氣律中，擴大面積法門中的一法。（詳根本論）



德國人對於此法，作土丘時。有特別的器械。由此，可

栽培集中律

知他們的重視了。可惜我們中國的林學家。對於此法，尙朦朦朧朧不曉得應用，真是慚愧得很。

本多氏，在植樹造林學中，對於丘植法一章。也有很詳細的論述。許我這裏，不贅說了。

第二條 台植法

詳根本論，擴大面積法門中，這法，可視為丘植法的變形。

第三條 高堤植法

這法，就是在地面上，作成一條一條的長土堤。在土堤上栽種樹木的法子，堤的作成，可先行條耕法。然後在條的兩側，起土堆成長堤。這法比丘植法較好做。堤寬至少須在二尺五寸以上。高二尺以上。其餘一切的原理，與丘植法相同。他也是擴大面積法的一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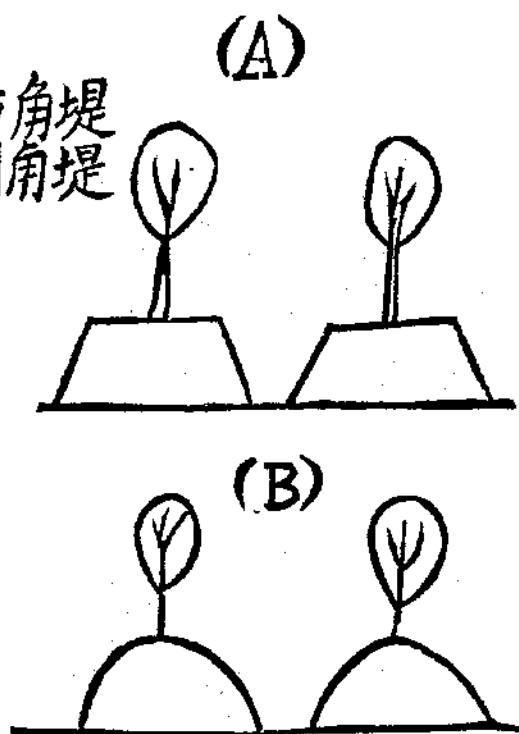
這條有一實例，十七年七月間，我有一個姓趙的朋友來場參觀，當時，我與他談及堤形植一事，他說：

「是的！我家裏（黃河北岸）種果木樹的人。他們都在山谷裏，作成一條一條的土堤。果樹都栽在土堤上。聽說不如此，果樹，就生得不好哩。可是，我當時是不知道是什麼緣

栽培集中律

故的啊！

方角堤 圓角堤



A: 方角堤
B: 圓角堤

第四條 低堤植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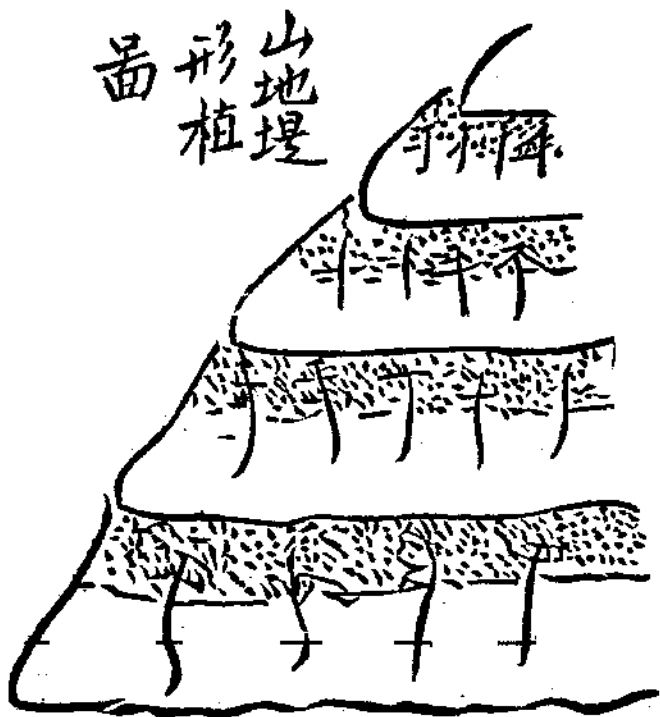
依這法，所作成的土堤。堤面差不多與地面相平。在暴風，乾燥，傾斜，各地。可行此法。堤的作法，要先行普耕法，溝中的泥土，可運至暴風方面，作一土堤，以遮風。或圍築四週，以便灌水。

這法，就面積是擴大法門中的，溝形擴大法。這法比高

堤植好的地方。就是灌水較方便，有防旱防風的効力。乾燥地，可行此法。

前一法的土堤，是高于地面的，所以名高堤植。此一法的土堤，是低于地面的。所以名低堤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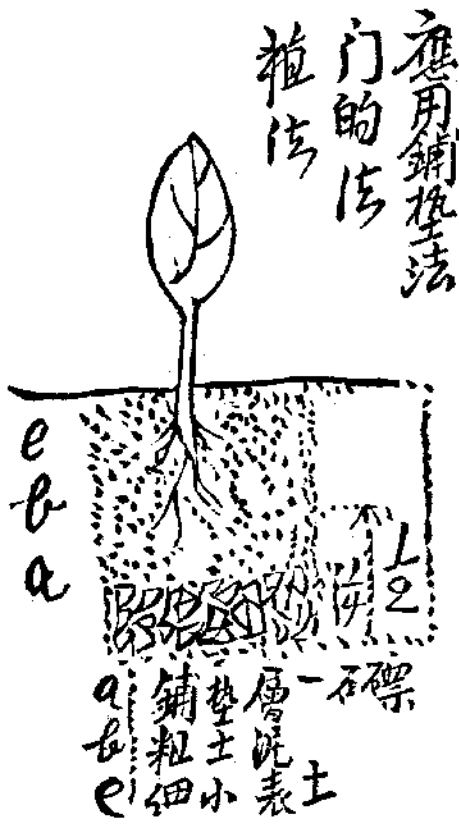
這法一切的優點，與丘植法，高堤植法等，相同，在山上，像這樣植樹時。就成了已築有水平溝（詳例耕法）的山地了。但是在山地的溝中，所起出的泥土，堆在隄上，要使隄面成水平面。這是緊要的工作。



第五節 植樹節的總處理

行上面各條的植樹法時，要極端的想法子利用空氣律中的各法門，而最應注意的：第一為鋪墊法門，（詳根本論中）現在我來專就孔植法上談一個應用鋪墊法門的例子。其餘的請照例類推。

譬如：苗根長一尺，植樹坑深二尺，（根深為苗根二倍）那末在這樣的情形時，就可以在坑底首先墊一層五寸厚（坑深一寸）的鋪墊物。（小石礫粗砂枯枝落葉）再在上面墊一層五寸厚的泥土，這時坑的深度為一尺了。（深一尺）到了這樣的情形時，就可以照普通的植樹手法行事了。——圖詳下段



植樹坑寬深的試驗，李容君著的造林各論二八一頁，對

栽培集中律

於洋槐栽植上也，亦有一明確的實驗，現在附抄於後，以資參證。

植樹坑寬深試驗表

| 樹寬 | 樹深 | 坑深 | 坑底 | | 根入 | 原數 | 成數 | 發育 |
|------|----|------|----|----|----|----|----|----|
| | | | 土度 | 入度 | | | | |
| 二尺 | 平方 | 一尺六寸 | 一尺 | 六寸 | 六寸 | 二〇 | 二〇 | 一等 |
| 一尺六寸 | 平方 | 一尺三寸 | 七寸 | 六寸 | 六寸 | 二〇 | 二〇 | 三等 |
| 一尺二寸 | 平方 | 九寸 | 三寸 | 六寸 | 六寸 | 二〇 | 二〇 | 四等 |
| 一尺 | 平方 | 八寸 | 二寸 | 六寸 | 六寸 | 二〇 | 一八 | 六等 |
| 九寸 | 平方 | 七寸 | 一寸 | 六寸 | 六寸 | 二〇 | 一九 | 七等 |
| 二尺 | 平方 | 一尺六寸 | 二尺 | 四寸 | 四寸 | 二〇 | 一九 | 二等 |
| 二尺 | 平方 | 一尺六寸 | 四寸 | 二尺 | 二尺 | 二〇 | 一九 | 五等 |

附註 八年四月一日植同年十一月四日調查據上表可知栽植洋槐植樹坑愈寬愈深則生長愈佳但根部入土切忌太深通常五六寸足矣

這條的事實，在十二法門的前驅章內，已舉一實例了在此處我再來引一實例吧。因為這法在植樹上是很關重要的。民國十五年間江西民報的實業叢談內載有陳谷聲君的果實園治理法一編。其中有很多的良言。現在節錄於下（可惜

我現在只留有他一天的報紙)

他說：

(一)選擇果實園的地位有三大要素：一，泥土二，高地三，方向

(二)故如數果樹駢生一處，則其所需之地位以粗塊石泥或細塊石泥及沃壤為宜。

(三)故粘土地種植果實之法，今人已不甚採用，大概均以相當之泥土(即不具粘性的泥土)從事種植也。

(四)種植者莫善於以肥土置於根部之下層，蓋根下肥土，若支配適當地面之肥土，雖不多亦可獲效也。

(五)最佳之種植法應於地面下二三尺之間，覆以適當的肥土，此項肥土須有腐爛之肥料。但種果實樹，亦非僅賴乎肥土，苟其他之種植手續合宜，則雖泥土亦未常不可獲效也。

唉！這位先生真是一個種植果樹的大家，這是我十分相信的。現在我來批評他的說話於下：

他所說的第一條內之高地，這是因為便於通氣通水的道理。——是擴大面積法的一種。二三兩條，很易明白，四五兩條簡直是鋪墊法，那末節竟明白的說，不必用肥土。

唉！鋪墊物那裏是重要肥土哩。

我還看到一處說：(書名忘記了)果實園的底下，要鋪石灰石哩！這都是見仁見智之言。總合起來，只是氣律中的一個鋪墊法門，就能解釋他統轄他的？我信服陳先生之言，故是因為他不慎空氣律，而他所說的話，句句都不違背空氣律，這是真的！使我嘆服。

第二為混雜法門

就是在植樹的時候，將用填在根部的泥土，混以稻壳麥壳(詳混雜法門)等物摻混土內這法子。我亦有一實例、

我的同事龍星孔君說：

「他們那裏種槐樹的樹底下，要熬煉磚泥土內，要混麥壳。這樣槐樹才長得好的。他這的樣種植法，是應用鋪墊法及混雜法兩個法門的。

其餘如發酵法，通水法等幾個法門，也應注意。

總要：在當事者的隨機應變而已。

譬如：石礫枯枝等等便利的地方就行鋪墊法，稻壳麥壳木炭末等等的地方，就行混雜法等等。

又如土丘作成時，依德國的法子，要先取地面上的一層

黑色表土，作圓丘的底層，這層底的高，約為五六寸，再在這層底上鋪一層五六厚的黃色心土，再上再鋪一層黑色表土，這樣一層黑的，一層黃的，間雜的堆成一個圓丘形，像這樣的做成的丘形，自然是比單用一色的泥土的較好得多了，其實這不過是混雜法門的一個層疊法。

閱者要知道，栽一種樹能用諸種的法門，則所得的効力愈大。

第六節 一鋤植的討論

造林學中，有一種名叫一鋤植的，就是一下鋤頭，栽一株樹的法子，這是一種極馬糊的植樹法，在日本有行這法的。

我國人栽松苗法的法子有一點與這相像，這法子現在我名他日一錐植，就是用鐵錐在地上鑽一孔，植一株樹的法子，這樣的種樹法，除了栽小松苗或土質輕鬆的土地外，不要亂用此法。若用此法來造優良樹種（尤其是闊葉樹）多會失敗的。

這是什麼緣故呢？

栽培集中律

這是因為我國的山地，十有九是荒的，因為他荒，所以土地多是板結的，不透氣的，不透氣，他就違背了

「空氣律」了。

哈哈！空氣律！在生物界的東西，怎能違背他哩！——違背了他！

怎能得造林成功呵！慎重慎重！

第二章 苗圃中的應用

第一節 臨時苗圃

怎麼叫做臨時苗圃呢？即是這苗圃只打算是種一二次樹苗後，就將這圃地改作其他用途的。這樣的苗圃，自然不用着花錢來設計他。但是至少的限度，當遵從以下的五條件。那五條件呢？就是：

- (1) 深耕！至少宜在二尺以上。
- (2) 高床！至少宜在八寸以上。（沙地可以略減低）
- (3) 窄床！床面極寬度以三尺為限。若是土地富裕地方。床面寬度，能用一尺內外的，那就更好了。
- (4) 多開水溝。
- (5) 擇要行空氣律中的各法門。

栽培集中律

第二節 永久苗圃

這種苗圃是想永久使用的。因有這種性質。所以設置不厭求詳。茲分述於下面。

第一目 下層工事

下層工事，就是說明苗圃地面二尺以下的工事的。這工事可名他曰基礎工事。這工做好了以後。這苗圃就可能長久的使用了。將來定能收到極大的效果。不但種樹相宜，就是種什麼東西相宜了。

第一條 氣水溝的設置

氣水溝的意思是通水而兼通氣的意思。這種溝在以前的人，都名為排水溝。我因為排水兩字，不能盡這溝的意象。所以我名他曰氣水溝。

底土（二尺以下的）為石礫，及粗沙的。可以不要設氣水溝。除此以外，什麼樣的泥土，都應當設置才好。

從前的人們，認滯水為腐朽根部的主要原因。所以他們只以為水濕地，才要設排水溝。其實滯水是原因，滯氣才是腐朽根部的主要原因呢。（詳生理學）所以粘重不透氣的泥土，是不能減却設置氣水溝的工事的

一四

現在我先來標明溝渠的意義，以便下面的說明，查溝渠的種類，大別有兩種。

（一）明溝！即是人目看得見的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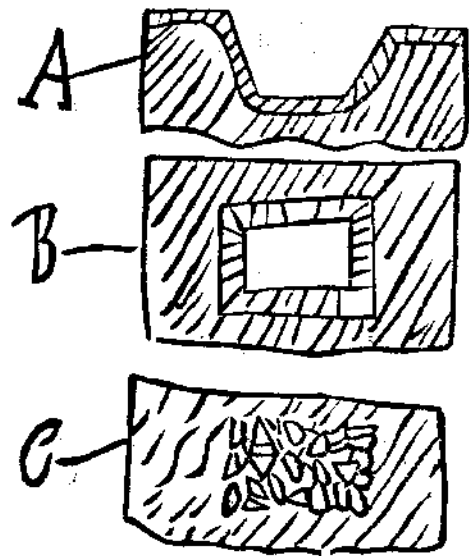
（二）暗溝！即是人目看不見的溝暗藏在地內。

暗溝又有兩種

（1）暢流溝！即是空溝，是在土中用磚石造成空中的長圓管，或長方管的溝形。水在管中能任意暢流。所以名暢流溝。

（2）滲水溝！即實溝，這種溝的造成是先在欲開溝渠的地方掘開一條長溝溝中填東薪三四捆或墊石礫若干厚，這樣做好以後，上面就蓋起土來如此就成了一條溝了。這溝沒有溝壁。水是從溝身四通透入溝中的，再由溝中瀉到別處去，所以這溝名為滲水溝。

現在我來將各溝的斷面形，繪在下面，閱者看了，較易明白了。



A: 明溝 溝壁
B: 暗溝 石磚
C: 滲水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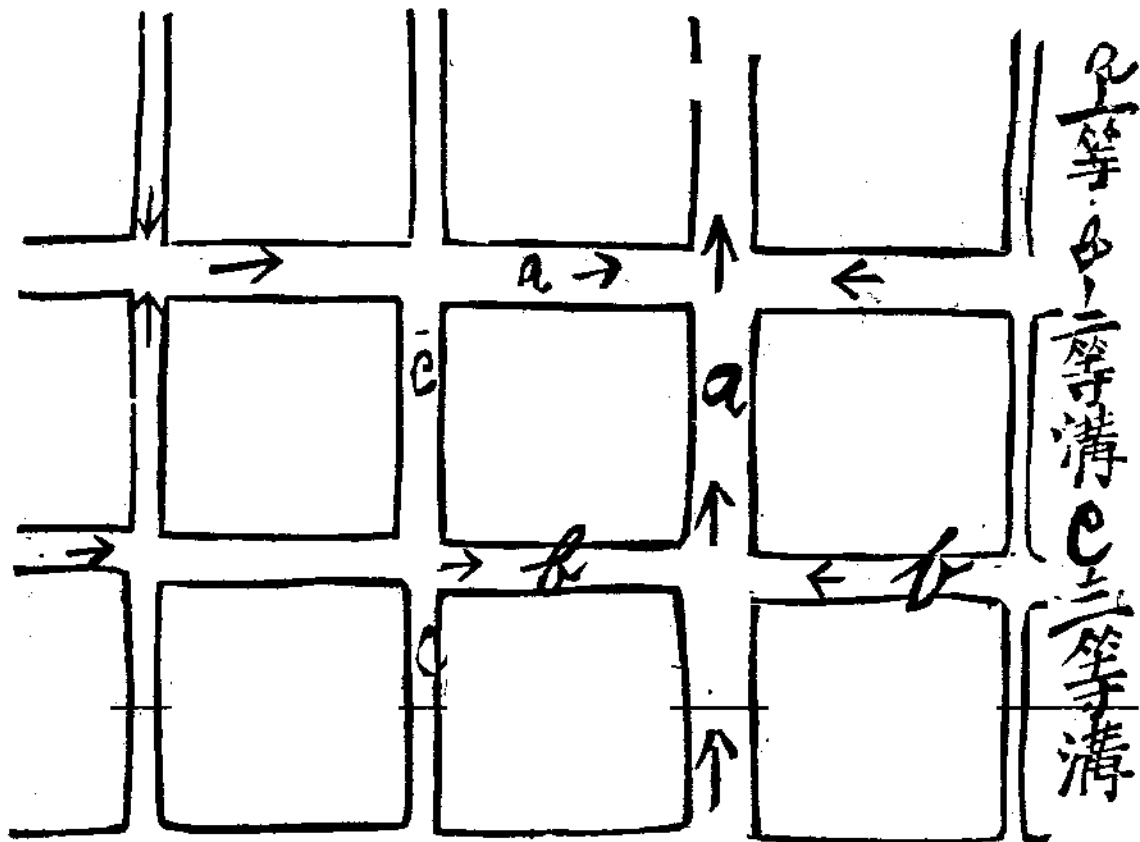
上面各溝渠的意義已明白了，現在就可以來說氣水溝的設置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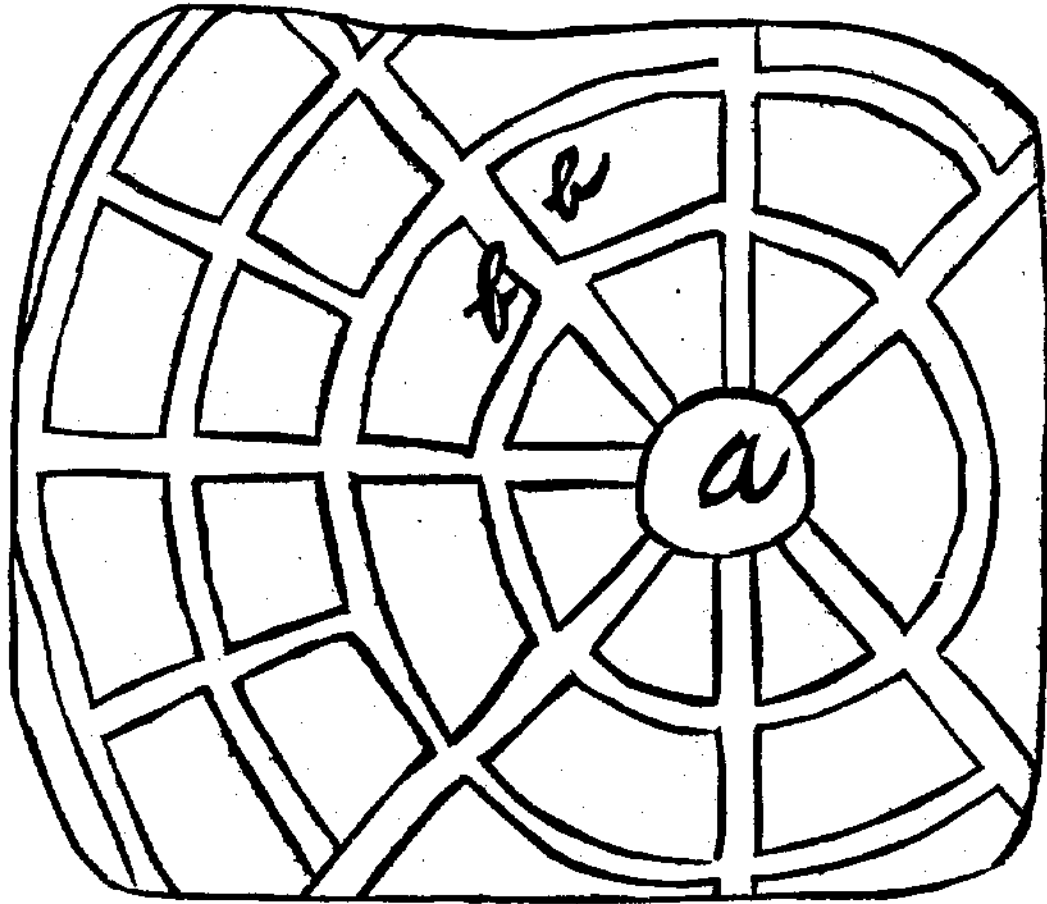
氣水溝的設置是敷設在苗圃地下的，溝的上面，距床面的距離，至少須在二尺五寸以上，這種氣水溝，在地面中的分佈，愈密愈好。

氣水溝，在地中設置的式樣，約有兩式。一方格式，二蛛網式。茲附兩圖說明於下。

方格式氣水溝

栽培集中律





栽培集中律
蛛網式氣水
溝圖
A:集池水
A:滲水

氣水溝，埋在地中，均為滲水溝式，石礫多的地方，可用石礫造成。薪柴多的地方可用薪柴造成。

蛛網式的氣水溝，集水較便利，能將苗圃中滲透的水液，集合起來，一齊會合在集水池內。此水可用人功增大動力法（詳通水法門）引至蓄水池內，這水就可以再用以澆灌苗木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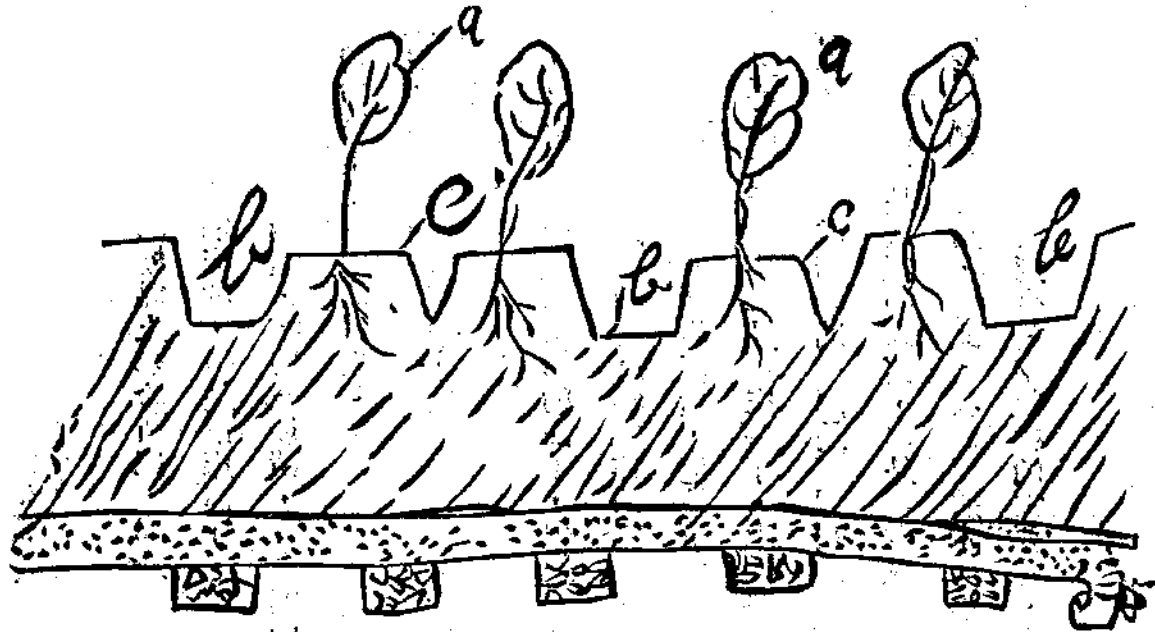
若水分欠缺的處所，可用此法。

第二條 鋪熱層的設法

氣水溝已做好了，這時還可以行鋪熱法了。這法是在苗圃的全地面下，鋪一層細砂或粗砂的手續。這層鋪的東西，就名為鋪熱層。這層的厚度，約為五寸左右，其位置在氣溝的上面，其圖形如下。

苗圃斷面圖

栽培集中律



a: 苗木
 b: 步道
 c: 間隔溝
 d: 鋪墊層
 e: 澆水溝

上面兩條的工事作好以後，大約在二三十年以內，可以不必去理他了，若是用石礫或氣水溝的，那就更遠的年限，還是有效的。這溝究竟有損壞沒有了，可以看集水池內，集水的狀態，而推定他。某一條溝內的內都有阻礙時，那麼，他這條溝的集水力，就要遠不及以前那樣快了。

第二目 上層工事

這層的工作，就是自地面至鋪墊層間的工作，這層的工作，要極端注意下述的幾個法門

- (1) 勤行耕種法！深耕
- (2) 勤行濕種法
- (3) 勤行發酵法
- (4) 勤行冰凍法
- (5) 行導熱法時，要有導熱的設置。
- (6) 欲圖澆水的便利時，宜有通水帶的設置，非法澆水章
- (7) 多開水溝——澆溝

第三章 苗床的討論

做高床是一種很麻煩的事情，因此有很多的人們，主張

栽 培 集 中 律

用平床。(床面與地面平)這是因為他們還沒有知道空氣律的緣故。

若從空氣律的觀點上來論苗床，那是非用高床不可的，並且床面還要用窄床的，但是苗床高了，床邊的泥土，遇到大雨時，就容易崩潰，要防止崩潰，有下述的三個法子

(1)用力築緊苗四週的泥土。

(2)增加苗底側面的斜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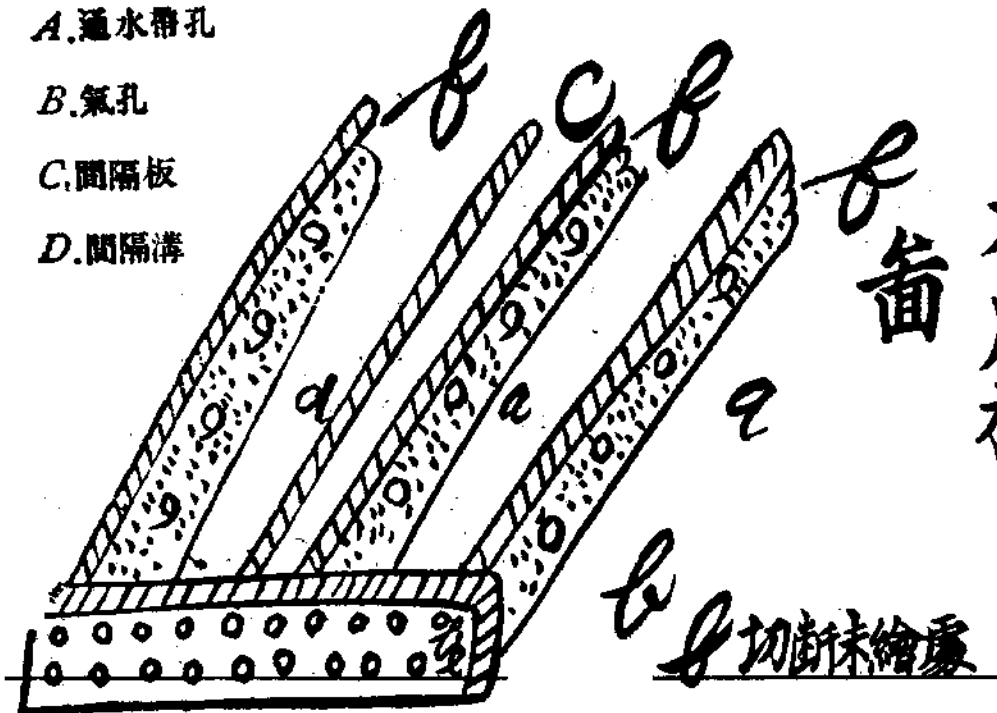
(3)用床框

1 2 兩法是種植家常用的法子，但是這兩法都有毛病，床側築得太緊，是一種違反空氣律的工作，這是第一法的毛病，傾斜面加大了，多佔面積，這是第二法的毛病。

最好的法子，要算是用床框了，木框堅固耐用裝置方便，木料多的地方，或精緻的苗圃是可採用的。

木板本來是透氣的東西，但是在空氣律上看來，還嫌他有阻礙空氣的毛病，因此：我們要將木床框的四週，鑽穿許多透氣孔這樣就能適合於空氣律的需要了。

- A. 通水帶孔
- B. 氣孔
- C. 間隔板
- D. 間隔溝



木 床 框

備 苗

康 繪 未 斷 切

爲節省木料起見，有只在苗床的上部，用一層床框的，名曰半截床框，床的下部，是用幾個腳支持時，這是一個可行的法子，因爲苗床崩潰，多在苗床上部的。

竹床框，也是可用的，論到通氣上，是比木床框較好的，但是不雅觀，並不耐用，這是竹床框的壞處。

製床框的目的，一要通氣，二要裝卸便利，苗圃行普耕法以後就可裝置床框了，起苗床時，要先將床框卸去。

苗床已有了床框，那末床的高度，就可隨心所欲了，有床框裝置的苗圃，可節省築苗床的工夫，而對於澆水起苗等等都很便利，長的苗木也一定要比沒有的床框的好，這便不容說了，行了導熱法的苗圃，苗床就低一點也可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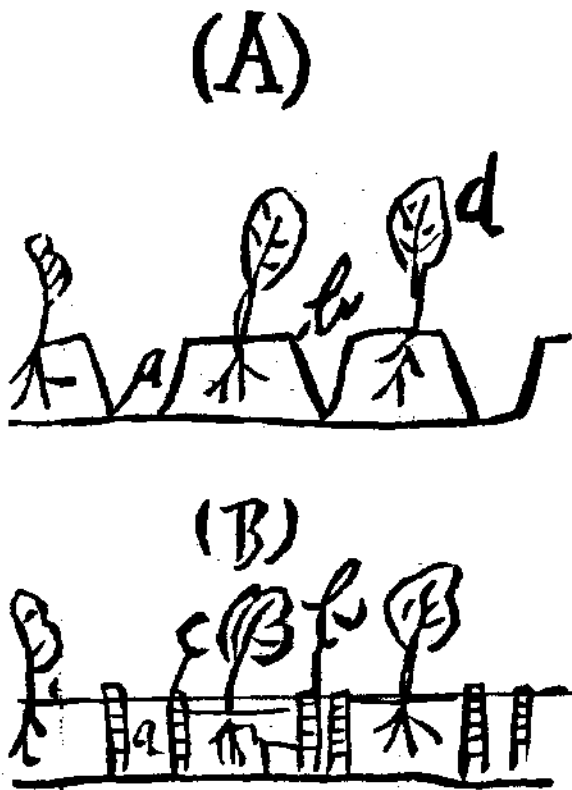
第二目 窄床

床面是愈窄愈好的，（詳擴大面積法）但是床面寬度縮小了，那末步道自然就增多了，步道多了，是徒耗費地面的，欲減少這種無用的耗費，只有開間隔溝一法，這法比開步道省出很多的面積。

若用木床框，可在床框中間，加裝兩塊間隔板。（觀木床框圖）間隔板的中間，就是間隔溝，這樣的間隔溝的面積

栽培集中律

，就所費不多了，這是木床框極大的益點。
無床框與有床框苗床的比較圖



說明一 A 普通苗圃的斷面圖

B 設有木床框的苗圃的斷面圖

D 步道

P 間隔溝

B 床框木板

C 苗木

間隔溝一床設一條，或二條，都可以的，——上圖是一床設一條的。

在移植苗圃，最好間隔溝與步道的中間，只植一行——看土圖——苗木若是嫌距離過寬，多開一條間隔溝，也可以的，這樣移植苗木，苗木就格外長的好。

第四節

子種及播種時的處理

子種發芽的時候，是一個極端需要空氣的時候，（詳生理論）小粒子種，播種時，現在有一種混沙播法，這是一個極好的法子。

這法子，就是當播種時，先將子種混一倍或二倍以上的細沙——不用細沙，用細沙類似的東西，也可以的，如肥土，稻麥殼，鋸屑，草木灰等，——仔細的拌勻，拌勻後，就將這拌沙的子種，撒在地面上，再在上面，蓋一點薄土，這樣的播法，種子的附近，大概都有沙粒圍繞，因此子種發芽時，能得到充足的空氣，這芽就能很迅速整齊的生長，這是一個極於空氣律的法子，是可寶貴的。

播種的時候，種子上面，切忌蓋土太厚，太厚了，子種

因不能得到空氣，多會悶死的，（詳生理論）——有許多細粒子種，不但不能蓋土太厚，簡直可以不蓋，如蕨類本泡桐等的子種，撒在地面後，可用噴壺，將地面噴濕，使子種與地面相粘，上面就可以不要再蓋土，往後早晚澆水，以防過乾，這樣播法，出芽多整齊，若蓋土稍微過厚一點，常有一個不出的，這是著者親身經歷的事實。

種子上面蓋一層薄沙，（厚薄以子種大小為比例最厚不能比種子大三倍，）這是最好的播種法子，但是沙要極細的，能像粗麪粉樣的，為最好，過大的砂粒，在通氣方面雖好，在保存濕氣方面，則劣等了。

為保存濕氣的緣故，有在播種地上面，蓋一層薄草的，可是，草要蓋得極勻極薄，在草的空隙間，要約略可以看得見地面，為恰好，苗芽出土面後，即要將草除去，本場播枸枳，有一次蓋了一寸餘厚的草，結果弄得子種全部腐爛，這原因，自然是因為不通氣的緣故，若在播種地的上面，擺幾根竹子，（能將竹子紮成格子形，更好，）竹子上，再擺草簾或草蓆等，這是最好的法子，這法子使簾蓆，離開地面一寸左右，在通氣、保濕、避風、雨、日、種種目的，都已達到，可

是太費實力了，不是貴重難出芽的苗木，不必這樣費事的。

硬殼難出芽的子種，有在播種前，行浸種工作的，但是浸種的水，要極新鮮的，（詳第二篇通水門）最好半日換水一次，因為種子發芽，要空氣，子種在水內，不久就可將水內新鮮空氣用盡，若不調換新水，子種就要受窒息的危害，長久不換，必至子種腐爛發臭，——詳生理論。

各種難成活的子種，宜擇沙質地播種，萬一無此種地，可將應播子種之地，行大量混沙法，（混沙要在三成以上，以細沙為妙，）無沙，腐草，朽木，煤炭渣，（要碎爛成米粒樣）木屑稻麥壳等，也可以的，——詳第三篇混雜門

條播法，便於時時行鬆土工作（即是將條間地面鏟鬆，使空氣流通，）各種不易成活的子種，可行這法子，在粘土地，尤應這樣。不過條播法，比散播法，要多佔一點地方。但是，為節省地方的緣故，條間距離，即窄至二三寸，都可以的。（苗木當年只高五寸以下的，距離條間，可用二寸。）又行鬆土工作，鬆土的淺深，要以苗根深淺為比例，最淺，要深至苗根一半以上。——即苗根深二寸的，鬆土要深一寸埋上。一切子種，沒有失發芽力（即未死）以前，都在那裏行微

栽培集中律

弱的呼吸作用，（詳生理論）所以儲藏子種，要注意通氣問題，混沙，混炭末，混乾葉等，儲藏都是好法子盛種子的東西，要用袋箱竹筴等，通氣的東西。為免去早發芽的緣故，要避去濕熱地點。

行插條繁殖法的苗圃，要選擇沙土地，萬一無沙土地，要行大量的混沙法。理由詳十二法門前驢章。

行條植時，掘開條內的泥土以後，條底可鋪些細沙土。從前有好多有經驗的人們，在溝撒入肥土，草木灰等等。這固然是好的，但在條底撒細沙，有與肥土同樣的効力。

哈哈，悶者們！細沙即是肥料。
唉！肥料又何能及他，他是空氣律中負有重大使命的一個角色。

不信！請你看細沙上的一切植物
第三章、澆水上的應用

第一節 植樹時澆水法

植樹要澆水，這是個很顯明的事情。尤其是在初植樹的時候。現在造林的人們，往往忽略此舉，這是自找失敗了。初植樹的時候，即使每株樹只澆一瓢水！一挑水可澆二三十

株！就能顯出特別的成績來。

可是這種澆水的法子，要得法，若不得法，那就有出力不討好的毛病了。

那麼應怎樣澆水呢？

不忙讓我詳細說一個例來。

若使植樹坑的深為根長的兩倍，那麼栽樹的時候，自然要先將植樹坑填滿一半的。在填滿土一半以後，每坑裏就可澆入一瓢，或一瓢以上的水。澆水多少，由苗木的大小而定。將水澆完以後，才可將苗木放入坑中，照普通植樹法的手續進行。這樣的澆水法，就為坑底澆法。

這樣的澆水法，只澆一次以後，第二次不澆也可以的。

他這種潮濕氣，含蓄在坑中，不涼不乾。新植的樹苗在這樣的環境中，實在是得益不少。若使你不這樣的澆法，在植完樹以後再來澆水。那得請你天天的澆，早晚的澆，一直澆到降大雨時才可停止。澆的水若是井水要行增加効力法！若是你不等待下雨在半途就停止不澆。那麼不如第一次就不澆，還較好的。換一句話說。始終不澆水的苗木，還要比不澆水不澈底的，多活幾株呢。所以不得法澆水，是一個出力不

討好的事情。

本多氏謂植樹宜在雨前，這在植一株二株樹。或者能遵照他這一句話做的。若在大規模的植樹，是萬萬做不到的。因為我們不是孔明，怎能知道將來的那日就會下雨了呢。

靠氣象學吧，現在還靠不住。所以雨前植樹一句話，當做學裏看也可，當做笑話看也無不可。

我們不能拿數千萬的苗木，去試行未來不確定的雨期。我們只能憑人為的力量，行真實可靠的澆水法，以尤植後苗木的必活。最低限度，也要行一次的坑底澆水法。若迎這一次的水都不澆。這就太不合算，太不知輕重，僥倖心太大了。

第二節 植樹後的澆水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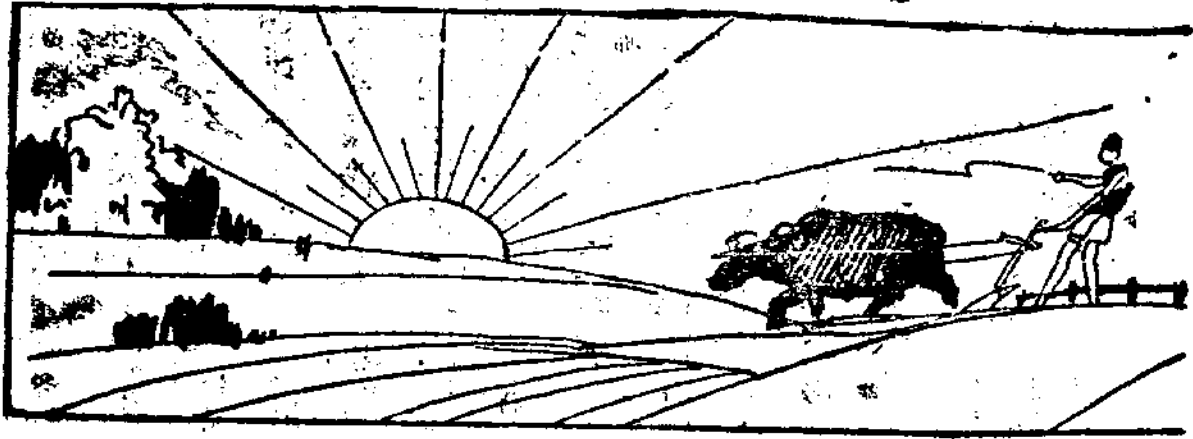
新植樹木，若逢到天氣乾旱，樹苗要呈枯死的狀態時。在這時就不能不澆了。可是水是要澆的，可不要行那從前的呆法子，要行土內澆水法。

怎麼做土內澆水法呢？就是要先將樹苗四週，行週耕法。（詳中耕節）將耕鬆的泥土，用鐵鍬鏟起來，堆在地面上。這樣的工作完了以後，才可行澆水法的工作。大約一挑水，以澆四頭樹苗為限。苗木大的，還要多澆一點。這是在實

險 探 原 高 爾 米 帕

蘇聯科學院之探險隊定於今夏至帕米爾高原探險，此為科學史上空前之舉，出發者計科學勞動者三百五十人，助手一千餘人，組成第七十五隊，將利用暑期，上探「世界之脊頂」，塔傑克共和國之雪岩，礦藏及農業之可能，計劃中發展那中地質，幼稚及最遠僻之塔傑克共和國之雪岩，礦藏及農業之可能，人跡不達之地，彼等必須經過危險之處，瀑布、冰河、植雪岩、礦藏及農業之可能，馬哥，字羅，當其內。

按帕米爾為亞洲之一高原，在中國阿富汗、土耳其斯坦及蘇聯之接連處，印皮至二五〇里，該處有帕米爾山，其平均高度亦達三〇〇〇尺，幾與古倫山及派克山同，該處地勢極峻，因轉徙而居，其地勢較低，居民氣溫，依萊種，有極古之文化，因轉徙而居，其地勢較低，居民氣溫，牧之可茲，該地因隸制，及饑荒，死亡極衆，稍一較，昔在蘇聯月拉王，為米爾，爾治之，該地因隸制，及饑荒，死亡極衆，稍一較，昔在蘇聯月拉王，為米爾，克社之主，義，即欲採集材料，以作發展此亞，洲山國之計劃基礎云



馬來聯邦政府鐵路概況



譯

述

馬來聯邦政府鐵路概況

熊正璉譯

馬來聯邦政府國內鐵路，為政府鐵道建設部所測定計劃及建造者，就情形言之，全國鐵路原有主幹一綫，自星加坡直至傑瑪士，*Cem. 2*由此東西分道，成一幹路，西至勃登柏沙，*Penang Besar* 是為西岸綫，東至但勃脫，*Tanjong* 是為東岸綫，中經各處分支甚多，高埠海港以及繁市重鎮，均可到達，交通之暢，可稱便利，其有特殊工程，如喬荷 *Johore* 棧道及浦雷 *Pulau* 地方輪渡碼頭之建造，洵非平康之建築可與倫比，况其工程設計，皆經英國建築名家所策劃與興造也，其分制則另圖詳之，茲就兩路建築工程及經過情形，分述如下，

全道自新加坡南面經半島，築一長約三四八〇呎之粗石棧道，以接大陸，而跨喬荷海峽 *Johore Strait*，在喬荷方面，并造一抱合且能升降之鐵橋，以便小船之來往，所以利交通而便行旅也，經喬荷中部

偏西北以達溝通東西海岸之傑瑪士，是為東西兩岸幹綫之聯站，行旅必經之地也，西岸綫由西行經突姆平，Tampin 有支綫通馬里拉卡，Mareca 復西北行而達直都加拉蘭波。Kuala Lumpur 四面分支通史渥羅罕姆 Swetoham 港，加拉色龍哥，Kuala Lumpur 安彭 Ampang 及伯圖姆 Batu Caves 諸地，繼向西至耶則，Klang 有支綫通伯吞詹太貝 Batang Berjaya 與馬來亞 Malayan 煤礦，至大北路 Tapah Road 復有支綫通安遜 Teluk Anson 港，再進而達貝勒克 Perak 洲商業中樞，素以錫礦著稱之伊泊，Ipoh 由此分支却耶納 Teluk Anson 與太平 Tapang 二大重鎮，可以暢通，且至威爾德 Weld 港亦於太平鎮分有短支綫，可以直達伊泊，上至浦雷，折由離此數里之貝克脫美突詹姆 Bukit Mertajam 分支經吉蒂大登而達勃登柏沙矣，浦雷與庇南 Penang 隔江相望，路局在浦築有大規模之輪泊碼頭，則兩方之交通輪渡，洵至便也。勃登柏沙與暹羅交界，由此暹羅政府有鐵路都可克 Bangkok 及暹京各地，

東岸綫

東岸綫於一九三一年完成，同奉之九月五日開始通車，由傑瑪士靠近喬荷，迤北橫跨奈格尼色畢蘭 Negeri Sembilan 洲及庇亨 Pahang 克蘭吞 Kelantan 洲，此綫終止於西岸沿海之但勃脫小港。更於泊史麥斯 Posir Mas 地方分支而達暹馬兩國之邊境各樂克 Sungai Lok 共有車站，該地設有交替鐵路，可由馬來也 Malaya 直達邦可克 Bangkok，即於泊里克邦 Perak 與克蘭吞

之蘇都，柯達巴魯Koda Bahru之間，備有輪渡，可以暢通無阻，總計由傑瑪士至但勃脫，路線全長三三八英里。

政府之決定築此綫路，始於一九〇四年，而測量工作，則實行於是年之終，一九〇八年測量完竣，乃開始建造，劃定由傑瑪士至但勃脫分爲兩期，先由傑瑪士向北修築爲第一期，一九一二年乃又由但勃脫向南完竣爲第二期，茲列一表，以示第一期工程之進展，

一九一〇年築至奈格尼色畢蘭Nagri Sembilan 庇亨Pahang交界地計成四六英里

一九一二年築至加拉克老Kuala Krai計成九三英里

一九一七年築至加拉里皮斯Kuala Lipis計成二四二英里

一九一一年築至巴登通古Padang Tinggi計成二四七英里半

一九一三年築至浙加拉貝Chegar Perak計成一六三英里半

一九二七年築至美拉坡Merapoh計成一八四英里又四分之一

庇亨Pahang與克蘭吞Kelantan交界地計成一八七英里又四分之三

一九三〇年築至瓜穆山Gua Musang計成一〇〇英里

第二期工程由但勃脫之一段完成亦列表如下

一九一四年築至但那美拉Tanjah Maning計成三二二英里

一九二四年築至克里計成五二英哩半

一九二七年築至滿涅克烏里計成六三英哩

一九二〇年築至加拉格力斯計成八一英哩半

一九二一年築至瓜穆山計成一二八英哩

由泊史麥斯 Pasir Mas 至孫璣各洛克 Sungai Golok 之支綫興築，於一九一七年二月而完成，至蘭丹彭詹 Rantau Panjang 於一九二〇年九月局部的交往，即於是時通車，一九二一年十一月交界地與孫璣各洛克 共有車站，間亦實行通車，上列二表，明示區區三二八英哩之路綫（孫璣各洛克 支綫除外）需時至二十三年之久，平均每年築一四哩四分之一始得告成，殊深怪異，但時局之影響，經費之限制，胥足以阻工程進展，下列三點，信爲主因，

(A) 歐戰暴發曾停工四年

(B) 一九二一年經濟暴落曾停工三年

(C) 一九二六年與一九二七間大水爲災建築材料損毀無餘曾停工二年

有以上原因，全路工程延遲九年，若以十四年計算，每年可築二三英哩半，每月則可築二英哩，較二十三年每年十四英哩四分之一數，相差且半，然總計全路設計之偉大，工程之困難，而有此進展，已屬難能可貴，

政府因視此爲一發展路線，所取標準頗高，以下各點，曾被採用，

- (一) 最大弧度 (一) 處除外) 爲三度
 - (二) 坡度比例率一在一百
 - (三) 輪軸載重一六噸之橋梁
 - (四) 一六呎寬度堤岸之結構
 - (五) 二〇呎寬度溝道之結構
 - (六) 所有大小橋及各建設爲永久建築
 - (七) 每碼六〇磅之鐵軌
 - (八) 本地所產木料之枕木長六呎六吋寬十吋厚五吋
 - (九) 每哩用枕木二一一二根
 - (十) 軌間之泥沙石塊用粉石最低限度須鋪六吋深
 - (十一) 軌條距離爲一米突
- 所有電報電話等綫均裝於永久性鋼軌製成之桿柱上
以下記載足以證已築工程之繁重性
- (A) 築土二六·一六七·七八六立方碼

- (B) 小橋一〇二三座總合長一三三英里又一八
- (C) 大橋三一七座總計合長五英里又六一
- (D) 鋼質橫樑計重二三一一六噸
- (E) 隧道九處總計合長一英里又四五
- (F) 幹路計長三二八英里
- (G) 岔道與歧綫總計長二三哩又二一
- (H) 鐵軌與鈎頭訂墊板等總計重三三一一六噸
- (I) 軌間礮石計共八七八四〇〇立方碼
- (J) 枕木七四二〇〇〇根
- (K) 職員辦公住所總計六一一處所
- (L) 修養道總計七八六處所

是路之築，全用亞洲工人，而受英工程司之監督，材料之運輸，曾經絕大困難，蓋克蘭吞 Kelantan 河水急流，且漲落不定，而隨時可成沽洞與淫溢之患，非有特製拖駁，不足以竣其事，此類拖駁之割製，又經煞費苦心，而於灘淺地方之船運，更為艱難，幸土人諳習水性，諳歷於駕駛之船夫，乃得竣事，故雖屢遇危險及灘阻，而材料及類似之損失，則絕少也，

九二六年及一九二七年一月初間，築路工程，已在一往直前，進展無餘之時，不幸空前未有之水災，突然發生，以致工事停頓，而數年內煞費苦心造成之數段，以及一切貯用材料，盡毀於水，此挫折工程，因斯停頓，甚至員司工役上下數千人，失業絕食，流離失所，而欲謀恢復，似已絕望，幸任事之工程司及員司等，極能表現一種不可多得大無畏精神，運用其毅力，克苦工作，而盡辛勞，竟從災後混亂之中，謀復原狀，而最爲重要之數段道路，得竣成，不可不謂不幸中之大幸也。

星加坡新終點站

目前建設部正從事於星加坡謀建一終點站，內括旅客終點站一所，貨棚，及貨場多所，整列岔道多條，是項計劃，業已策定，爲車務運輸發展之重要建築，因現有之車站，與貨場，只應局部運輸之需要，故新終點站建築，勢在必行，喬荷一綫——喬荷棧道與東岸綫，一對星加坡與大陸間之運輸增加不少，便利運輸事業，既如斯增加，則無有改進之線路以輔助之，實不爲功。

簡言之，是項計劃，括有新終點站一所，長九哩又四分之一，離卜克脫提馬 Bukit Timah 車站約二哩又五分之一，而與現在之路綫，及靠近克北路 Kopoi Rd 與但詹泊加 Tanjong Pagar 貨場之路綫，取有聯絡，

在比近石礦(見以上計劃)處築鐵橋一座，此路乃由終點站之北端越卜克脫提馬路，再橫工務部路之東面，而至卜克脫提馬車站之西南點，是處亦築有經間一五〇呎之鐵橋，而經現有之路綫，及運河與公共道路，由此折向東南經荷蘭路，(兩次)布那維斯塔路，*Buona Vista* 亞歷山太路，*Alexandra Rd*及克姆拜口魯路*Kampung Bahru Rd*

總而言之，平地穿插之不合時宜者，均已改爲合乎現代道路運輸之高間通過，再若現有路綫一經遷移，至新計劃之路綫時，則星加坡埠內一切平地穿插，可以完全取消，新終點站之傾斜與曲度，表現一大進展，現有之計劃不能於現代需要中，給吾輩以莫大便利，且於將後鐵路需要條件下予以相當之伸張，在卜克脫提馬與布那維斯塔路附近，尙須有二旅客站之建造，尤以布那維斯塔站對於星加坡住宅區，城內之人民，有莫大便利，

此計劃之新終點，雖不能測其精緻，然必宏廣無疑，依其計劃，內有招待旅客最適應之所，郵包處外，如餐室候車室辦事員室郵政局盥洗室及理髮室等等，齊備無缺，站內月台亦經計劃長九六〇呎，上有頂蓋，將適合於最長郵車之停靠，且同時可停車三輛，站之第一層樓，有總路車務處辦公室，頭等旅客及因公出差之局內人員更衣洗浴等室，其設備之完全，外形之宏壯，可以預料，現正冀此總站工程之完成於一九三二年四月也，

機械器具

海陸交通之競爭，合乎時代性之運輸，及大規模運輸事業之發展，有使混合式之機車大事伸進，

太平洋式 4-6-2 式 1 機車之採用始於一九〇七年，此類機車有十五吋筭，四呎六吋雙輪及十噸最大輪軸載重，至一九一七年與相髣髴之同式機車已有十七吋筭，載重至十噸半，迨一九二一年改造更重式，已載重至十二噸，而十七吋筭四呎六吋之雙輪式，仍亦留用，一九二七年有數段路綫，已用十六噸載重之機車，翌年更進而採用三個十七吋筭，四呎六吋雙輪重太平洋式，綜計全路機車，屬此式者，凡十六個，其中五個已經使用，一九三一年復於此式加配一轉製之 R. C. Poppet 卜氏閥機關，此種之配置非常巧妙，因三筭汽的功能全為二凸輪箱所節制，而各有其推進力，

其煤水車可載水四千加侖，而安於滾軸承之上，全機車之實車重量為一一五噸，迄今而為一米突軌距離間用之最重機車，其磁鐵吸力為二九〇〇〇磅 4-6-2 水櫃機車亦為採用，至今汽壓之採用為一八〇磅，但此機裝有每一方吋二五〇磅之汽鍋，其筭徑為十四吋半，連動輪為四呎六吋，軸載重為十二噸，在此機上 Caprotti 卜氏閥機關現經安置，自一九二六年後，馬來政府鐵道上之機車內，已用鋼製火箱，特於此處述明，

鐵部雖於機車之計劃力求進步，然亦極謀使合標準，故二〇六個機車，其中一二八個均

屬太平洋式，其運動輪及後輪皆合標準輪圈，實際上輪圈，管筒，過熱機件，輪軸等，為機車相當部分，於鐵路上佔有特別重要位置。

除普通輪序與輪徑機車採用之標準程度外，更有組織制度之實現，太平洋式機車能使用於客車及貨車，而三笛機已列入於拖十五轉向車或八百噸貨物之地位，同此機車每年所行哩數，能較任何式機為高。

此處更有不能不聲述者，即 Sentinel Cannell 孫氏關連鐵軌原動機之經實驗安置已十八月矣，因此機之應用成功且經濟，現已另訂五部備用，并希用此而扶助旅客運送於人煙稀少之地，更欲抑制租車運輸也。

客車廠甚為入時，且多數車上均有時新餐車臥車日夜車及點心車等載量頗廣，可容九呎半吋客車之應用，每車座量因此甚舒。

貨車廠均有標準、最普通式之車輛，概用貨車裝製式，至於由馬來煤礦運煤至錫礦及電氣廠等處，則備有裝二八噸煤炭之轉向煤車，此外并有裝一二噸之四輪車現更有能裝三六噸之新式轉向單輪車，經已試用，上述車輛俱為六輪轉向可保輪軸載重至十噸，特別無輪距載重當繁榮之時，并非鮮有、撈錫機於軌距一米突，鐵路上運輸之種種問題，已經鑿式六輪轉向，三〇噸及三六噸之車輛，完全解決。

馬來之進口貿易，未有不經浦雷，史渥藤罕姆港及星加坡者，路局之於前述二港對起運貨物，有特別設備，在浦雷貨物起埠俱用電力起重機，電力絞盤與電力轉盤，而史渥藤罕姆港之平彎式電力起重機，不久即將備用，在新加坡鐵部更備汽船四艘，自動汽艇一艘，以供廣大之駁運，浦雷與庇南之間，為便利旅客往還，特備渡輪三隻，以應需要，其中二隻各重二一〇磅，可容旅客六五〇人，蓋於一九二八年製於香港者也，克蘭吞河介乎泊勒克邦車軌與柯達巴魯鎮之間，路局亦於是處備有渡輪多艘，及汽船兩艘，以供使用，

自一九二五年遠東時報登載關於馬來聯邦鐵道中央工作處一文，以後已有相當改進，茲就變更大概、略述數端，

以前在舊式鐵鋪製造之輪圈，車輛現改由機器廠製造，并備簡單陳列，於輪圈，及輪軌鑽孔磨，及電力輪圈熱器等有所闡揚，關於機器廠現已闢設一時新工具房，備有最新式器具，其管理職員，亦經訓練，且須製造各種細微工具器，以適合工具之陳列，與工具房毗連，則裝置電爐油爐，以備鍛鋼鍊鐵及其他燃燒需用，另有一銅廠，專製與修理鍋爐，裝置與其他裝配，并有注射器排泄器保險閥及其他鍋爐裝置之試驗設備，

鑄造所既經擴大，並裝有五噸移動起重機一具，並有地面管理器之設備與熔爐，極有利益在此鑄鋼所中有一側轉反射爐而修繕設備，包括壓氣器射沙機及搖淨筒可應手而得。

現更有彈簧修理廠內部設備完全裝有電爐一座，水力機械而壓縮之、用以緊固帽釘及金屬板使弧形工作氣壓則用於銼刮機器也。每一彈簧在復用之先，皆經試驗於機械之上，以視其是否偏斜，更於彈簧進廠出廠，及浸油等手續、近廠之處，設有牆上起重機，及氣力起重機，以省人工。

貨車廠內裝有兩輪車床多具，及磨軸機一具，每日可製成二十三至二十五對車輪，免供需用，

電氣廠以前之四十循環之機、現已改用五十循環之機。並為交流電與馬來全境所用之表準適合，由此新設備更形經濟矣。

旅行之便利

在東岸鐵道綫未通以前，由新加坡至克蘭吞之交通，多由新加坡或邦可克乘輪前往，但於東北海洋信風發起之時，旅行舒適，殊不能言，由半島西部至克蘭吞，則須由與暹羅交界處之勃登柏沙乘車，向北行至北部之哈耶，Head Yai然後南下至馬來聯邦政府但勃脫鐵路支綫上之孫瓊各樂克，此處即新綫之終點。

東岸綫通車後旅客之乘車往克蘭吞者，可得見輪行時所不得見之叢林山嶺，及河流之勝景，况現由星加坡於禮拜日上午八點三十分起程，至傑瑪士客車，即可附東岸綫上直至克蘭吞，車上并備有午餐，而通車票更於旅客有非常之便利，星加坡至加拉里皮斯，多半時間於

黑暗中度過，既不能有所見，亦不欲多贅，客車於禮拜一上午八點四十三分至埠，九點〇三分即向北開行，五點鐘後，車外景緻漸趨妙境，倘至列車最後節之觀覽車內一游，定能滿意，下午五點三十八分至但勃脫車站上及休息室，可得一切之招待，

南下通車則於禮拜四上午十點三十五分開行，翌日上午七點鐘即抵星加坡，再由暹羅鐵路南下亦無不可，則由但勃脫轉新加坡之旅客，禮拜三上午五點五十五分離埠至哈耶聯站，在此一宿，於翌日下午十二點五十八分、乘美國特別快車下行車，下午六點三十分到底南，回星加坡者，則可乘當晚夜郵車或次日之日郵車，極為便利，

再若旅客欲由但勃脫再北行至邦可克者，禮拜五上午五點五十五分離但勃脫，下午二點五十五分抵哈耶，可乘美國特別快車，次日下午十二點〇五分可抵邦可克矣，(完)

丹麥記者

拖鞋旅行世界

丹麥新聞記者尼森，昔日曾懷一大願，欲以拖鞋旅行全世界，並不載帽，今尼森已將其願，尼森氏已安抵南錫城，稍為休息之後，即將於安步就道，以赴巴黎，而千辛萬苦之行程，即可告一結束，尼森氏於一九一九年三月離開丹麥首都，步行世界四大陸，着破拖鞋一百三十六雙，穿破衣服十四套，用去手杖十七枝，此為尼森所欣樂道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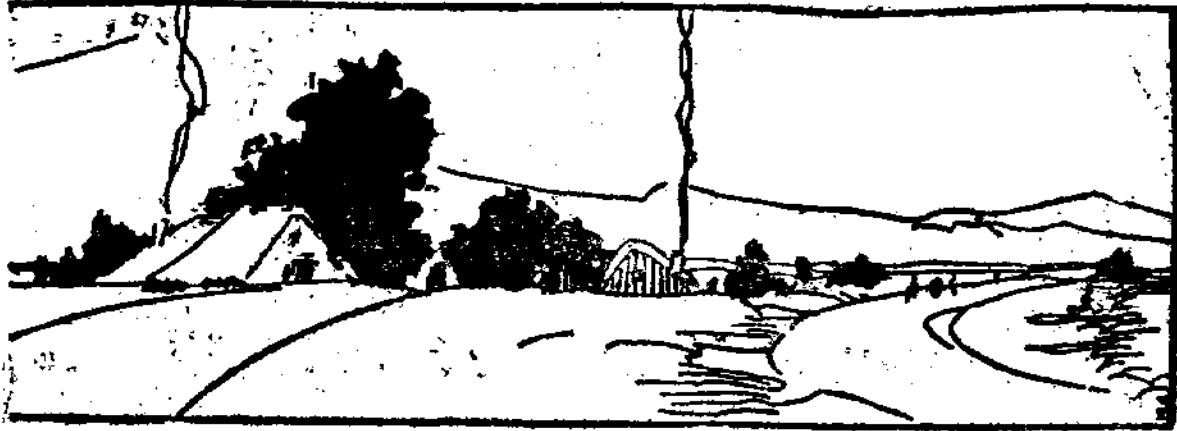
馬來聯邦政府鐵路概況

戰區農村損害統計

| 區別 | | 吳淞 | 江灣 | 殷行 | 彭浦 | 引翔 | 真茹 | 總計 |
|-------|-------|------|------|------|------|-----|------|-------|
| 貧戶數 | 貧戶數 | 五六一 | 三五六 | 六三六 | 三六六 | 〇一六 | 四〇三 | 二二五八 |
| 赤貧戶數 | 赤貧戶數 | 四二八 | 三九三 | 二二六 | 三三九 | 〇二九 | 二六〇 | 六二二八 |
| 貧戶人口 | 貧戶人口 | 一六三三 | 一八八五 | 一七八八 | 一八六三 | 〇〇六 | 四〇〇〇 | 三三二九七 |
| 小赤貧人口 | 小赤貧人口 | 六一六 | 六一六 | 一六六 | 一七六 | 〇八六 | 二〇八 | 八六二八 |
| 大赤貧人口 | 大赤貧人口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〇〇〇 | 〇〇〇 | 一七七五六 |
| 貧戶人口 | 貧戶人口 | 一六三三 | 一八八五 | 一七八八 | 一八六三 | 〇〇六 | 四〇〇〇 | 二二五八 |
| 赤貧戶數 | 赤貧戶數 | 四二八 | 三九三 | 二二六 | 三三九 | 〇二九 | 二六〇 | 六二二八 |
| 赤貧人口 | 赤貧人口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〇〇〇 | 〇〇〇 | 一七七五六 |
| 貧戶人口 | 貧戶人口 | 一六三三 | 一八八五 | 一七八八 | 一八六三 | 〇〇六 | 四〇〇〇 | 三三二九七 |
| 赤貧人口 | 赤貧人口 | 六一六 | 六一六 | 一六六 | 一七六 | 〇八六 | 二〇八 | 八六二八 |
| 貧戶人口 | 貧戶人口 | 一六三三 | 一八八五 | 一七八八 | 一八六三 | 〇〇六 | 四〇〇〇 | 三三二九七 |
| 赤貧人口 | 赤貧人口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〇〇〇 | 〇〇〇 | 一七七五六 |
| 貧戶人口 | 貧戶人口 | 一六三三 | 一八八五 | 一七八八 | 一八六三 | 〇〇六 | 四〇〇〇 | 三三二九七 |
| 赤貧人口 | 赤貧人口 | 六一六 | 六一六 | 一六六 | 一七六 | 〇八六 | 二〇八 | 八六二八 |
| 貧戶人口 | 貧戶人口 | 一六三三 | 一八八五 | 一七八八 | 一八六三 | 〇〇六 | 四〇〇〇 | 三三二九七 |
| 赤貧人口 | 赤貧人口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〇〇〇 | 〇〇〇 | 一七七五六 |
| 貧戶人口 | 貧戶人口 | 一六三三 | 一八八五 | 一七八八 | 一八六三 | 〇〇六 | 四〇〇〇 | 三三二九七 |
| 赤貧人口 | 赤貧人口 | 六一六 | 六一六 | 一六六 | 一七六 | 〇八六 | 二〇八 | 八六二八 |
| 貧戶人口 | 貧戶人口 | 一六三三 | 一八八五 | 一七八八 | 一八六三 | 〇〇六 | 四〇〇〇 | 三三二九七 |
| 赤貧人口 | 赤貧人口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〇〇〇 | 〇〇〇 | 一七七五六 |
| 貧戶人口 | 貧戶人口 | 一六三三 | 一八八五 | 一七八八 | 一八六三 | 〇〇六 | 四〇〇〇 | 三三二九七 |
| 赤貧人口 | 赤貧人口 | 六一六 | 六一六 | 一六六 | 一七六 | 〇八六 | 二〇八 | 八六二八 |
| 貧戶人口 | 貧戶人口 | 一六三三 | 一八八五 | 一七八八 | 一八六三 | 〇〇六 | 四〇〇〇 | 三三二九七 |
| 赤貧人口 | 赤貧人口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一〇一七 | 〇〇〇 | 〇〇〇 | 一七七五六 |

馬來聯邦政府鐵路概況

上海市吳淞江各區自經一二八兵燹之後，所蒙損失，實難數計，現上海市戰區復興委員會，對於復興計劃，復與款項，業已積極進行，開會討論，亦已多次，該會對於農村損失，業已調查完竣，茲將統計表二份，照錄於下：



本路二十一年六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工作報告

本路二十一年六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關於總務者

整理產業
整理地畝
整理路務
整理組織

本會為增進路務組織整理產業委員會兩月以來對於整理手續如清丈立界等根本事項均按部類整理各路地產辦法進行茲述工作情形如次

1. 玉帶門車站附近路地本已填就一百零三畝正擬招標承租乃近因市政計畫馬路統系稍有變更經與市府會同

設立馬路中心標點復派定測量人員於四月十五日開始勘測由玉帶門至江岸一帶水平一面測量一面繪具平面剖面各圖以為將來施工填土有所依據該段工作不日即可竣事

2. 漢灘段地畝每三年例應清理一次去年因水災未克舉行改由本年辦理經由工務處調用技術人員協同產業課全體員工組織測量隊先從漢灘段着手推及全路次第舉行此次清查係為路地根本整理對於調查地價更換租約催收積欠亦同時並舉自五月十日開始工作迄今漢京A12兩大地業已測竣即B40段亦經測出三分之二不久漢灘全段即可測繪完竣再循序向以北各段推行

3. 本路沿站各商積欠地畝租金截至本年六月底止約達四十三萬元原因由於向與本路有帳務關係者要求撥抵不肯付現

本路二十一年六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所致現為謀澈底清理計已由產業整理委員會租務組與會計處接洽先行着手清查本路舊欠租商各項帳目以便分別輕重擬具收現抵撥與清償各辦法呈請大部核示藉資解決

4. 本路毗連漢口日本租界地產前與東京建物會社爭執界綫暨宋煒臣盜賣路地兩案會由本會於去年六月間將各案卷抄呈大部請示辦法惟以該案情形複雜迄未解決故該路地將來對於實施水平測量填土計劃諸多窒礙現由產業整理委員會議決派委員先行到該地察看界址斟酌情形調閱圖卷再行從詳研究以憑處理

○...○ 辦理衛生事項...
○...○ 時值夏令疾病易生本路對於員工及旅客衛生防衛工作積極進行如(一)車輛消毒及撲滅蚤虱(二)江岸霍亂流行特在江岸醫院左側搭蓋棚屋並購發擔架二具臨時僱用架夫四名以為診治霍亂患者之用(三)列車消毒前用菲力脫藥品受效甚微經改用硫磺塊燒熏另以來蘇水以代非力脫(四)奉大部訓令飭於防疫工作及撲滅蚊蠅認真辦理遵經照部擬防禦蚊蠅方法五項及撲滅蚊蠅方法三項及鐵路防疫章程飭屬照辦(五)其他有關衛生事項如訂定員工家屬治療收費規章以杜冒借限制濫發醫單以防徇私飭令認真舉報鴉片嗜費

好者以憑調驗籌設區域診療所以利衛生分發部頒夏令衛生書以廣智識皆本月關於衛生進行要項

○...○ 取締荒遊...
○...○ 乞游勇...
本路現值淡月貨運減少為增進客運票款以資維持起見必須使各次客車杜絕無票乘車之旅客送經嚴令整飭之後普通無票乘車者尚不多見祇有散兵游勇不惟本身不照章購票時有兜攬客人情事影響路收實大經令飭各站人員及各段長警遇有荒乞游勇登車務必會同驅逐淨盡過必要時並商請當地駐軍協同辦理以期整肅而裕路收

○...○ 協助軍隊...
○...○ 隊勦匪...
本路沿綫伏莽衆多危害旅客及路政甚大嚴飭護路警隊極力防護亦時感力薄本月接商總指揮電決定勦匪辦法請本路撥車飭助經令車務駐平辦事等處各警段及各護路大隊查照切實協同辦理以安旅運

○...○ 辦理教育事項...
○...○ 子弟學校車務見習所藝員養成所看車練習所及職工學校等校其管理系統未能一致於整個發展上殊多未便本月經由各處及本路工會黨部共同組織教育委員會辦理全路教育以專責成而歸畫一該會現已組織就緒開始進行前奉部令飭發調查表調查各站員工失學子女隨時推廣學校以宏造就導即

○...○ 辦理教育事項...
○...○ 子弟學校車務見習所藝員養成所看車練習所及職工學校等校其管理系統未能一致於整個發展上殊多未便本月經由各處及本路工會黨部共同組織教育委員會辦理全路教育以專責成而歸畫一該會現已組織就緒開始進行前奉部令飭發調查表調查各站員工失學子女隨時推廣學校以宏造就導即

飭查限期造報以憑核轉又派員分別調查北平至彰德及鄭州至江岸各學校概況以憑進展又本路車務見習所本年夏季舉行招生其時教育委員會組織尙未竣事即由車務處負責辦理已將招生廣告送登漢平兩地報紙一切考試事項現正在辦理中

本月材料購置可報告者有數項(一)本路讓購北寧枕木十萬根大部均已運到惟最後一批計一千四百七十六根據承商上海怡和洋行電稱此項枕木仍待海關護照領到後方可起運(二)本路讓購北寧枕木大部已經運到

此項枕木若全數煮熟須用丹礬二十噸擬即購發(三)江岸材料廠查復各站需用聯運鉛絲計大智門站每月二十捆江岸站每半年一捆新店站每月半捆鄆城站每月一捆此外本路石坡工程因雨季已屆水患堪慮亟應及時趕辦爲工事堅固足資預防起見對於此項工程所需石灰等材料擇優購發以便興工并飭承辦人按照合同迅速趕修以重公務

關於車務者

查本路包運貨物日趨發達而遺失虧短時有所聞考其原因固由於捆紮不良而保管手續亦未

本路二十一年六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善完善緣是項包運棚車左右車門洞開內部秩序無法整理在在予人以可乘之機致有防不勝防之勢茲擬將是項包運棚車略加修改在左邊車門內以鐵欄杆圍成一方形形兩面關門一面即係原有車門一面於鐵欄另開一門其右邊車門內加橫栓一道可於安旅句裏之後立即閉鎖同時再將左邊鐵欄鎖鑰匙由包運司事保管即以槽內爲辦公之地非俟列車到站過裝卸時不得開放車門如係右邊車站則將右邊門栓拉開亦可照常裝卸現由車務處擬具改造草圖函機務處令長辛店廠試裝一輛如無窒礙即將現用行李車一律改造以期周密而昭慎重

北寧路前爲協助軍運曾撥交本路車輛六列編組北寧車輛近復擬撥四列共計十列統交六河溝專運漢口備用煤現在先就前六列選擇完好可以裝煤者組成兩列編定符號爲 MESSIPN62 下餘八列組成後依此類推交由六河溝礦建煤來漢爲免除散亂起見由車務處函知機務處俟上項列車到漢後即飭大廠卸煤時將所編符號逐車填摺務使明顯而資識別

本路二次快車每於查票之際所有隨車憲兵護路隊警等均各攜帶武器全體出動連同本

本路二十一年六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列車之車務稽查車隊長查票司事不下二十人蜂擁而前不惟易

招旅客厭惡且屬自亂秩序經車務處詳加考慮以為護路隊實無

隨同查票之必要已呈由本會令總務處轉令護路隊停止隨同查

票車上如有特別事故發生可由車隊長隨時知照押車隊兵彈壓

處理

自紙煙捲提高運價等第改為一二等貨收費

以來因包裹運價比較低廉遂多由包裹運送此項

運輸且有日漸增加之勢收入損失甚鉅為救濟起見惟有將此項

包裹運輸酌加限制凡以頭等貨品作包裹運送者加重收費以維

路收已呈大部核准施行

本路因歷年受軍事影響機車車輛流往外路

者為數甚多外路車輛流入本路者亦復不少以致

各次客運列車率以本路外路車輛難配組勉强行駛至上年九

月以後首先收回石部所扣客車繼向各路商洽交換本年由車機

兩處會商飭將現有客車盡量趕修以便輪抽掛用截至現在除北

平石家莊間漢口花園間兩項短程客車尚有外路客車參加配組

又直達快車四列因缺乏頭等臥車各暫掛外路臥車一輛外餘凡

特快及直達兩項快車俱以本路客車組合最近并分別油飾其完

整美觀實為近數年之冠

全路各站號誌俱因年久失修顏色剝落關於

行車保障殊欠周密前由車務處函工務處飭工修

飾現在惟鄭州分段所屬各站因應鐵質設備及許州分段所屬各

站之揚旗尚未動工復由車工兩處會商飭屬趕修以重行車安全

行車事變會勘報告原為明瞭肇事時之各方

情形關係至為重要邇來各分段對於此項報告竟

有視若具文任意延擱者殊非慎重公務之道現經車務處規定辦

法通飭遵照藉予矯正凡各分段遇有行車事變發生應於一星期

內將會勘報告呈處轉呈倘係重大變故研查需時亦不得逾越兩

星期并須將遲延理由先期呈明以便考核致肇事應由何方負責

亦須有明確之判斷不得含混其詞致事後復查展轉費時或事過

境遷難得真象

自五月二十九日起至七月二日止五星期間

凡開軍用車九十四列平均每周十九列弱較五月

份每周四列強激增三倍以上即較四月份每周九列亦增加一倍

以上茲將軍運車次部隊及發着地點列表如次

部隊番號 需用車輛 發着地點

告報作工 刊 月 路 鐵 漢 平 期九十二第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三 師 | 第 二 師 | 交 通 兵 團 | 第 二 師 | 第 八 十 師 | 第 三 十 二 軍 | 第 五 十 八 師 | 第 八 十 九 師 | 交 通 兵 團 | 第 八 十 師 | 第 五 十 八 師 | 航 空 第 五 隊 | 漢 陽 兵 工 廠 | 第 五 十 八 師 | 第 八 十 師 | 交 通 兵 團 | 漢 陽 兵 工 廠 |
| 七 | 十一 | 二 | 三 | 二 | 一 | 一 | 二 | 二 | 七 | 十三 | 一 | 一 | 一 | 六 | 二 | 一 |
| 列 | 列 | 列 | 列 | 列 | 列 | 列 | 列 | 列 | 列 | 列 | 列 | 列 | 列 | 列 | 列 | 列 |
| 洛陽至明港 | 開封至明港 | 潼關至明港 | 鄭州至新鄉 | 臨潁至信陽 | 彰德至宜溝鎮 | 新鄉至遂平 | 漢口至廣水 | 潼關至明港 | 許州駐馬店至信陽 | 鄭州至漢口 | 鄭州至漢口 | 漢口至鄭州 | 海州至許州 | 三列鄭州至駐馬店 三列駐馬店至信陽 | 潼關至明港 | 漢口至蒙縣 |

本路二十一年六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 | | | | | | | | | | | | |
|---------------|--------------|-------------|--------------|--------------------------------------|--------------------|-------|-------|-------|-------|--------|--------|-------|
| 第四星期 | 第三星期 | 第二星期 | 第一星期 | 本月營業概況 | 本月五星期間營業收入共計一百六十九萬 | 第三十二軍 | 第十五路 | 第十三師 | 第十師 | 東北第十五旅 | 騎兵第十五旅 | 綏署特務團 |
| 自六月十九日至六月二十五日 | 自六月十二日至六月十八日 | 自六月五日至六月十一日 | 自五月二十九日至六月四日 | 五千三百九十三元九角五分 | 平均每周三十四萬 | 七 | 六 | 四 | 八 | 一 | 一 | 一 |
| 三五六·一二七·三一 | 三二二·〇七五·一一 | 三三三·七〇二·二二 | 三八二·〇一六·九九 | 弱較上月減少一十五萬之譜其原因不外軍運激增貨運入於漢月所致茲分周列表如次 | 順德至洛陽 | 信陽至廣水 | 花園至廣水 | 漢口至廣水 | 定州至彰德 | 汴梁至鄭城 | 汴梁至明港 | |

本路二十一年六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第五星期

自六月二十六日至七月二日

總計 一·六九五·三九三·九五

關於工務者

詳測公用地畝

本路此次清查沿綫地畝業經產業課協同整理產業設計委員會次第舉行并令編造產業地畝

統計彙編除發租地畝有案可查外並令工務處將其餘路基道棚工廠車站公房住宅林場荒地等項所佔地畝詳細測分列表逕送彙編并具報備查

整理鄭州軌道

查鄭站為本路南北交通中樞又為平隴交叉要點車次較各站為多惟以頻年環境多故致鋼軌

失修道木漲敗轉輾磨損尤甚出軌之事時有所聞值此政府西遷軍運頻繁車次之多較前尤甚整理修養刻不容緩現已令總務處轉飭材料課迅撥應需材料趕日興工一面分函隴海路在鄭站整理未竣工以前行車速率必須減低以免意外

修復各站柵欄

各站柵欄頻年軍事毀損不堪值此整理期間關於實行站台收票維持站內秩序及防範流弊等

六

事自應嚴厲舉行故修復柵欄為必要之舉已由車工兩處會勘詳估工料繪具草圖分別舉辦先後次第施工

裝修各站大磅

石家莊七十五噸大磅已於本月裝竣法碼校驗準確又修理四十噸大磅完工六河溝七十五噸

大磅正裝置中約下月可完工高邑站七十五噸大磅試驗法碼已準確可用保定站七十五噸大磅機件因車碰壞已派工修復又四十噸大磅已拆卸完竣送廠修理機件後移裝正定站坨清高綫公司大磅橋年久失修現已修復由坨里站長簽收此外修理添配零件之各站磅秤共計二十餘處

各站建築工程

(一)大智門站北端建鐵筋混凝土洋灰天橋工程由同慶公司承辦(二)修復丹水池及培寬頭

道橋至張公堤堤角工程由包工任秋浦承辦現已完工(三)循禮門站修砌圍牆已飭就段開標(四)大智門站警段辦公房工程已完工(五)江岸各廠圍牆并機廠圍牆內守望樓等工程均先後完工(六)廣水站添鋪商用岔道二股已開工(七)添建鄭州許州貨站及柵欄計需工款一萬一千五百餘元已令會計處照撥俾施工

(八)一一九八至一二零零公里處滑坡工程已由水災善後委員會與本路合組沿路石坡工程委員會辦理改自頭道橋至舊比國碼頭止已於本月三日開工(九)廣水車站附近添設儲存火藥石庫已飭段招標(十)防護二二一公里處新修復路堤已完工(十一)廣水車站新添股道已開工(十二)加高廣水機車廠圍牆已於二十日開標(十三)信陽站登石圍牆已呈准由章義隆承辦(十四)江岸機車廠內添建存車房標單正在審核(十五)防護一零四九公里處橋梁并改正上游河流已開標正在審核中

關於機務者

查司機升火及與行車有關之匠役對於摘選行車規章譯為白話行車總規章內有必須了解之點經本會北平會議決議由機務處摘選行車總規章內有關之點翻成白話分發各司機升火及各匠役者俾能了解遵守如遇不識字工人得由工會駐段工程司分段長學習分段長詳為講解務使明白了解紀錄在卷業經錄案令飭機務處遵照并限文到兩個月內摘譯完竣呈會核印

本路二十一年六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凡機車牽引車輛其重量長度均有規定如牽引列車不足重長時沿途各站長得隨時拒絕加掛為防止養成習慣致滋流弊起見已由車機兩處會同於機車現狀之商擬防止司機藉口拒絕各站加掛空重各車辦法五條呈會核准施行此種情事當可逐漸減少也

訂定消用油煤獎懲辦法
 令機務處研究機煤機油用途設法撙節并令就各段所有各種機車試驗所需煤斤油量分別具報以便稽核而杜冒濫已經轉飭各總段將各種機車指派相當人員隨車試驗結果具報并經候副處長先將歷年用煤情形與增加原因以及整理辦法呈核復令該處切實規定各種機車用煤用油標準并恢復舊日獎懲制度以及整理各辦法已由機務處按各總段試驗結果參酌今昔情形規定現有機車用煤用油標準數量擬具獎懲辦法十條呈會核准於七月份起實行又平日對於司機升火仍飭各廠隨時派遣富有經驗人員隨押機車加以訓練以期盡量節省而杜濫費

| 客 | 機 | | | | | | 車 別 | 週 目 |
|-----------------------|------------------|-----------------------|------------------|------------------|------------------|-----------------------|--------------------------|--------|
| | 彰 德 機 廠 | 石 家 莊 機 廠 | 信 陽 機 廠 | 漢 口 機 廠 | 鄭 州 機 廠 | 長 辛 店 機 廠 | | |
| 長 辛 店 機 廠 | | | | | | | 第一星期 五月廿八日至 六月四日 | |
| 二二 | | | | 518 | 121 | 203 537 | | |
| | | | 小修 311 | 小修 123 | | | 第二星期 六月五日至 六月十一日 | |
| 二五 | | | 308 | 202 | | | | |
| | | | | | | 北甯 小修 126 | 第三星期 六月十二日至 六月十八日 | |
| 二二 | | | | 256 | | | | |
| | | | | | | | 第四星期 六月十九日至 六月二十五日 | |
| 二六 | | | | 611 | 410 | | | |
| | | | | | | | 第五星期 六月二十六日 至七月二日 | |
| 三七 | 119 | | 555 | 615 | | 217 263 | | |
| | | | | | | | 總計 | |
| | | | | 一 | | 七 | | |

修車成績表

本路二十一年六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令機務處飭長辛店鄭州漢口各廠段每星期應開聯席會議一次研究關於廠段情形及改進方法與其他應行研究事項其範圍如下(一)關於研究計時考工法確定工作標準以增進效率事項(二)關於機車車輛之修理工作改良促進事項(三)關於修理所需材料配件之先事籌劃事項(四)關於修理配件之權衡緩急事項(五)關於舊廢配件之利用事項(六)關於良好或舊廢金屬料件以及其他各項材料走漏

事項(七)關於廠段輔助以及其他各事項并將每週會議情形及議決事項製成議事錄分別呈報存查

訂購機械刊物
歐美鐵路事業日新月異關於機務方面更純用科學化以作改進基礎本會採納新知起見訂購機械刊物數種分發機務處人員流覽以期觀摩

本月自五月二十九日至七月二日各廠修車成績列表如次

八

關於會計者

| 車 貨 | | | 車 | |
|-----|-----|------|------|------|
| 漢口廠 | 鄭州廠 | 長辛店廠 | 漢口機廠 | 鄭州機廠 |
| 二九 | 一六 | 二七 | 一 | 一 |
| 二九 | 八 | 三二 | 四 | 一 |
| 三六 | 一〇 | 三〇 | 一 | |
| 二六 | 一一 | 四一 | 五 | |
| 二七 | 九 | 二八 | 一 | |
| | 三五九 | | | 一二六 |

辦理預算
 預算書及四種細單業經依限編製呈部(一)本路總稽核函請本會將超出全年預算各科目暫停動支並請飭造營業用款內工資約數已令各關係處遵辦(二)本路十九年份決算前奉部令催送遵正加緊趕編惟以本路帳務前受軍事影響積壓未結現雖趕辦頗費時日經呈復大部請稍予寬緩俟編造就緒即分期呈送

熱費各
 項軍費
 軍費十萬元已遵令如數撥交中央漢行立戶存儲

告報作工

井經報部備案(一)部令飭增墊五月份軍費三萬元一案已遵飭照數撥交中央漢行並已電部查核收帳(二)本路六月份應撥墊

本路二十一年六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付軍費及豫省勦匪軍費一案已遵飭撥存漢口中央銀行共計十三萬元並已填具解款單連同收據報部備案(三)奉大部令飭將十八年七月至本年四月撥付各軍協餉印收補呈轉帳已遵將經撥各軍協餉檢呈印收補具解款單呈部分別轉帳

擬添建查帳員公事房
 本路各段查帳員原無辦公房屋許州車查帳人員除正定駐馬店兩段撥有官房辦公外餘均月支房租賃住民房每逢遷調困難尤多擬在前門等十站添建查帳段辦公房屋十所以利公務現正查勘地址中此外本路以駐段查帳人員負有檢查站帳之重責為整飭起見經將各駐段查帳員陸續調動又因許州段不能覓得辦公房屋經將該段暫移鄭州又石家莊站為

本路二十一年六月份重要工作報告

短票車起訖地點帳務案經將正定段移任該站另派查帳員
聯瑛駐正定助理

籌撥防
水工款
本年雨季沿路防水撥付工款辦法已令各
段雨水期內沿綫如有水患發生防水案急用款准

由工務各總段長隨時提撥站款出具收據抵解但每總段內提款
應以一萬元為限

籌議積
欠債務
前奉大部令飭擬籌還積欠英美各商債款違
已切實籌度核議辦法俟方案確定後再呈部請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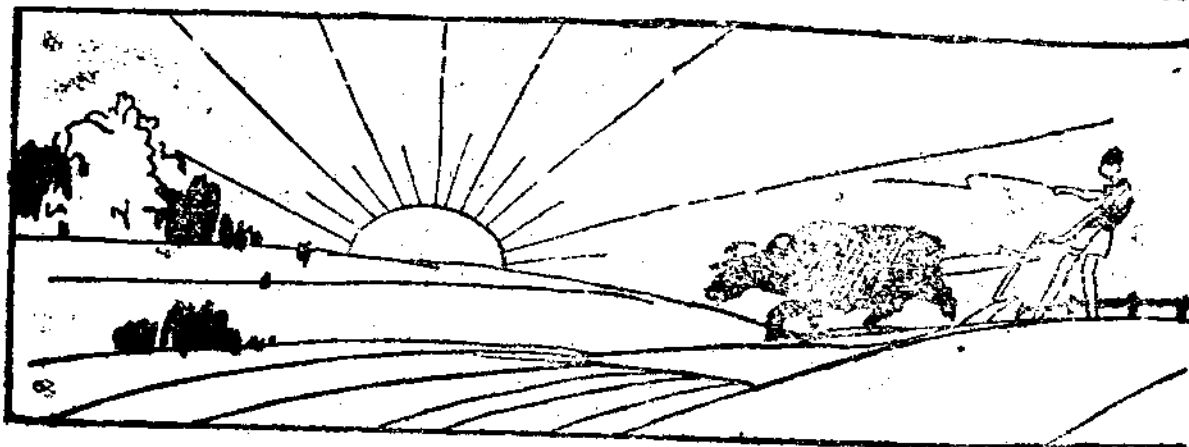
又大部前令飭查本路負債情形已呈復本路負債本金近來從未
變動現擬每三個月造表呈報一次總分各表以後擬屆期逕寄不
再備文

劃一客
票樣式
本路從前所用硬紙票板向由外洋購辦顏色
大小概歸一致惟自十五年後南北總局兩次分立

各自印票致有參差十五年南局成立所用硬紙客票係由上海中
華書局代印十九年漢口成立總局該項客票由湘鄂路局代印均
與以前北局及二十年南北統一後本局所印之票略有差別因此
現存各站客票顏色厚薄字樣大小均不一致前經議決嗣後購買
票板均應向外洋訂購現已購到票板四百萬張預計可够一年之
用至舊存票板僅餘萬張現擬自七月一日起一律用新票印發以
期劃一而使檢查其中華書局及湘鄂路局代印之票早經停發並
已呈部作廢現已由部派張總稽核在平漢兩處分別監視銷燬

意國發明無聲炮

意國炮兵軍官狄路西與圭亞拉兩氏，發明一種無聲無烟之炮，經專
家委員會伴那不勒斯附近試驗，將其改良之七五米里對炮（即七生
的）五（開放數彈，絕無聲響，即烟亦幾不可見，各專家觀其奇異成
績，欣快之極，不覺大呼意大利萬歲，蓋此炮可以神出鬼沒使敵人
莫測所在，實戰爭利器，且開試之較大口徑野炮，亦有同樣成績云



大事記



大事記

本路二十一年八月份大事記

八月一日

奉三省勦匪總部頒發取締兵士就車處納涼佈告
呈鐵道部馬頭光祿鎮間被水冲潰路堤修復情形
部令公布全國鐵路沿綫出產貨品展覽會章程

二日

奉顧部長電飭查明本路積欠正太路之聯運運費已否照付
機務處呈報遵照路務會議決議擬具取締各廠材料配件走漏辦法六條乞
核示
訓令各處室署准武漢警備司令部函知機關職員嗣後如接到外埠寄來反
動宣傳品應予消毀

大事記

二

訓令車務處仰遵照部電轉飭所屬對於中委持證乘車應有相當禮貌

三日

奉部令本路積欠漢口金鹽兩行借款仰應彙案整理

令各處署仰遵照禁烟規程及填具保結辦法飭各員司公丁填具連環保結呈會

令車工機三處警察署仰飭屬嚴密防範赤匪搗亂

令各處室署奉部令轉飭行政院訓令奉國府訓令各機關長官自中央或本府議決更調日起不得增

委人員濫增俸給

四日

奉部令據津浦路呈報汴洛車脫輪情形應飭屬嗣後對於隴海車輛嚴加查驗并於行駛時注意

奉部令爲京滬滬杭甬路查獲員工私運烟土案仰該路轉飭主管處對於服務員工隨時注意嚴切申

禁

電飭車務處警察署仰嗣後對於各站旅客應切實注意凡有形跡可疑應先嚴密稽查

訓令車務處警察署仰轉飭所屬勿令難民登車來鄂以防後患

呈報鐵道部蛋類運輸等級按照新訂貨物分等表所定等級核收運費定於四月一日實行乞核

五日

訓令各處署奉部電頃有自稱楊少卿者假鐵道部名義在洛私刻本路關防等件應即查獲究辦仰遵辦

訓令各處署奉部令廢止民國十九年七月一日實行之貨車運輸負責通令知照

六日

奉顧部長電本路有關於員司津貼房租公費等給與章則仰各檢呈一份以憑查考

部令酌採美國芝加哥及西北鐵路戶外保安委員會辦法減少行車員工之傷亡注意列車之安全
令各處室署奉部發鐵道部貨物負責運輸委員會規程抄發飭知

八日

奉三省剿匪總部指令以據報近日軍人無票乘車日見增多准予在護照上註明不得乘坐快車字樣

訓令車鄭兩處奉部令河南賑務委員會停止運送豫南災民魚代電所飭兩點准作罷論仰知照

令車務處以擬具淡季減價招徠貨運辦法經呈奉部飭仰將水陸競運各貨運價列表呈復

九日

訓令各處室署擬定取締濫發及有用免票辦法四條仰飭屬一體遵照

令各處署奉部令奉國府訓令爲重申前令各機關對於黨員不得任意侵害不得違法審訊仰遵照

電北平黃處長兆桐請向北寧接洽車輛及就近調查該路負責運輸情形并與梁處長規劃實行方法

大事記

十日

准豫綏靖公署劉主任電彰德南下劫車一案已令駐軍嚴緝逸匪并保護仰知照
通令各處署工會對於職工教育力予協助

十一日

據車務處呈報此次車務見習所在漢攷試新生情形准予備案

函武漢警備部漢口公安局以本路交通憲兵隊士兵於本月十四日上午五時在漢口鱸子湖練習實
彈射擊請查照

十二日

令各處署奉部令抄發修正辦理預算收支分類標準國家支出普通會計第三項軍務費條文仰知照
十三日

部令抄發中央政治會議主計處請將二十年度國家普通會計總預算施行及促成辦法令仰遵照報
告辦法

訓令工務處飭查明滄石路與本路有密切關係之處復候核辦

電部關於編訂旅行指南宣傳廣告一案早經飭登本路日刊及各大報并責令總車兩處負責辦理
令會計處仰籌辦本路應攤全國鐵路沿綫出產貨品展覽會經費并開辦費

電勦匪總司令部呈送本路警察組織經費及隊長以上人員姓名全路人數各表乞核

十五日

奉部令關於恢復西廣支綫該路仍以機車缺乏無法兼顧情形已悉然為裕國利民起見該支綫確有恢復之必要仍仰該兩路開誠磋商具報

函沿綫各軍仰請嗣後運送新兵務須報由軍政部或綏靖署轉飭辦理並繳車照

奉蔣總司令電飭關於南來傷兵車輛務在江岸車站停駐

十六日

據車務處呈為本路貨車負責運輸擬從籌備人手定於十月一日起先在各大站實行

函鐵道部總務司函詢交通史路政編是否已經出版請查復

訓令各處室署抄發鐵路貨車負責運輸提貨單章程處理細則仰飭屬知照

函駐路總稽核室漢口庫存無用客票定於本月十七日在江岸車站焚燬希屆時蒞場監視

十七日

奉部令轉飭各站徵集展覽品限文到兩個月內彙齊呈部

奉部令頒路警管理局督察員勤務乘車執照樣張仰轉飭知照

十八日

大事記

大事記

六

令車警兩處准駐鄂綏靖公署副官處函送軍用封條條例合行抄發知照

呈勦匪總部請轉飭沿綫各軍制止搭用本路電話綫

令各處署奉部令抄發中央政治會議關於主計處呈請將二十年度國家普通會計總算繼續施行一

年并續擬二十一年度預算促成辦法審查報告及預算促成辦法仰各遵照辦理

呈部本路採用圖形路徽圖樣

十九日

部令轉奉院令抄發修正鐵道軍運條例第五第十八第二十一條條文轉飭知照

電復石家莊煤商會裝運國煤暫停加價一案已奉部電再展三個月

二十日

奉部指令該路債務整理委員會所擬整理意見計劃書大綱預定辦法各項尙屬可行惟尙有應改正

及補充者數端仰遵照修改並另擬具詳細方案呈核

令機務處仰遵照部令將十九年已用油量及十九年與二十年之油價欸價目查報核轉

電黃處長飭遵照部令派員前往平綏會商西廣支綫通車具復

廿二日

部令抄發株韶測量費借用中英庚款契約仰知照

部電抄發取締軍隊扣用車輛辦法仰查照辦理

部令公布修正本部直轄各路管理局編制專章條文

令各處室署頒發各材料廠辦事規則仰轉飭遵

令車務處令發呈奉三省勦匪總司令部頒發嚴禁駐軍任意索扣車輛佈告仰查收轉發各站懸掛

廿三日

令車務處奉部令頒發展覽會徵集辦法調查表式仰文到兩個月內依限辦理具報

二十四日

奉部令制定鐵道部保管借用中英庚款還本付息基金委員會規則公布

部奉院令據救濟水災委員會呈爲運送振麵除津浦路尙有一批待運外其餘各路擬不再運送仰即

遵照

奉部令仰遵照附發各路貨物噸里標準表對於車輛運用能率切實攷核并研究改善

部奉院令轉奉國府訓令修正軍事機關製發執照證明書規則第三第八第十六各條條文轉行知照

等因令仰知照并飭屬一體知照

二十五日

准大部總務司電請轉飭鄭州無線電台迅速恢復與部台通電時間

大事記

七

大事記

八

訓令車工機三處茲將非消耗存材料規定領料發料各項辦法仰轉飭所屬遵照辦理

二十六日

准中華全國鐵路協會函本會定雙十節在首都舉行大會請轉知各會員對於路政於有議案儘九月三十日以前送會

令各處署奉部令公布國有各鐵路管理委員會規程及辦事規則本會定於九月一日起遵行

二十七日

電知各處室署自九月一日起照舊恢復原定上下午辦公鐘點

二十九日

奉部指令據會擬整理該路地畝辦法尙屬可行仰即日清查整理以收實效至所餘地畝并仰設法出租

奉部電仰將去年一年中由客貨車裝運鮮菓魚蝦等品之噸數及運費各若干又對於核減運費有何意見一併研究列表具報

電呈豫鄂兩綏靖公署懇請通令沿路駐軍檢查鐵路上往來旅客務須按照前陸海空軍總司令部頒布規則施行

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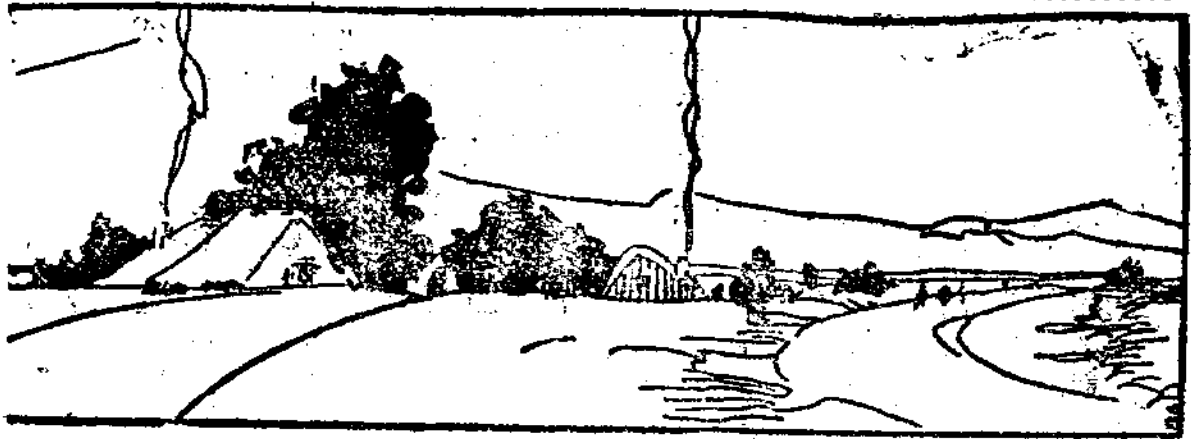
令各處署仰踴躍捐助勦匪將士慰勞金及物品

減 低 溫 度 之 儀 器

美國紐傑賽洲潑林斯登大學化驗室中，不久將建築用流質氫氣，以減低溫度之儀器一座，（按流質氫氣之溫度，能降至冰點下二百〇四度），賴登堡教授及美國物理學院院長巴賴博士，將用此器，以愛克司光攝取金屬細點影相，俾得研究其結晶構造，又將用此器舉行關於分解原子問題之實驗云。

奇 異 鱗 甲 動 物

江蘇句容三區曹莊農民曹某，日前在田工作，因見大雨將至，急馳歸家，行至村旁山麓，大雨傾盆，雷電併作，祇見一物，盤旋空際，尋即墜地，疑以爲怪，趨前視之，乃一動物，仰臥艸際，狀類穿山甲，頭小有耳，四爪如鈎，目光炯炯，尾長腹大，下生白足，背上遍生鱗甲自頭至尾，長約二尺，因受暴雷震動，暈倒地上，曹某奇之，乃取籠盛歸，至城售賣，爲潤東醫院道懿醫士所見，以其可裝樂餌，出資收買，置諸缸中，未幾甦醒，蠕蠕爬動，一時轟動全城，往觀者絡繹不絕，據唐醫士云，口內無齒，曾以手指試探，亦不啣人，並無毒氣，每日飼以肉類與米，日內將送鎮江，陳列省民衆教育館內，以供大衆觀賞，動物學家研究云。



路務會議紀錄



紀 錄

平漢鐵路管理委員會第四十三次路務會議紀錄

時間 二十一年八月十三日

上午八時三十分

地點 本會四樓會議室

出席人 何競武 關棠

關祖章 周森

朱侶雲 蕭杞枏

王永照 張紹元

湯玉階代 湯敏

時 肅聞叔 吳國

良 侯士縮 卓宙

梁永璋 薛鍊

列席人 梁德昂 盧榕林差(張百培代) 傅元善 沈之準

莊恩圻

主席 何競武

紀錄 王龍飛

開會如儀

討論事項

(一) 據大智門行李員徐家齊等十七名聯名呈請援例增加差費

一案經批交車務處復擬與包運司事一併改支一元五角

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委員會交議

路務會議紀錄

二

議決 交法規委員會核議(總務處辦)

(二)據機務第三總段長兼江岸各段第十九次聯席會議主席劉人璜呈為信陽車工機警各分段會呈請將冒險恢復交通在事出力職員工警分別給獎以昭激勸一案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委員會交議

議決 傳令嘉獎(總務處辦)

(三)上級職員因事病請假情下級職員代理應否支給請假人應得房租或應如何限制請公決案

委員會交議

議決 除特准外不得支給(總務處辦)

(四)據總務處江岸材料廠司事沙蘊琦呈擬本路路徽二種附圖二紙請公決案

委員會交議

議決 1.採用圓形圖樣呈部備案並由工務處規定大小比例尺度

2.該司事着記大功一次

(五)本路營業進款嗣後應將現款或現款記帳及無償記帳分別登記以清眉目案

委員會交議

議決 交會計處照辦(會計處辦)

(六)據總務處公益考績兩課提議請實行員工休養金辦法一案請公決案

議決 根據以前所訂章程從優修正呈部核定後實行(總務處辦)

務處辦)

委員會交議

(七)據總務處公益考績兩課提議請實行員工儲蓄金辦法以符功令一案請公決案

委員會交議

議決 先行呈覆俟積壓薪水清發後再辦(總務處辦)

(八)擬請迅謀解決站務費糾紛以便清理一切路鑛帳務案

車務處提議

議決 交會計處辦限一星期擬具辦法呈核(會計處辦)

□ □ □ □

平漢鐵路管理委員會車務處運貨負責會議紀錄

日期 二十一年八月十二日上午八時

地點 車務處會客廳

出席人 梁永璋 湯毅 吳廷柏 朱學章 許建康 陳生

璋 李謙章 金振勳 嚴斌之 何開成 潘瑞麟

主席 梁永璋

紀錄 高循禮

討論事項

(1) 辦理運貨負責有無整車零運之別

議決 整車零運一律負責

(2) 運貨負責是否全路同時舉辦抑或先從大站入手

議決 先從大站入手並規定以下列之十五站為試辦負

責之站計前門 豐台 保定 石家莊 順德

邯鄲 彰德 新鄉 鄭州 許州 鄆城 駐馬

店 信陽 廣水 大智門等 十五站其他中小

站以後查酌情形隨時添辦

(3) 上開十五站之貨倉應如何籌備

車務處運貨負責會議紀錄

議決 分別租用或自建由各總段長回段調查呈報核辦

(4) 上項貨倉完成以後應設何項人員管理

議決 如貨倉完成每一站添設貨場場長一員副場長一

員或二員同受站長之指揮管理該站負責貨運與

不負責貨運

場長副場長以下應設磅務司事二人貨票司事若

千人點收司事四人看貨未二人至四人場長副場

長應由現在車務人員中遴選富有經驗勇於負責

者由各總段長查明呈請委用其他司事貨夫等分

別調僱

(5) 貨倉內應有之設備

議決 貨倉內應用帆布繩索火漆鉛絲鉛餅封條竹筴皮

尺摺疊法尺及道木小磅等項預算目前需帆布三

百床繩索二千根皮尺三十捲摺尺十五具小磅十

五座道木七百五十根其他傢俱火漆鉛絲鎖等項

隨時酌量所需領用

車務處運貨負責會議紀錄

四

(6) 零運及整車貨物之負責應如何規定

議決 每混合列車加掛零運貨物棚車二輛另設押貨司事負責零運貨物未起運前及到達後由貨場長負責起運時經貨場長點交車上押貨司事負責整車貨物由貨場封鎖後點交路警簽取負責於到達後仍由路警點交貨場負責沿途無論整車零運站上車上長警均應隨時負責照料

(7) 請規定交貨收貨手續及一切應用各單據

議決 交本處營業課詳擬呈核

(8) 請規定零運貨物負責員工押運人數並分配其地點

議決 規定前門大智門各暫設押貨班十五班每班司事二人押貨夫四人直達平漢中途換班

(9) 各站大小磅多不準確請分別修理

議決 着電務各分段負責修理並由電務課規定常川修

理辦法呈核

(10) 貨運既與客運劃分此後貨廠起卸貨物現有長夫當然不敷應否再另添補

議決 貨場起卸事宜得酌量添設長夫或招大承辦

(11) 負責零運貨物需用車輛應如何支配

議決 擇用四十噸蓬車四十輛交廠修理外加標誌註明負責運輸字樣分撥前門二十輛大智門二十輛以資應用但本路蓬車原本無多為應付整車負責運輸起見現有本路蓬車應請

委員會飭令機務處一律修整

(21) 處內辦理此事如籌劃設備以及調查一切將來調查賠償等事應否設專股辦理

議決 仿以前辦法設立專股附在營業課內辦理

平漢鐵路管理委員會七月二十五日

總理紀念週何委員長演說辭

略謂：今天紀念週改在上午七時半舉行，鐘點雖然提前，到會人數却較上次為多，這是很好的現象，以後每次紀念週都要照今天的踴躍參加才好，大家都知道，現在平漢，已不

是從前的平漢了，自經整飭以來，事事都有轉機，向前邁進，各段各廠都進步了不少，即如沿綫商旅，亦頗不少好評，但是路上的同人都能那麼努力，我們局內同人既為全路的領導者，更應鼓起精神，奮勉將事，我從前曾經說過，做事要有毅力，無論辦什麼事，如果精神不振，或無抵抗能力者，決不能得到良好的結果，現值淡月，凡我同人都在這淡運時期，貫注精神，協力奮鬥，那麼到了旺月，自能有無限的發展。

自從九一八事變以後，國家的地位一天比一天危險，值茲風雲瀾漫，行將演成世界第二次大戰的今日，我們亟須注意研究國際問題與社會問題，方足以言救濟，我平漢同人大多受有高等教育，在這樣智識的大集團中而對於上面兩個問題，未見有人注意研究，殊為可嘆，我很希望各位在辦公時間以外，還要多多讀書，注意國際的形勢和社會的變遷，兄弟今天即作為研究這兩個問題的發起人，先就個人所知簡單一談，現在全世界的形勢，可以說整個的陷於矛盾之中，自從歐戰終了，因德國對於賠款無力償付，影響各國，接着法國集中現金，各國金本位陸續打破，如是工廠生產銷路逐漸減少，世界失業工人日日增多，呈着不可收拾的狀態，甚至有人主張促進世界第二次大戰，作為解決這個困難的一種方法，這不是矛盾的實例麼！日本看清了世界凋敝的情形，全國上下團結一心，趁此時機獨我東省，雖然調查團前去實地調查，牠也毫不顧忌，侵略的手段仍是一天進步一天，這是牠看透世界各國都無

暇他顧，才敢一意孤行，所以一般人夢想國聯執行九國公約非戰公約的條款來制裁，那可說是夢囈，但是日本現狀也是不景氣，政爭尤為顯著，只要我們認清世界趨勢，曉得要救今日的危亡，決不能希望依仗他人，完全要靠自己的力量，倘使能夠全國民衆齊一意志，長期抵抗，最後勝利，必歸於我，譬之德法普法戰爭，種因在百年以前，收效在百年以後，民族戰爭，往往經數十年數百年而後勝負乃決，日本七千萬人一德一心，我國四萬萬人，至少有兩萬萬個心，這是我們最不好的現象，所當痛自奮勉，一個國家的力量，完全寄於社會，要有健全的國家，必先有健全的社會，我國社會現狀，舉凡經濟教育實業等等一切事業，無一不瀕於破產，如何能不招人輕視，所以我們要抵禦外侮，必先改良社會，至如何始能改良，還得要社會智識份子去研究，要不然，對於國際問題和社會問題都不了解，渾渾沌沌苟安日夕，恐怕這個國家終要消滅，這個民族也終不能存在，所以我盼望各位在辦公時間以外，還要鍛鍊身體，多多讀書，注意研究這兩個問題，那才是實際救國的辦法。完了

平漢鐵路管理委員會八月一日 總理紀念週何委員長演說辭

略謂：現在紀念週改爲七時半舉行，覺得涼爽的多，如果各位能夠早來，在此酷熱天氣，更可提早開會，早到早散，當可更爲舒適了。

上星期中本路發生兩件不幸的事，第一次快車由北平南開，行抵彰德，有搭客廿餘人買票上車，不意竟有土匪十餘名暗藏手槍，混跡其中，迨車過寶蓮寺後，在車內開槍搜劫，到淇縣洋旗外迫令停車逃逸，此次事出意外，想係沿路積盜所為，觀其動作嚴密，可見蓄意已久，路警方面，事前既未察覺，事出復無抵抗，實在疏忽已極，除已電請豫省劉主任轉飭各駐軍暨各縣縣政府嚴緝外，應由各段隊負責購綫破案，至對於以後各大小站搭客尤應隨時嚴予檢查，以遏亂萌而安行旅，其次為北段水災，據工務處報告因太行山洪水暴發，附近一帶，如石家莊至漳河等處，路軌多被沖斷，列車不能通過，但是這些事情，並非事前不可救濟，考水災之成大多係雨後山洪暴發，水勢一時無可排洩所致，若多作涵洞橋樑，水來不由軌面流過，亦可不致常常鬧水，唯自民十三以迄於今，局長幾經更易，迄無具體辦法，工務方面，責有專歸，應該注意防範，設法制止，又以平時疏忽成性，事無巨細，但求目前得過，不圖精密計劃，遂致釀成年年鬧水的景象，自今以後都要痛改前非，舉凡整個或某一事件，務須嚴密研究精確辦法，切勿任意忽略，對於旅客安全保障，尤應特別注意。

平漢自開辦迄今，歷三十餘年，各種事務，雖有良窳不齊，却未見有人詳實著作，以致研究資料，極感缺乏，個人僅見鄭州吳段長著有機車研究一書，最近李工程司赴南滿接洽修車，便中考察所得刊為南滿機廠調查記，現在已在排印，一俟印出，即當發交各處，以資參

者，余意如車務之運輸行車時刻以及工務之橋梁工程養路等等都要有著作來做我們改進路務的資料，我們有了這類精確資料，對於此後整頓計劃，更有切實的把握，譬之此次編印年報，因各年事務，均無詳確記載，資料既感缺乏，穿插亦均不易，各位多係路上老人，對於路事如有心得，還望多多著作，以供參考而資研究，每次紀念週，我均親臨出席一再向各位表示我整理路務的意見，亦無非要藉此與大家討論一個比較良好的辦法，使平漢早日恢復原狀。完了。

平漢鐵路管理委員會八月八日 總理紀念週何委員長演說辭

略謂：上星期本路邯鄲王化堡臨洛關等處又被水冲，這樣常常鬧水，頗碍路務的進展，亟須擴充涵洞培修橋梁，一至山洪暴發，便可排洩，過去工務方面只重防範工作，未謀永久辦法，所以常常發生事故，設使事先能夠有一勞永逸的辦法，我想決不致此，譬如馮村一橋，自經民十三水冲之後，迄未改建，至現在一遇雨季時刻焦急，最近工務處王處長編有工務年報，對於橋梁涵洞工程之良窳，建築之年月，均有詳確的調查，嗣後以此作為根據研究改良，當可較易措手，現在全路情形，亟須設法消弭的也不僅是水患一種，所以各處統計，亦要同時趕着編就，俾一切事務得以逐漸改良，平漢前途自可蒸蒸日上。

現在天氣酷熱，辦公鐘點改少，事務自較繁忙，必須按時到散，努力工作，如果因循遲到。不免貽誤要公。前次處罰遲到各員，即係為事務着想，本路公文經過手續頗多，絕對不能積壓。設使每處積壓數小時。統各處計之，必已遲誤不少。所以必須文到即辦，我於最近期內。尚須抽閱各課公文。檢查積壓原因。又如此次辦理五人聯保。嚴厲禁烟。亦無非為大家保持名譽，冀平漢同人共入正軌、本路近半年來聲譽漸漸恢復。希望不致因少數人之故而影響於全部。至於路上情形、我認為都有相當進步，局內的懸案，如十五年後會計處未結賬目、現經再三督促、業已次第結清，就是現在工作進展的一例、很希望會計處以後對於各種賬目、能夠隨時辦結、同時各處應辦的事，亦要隨到隨辦，勿令積壓、並盼各位注意互相協助、通力合作、共赴事功。

八月十五日 朱委員在本路紀念週講演平漢路教育問題

今日報告本路教育事項以前。應聲明數語：國人一般心理。現多不注重教育。而國人最熱心者。惟做官。以致教育遭人賤視。教委會及何委員長重視本路教育者。故雲今日於此炎暑中提出報告。望諸位耐聽。勿加輕視為幸！

一·平漢路教育之現狀

本路教育。原分三種：一爲「國民教育」。卽由本路工會及員工個人熱心創辦之員工子弟學校。此種學校舉辦之原因：（一）因扶輪不能儘量容納員工子弟；（二）因沿綫各地方小學不發達；（三）因本路未另設立小學。總計全路共設員工子弟學校十四所。學生二千餘名。已畢業者百餘名。其經費年由路會津貼一萬數千元。工會及員工自籌亦近萬元。二爲「職工教育」。卽由特黨部所主辦之工人補習學校。專爲工友識字及授以極淺近之常識而設。半年畢業。全路共設七所。年由路會津貼萬餘元。學生共約三百餘人。已畢業者百餘人。三爲「職業教育」。卽本路所辦之車務見習所與藝員養成所。專爲造就車機兩處下級幹部人才而設。

二·平漢路教育之批評

平漢路於教育方面。有一極良好之現象。卽一般員工能感覺教育之需要與教育之嚴重性。故羣起對於教育事業熱心致力。此平漢路教育之特徵也。然亦有兩大弱點：（一）事權不統一。以前各校。係由黨部工會及車機兩處主管。路會年祇付數萬元之經費。而無一統治機關。弊在散漫紛歧。難期進步。（二）人事不兩宜。未能完成其使命。教育爲一種專門的神聖事業。關係國本之培養。國魂之壯烈。如國民教育卽所謂國民基本教育。係義務的。強迫的。英德各國。定國民教育爲八年。八年後才能當兵或升學。或從事社會事業。其對於貧苦者。則於最後四年改入各種職業學校。該項國民學校。除應授之學科以外。關於國家之組織。政治

之情況。社會之現象。國際之情形。以及個人之公德。私德。愛國。愛羣。一切做人之方法與張本。皆有充分之訓練與休養。回想我國國勢之衰微。實此項國民教育根本失敗所由致也。要救中國。應先從辦國民學校入手。平漢路是救中國中應救之一部分。爲救中國而救平漢。爲救平漢。則又應先從辦員工子弟學校入手。以如此嚴重意義之子弟學校。而路會不加過問。任員工自動募捐。自由舉辦。未免輕視救國救路之國民教育。又如職工教育。係一種補助教育。本路車工機各處職工。共約一萬數千人。其識字者不過十分之一二。多數未曾受過基本教育。徒恃一技之能。以爲生存。而欲令其能於國家社會產業交通生何種關係與責任。又如何使知做人。決非由路會年給萬餘元。由黨部少數萬忙同志所能兼顧者也。又如職業教育。本路低級員司與高等職工。因國內無此項學校培養。而本路又無完善之學校或相當之組織。以資訓練。歐美各國鐵路員工。皆由大學中學小學及各工廠實習之學生與已受訓練之工人。考選充任。入路以後。其訓練方法、對於高級員司。或由路津貼派入大學及各技術學校旁聽。或聯絡組織大學。由路派入或私人投入聽講。或由全國鐵道機關組織講演團。請專家講演。對於中下級員司。或設立學校。使初入路者。更番入校訓練。或設立講習所。隨時傳習。或設立訓練班。由各站廠首領。每週授課一二次。或設立隨車訓練班。即以車箱爲教室。對於工人。則有藝徒學校之設置。本路員工。因無隨時訓練之機會。極易流於腐化。長此以往。何

能增加工作效能！故非有實際負責之專管機關，不能切實改善。

三·教育委員會整理之方針

管委會暨何委員長咸認本路教育狀況不良。下整理決心。成立教委會。因公開並歡迎本路各方參加負責起見。各處及黨部工會。皆派人為委員。此外並延請本路教育專家到會工作。成立僅及一月。所定方針第一在統一事權。除扶輪外。所有各所校。均歸本會辦理。所有經費。亦概由路會負擔。關於員工子弟學校。務使漸臻發達完善。不僅使員工子弟無失學之虞與務求學科之完整。尤須注意國民教育中應有之一切公民訓練與為人的訓練。及一切善良習慣之養成。關於職工教育。遵部頒實施職工教育計劃綱要。將工人補習學校。酌量改辦並添設職工公民學校。職工識字學校。及職工識字班。識字處。務使兩年以後。全路無不識字之職工。且於識字之外。更注意其為人的訓練。不使盲從附和。為反動黨誘惑。誤人歧途。關於職業教育。務使造成一般健全的低級員司與高級職工。於實用學科以外。尤注重公民訓練。培養人格。以為本路新生命之續。因此認為車機以外。工務低級人員亦需培養。工務處已有提案。故擬將現有兩所合併。改為職業學校。內分車工機三系。分設若干班。如此辦法。並不增加若干經費。凡員工子弟。不願深造者。自高小畢業後。可入將來擬附設於本路初中之職業班。或由本路初中畢業升入職業學校。如願深造。可由本路初中畢業。升入其他高

中及專門大學。此外對於在職員司。亦當設法隨時予以研究學識之機會。務使在職員工及以後繼任員工。除切實授以健全之學識外。並授以充分之公民常識。養成優美習性。培養高尚人格。又有相當之生活技能。此爲教委會之教育方針。

四·教育委員會最近工作報告

一·爲澈底明瞭沿路教育情形計。前已派課員盧麟。主任謝莊敬。分南北段考查一次。繼又通令各所校。照表填報改善意見及各該所校教育狀況。最近又派委員盧榕林。沿綫考察。以後當隨時分區派員視察。

二·通令各所校。自八月一日起。由本會接管。最近又由工會與本會各派一人。同赴沿綫辦理各員工子弟學校事宜。原有各子弟學校之董事會因無存在必要。已議決一律撤銷。

三·職工教育現已規定於沿綫設立公民學校三所。識字學校九所。並分設識字班七班。識字處十二處。此係強迫教育。將由管委會公佈強迫入學條例。俾於兩年以內。完成全路之識字運動。現正由各處及黨部工會推荐贊助員。襄助進行。以資鼓勵工友之入學。

四·凡以前捐資興學或純盡義務熱心教授之員工。由會擬訂獎勵辦法。呈請管委會公佈施行。

五·識字學校通則。已擬定呈管委會公佈。員工子弟學校通則及訓育標準。正在起草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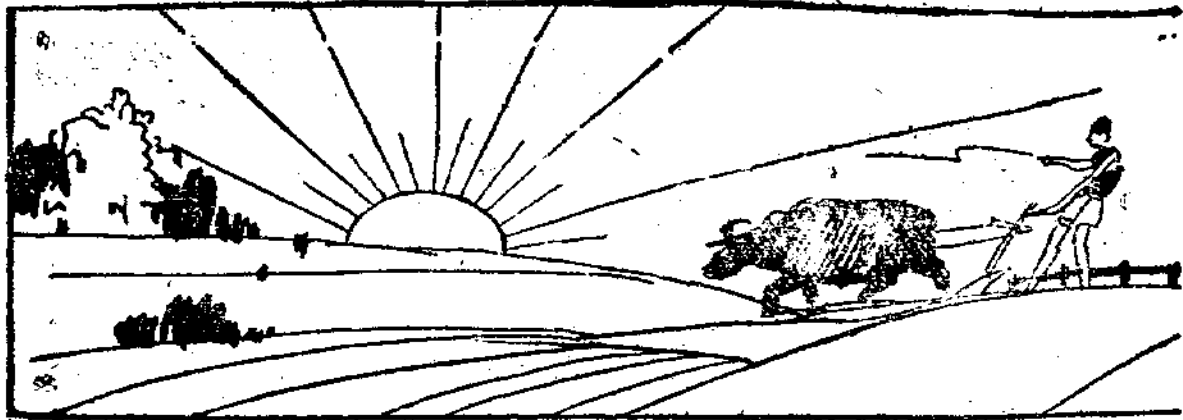
六·因本路二十一年度預算。將整理擴充並推行各種教育經費掛漏。現已通盤籌劃。由管委會呈部請求補列。

七·各校校旗校徽及本會第一期工作報告。均經製定或編輯付印。

總之。教委會辦事不過十餘人。何能專任此重大之責！希望大家仰體管委會及何委員長提倡教育宏願。共同努力。贊助。隨時隨地皆不放棄。不必拘於名義。尤望佔最多數之工友。深明此意。因教育事業。人人都應贊助。而平漢之國民教育。職工教育。職業教育三種。凡我平漢數萬工友。數千員司。誰皆不能束手旁觀也。

三英里長跑新紀錄

六月二十三日此間舉行芬蘭阿林比克豫賽，魯利萊鐵蓮氏之三英里長跑成績為十三分五十秒六，五千米成爲十四分十六秒九，著名跑手諾打破米氏之世界記錄，查諾氏三英里紀錄爲十四分十一秒二，五千米爲十四分二十八秒二魯氏之新紀錄，誠足驚異也。



調查膠濟北甯平綏平漢四路沿綫狀況報告



調 查

調查膠濟北甯平綏平漢四路沿綫狀況報告(轉載) 楊年

各路狀況。互有不同。

因各路自有其歷史。但概括言之。車既同軌。則亦無難提挈比較。庶可以借鏡而資改良焉。茲分述之：

甲 子 運輸

膠濟路 客運收入。為四百二十五萬六千三百九十元有奇。貨運收入。為八百四十二萬九千三百七十八元有奇。雜項收入。為九萬七千六

乙 日 運輸

北寧路 客運收入。為一千七百二十三萬五百二十六元有奇。貨運收入。為二千五十三萬二千八百八十四元有奇。雜項收入。為一百零五萬六千二百二十四元有奇。全年共計收入。為三千八百八十一萬九千六百二十六元

調查膠濟北甯平綏平漢四路沿綫狀況報告

有奇。貨運以農產大豆紅糧及工藝等品爲上行貨物。計三百五十四萬四千九百七十九噸。以礦產煤類洋灰及工藝等品爲下行貨物。計四百六十一萬三千三百三十七噸。車次每日無定。

丙 平綏路 客運收入。爲一百八十七萬七千六百二十四元有奇。貨運收入。爲三百九十萬九千五百一十二元有奇。雜項收入。爲四十一萬八千四百零八元有奇。全年共計收入。爲六百二十萬五千五百四十五元有奇。貨運以皮毛水烟甘草藥材胡麻菜子雜糧鷄子煤牲畜土碱水菓爲上行貨物。以大米麵粉茶葉磚土布洋布煤油汽油機器油糖紙煙火柴鐵條鐵器鮮菜汽水啤酒雜糧爲下行貨物。全路每日行車六十餘次。

丁 平漢路 客運收入。爲五百六十三萬一千一百三十二元有奇。貨運收入。爲一千四百零五萬五千二百五十一元有奇。雜糧收入。爲一十三萬七千零九十六元有奇。全年共計收入。爲一千九百八十二萬三千四百八十元有奇。貨運以煤糧食棉花煤油粗紙布木料雜貨爲上行貨物。以木炭鹽糧食棉花煤油紅棗石塊布鮮果雞蛋雜貨爲下行

貨物。車次每日無定。

丑 設備

甲 膠濟路 機廠一所。材料廠二所。貨倉五十七所。橋梁總長八千四百公尺。電汽路牌。進站號牌。遠距離號誌。出站號誌。站內岔道號誌。停號誌牌。列車慢行號誌。行車注意憑單。前站錯車通知證。行車專用電話。電汽號誌。顯示器。客貨車均用汽軌。現有客貨車二千餘輛。

乙 北寧路 工廠三所。材料廠二所。貨倉六處。各大站用電汽機械聯鎖制。(即各種臂形號誌與轆尖係以電汽誌相聯鎖)各中小站。用鉛線聯鎖制。(即各種臂形號誌只與轆尖係以鉛線互相聯鎖)客車均用韋氏汽軌。貨車互有一部份係汽軌。餘係手軌。現有客貨車四千餘輛。

丙 平綏路 機廠二所。材料廠一所。平綏各站有進出站及行車號誌。綏包各站。尙未安設。客貨車從前均係汽軌。現在外來之車甚至手軌尙須設法裝配。現有客貨車五百餘輛。

丁 平漢路 機廠工廠共十所。材料廠三所。貨倉四處。電

汽路簽。護站號誌。遠距離號誌。客車用汽軌。貨車用手軌。現有客貨車不足二千輛。

寅 公益

甲 膠濟路 醫院四所。診療所一。診察所一。中學校一。

小學校七。工會一。事務所六。

乙 北寧路 醫院五所。診療所九。臨時診療所二。工人夜

校十二所。工會一。

丙 平綏路 總醫院一所。分醫院五。診療所一。扶輪小學

十。職工學校二。工會一。事務所九。

丁 平漢路 醫院八。治療所一。扶輪小學七。員工子弟小

學十。工人補習學校一。扶輪中學一。總工會一。事務

所十八。

勿 組織

甲 膠濟路 委員制。全路設管理委員會。下設總務工務機

務會計材料六處。及秘書室。總務處下設機要文書公益

警務審核編查庶務七課。及學校醫院診察警務九分段。

工務處下設工程產業二課。及工務總段二。分段八。車

務處下設文牘運輸營業電務計核五課及車務分段四。站

五十七。電務分段二。機務處下設技術計理事務三課及
機廠機務分段五。會計處下設綜核檢查出納三課。材料
處下設採辦服務二課及材料廠印刷所。

乙 北甯路 局長制。全路設管理局局長副局長。局下設秘

書總務車務工務機務會計港務七處。下分車務段十。站

一百二十六。工務段十二。機務段八。電務段五。警務

段十九。及駐港辦事處。

丙 平綏路 局長制。全路設管理局局長副局長。下設秘書

室及總務工務車務機務會計五處。下分工務總段二。分

段八。車務段七。站七十八。電務段三。機務段七。警

務段三。分段九。

丁 平漢路 委員制。全路設管理委員會。下設秘書室及總

務工務車務機務會計路警六處。及北平鄭州兩辦事處。

下分車務總段三。分段十五。站一百二十五。電務分段

三。工務總段三。分段十三。機務總段三。分段七。警

務總段三。分段九。另設造林場一。印刷所一。轉運所

一。車務見習所一。黃河橋工修理廠六。查賬室一。護

路兩大隊八分隊。

調查膠濟北甯平綏平漢四路沿綫狀況報告

辰 黨部

甲 膠濟路 北路黨務尚在整理中。故名膠濟鐵路黨務整理委員會。設委員五人，會內分組織訓練宣傳總務四科。轄有區黨部三。區分部四。經費每月二千元。

乙 北寧路 此路黨部。已經正式成立。名北寧鐵路特別黨部。委員三人。經費每月四千七百元。

丙 平綏路 此路黨部。尚在籌備中。名為平綏鐵路特別黨部。委員三人。經費每月四千元。

丁 平漢路 此路黨部。亦在籌備中。名為平漢鐵路特別黨部。委員三人。經費每月五千一百六十五元。

己 礦產

甲 膠濟路 此路附近產煤。現以坊子博山兩處為著。惟坊子出煤量漸不如前。於是博礦。遂為此路之大供給者。然鐵路運煤。不能以用煤為準。實以運輸客煤為最大主顧。而博山客煤出產能力。現在每日日本可出三千噸左右。徒以博山輕便鐵道。運輸能力不足。以致每日由輕便鐵道為早脚運輸之量不過二千噸左右。鑛商遂不敢充分

四

開採。路局正擬展博山支綫。以備運量增加。如能將路鑛聯絡完成。則博山煤產。可至每日四千噸左右。每年運出即可有一百四十四萬噸。必能為此增加鉅額之收入。倘更能將此路之濟南西段綫延長增築。又將博山綫延長至沂水。則萊蕪新泰蒙陰沂水之煤產。尤為此路最大之運主。因萊蕪新泰蒙陰沂水之煤產總量。有一萬九千萬噸也。

乙

北寧路 此路運輸。以煤為主要。山海關以西。則以開平古冶坨子頭樂縣一帶之煤為主。即所謂開灤煤也。山海關以東。則以北票煤為主。但開灤之煤。不銷於關內。其出口之路徑亦不同。開灤之煤。以秦皇島塘沽為出路。而北票則以營口為出路也。兩礦所產之量。每日均在萬噸以上。而藏量尤豐。今後仍以此兩礦為最大運主。平熱綫如能建築。則各期礦運。尤多希望。因熱河鑛產。尚有銅錫金銀未曾開採也。至於東三省之紅糧大豆。每運一批輒至萬噸。尤為富厚可觀。

丙

平綏路 此路所運煤。現以三家店石景山齊堂各處所產為主。而口外沿綫之煤。尙未能盡量輸送。如距保安站

一百八十里之蔚縣廣陽煤礦。有煤七千萬噸。距下花園站三里鷄鳴山之煤礦。有煤三百六十萬噸。距新保安站十五里之寶山。有煤五百萬噸。距下花園站八里之玉帶山。有煤三百八十萬噸。距宣化站二十三里之水磨坊煙筒山。有煤一千三百萬噸。距宣化站七十三里之龍家堡。有煤一千一百萬噸。距宣化站一百二十里之辛家窰。有煤一千八百萬噸。口泉站附近數里至六十里。有煤九千兆噸。距綏遠城站二十里至四十里大青山東部。有煤十九萬萬噸。距薩拉齊站二十里至四十里大青山西部。有煤七萬萬噸。此外石棉水晶雲母金銀硫磺墨晶等礦。隨處皆有。倘能以鐵路供開拓之用。盡啓諸礦。則天府之稱。當在不綏一路也。況此外大青山之森林綿亘三百餘里。亦取用不盡者耶。

丁 平漢路 此路附近產煤。向恃鐵路爲轉輸。自近年戰事頻繁。道途阻滯。煤不易運。以致向用此路各礦之煤者。皆改而用外煤。尤以撫順煤之充塞爲最甚。路鐵交受其敝。可歎孰甚。距豐樂鎮站三十餘里之六河溝。煤礦每年產煤約八十萬噸。距馬頭鎮站四十里之西佐村。有

調查膠濟北甯平綏平漢四路沿綫狀況報告

怡立煤礦及土窰。每年產煤三十餘萬噸。距光祿站鎮三十里之峯峯村。有中和煤礦。每年產煤七萬噸。臨城縣站附近之臨城煤礦。每年產煤二十萬噸。距周口店站附近及長溝峪之煤礦。每年產煤三十萬噸。坨里產煤。每年三十萬噸。門頭溝年產煤約二十萬噸。中英公司年產煤二十萬噸。中興窰年產煤五萬噸。中原公司年產煤六十萬噸。正豐公司年產煤五十四萬噸。井陘礦務局。年產煤九十萬噸。保晉公司年產煤三十萬噸。統計大約在四百八十萬噸左右。現在由北寧撥借四十噸車十八列。每列八百噸。專供運煤之用。苟能利用環境。以車運輸助開發。則事業日闢。而貨運收入。亦可與日俱增矣。

四·改進意見

余此行周遊四路。觀察既多。大體因各見其特殊之宜。然亦有可互相借鑑者。管理上之設備。確以膠濟一路爲較優。號誌之密。調度之敏。警察布置之周至。服務人員之勤懇。工人頗知循分而不致時供利用。皆足以資楷式。北寧一路。則唐山至山海關一段。已築雙軌。貨運極爲便利。工會競競不稍越軌。且能領導工人努力於國難之際。毫無罷工要求

五

第十二期

之事。全路員工。在外患侵凌中。皆能不避險害。盡力職守。此皆見路局平時訓練之得宜。故遇危難。而步趨不亂。平綏路自連歲戰事。車輛損失。現僅客貨車五百餘輛。而收入之數。全年尙可有六百餘萬。在事職員之努力與夫工人之尙能盡職。可以想見。因民十六年。平綏客貨車有一千六百餘輛。而收入只五百三十九萬餘。今車輛減少過半。而收入轉增至六百餘萬。可見整理之勞。未便泯沒。至於設備之不完。建築之簡陋。此皆軍事影響收入所致。以後當極力求能不生兵禍。使此路之事業隨和平而進展。平漢路之毀壞損失。甲於各路。積極整理。然後再修理機客貨車。恢復十五年以前之運輸能力。平漢路成可逐漸增高其地位。此則須在職員工之互爲努力矣。

復次。此次周行各路。工會之爲物。實爲鐵路之益。以理論而論。鐵道上似不需此。蓋設立工會之主張。原以資本家爲對象。在排除資本家之壓迫。而工人自謀福利。今鐵道事業。屬於國營。其資本家即國家之自身。一切工人應享之福利。皆由路局爲之代謀。原則上鐵路工會。實無成立之必要。若仍留此物。是工會將以國家爲對象。而排除國家矣。事

非笑談。故鐵路工會。能根本取消。是爲救濟鐵路之上策。否則暫行停其活動而改組之。其執行委員。須以路局高級職員兼任。是爲中策。若聽其現狀推移。是爲破壞鐵路而已。余所親見。誠不敢昧己心而博無識者之稱道也。

復次各路情形。皆有與日俱進之樂觀。而希望最太。收效最易。成績最厚者。實以平綏一路爲尤率。良以冀北之待於開發者。地大莫與京也。以余個人所見。整理平綏路。應用特種方式。方能收極良效果。茲述其狀。一。平綏延長現有三段。即張多綫。(由張家口至多倫)平滂綫。(由平泉至滂江)包寧綫。(由包頭至寧夏)是也。此三綫又各有其更能延長之綫。張多可由多倫延至朝陽。或北向而延滿洲里。平滂可由滂江延至黑龍江省。包寧可由寧夏延至青海。更延與隴海路接軌。此內延可通之綫。而以保圍銷萌者也。二。平綏延長。將來三段。即張庫綫。(由張家口至庫倫)綏科綫。(由綏遠至烏里雅蘇台科布多)寧新綫。(由寧夏至新疆)是也。此三綫又可聯新疆科布多烏里雅蘇台庫倫滿洲里齊齊哈爾。成一大邊綫。此外延而與西北利亞鐵路平行。以恢復已失之土地者也。故平綏一路。實爲經營西北之根據地。但如

現在管理鐵路辦法。無論尙無規畫也。即有規畫。亦安從而設施。因內無統一政策之樞紐。外無執行政策之機關。何能有大規模建設之希望。西北即無從經營。依余所見。應由鐵道部定一經營方案。其綱目固規畫西北爲目標。但不必作爲大言。轉成能言不能行之空話。即專從鐵道部範圍。擴而大之。便足以盡量發展。其方式如下。一。於鐵道部內增設一拓務司。二。於平綏路局內增設四處。一。農礦處。二。工業處。三。牧畜處。四。移民處。另設鐵路附屬市政局。建設一種鐵路附屬市區。所有沿綫之森林果木採煤製鹽等事。由農礦處經營。採鐵冶金煉鋼兵工等事。由工業處經營。皮革毛織馬駝牛羊等事。由牧畜處經營。移民實邊等事。由移民處經營。凡學校醫院電燈電話水電瓦斯警察等事。均由市政局經營。市區須擇重要車站處所畫定一百里或五十里範圍之地域。作爲市區。皆隸屬於鐵路局。而受轄於鐵道部之拓務司。併力奮進。十年以後。西北之開發。必能大收功效。而富力之盛。疆圉之固。尤能計日成功。如此計畫經營。始能實現民生主義之精妙。而總理所抱獨占事業國營。與節制資本兩種意義。方有成效可見。加以平綏沿綫土地。極爲

調查膠濟北甯平綏平漢四路沿綫狀況報告

廉價。人工亦異常低落。著手之初。發行五千萬公債。即無事不舉矣。

五。結論

鐵道部成立以來。於今三年矣。平時議論甚多。而見諸實事者。尙未見一新路之成。即舊有各路。敗毀於軍事。侵奪於豪強者。亦迄今尙不能稍稍恢復舊觀。部長連公。每爲余言。輒引爲痛心之事。恆思有以滌舊染之污。而使新其生命。此次命余赴各路調查其狀況。蓋亦爲新建設之預備。而非一尋常之使命。余則素持爲事業而築鐵路。藉鐵路以發展事業。即以事業所生之利益。培養鐵路。必如此而後鐵路與事業始有關聯。不致使感兩蹶之苦。此義固與昔之交通論有出入。而漸近於鐵路政治論者。今連公既有志於鐵道之整理或振興。余又於是時承命赴各路躬預調查之役。誠願連公大造於國家之意。得以實踐躬行。故輒述余之意見。以歸報連公。殷鑒不遠在夏后之世。南滿鐵路之組織。即可借證。而欲經營西北。實亦舍此莫由。此意連公知之。明眼人亦知之。余特發人人所知之意而已。連公倘採吾言而實行之。以平綏路爲經營西北之根據。前途雖遼遠。前驅雖難危。余不

調查膠濟北甯平綏平漢四路沿綫狀況報告

敏，決不辭執籌邊之勞，以無負連公盡瘁事國之誠也。

蘇省公路工程現狀調查

鎮江通訊，蘇浙皖三省道路會議，定八月二十日在京開會，該會會議要點如何，想為各方人士所亟欲明瞭者，據談該會議要點有三，(一)報告各省公路進行狀況，(二)分配撥借各省築路款項，(三)討論彼此關連之工程，並承見告蘇省各公路與浙皖關連之經程里度，現狀計劃等甚為詳盡，爰列表於次，

| 路名 | 經程里度 | 現狀 |
|-----|--------|------------------|
| 京杭路 | 京湯段 | 麒麟門至湯山 一五公里 已完工 |
| 京杭路 | 宜段 | 溧陽至宜興 三六公里 九月內完工 |
| 省句路 | 鎮江至句容 | 三九公里 九月內完工 |
| 滬杭路 | 上海至杭州 | 三七公里 九月內完工 |
| 蘇嘉路 | 蘇州至嘉興 | 五〇公里 即日開工 |
| 京蕪路 | 南京至蕪湖 | 三五公里 九月內完工 |
| 京建路 | 南京至皖建平 | 一五〇公里 積極籌備 |

波蘭創設騎水兵

波蘭陸軍參謀長現創設一種「騎水兵」八月三日奇定奇亞有騎兵四團，在波蘭總統之前宣誓，願灑其最後一滴血，以保衛波蘭海岸綫，當時有一全團表示忠誠，竟馳入海中，幸海灘水淺，將士均以刀劍蘸鹹水而返轡登岸。

統

計

國有各路每日應有貨物延公噸里標準表

民國三十一年八月製發

| 項 | 路別 | 平漢 | 津浦 | 北甯 | 平綏 | 隴海 | 膠濟 | 京滬 | 滬杭甬 | 正太 | 道清 | 湘鄂 | 南潯 | 廣韶 | 廣九 | |
|----|-----------------|-------------|-------------|---------------|-------------|-------------|-------------|-------------|-------------|-------------|------------|------------|------------|------------|-----------|--|
| 1 | 商運貨物總噸數 | 703,166 | 798,741 | 7,201,977 | 1,078,349 | 317,958 | 1,920,460 | 1,905,024 | 840,354 | 1,298,816 | 848,547 | 218,567 | 173,391 | 440,619 | 79,519 | 一、平漢、津浦、北甯、平綏、隴海、膠濟、京滬、滬杭甬、正太、道清、湘鄂、南潯、廣韶、廣九 二、本表係根據十九年統計現貨車噸數係根據二十年份所計其餘各路均照 三、本表係根據十九年統計現貨車噸數係根據二十年份所計其餘各路均照 |
| 2 | 非商運貨物總噸數 | 399,632 | 53,807 | 1,938,496 | 274,107 | 488,094 | 248,369 | 31,389 | 1,966,2 | 206,003 | 362,101 | 35,010 | 23,204 | 22,669 | 9,621 | |
| 3 | 商運與非商運貨物噸數之總計 | 1,102,798 | 1,152,548 | 9,140,473 | 1,352,456 | 806,052 | 2,168,769 | 1,383,413 | 980,616 | 1,504,819 | 710,648 | 263,677 | 196,595 | 463,328 | 88,634 | |
| 4 | 商運貨物總延噸公里 | 138,813,583 | 149,113,949 | 1,057,033,595 | 169,415,287 | 63,900,518 | 527,619,178 | 33,942,791 | 1,256,713 | 117,867,631 | 26,690,254 | 42,761,987 | 18,192,346 | 68,174,967 | 4,877,797 | |
| 5 | 非商運貨物總延噸公里 | 92,386,601 | 31,296,312 | 320,025,114 | 57,017,606 | 56,765,942 | 35,760,658 | 56,798,596 | 14,259,919 | 30,468,800 | 25,291,558 | 8,186,232 | 2,161,799 | 2,349,991 | 1,071,126 | |
| 6 | 商運與非商運貨物之總計 | 231,200,184 | 240,409,352 | 1,377,058,709 | 226,432,893 | 120,666,860 | 763,379,836 | 290,411,387 | 136,827,072 | 148,336,431 | 1,981,812 | 50,698,167 | 20,294,145 | 70,524,958 | 5,948,921 | |
| 7 | 商運與非商運貨物之平均噸公里 | 210 | 209 | 151 | 167 | 150 | 260 | 210 | 140 | 99 | 73 | 132 | 103 | 152 | 67 | |
| 8 | 每噸貨物每日運行之公里 | 223 | 223 | 185 | 197 | 185 | 250 | 223 | 177 | 140 | 112 | 213 | 144 | 180 | 105 | |
| 9 | 現有貨車噸數 | 108,181 | 33,690 | 128,518 | 52,620 | 30,790 | 30,185 | 18,233 | 10,985 | 17,290 | 10,396 | 13,972 | 2,560 | 8,440 | 1,650 | |
| 10 | 全路貨車每日載重之公噸 | 24,124,363 | 11,972,870 | 23,775,530 | 9,972,140 | 5,696,170 | 7,546,200 | 4,065,959 | 1,944,345 | 2,420,600 | 1,164,352 | 2,976,006 | 512,640 | 1,569,840 | 173,200 | |
| 11 | 六折計算全路貨車每日載重之公噸 | 14,474,618 | 7,183,722 | 14,267,498 | 5,983,584 | 3,417,600 | 4,577,750 | 2,439,575 | 1,166,607 | 1,452,860 | 698,611 | 1,785,622 | 307,584 | 941,904 | 102,950 | |
| 12 | 各路車輛實分用數 | 5.3 | 5.5 | 15.9 | 6.2 | 5.8 | 20.5 | 19.6 | 19.3 | 16.8 | 12.2 | 4.7 | 10.9 | 12.3 | 9.4 | |

表格說明

1. 為所運貨物之總噸數

2. 為貨物之延噸里

3. 為除 2 所得之數即每噸貨物運行之里數

4. 假定貨物列車每一小時行走二十公里(包括會車等在內)以 20 除 1 即得貨物運行所需之時間再加裝卸之時間各六小時即得該貨運行及裝卸所需之時間

5. 係以(二十四小時)與(貨物運行及裝卸所需之時間)作比例計算所得之數即每噸貨物每日運行之公里換言之即每噸車皮每日運行之公里

6. 為全路現有車之總噸數

7. 為 6 乘 7 所得之數即全路貨車每日所能載貨運行之公噸里

8. 係將 7 打六折計算所得之數即係每一百輛車當作六十輛車使用每日全路貨車應載貨運行之公噸里亦即係本部所規定各該路每日應有貨物延公噸里之標準

9. 係以 8 乘 0.65 日然後與 5 作比例計算所得之數即係各該路過去之成績每百輛當作若干輛使用之輛數

本會各處工匠夫役最近半年人薪增減比較表

| 處 別 | 目 | 總務處 | | 工務處 | | 車務處 | | 機務處 | | 會計處 | | 駐平辦事處 | | 鄭州辦事處 | | 比較 | |
|--------|----|-----|--------|-----|---------|-----|---------|-----|---------|-----|-------|-------|--------|-------|----|----|---------|
| | | 人數 | 薪數 | 人數 | 薪數 | 人數 | 薪數 | 人數 | 薪數 | 人數 | 薪數 | 人數 | 薪數 | 人數 | 薪數 | 人數 | 薪數 |
| 一月份 | 增多 | 12 | 207 30 | | 78 40 | | | | 377 90 | | 23 20 | | 41 40 | | | 3 | 713 70 |
| | 減少 | | | 1 | | 1 | 14 50 | 7 | | | | | | | | | |
| 二月份 | 增多 | | 3 10 | | 2255 10 | | 2619 50 | | 1705 30 | 1 | 58 40 | | | | | | 6641 40 |
| | 減少 | 3 | | 4 | | 5 | | 2 | | | | | | | | 13 | |
| 三月份 | 增多 | | | | 626 80 | | | | 333 30 | | | | | | | | 741 70 |
| | 減少 | 5 | 38 70 | 2 | | 3 | 106 00 | 7 | | 4 | 74 00 | | | | | 21 | |
| 四月份 | 增多 | 4 | 171 60 | | 92 30 | 3 | | | | | | | | | | | |
| | 減少 | | | 2 | | | 95 40 | 13 | 232 30 | 1 | 32 00 | 21 | 322 50 | | | 30 | 418 30 |
| 五月份 | 增多 | 3 | 47 00 | | 334 10 | 7 | 102 60 | 32 | 494 90 | | | 1 | 19 80 | | | 39 | 986 40 |
| | 減少 | | | 3 | | | | | | 1 | 12 00 | | | | | | |
| 六月份 | 增多 | | 15 50 | | 140 90 | 2 | 4 50 | 13 | 322 20 | | | | 26 10 | | | 15 | 509 20 |
| | 減少 | | | | | | | | | | | | | | | | |
| 比較 | 增多 | 11 | 405 80 | | 3527 60 | 3 | 2510 70 | 19 | 3001 60 | | | | | | | | 9174 10 |
| | 減少 | | | 12 | | | | | | | 36 40 | 20 | 235 20 | | | 7 | |

說明本表根據公益課月報表編造

編譯課檢輯股製二十一年八月

各地畝一段放租地畝暨收入租金統計比較表

(二十一年上半年)

| 月 別 | | 一 月 份 | | | | | 二 月 份 | | | | | 三 月 份 | | | | | 四 月 份 | | | | | 五 月 份 | | | | | 六 月 份 | | | | | 共 計 |
|-------|---------|--------|--------|-------|--------|--------|--------|--------|-------|--------|--------|--------|--------|-------|--------|--------|--------|--------|-------|--------|--------|--------|--------|-------|--------|--------|--------|--------|-------|--------|--------|-------|
| | | 漢 | 瀋 | 順 | 平 | 共 | 漢 | 瀋 | 順 | 平 | 共 | 漢 | 瀋 | 順 | 平 | 共 | 漢 | 瀋 | 順 | 平 | 共 | 漢 | 瀋 | 順 | 平 | 共 | 漢 | 瀋 | 順 | 平 | 共 | |
| 放租地畝類 | 已放出租地之數 | 4052 | 3333 | 6421 | 1611 | 6639 | 4053 | 3335 | 6699 | 1604 | 6662 | 4048 | 3455 | 6611 | 1595 | 6649 | 4064 | 3345 | 6855 | 1595 | 6690 | 4098 | 3455 | 6855 | 1595 | 6690 | 4063 | 3455 | 6855 | 1595 | 6690 | 6689 |
| | 未放出租地之數 | 2475 | (三段共計) | 4011 | 42597 | 4011 | 2474 | (三段共計) | 4011 | 42597 | 4011 | 2480 | (三段共計) | 4011 | 42597 | 4011 | 2463 | (三段共計) | 4011 | 42597 | 4011 | 2468 | (三段共計) | 4011 | 42597 | 4011 | 2464 | (三段共計) | 4011 | 42597 | 4011 | 13503 |
| 面 積 | 放出畝道之數 | 3443 | 2190 | 2481 | 1871 | 4916 | 3443 | 2190 | 2481 | 1871 | 4916 | 3443 | 2190 | 2481 | 1871 | 4916 | 3443 | 2190 | 2481 | 1871 | 4916 | 3443 | 2190 | 2481 | 1871 | 4916 | 3443 | 2190 | 2481 | 1871 | 4916 | 4719 |
| | 全年應收之數 | 103691 | 21843 | 88819 | 183681 | 491635 | 103691 | 21843 | 88819 | 183681 | 491635 | 103691 | 21843 | 88819 | 183681 | 491635 | 103691 | 21843 | 88819 | 183681 | 491635 | 103691 | 21843 | 88819 | 183681 | 491635 | 103691 | 21843 | 88819 | 183681 | 491635 | 65253 |
| 金 | 本月收入之數 | 352 | 105 | 472 | 279 | 1109 | 352 | 105 | 472 | 279 | 1109 | 352 | 105 | 472 | 279 | 1109 | 352 | 105 | 472 | 279 | 1109 | 352 | 105 | 472 | 279 | 1109 | 352 | 105 | 472 | 279 | 1109 | 10031 |
| | 租 商 戶 數 | 4311 | 181 | 93 | 337 | 4922 | 4311 | 181 | 93 | 337 | 4922 | 4311 | 181 | 93 | 337 | 4922 | 4311 | 181 | 93 | 337 | 4922 | 4311 | 181 | 93 | 337 | 4922 | 4311 | 181 | 93 | 337 | 4922 | 4978 |
| 積 欠 | 以前積欠之數 | 23424 | 1815 | 28414 | 25748 | 69394 | 23424 | 1815 | 28414 | 25748 | 69394 | 23424 | 1815 | 28414 | 25748 | 69394 | 23424 | 1815 | 28414 | 25748 | 69394 | 23424 | 1815 | 28414 | 25748 | 69394 | 23424 | 1815 | 28414 | 25748 | 69394 | 64738 |
| | 本月收入之數 | 3306 | 475 | 3042 | 833 | 4920 | 3306 | 475 | 3042 | 833 | 4920 | 3306 | 475 | 3042 | 833 | 4920 | 3306 | 475 | 3042 | 833 | 4920 | 3306 | 475 | 3042 | 833 | 4920 | 3306 | 475 | 3042 | 833 | 4920 | 3707 |
| | 尚未收清之數 | 26118 | 1771 | 25372 | 24915 | 64574 | 26118 | 1771 | 25372 | 24915 | 64574 | 26118 | 1771 | 25372 | 24915 | 64574 | 26118 | 1771 | 25372 | 24915 | 64574 | 26118 | 1771 | 25372 | 24915 | 64574 | 26118 | 1771 | 25372 | 24915 | 64574 | 50263 |

(附註) 本表根據地租課稅月報編譯。內道畝數以尺為單位，編譯時已將畝道畝數折合為畝。故列之尾數，因單位不同，故有尾數。本表內畝數，係根據地租課稅月報編譯，故列之尾數，因單位不同，故有尾數。

平漢鐵路軍事運輸一覽表
(二十一年份上半年)

| 部隊番號 | 別 | 一月份 | | 二月份 | | 三月份 | | 四月份 | | 五月份 | | 六月份 | | 軍車列數 每部共計 | |
|----------|---|-----------|------|----------|------|-----------|---------|----------|----------|----------|----------|--------|----------|--------------|---|
| | | 列數 | 發着地點 | 列數 | 發着地點 | 列數 | 發着地點 | 列數 | 發着地點 | 列數 | 發着地點 | 列數 | 發着地點 | | |
| 第十一路 | 九 | 由新鄉至鄆城等站 | 元 | 由新鄉至鄆城等站 | 九 | 由新鄉至鄆城等站 | | | | | | | | 三 | |
| 第十五路 | | | 四 | 由許州至信陽等站 | 三 | 由信陽至廣水 | | | | | | 六 | 由信陽至廣水 | 九 | |
| 第二十路 | | | 九 | 由汴梁至信陽等站 | | | | | | | | | | 二 | |
| 第十軍 | | | 二 | 由橫店至漢口 | | | | | | | | | | 元 | |
| 第三十二軍 | | | 二 | 由順德至彰德 | | | | | | | | | 八 | 元 | |
| 第一師 | 七 | 由新鄉至鄭州等站 | 二 | 由西平至鄭州 | 七 | 由西平至新鄉等站 | | | | | | | | 三 | |
| 第二師 | | | 一 | 由新鄭至洛陽 | 七 | 由信陽至鄭州 | | | | | | | 四 | 三 | |
| 第三師 | 五 | 由駐馬店至遂平等站 | 二 | 由洛陽至新鄭 | | | | | | 二 | 由鄭州至漢口 | 七 | 由洛陽至明港 | 三 | |
| 第四師 | 六 | 由汴梁至漢口等站 | 五 | 由孝感至漢口等站 | 七 | 由譚家磯至滎州等站 | 一 | 由漢口至鄭州 | | | | | | 四 | |
| 第九師 | 一 | 由橫店至漢口 | | | | | | | | | | | | 一 | |
| 第十師 | | | | | | | | | | | | | 八 | 一 | |
| 第十二師 | | | | | 三 | 由信陽至確山等站 | 六 | 由駐馬店至鄭州 | | | | | | 八 | 二 |
| 第十三師 | | | 八 | 由信陽至漢口等站 | 八 | 由譚家磯至孝感等站 | 二 | 由孝感至漢口等站 | 六 | 由漢口至孝感等站 | 四 | 由花園至廣水 | | 六 | |
| 第二十師 | | | 二 | 由蚌埠至信陽 | 五 | 由津浦至信陽等站 | 二 | 由鄭州至信陽 | | | | | | 九 | |
| 第四十四師 | 六 | 由新鄉至橫店等站 | 一 | 由孝感至漢口 | | | | | | 二 | 由孝感至花園 | | | 九 | |
| 第四十七師 | | | 三 | 由江岸至孝感 | | | | | | | | | | 三 | |
| 第四十八師 | 一 | 由譚家磯至花園 | | | | | | | | | | | | 一 | |
| 第五十六師 | | | 八 | 由橫店至信陽 | 七 | 由明港至新店等站 | 六 | 由柳林至鄭州 | | | | | 五 | 二 | |
| 第六十九師 | | | | | 二 | 由循禮門至鄭州 | | | | | | | | 二 | |
| 第八十師 | 一 | 由汴梁至信陽 | 四 | 由汴梁經鄭至許州 | | | | 二 | 由新鄭至明港等站 | 一 | 由許州至鄆城 | 三 | 由許州至信陽等站 | 三 | |
| 第八十九師 | | | | | | | | | | | | 二 | 由漢口至廣水 | 二 | |
| 獨立第三旅 | | | | | | | | | | 三 | 由許州至漢口等站 | | | 三 | |
| 獨立第三十二旅 | | | | | 六 | 由信陽至浦口 | | | | | | | 一 | 六 | |
| 騎兵第十五旅 | | | | | | | | | | | | | 一 | 一 | |
| 東北第十三旅 | | | 五 | 由定州至塘沽 | | | | | | | | | 一 | 五 | |
| 東北第十五旅 | | | | | | | | | | | | | 一 | 一 | |
| 新三旅三團 | | | | | | 一 | 由漢口至孝感 | | | | | | | 一 | |
| 鄂保安第一團 | 一 | 由漢口至橫店 | | | | | | | | | | | | 一 | |
| 綏署特務團 | | | | | | | | | | | | | 一 | 一 | |
| 交通兵團 | | | | | | | | | | | | 六 | 由海關至明港 | 六 | |
| 鄂北保安隊 | | | | | | | | 一 | 由漢口至花園 | | | | 一 | 一 | |
| 航空第五隊 | | | | | | | | | | | | | 一 | 一 | |
| 漢陽兵工廠 | | | | | | 一 | 由玉帶門至鞏縣 | 三 | 由漢口至鄭州等站 | 一 | 由漢口至鞏縣 | 二 | 由漢口至鞏縣等站 | 七 | |
| 河南保安處 | | | | | | | | 一 | 由鄭州至駐馬店 | | | | | 一 | |
| 何主任 | | | | | | | | 一 | 由信陽至漢口 | | | | | 一 | |
| 劉督辦鎮華 | | | | | | | | 一 | 由信陽至鄭州 | | | | | 一 | |
| 軍政部鈔粉車 | | | | | | | | | | 二 | 由漢口至信陽 | | | 二 | |
| 每月共計軍車列數 | 三 | | 三 | | 次 | | | 吳 | | 七 | | | 三 | 四 | |

說明表內發着地點因限於表格未能按列詳舉閱者諒之

附註 本表根據按月呈報工作報告表內軍事運輸表彙編 編譯課檢報股製

二十一年(份)

| 月 | 廠修車別 | 長Y店機廠 | 長Y店機車廠 | 石家莊機車廠 | 彰德機車廠 | 鄭州修理廠 | 鄭州機車廠 | 信陽機車廠 | 江岸機廠 | 江片機車廠 | 各廠共計 |
|------|------|-------|--------|--------|-------|-------|-------|-------|------|-------|------|
| 一月份 | 機車 | 1 | | | | | | | | | 1 |
| | 客車 | 42 | | | | | | | 1 | | 43 |
| 二月份 | 貨車 | 60 | | | | 26 | | | 67 | | 153 |
| | 專用列車 | 一列 | | | | 一列 | | | | | 二列 |
| 三月份 | 機車 | 2 | | | 1 | | | 2 | | | 5 |
| | 客車 | 54 | | | | 2 | | | 6 | | 62 |
| 四月份 | 貨車 | 45 | | | | 34 | | | 82 | | 161 |
| | 機車 | | 1 | | | | 1 | | 1 | 1 | 4 |
| 五月份 | 客車 | 89 | | | | | | 5 | | | 94 |
| | 貨車 | 94 | | | | 47 | | | 99 | | 240 |
| 六月份 | 機車 | 1 | 1 | | | | 1 | 2 | 1 | 1 | 7 |
| | 客車 | 63 | | | | 2 | | | 21 | | 83 |
| 七月份 | 貨車 | 137 | | | | 39 | | | 91 | | 267 |
| | 機車 | 2 | | | | | | 1 | 2 | | 5 |
| 八月份 | 客車 | 68 | | | | | | | 7 | | 75 |
| | 貨車 | 133 | | | | 38 | | | 66 | | 257 |
| 九月份 | 機車 | 6 | | 1 | 1 | 2 | | 3 | 4 | | 17 |
| | 客車 | 122 | | | | 2 | | | 12 | | 126 |
| 十月份 | 貨車 | 158 | | | | 54 | | | 147 | | 359 |
| | 機車 | 12 | 2 | 1 | 2 | 2 | 2 | 8 | 8 | 2 | 39 |
| 各月共計 | 客車 | 425 | | | | 6 | | | 62 | | 486 |
| | 貨車 | 627 | | | | 288 | | | 572 | | 1487 |
| 全年共計 | 專用列車 | 一列 | | | | 一列 | | | | | 二列 |

本表根據車部按月工作報告表內修車成績表編造

編譯課檢輯股製

平漢鐵路各項工程建設概要表

(二十一年份上半年)

| 月別 | 一月份 | 二月份 | 三月份 | 四月份 | 五月份 | 六月份 |
|--------|---|---|--|--|--|---|
| 正在計劃中者 | | 江邊輸運車輛岔道 家莊風雨棚(5)擬修復江岸 州二站貨站(4)擬籌建石 站電報房(3)擬添築鄭州註 德許州彰德邯鄲信陽廣水等 (2)擬添設石家莊西便門順 八十九年核准案繼續進行 (1)擬添修各站則所根據十 | 1 擬抽換全路鐵軌枕以恢 復六十公里速度之原狀 2 擬修建新樂馮村正式大橋 及各站風雨棚避車岔道 | 廢鐵管圍牆 建大智門站貨倉天橋及改建 鐵筋混凝土藏書室(3)擬添 免列車越軌(2)會計處請建 甬死岔道長興幹路接連以 (1)擬改建信陽岔道將南北 | 及大智門站三等候車室 1 擬添修循禮門站各項設備 | 1 擬修復各站柵欄以防流弊 |
| 已着手籌備者 | 股已飭第三總段與工具報 側綫一股廣水站添築側綫二 劉玉山承包(3)信陽站添築 臨時便橋已簽訂合同由包工 修建二孔六公尺正式橋梁及 華承辦(2)一三一公里處 本月二十五日招標決由王榮 (1)西平途中間橋工八座於 | 1 四七四公里處修橋台決 2 三六一公里處修橋梁定 由王治和承包正商訂合同 3 新鄉添築自流井已飭第二 由馬洪承辦 合同 總段與中華井局訂立正式 | 檢發料款 焦莊水塔已核准添設分筋 甘鴻福承辦 2 鄭州站添築甲式廁所決由 飭主管處課分別籌撥 修復鐵橋一座應需材料已 1 八零七公里三五零公尺處 | 定本月十日開標 (6)李家寨站添設三四股道 站建築開房決由梅世俊承包 樓決由汪曜記承包(5)新店 標(4)江岸各廠圍牆內守望 信陽站添築甲式廁所已飭招 魏光恩承包已簽訂合同(3) (2)鄭州站添築乙式廁所由 須增加一孔已飭撥款興工 (1)三六一公里李陽河橋梁 | 2 信陽站建築圍牆已飭段招 標 1 東寧店橋梁正計劃防護工 | 在審核 機車廠內添建存車房標單正 藥石庫已飭段招標(5)江岸 開標(4)廣水站添設儲存火 循禮門站修砌圍牆已飭就段 程決由同慶公司承包(3) 建築鐵筋混凝土洋灰天橋工 主管處課撥發(2)大智門站 (1)整理鄭州軌道材料已飭 |
| 已開工者 | 圍牆工程均已開工 2 江岸站添修風雨棚及各廠 已開始安裝 處更換三十公尺鐵橋一座 鐵橋一座及一零九八公里 1 臨洛關裝設三孔四十公尺 | 1 柳辛莊安設十公尺鋼梁二 2 彰德站地磅已派工前往修 開始 架工程已於本月二十四日 | 日開工十六日即完事 1 六河溝改築岔道於本月一 | 着手辦理 2 江岸機廠加高圍牆工程已 日開工已成便橋三座 1 西平途中間橋工於本月六 | 2 六河溝站大磅已開工改裝 三十晴天以內完工 添修股道工程已限承包人 1 涿州站改築三股道廣水站 | 3 自頭道橋至舊比國碼頭滑 坡工程本月三日已開始 始裝置 2 六河溝七十五噸大磅已開 已開始 1 廣水站添鋪商用岔道工程 |
| 已竣工者 | 十六日先後修竣 鎮石家莊地磅於本月八日二 程已成百分之九十(3)馬頭 現已完工(2)東寧店橋墩工 里處更換十公尺鐵橋各一座 (1)一零四六及一零五七公 | 於三十一日修竣交站應用 日試驗完竣(4)保定站地磅 站裝設四十噸天磅於本月二 於本月十二日完工(3)廣水 岸各廠圍牆軌道面之牆基 十五日完成照常通車(2)江 尺處改建鋼橋工程於本月 (1)一零四九公里三七二公 | 二日修竣交站應用 六日完工(4)彰德站地磅十 完工(3)江岸站風雨棚本月 站添設側綫一股本月十三日 二架本月八日完工(2)信陽 (1)柳辛莊安設十六尺鋼梁 | 平途中間便橋八座均已完工 槽本月二十七日竣工(4)西 完竣(3)重修石家莊地磅基 圍保定二站地磅已先後裝置 鋼梁本月十七日完工(2)花 (1)臨洛關北安設三十公尺 | 開始行車 已完成至本月九日十三日 兩橋夾釘及安設鋼梁工程 八五七公里一八一公尺處 1 八四七公里七零三公尺及 | 已修復由坨里站長簽收 成(4)坨清高綫公司大磅橋 內守望樓等工程均已先後完 程已完成(3)江岸各廠圍牆 (2)大智門站警段辦公房工 提至頭道橋堤角工程已完成 (1)修復丹水池及培寬張公 |

◎附註◎ 本表係從按月呈部工作報告表內關於工務者項下摘要彙編

編譯課檢輯股製

中 華 國 有 鐵 路
平 漢 綫

民國二十一年四月各材料廠存廠材料價值表

| 編 類 | 材 料 種 類 | 存 料 價 值 | | | | | | 共 計 | | 備 註 |
|-------|----------------|-----------|----|---------|----|-----------|-----|-----------|----|--------------------------|
| | | 長辛店材料廠 | | 鄭州材料廠 | | 江岸材料廠 | | 元角分 | | |
| | | 元 | 角分 | 元 | 角分 | 元 | 角分 | 元 | 角分 | |
| 第一類 | 消 耗 品 | 226,863 | 89 | 150,915 | 44 | 352,600 | 21 | 729,879 | 54 | 廢料空皮及修理 懸記等均未列 入本表 |
| 第二類 | 五 金 | 193,571 | 58 | 92,932 | 14 | 339,882 | 48 | 626,386 | 15 | |
| 第三類 | 傢俱及臥車飯車用品 | 25,814 | 93 | 1,297 | 65 | 8,495 | 74 | 35,603 | 32 | |
| 第四類 | 工 具 | 52,821 | 61 | 18,070 | 96 | 63,186 | 05 | 134,078 | 62 | |
| 第五類 | 各種起重機及磅秤 | 17,788 | 44 | 91 | 20 | 7,810 | 10 | 25,689 | 74 | |
| 第六類 | 水管及鍋爐配件 | 29,284 | 95 | 20,788 | 22 | 97,387 | 27 | 147,460 | 44 | |
| 第七類 | 電 料 | 256,567 | 22 | 7,249 | 37 | 30,822 | 28 | 294,638 | 87 | |
| 第八類 | 路軌號誌橋工等配件 | 93,258 | 91 | 84,462 | 86 | 296,104 | 42 | 476,826 | 19 | |
| 第九類 | 雜 項 配 件 | 46,751 | 98 | 37,537 | 87 | 17,248 | 45 | 101,538 | 30 | |
| 第十類 | 康邦機車配件 | 71,542 | 40 | 36,099 | 43 | 61,301 | 38 | 168,943 | 21 | |
| 第十一類 | 合股公司機車配件 | 28,588 | 12 | 7,085 | 21 | 27,064 | 73 | 62,738 | 03 | |
| 第十二類 | 康邦及合股公司機車炭水櫃配件 | 16,198 | 35 | 2,134 | 38 | 1,514 | 46 | 19,847 | 19 | |
| 第十三類 | 比國國家機車配件 | 15,412 | 39 | 831 | 24 | 9,659 | 67 | 25,903 | 27 | |
| 第十四類 | 高各利機車配件 | 8,165 | 81 | 4,334 | 38 | 3,517 | 68 | 16,017 | 87 | |
| 第十五類 | 霍協斯機車配件 | 551 | 02 | 1,287 | 80 | 11,710 | 51 | 13,555 | 33 | |
| 第十六類 | 巴都伊機車配件 | 11,240 | 45 | | | | | 11,240 | 45 | |
| 第十七類 | 浪柏式機車配件 | .. | .. | 837 | 68 | 48,117 | 33 | 48,955 | 01 | |
| 第十八類 | 客 車 配 件 | 32,776 | 78 | 176 | 71 | 7,192 | 03 | 40,145 | 52 | |
| 第十九類 | 貨 車 配 件 | 75,738 | 27 | 5,428 | 24 | 31,827 | 91 | 112,994 | 42 | |
| 第二十類 | 各 種 一 車 鈎 | 15,303 | 31 | 4,125 | 17 | 4,914 | 16 | 24,342 | 64 | |
| 第二十一類 | 各種停輪開配件 | 8,839 | 46 | 791 | 42 | 5,841 | 67 | 15,472 | 55 | |
| 第二十二類 | 各種煖氣管配件 | 8,452 | 38 | 3,419 | 06 | 1,373 | 98 | 13,245 | 42 | |
| 第二十三類 | 各種快慢表配件 | 12,849 | 19 | 1,158 | 05 | 3,290 | 50 | 17,302 | 74 | |
| 第二十四類 | 潑來里利馬機車配件 | 29,329 | 85 | 12,005 | 69 | | ... | 41,335 | 54 | |
| 第二十五類 | 潑來里巴都伊機車配件 | 12,259 | 85 | 6,826 | 67 | 7,121 | 44 | 26,207 | 96 | |
| 第二十六類 | 潑來里比利時機車配件 | 12,639 | 71 | 6,003 | 04 | 10,201 | 45 | 28,844 | 20 | |
| 第二十七類 | 潑來里四百號機車配件 | 44,110 | 62 | 2,457 | 18 | | ... | 46,567 | 80 | |
| 第二十八類 | 印 刷 品 | 85,320 | 85 | | | | | 85,320 | 85 | |
| 第二十九類 | 文 具 類 | 18,985 | 12 | .. | .. | .. | .. | 18,985 | 12 | |
| | 總 計 | 1,433,539 | 46 | 508,347 | 06 | 1,448,190 | 82 | 3,410,077 | 30 | |

中 華 國 有 鐵 路
平 漢 綫

民國二十一年五月各材料廠存廠材料價值表

| 編 類 | 材 料 種 類 | 存 料 價 值 | | | | | | 共 計 | | 備 註 |
|-------|---------------------|-----------|----|---------|-----|-----------|-----|-----------|----|--------------------------|
| | | 長辛店材料廠 | | 鄭州材料廠 | | 江岸材料廠 | | 元角分 | | |
| | | 元 | 角分 | 元 | 角分 | 元 | 角分 | 元 | 角分 | |
| 第一類 | 消 耗 品 | 221,103 | 74 | 192,750 | 09 | 331,263 | 16 | 745,116 | 99 | 廢料空皮及修理 懸記等均未列 入本表 |
| 第二類 | 五 金 | 194,914 | 82 | 124,805 | 78 | 358,037 | 21 | 677,757 | 81 | |
| 第三類 | 傢 俱 及 臥 車 飯 車 用 品 | 25,379 | 48 | 1,158 | 07 | 8,330 | 44 | 34,867 | 99 | |
| 第四類 | 工 具 | 55,397 | 10 | 27,498 | 87 | 73,038 | 10 | 155,934 | 07 | |
| 第五類 | 各 種 起 重 機 及 磅 秤 | 17,560 | 57 | 91 | 20 | 7,734 | 70 | 25,386 | 47 | |
| 第六類 | 水 管 及 鍋 爐 配 件 | 84,995 | 81 | 25,442 | 23 | 95,001 | 47 | 155,439 | 51 | |
| 第七類 | 電 料 | 251,438 | 96 | 6,757 | 08 | 28,689 | 79 | 286,885 | 83 | |
| 第八類 | 路 軌 號 誌 橋 工 等 配 件 | 96,316 | 83 | 49,897 | 97 | 592,483 | 30 | 738,695 | 10 | |
| 第九類 | 雜 項 配 件 | 46,956 | 90 | 23,283 | 43 | 27,311 | 08 | 97,551 | 41 | |
| 第十類 | 康 邦 機 車 配 件 | 67,942 | 46 | 34,612 | 98 | 60,916 | 98 | 163,472 | 42 | |
| 第十一類 | 合 股 公 司 機 車 配 件 | 28,371 | 74 | 7,255 | 46 | 27,162 | 75 | 62,789 | 95 | |
| 第十二類 | 康邦及合股公司機車炭水櫃配件 | 15,271 | 17 | 2,163 | 32 | 1,176 | 70 | 18,611 | 19 | |
| 第十三類 | 比 國 國 家 機 車 配 件 | 15,412 | 89 | 686 | 44 | 9,652 | 90 | 25,751 | 73 | |
| 第十四類 | 高 各 利 機 車 配 件 | 8,094 | 09 | 4,295 | 11 | 3,517 | 68 | 15,906 | 88 | |
| 第十五類 | 霍 協 斯 機 車 配 件 | 557 | 02 | 1,287 | 80 | 11,700 | 41 | 13,545 | 23 | |
| 第十六類 | 巴 都 伊 機 車 配 件 | 11,240 | 45 | ... | ... | ... | ... | 11,240 | 45 | |
| 第十七類 | 浪 柏 式 機 車 配 件 | | .. | 837 | 68 | 45 810 | 48 | 46,648 | 16 | |
| 第十八類 | 客 車 配 件 | 32,734 | 95 | 176 | 71 | 7,162 | 18 | 40,073 | 84 | |
| 第十九類 | 貨 車 配 件 | 74,245 | 94 | 10,713 | 96 | 39,294 | 50 | 124,254 | 40 | |
| 第二十類 | 各 種 車 鈎 | 15,182 | 11 | 3,994 | 73 | 5,641 | 29 | 24,818 | 13 | |
| 第二十一類 | 各 種 停 輪 閘 配 件 | 8,452 | 01 | 886 | 17 | 5,695 | 36 | 15,033 | 54 | |
| 第二十二類 | 各 種 煖 氣 管 配 件 | 8,412 | 38 | 3,419 | 06 | 1 373 | 98 | 13,205 | 42 | |
| 第二十三類 | 各 種 快 慢 表 配 件 | 12,787 | 09 | 1,158 | 05 | 3,295 | 50 | 17,240 | 64 | |
| 第二十四類 | 潑 來 里 利 馬 機 車 配 件 | 29,244 | 28 | 12,249 | 45 | ... | ... | 41,493 | 73 | |
| 第二十五類 | 潑 來 里 巴 都 伊 機 車 配 件 | 12,124 | 07 | 7,066 | 08 | 6,967 | 11 | 26,157 | 26 | |
| 第二十六類 | 潑 來 里 比 利 時 機 車 配 件 | 13,818 | 22 | 5,523 | 55 | 10,266 | 54 | 29,608 | 31 | |
| 第二十七類 | 潑 來 里 四 百 號 機 車 配 件 | 45,215 | 93 | 2,411 | 46 | | ... | 47,627 | 39 | |
| 第二十八類 | 印 刷 品 | 84,159 | 39 | | ... | | ... | 84,159 | 39 | |
| 第二十九類 | 文 具 類 | 19,034 | 06 | | ... | | ... | 19,034 | 06 | |
| | 總 計 | 1,446,363 | 96 | 550,422 | 73 | 1,761,523 | 61 | 3,758,310 | 30 | |

中華國有鐵路
平漢綫

統八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上旬現金出納旬報表

| 摘要 | 簡稱 | 銀數 | | 共計 |
|---------------|----|---------|-----|--------------|
| | | 小 | 數 | |
| 上旬現金結餘 | 存 | | | \$800,506 73 |
| 本旬收入 | 收 | | | 622,347 06 |
| 客運 | a | 164,087 | 70 | |
| 貨運 | b | 319,050 | 42 | |
| 附捐 | c | 29,752 | 74 | |
| 雜項 | d | 27,039 | 46 | |
| 借入 | e | 82,416 | 74 | |
| 其他 | t | | | |
| 合計 | | | | 178,159 67 |
| 減去本旬支出 | 付 | | | 360,596 87 |
| 營業支出 | g | 226,350 | 16 | |
| 資產支出 | h | | ... | |
| 歲計支出 | i | 1,506 | 03 | |
| 其他支出 | j | 132,740 | 68 | |
| 貨運加價 | | | | 31,380,09 |
| 課撥款 | | | | 38,311,54 |
| 聯運費 | | | | 32,416,74 |
| 協款 | | | | 1,500,00 |
| 歷存所得捐 | | | | 29,132,31 |
| 本旬現金結餘 | 餘 | | | \$588,756 54 |
| 現金結餘類別 | 行 | | | 499,134 34 |
| 各銀行存款 | | | | |
| 漢口農工銀行 | | 39,344 | 45 | |
| 漢口中興銀行 | | 2,763 | 94 | |
| 漢口上海銀行 | | 506 | 19 | |
| 漢口鹽業銀行 | | 139,633 | 31 | |
| 漢口金城銀行 | | 46,979 | 07 | |
| 漢口交通銀行 | | 1,769 | 57 | |
| 北平山西省銀行 | | ... | 26 | |
| 北平農工銀行 | | 896 | 42 | |
| 北平金城銀行 | | 100,000 | 00 | |
| 北平鹽業銀行 | | 96,758 | 20 | |
| 北平中南銀行 | | 50,004 | 89 | |
| 北平浙江興業銀行 | | 63 | 24 | |
| 北平保商銀行 | | 20,414 | 79 | |
| 各銀行透支 | 透 | | | 1,071,822 38 |
| 漢口農工銀行 | | 232,168 | 95 | |
| 漢口金城銀行 | | 84,458 | 97 | |
| 漢口交通銀行 | | 54,420 | 40 | |
| 漢口鹽業銀行 | | 97,763 | 06 | |
| 北平金城銀行 | | 261,500 | 00 | |
| 北平鹽業銀行 | | 261,500 | 00 | |
| 北平中南銀行 | | 15,000 | 00 | |
| 北平大陸銀行 | | 7,000 | 00 | |
| 北平交通銀行 | | 17,000 | 00 | |
| 北平保商銀行 | | 16,500 | 00 | |
| 北平農工銀行 | | 17,500 | 00 | |
| 北平中國實業銀行 | | 7,000 | 00 | |
| 北平出納課存款現不能提用款 | 課 | 27,458 | 32 | |
| 漢口出納課存款現不能提用款 | 課 | 6,473 | 18 | 33,931 50 |
| 合計 | | | | \$588,756 54 |
| 不能作為現金提用各款 | | | | |
| 銅元 | | 3,919 | 51 | |
| 懸掛舊賬 | | 26,746 | 82 | |
| 合計 | 懸 | | | 30,665 33 |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中華國有鐵路
平漢綫

統八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中旬現金出納旬報表

| 摘要 | 簡稱 | 銀數 | | 共計 |
|------------------------|----|---------|-----|--------------|
| | | 小 | 數 | |
| 上旬現金結餘 | 存 | | | \$538,756 54 |
| 本旬收入 | 收 | | | 668,355 74 |
| 客運 | a | 161,559 | 95 | |
| 貨運 | b | 352,864 | 29 | |
| 附捐 | c | 31,547 | 26 | |
| 雜項 | d | 12,735 | 75 | |
| 借入 | e | 109,648 | 49 | |
| 其他 | f | | | |
| 合計 | | | | 129,599 20 |
| 減去本旬支出 | 付 | | | 775,355 78 |
| 營業支出 | g | 589,033 | 28 | |
| 資產支出 | h | | ... | |
| 歲計支出 | i | 1,970 | 47 | |
| 其他支出 | j | 184,352 | 03 | |
| 貨運加價 31,547.26 | | | | |
| 課權款 135,049.52 | | | | |
| 聯運費 17,755.28 | | | | |
| 本旬現金結餘 | 餘 | | | \$645,756 58 |
| 現金結餘類別 | 行 | | | |
| 各銀行存款 | | | | 524,461 62 |
| 漢口農工銀行 | | 49,500 | 00 | |
| 漢口中興銀行 | | 2,763 | 94 | |
| 漢口鹽業銀行 | | 155,506 | 00 | |
| 漢口金城銀行 | | 64,599 | 76 | |
| 漢口交通銀行 | | 1,769 | 57 | |
| 北平山西省銀行 | | ... | 26 | |
| 北平農工銀行 | | 896 | 42 | |
| 北平金城銀行 | | 100,000 | 00 | |
| 北平鹽業銀行 | | 96,758 | 20 | |
| 北平中南銀行 | | 41,557 | 29 | |
| 北平浙江興業銀行 | | 63 | 24 | |
| 北平保商銀行 | | 11,046 | 94 | |
| 各銀行透支 | 透 | | | 1,202,070 40 |
| 漢口農工銀行 | | 122,568 | 95 | |
| 漢口金城銀行 | | 51,793 | 99 | |
| 漢口交通銀行 | | 54,426 | 40 | |
| 漢口鹽業銀行 | | 100,281 | 06 | |
| 北平金城銀行 | | 302,000 | 00 | |
| 北平鹽業銀行 | | 302,000 | 00 | |
| 北平中南銀行 | | 80,000 | 00 | |
| 北平大陸銀行 | | 20,000 | 00 | |
| 北平交通銀行 | | 49,000 | 00 | |
| 北平保商銀行 | | 50,000 | 00 | |
| 北平農工銀行 | | 50,000 | 00 | |
| 北平中國實業銀行 | | 20,000 | 00 | |
| 北平出納課存款現不能提用款 2,796.15 | 課 | 24,198 | 94 | |
| 漢口出納課存款現不能提用款 3,238.86 | 課 | 7,653 | 26 | 81,852 20 |
| 漢口出納課存款現不能提用款 4,414.40 | 課 | | | |
| 合計 | | | | \$645,756 58 |
| 不能作為現金提用各款 | | | | |
| 銅元 | | 3,697 | 11 | |
| 懸掛舊賬 | | 22,120 | 08 | |
| 合計 | 懸 | | | \$25,817 19 |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九月一日

中華國有鐵路
平漢綫

統八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下旬現金出納旬報表

| 摘要 | 簡稱 | 銀數 | | 共計 |
|--------------------------|----|---------|-----|--------------|
| | | 小 | 數 | |
| 上旬現金結餘 | 存 | | | \$645,756 58 |
| 本旬收入 | 收 | | | 786,883 39 |
| 客運 | a | 192,900 | 96 | |
| 貨運 | b | 414,844 | 53 | |
| 附捐 | c | 40,045 | 27 | |
| 雜項 | d | 19,955 | 46 | |
| 借入 | e | 119,137 | 17 | |
| 其他 | t | | | |
| 合計 | | | | 141,126 81 |
| 減去本旬支出 | 付 | | | 943,160 63 |
| 營業支出 | g | 764,121 | 90 | |
| 資產支出 | h | | ... | |
| 廠計支出 | i | 5,399 | 10 | |
| 其他支出 | j | 175,139 | 63 | |
| 貨運加價 40,045.27 | | | | |
| 運費撥款 65,697.19 | | | | |
| 聯運費 67,397.17 | | | | |
| 協款 2,000.00 | | | | |
| 本旬現金結餘 | 餘 | | | \$804,033 82 |
| 現金結餘類別 | 行 | | | 529,789 84 |
| 各銀行存款 | | | | |
| 漢口農工銀行 | | 15,000 | 00 | |
| 漢口中興銀行 | | 2,763 | 94 | |
| 漢口金城銀行 | | 36,461 | 08 | |
| 漢口交通銀行 | | 769 | 57 | |
| 漢口鹽業銀行 | | 185,506 | 00 | |
| 北平山西省銀行 | | ... | 26 | |
| 北平農工銀行 | | 896 | 42 | |
| 北平金城銀行 | | 100,000 | 00 | |
| 北平鹽業銀行 | | 96,734 | 05 | |
| 北平中南銀行 | | 70,788 | 47 | |
| 北平浙江興業銀行 | | 63 | 24 | |
| 北平保商銀行 | | 19,806 | 81 | |
| 各銀行透支 | | | | 1,366,679 68 |
| 漢口農工銀行 | | 399,347 | 61 | |
| 漢口金城銀行 | | 124,624 | 61 | |
| 漢口交通銀行 | | 54,426 | 40 | |
| 漢口鹽業銀行 | | 130,281 | 06 | |
| 北平金城銀行 | | 257,000 | 00 | |
| 北平鹽業銀行 | | 257,000 | 00 | |
| 北平中南銀行 | | 33,000 | 00 | |
| 北平大陸銀行 | | 11,000 | 00 | |
| 北平交通銀行 | | 28,000 | 00 | |
| 北平保商銀行 | | 29,000 | 00 | |
| 北平農工銀行 | | 30,000 | 00 | |
| 北平中國實業銀行 | | 13,000 | 00 | |
| 北平出納課存款不能提用款 洋 1,973.94 | 課 | 17,623 | 95 | |
| 漢口出納課存款不能提用款 洋 13,666.62 | 課 | 15,232 | 07 | 32,856 02 |
| 合計 | | | | \$804,033 82 |
| 不能作為現金提用各款 | | | | |
| 銅元 | | 351 | 70 | |
| 懸掛舊賬 | | 16,888 | 76 | |
| 合計 | 懸 | | | \$17,210 46 |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九月十日

中 華 國 有 鐵 路

平 漢 鐵 路

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自二十一年四月一日至二十一年四月十日止

計通車路程1324公里

| 摘 要 | 旅 客 | | 貨 物 | | 雜 項 | 共 計 進 款 | 列 車 經 行 公 里 數 | | |
|-------------|---------|--------------|---------|--------------|------------|--------------|---------------|---------|-----------|
| | 人 數 | 銀 數 | 噸 數 | 銀 數 | | | 客 | 貨 | 共 計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本 年 | | \$ 元 角 分 | | \$ 元 角 分 | | \$ 元 角 分 | | | |
|1旬 共 計 | 70,514 | 181,602 76 | 110,212 | 623,882 68 | 20,603 37 | 826,088 81 | 48,687 | 80,796 | 129,483 |
| 每通車公里勻計 | 53,86 | 137 16 | 83,24 | 471 21 | 15 56 | 623 98 | 36,77 | 61,02 | 97,79 |
| 至是日共計 | 756,736 | 1,877,168 72 | 983,638 | 4,778,273 65 | 175,944 26 | 6,831,396 63 | 520,864 | 706,678 | 1,227,542 |
| 上 年 | | | | | | | | | |
|1旬 共 計 | 73,991 | 264,215 97 | 95,160 | 654,833 14 | 12,494 26 | 931,043 40 | 57,133 | 56,937 | 114,070 |
| 每通車公里勻計 | 55,88 | 199 55 | 71,87 | 494 21 | 9 44 | 703 20 | 43,15 | 43,00 | 86,15 |
| 至是日共計 | 619,896 | 1,835,592 21 | 722,836 | 5,414,068 22 | 102,717 50 | 7,352,307 93 | 515,337 | 503,347 | 1,018,684 |

民 國 年 月 日

中 華 國 有 鐵 路

平 漢 鐵 路

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自二十一年四月十一日至二十一年四月二十日止

計通車路程1324公里

| 摘 要 | 旅 客 | | 貨 物 | | 雜 項 | 共 計 進 款 | | 列 車 經 行 公 里 數 | | |
|------------|---------|--------------|-----------|--------------|------------|--------------|---------|---------------|-----------|--|
| | 人 數 | 銀 數 | 噸 數 | 銀 數 | | 客 | 貨 | 集 計 |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 本 年 | | \$ 元角分 | | \$ 元角分 | \$ 元角分 | \$ 元角分 | | | | |
|2旬 共計 | 77,465 | 187,991 55 | 115,031 | 636,154 57 | 26,241 70 | 850,387 82 | 48,462 | 79,703 | 128,195 | |
| 每通車公里勻計 | 58,51 | 141 99 | 86,88 | 480 48 | 19 82 | 642 29 | 36,60 | 60,20 | 96,80 | |
| 至是日共計 | 834,201 | 2,065,160 27 | 1,098,669 | 5,414,438 22 | 203,185 96 | 7,681,784 45 | 569,326 | 786,381 | 1,355,707 | |
| 上 年 | | | | | | | | | | |
|2旬 共計 | 65,846 | 193,511 96 | 98,947 | 665,670 69 | 10,886 94 | 870,069 59 | 53,311 | 65,234 | 118,545 | |
| 每通車公里勻計 | 49,73 | 146 16 | 74,73 | 502 77 | 8 22 | 657 15 | 40,26 | 49,27 | 89,53 | |
| 是日共計至 | 685,742 | 2,029,034 17 | 821,783 | 6,079,738 91 | 113,604 44 | 8,222,377 52 | 568,648 | 568,581 | 1,137,224 | |

民 國 年 月 日

中 華 國 有 鐵 路

平 漢 鐵 路

營業進款概數旬報表自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一年四月三十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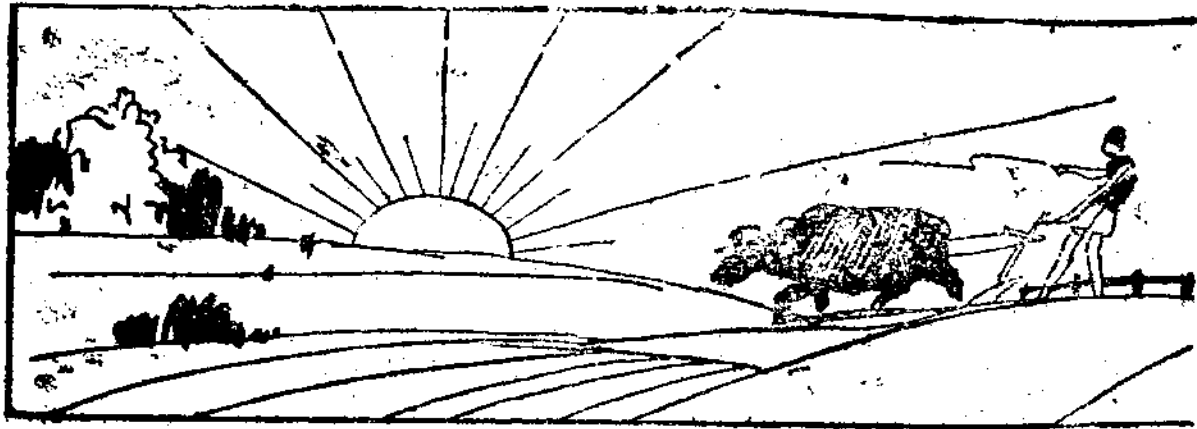
計通車路程1324公里

| 摘 要 | 旅 客 | | 貨 物 | | 雜 項 | 共 計 進 款 | 列 車 經 行 公 里 數 | | |
|--------------|---------|--------------|-----------|--------------|-------------|--------------|---------------|---------|-----------|
| | 人 數 | 銀 數 | 噸 數 | 銀 數 | | | 客 | 貨 | 共 計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 | | \$ 元 角 分 | | \$ 元 角 分 | \$ 元 角 分 | \$ 元 角 分 | | | |
| 本 年 | | | | | | | | | |
|3e旬 共 計 | 72,804 | 183,359 66 | 108,600 | 774,949 11 | 25,306 66 | 983,615 43 | 44,554 | 93,105 | 137,659 |
| 每通車公里勻計 | 54.99 | 138 49 | 82.02 | 585 31 | 19 11 | 742 91 | 33.65 | 70.32 | 163.97 |
| 至是日共計 | 907,005 | 2,248,519 93 | 1,207,269 | 5,189,387 33 | 227,492 62 | 8,665,399 88 | 613,380 | 879,488 | 1,493,366 |
| 上 年 | | | | | | | | | |
|3e旬 共 計 | 68,859 | 233,301 01 | 105,880 | 752,328 98 | 2,519 40 | 988,229 89 | 53,320 | 64,410 | 117,730 |
| 每通車公里勻計 | 52.01 | 176 27 | 79.96 | 568 22 | 1 90 | 746 39 | 40.27 | 48.64 | 88.91 |
| 是日共計至 | 754,601 | 2,233,415 18 | 927,663 | 6,832,067 89 | 116,123 84 | 8,210,606 91 | 621,968 | 632,991 | 1,254,959 |

民 國 年 月 日

平漢二十一年份新易支綫水患情報表 (工務處)

| 日期 | 地點 公里 | 水情及來 勢形其源 | 軌道損 毀情形 | 橋樑損 毀情形 | 臨時修 復情形 | 停時 車間 | 正修估 式復計 | 附 | 註 |
|---------------|-----------------------------|---------------|----------------------------|--|-------------------|----------|------------|---|---|
| 21,6,29 半夜 | 水州 梁格莊一帶 公里 976,00 | 山洪暴發冲决 各處計 | 路軌冲成海綫 三曲長197米 枕石礎散失 | 聚馬河臨時木 質便橋向東南移 側 | 由棚工及僱工 30名修復 | | | | |
| | 1078,00 | | 冲决一併 3"×2" | | 由棚工修復 | | | | |
| | 1370,85 | | 冲决一口 5"×2"7 | | 全上 | | | | |
| | 1773,80 | | 陷塌一處 9"×4"×1" | | 全上 | | | | |
| | 1874,00 | | | 橋基滿床全部冲 脫橋墩坍潰東西 橋礎基脚被水淘 空斜側 | 由棚工及僱工 15名趕即修復 | | | | |
| | 3579,75 | | 石礎被冲 約30公尺 | | 由棚工修復 | | | | |
| | 3672,05 | | 石礎被冲 36公尺 | | 由棚工修復 | | | | |
| | 3976,06 | | 石渣土堤 潰圯冲走 | 鐵橋東橋礎東北 角及礎後路堤被 冲大坑一處5" ×4"57護橋 | | | | | |
| | 4075,63 | | | 盤石翼橋全部冲 走南面附近滑坡 中一穴 | 由棚工及僱工 30名趕即修復 | | | | |
| | | | | 鐵橋東面盤石翼 橋冲决一口 | 由棚工修復 | | | | |
| | | | 冲陷一穴 17"×7×0,9 | | 由棚工及僱工 15名趕即修復 | | | | |
| | | | 冲陷一穴 石礎散失 | | | | | | |
| | 171,67 | | | 木質便橋之盤石 翼橋陷裂 | 因無碍行車 徐徐修理 | | | | |
| | 1877,38 | | | 3017孔鋼橋橋基 滿床淹沒泥水中 | 全上 | | | | |
| | 2776,87 | | | 橋基北面滿床冲 毀一部份10" | 全上 | | | | |
| | 3174,37 | | | 2孔鋼橋滿床冲 毀20"公尺 | 全上 | | | | |
| | 3271,91 | | 流水溝基礎冲 毀一部份 | | 全上 | | | | |
| | 3272,50 | | | 涵洞滿床陷裂及 盤石滑坡滑裂 | 因無碍行車 徐徐修理 | | | | |
| | | | 冲毀約十餘公 尺 | | 全上 | | | | |
| | 4179,34 | | | 涵洞滿床邊端及 護橋翼橋又東西 滑坡崩圯 | 全上 | | | | |



日本併吞東北野心



日本併吞東北野心

朱霽青

專載

中央黨部留京辦事處

於(八月一日)晨九時舉行第三十七次 總理紀念週，

由顧委員孟餘主席領導行禮如儀後，由朱委員霽青報告義勇軍抗日經過近與狀，原詞如下：

九一八事變沒發生以前，東三省的一切經濟上的實權，早已不是我們的了，早已歸入日本帝國主義者的掌握

，日本既握得東北的一切經濟實權，為什麼又甘冒破壞東亞和平，挑撥世界戰爭之大不韙，必欲出兵佔領東三省呢，最主要的原因，就是(一)日本國內的經濟恐慌與議會政治的腐敗，惹起軍人法西斯蒂運動的抬頭，日本原是以小農及小商人為主的國家，近來年因受世界

...經濟恐慌...的影響，日本經濟界發生空前的不景氣現象...經濟恐慌...，工人失業，農村破產，輸出停滯等不一而

足，結果歲入的不足，每年都要在三億五千萬到五億之間，對外貿易，超出本年至少在四億以上，而代表三菱三井等財閥的政友會和民政黨當政的時節，又不肯謀根本救濟，反把這歲入的不足，轉嫁到困頓已極的一般國民身上，以維持

劃，更不能不採用暴力侵略之一途了。

財閥的利益，國民見議會政治不足以解除他們的痛苦，對於政友會及民政黨，都發生極端失望鄙棄的觀念，如軍閥與在鄉軍人，便利用這個時機，激化法西斯蒂運動，主張用專制獨裁政制代替議會政制，並決定向外發展侵略，以救濟國內之恐慌，這種投合國民一般心理要求的主張，當然會博得多數民衆的贊助與擁護，日本軍閥，便在這種一般國民心理支持之下，不顧外相的意見，毅然出兵強佔東北了（二）其次蘇俄在東北經濟勢力之伸張，也是促成日本武力佔抵東三省的原因之一，蘇俄自五年計劃發生成功以來，在東北的貿易採傾銷政策，以與日本競爭，結果東北的沙糖煤油花布市場，幾有被蘇俄奪取獨佔的趨勢，如是日本發出「蘇俄在東三省之勢力，已恢復日俄戰前狀態」之呼聲，美國在東北的……經濟勢力……也有同樣的發展，也足使日本發生極端的不安，這日本爲保持滿洲特殊權利之獨佔，並防制俄美在東北之插足，益加堅定了他武力劫奪東北之決心，（三）再次中國方面東北鐵路網計劃，葫蘆島建港計劃，一般實業計劃之設施，使得南滿鐵路漸漸賠累不支，大連港漸漸蕭條冷落，因之引起日本方面最大嫉恨，爲要破壞這些計

劃，更不能不採用暴力侵略之一途了。

（一）九一八事變才發生以後，東北民衆的心理，以爲這種事變，不至擴大，日本兵也不至常久佔據我們的領土，只要他要求的條件，得到滿意答覆，便可退兵，沒有想到會弄到亡國的地步，又加當時經濟上尙未十分破壞，秩序尙未十分紊亂，大家都等待和平解決，所以當時沒有什麼顯著的抗日行動，（二）日本僑民之心理，當九一八事變一發生的時節，日本商人以爲此後的滿洲，便是他們永久的樂園，他們獨佔的天國，商業的繁榮，經濟上的發展，是可以預期的，所以當時都熱烈的動員，九月十九日晨，住在瀋陽的日本商人，幾乎全體出動，穿着和服，一個人抱着一枝槍，坐在大卡車上，奔馳到城內，助日本兵搜查守術，因爲日本兵多數調到長春去作戰去了，日本青年的學生，也一樣……武裝出動……他們相信滿洲的佔領，就是他們黃金時代，新國運的開始，他們要用生命熱血去支持日本軍閥的主張與行動，但結果適與他們的希望相反，這點留待後面詳說，（三）日軍在東北之行動，日軍佔領東北後，首先注意的，就是金融機關與交通機關之劫奪，所有官私銀行

鐵道及興業等，都被他們把持去，其次就是槍械武器之收繳，以防民衆之反抗，再次就是智識份子之驅逐與虐殺，以絕民族意識之根株。最近日本除擴大軍隊侵略佔領區域，設立傀儡機關，滿洲偽國，供其驅使外，復盡全力與經濟方面之劫奪與侵略，其中最重要的，在交通方面他兼併了吉海，吉敦吉長，四洮，洮昂，齊克，呼海，瀋海，等路，與南滿路接軌聯絡，並奪得北甯路關外段及打通溝營兩支綫，置諸偽東北交通管理委員會管轄之下，完全破壞了原有中國之東北鐵路，並歸併遼甯之東三省官銀號吉林之永衡官銀號，黑

到法治之路

中央黨部留京辦事處，於八月十五日晨九時，舉行第三十九次總理紀念週，由居正主席，行禮如儀。即由邵元冲演講「到法治之路」原詞已整理竣事，茲錄其詞如下，

各位同志，我們常常注意到，總理的遺教，對我們應付許多事變的時候，都有很明確的指示，所以我們對於任何問題，或在困難的環境中間，要求得一應付救濟的方法，一定要在總理遺教中間，找到指示的方法，我們看到過去和現在國家和社會的混亂狀態，也可以在總理遺教中間得到一種指示

日本併吞東北野心 到法治之路

龍江之廣信公司，哈爾濱之邊業銀行等，東北四大官立金融機關，爲偽中央銀行，以掌握東北之金融，他如奪取遼甯紡紗廠等以破壞

的工業之基礎，移殖日韓農民，強佔中國民衆之土地，促進中國農村之破產等，皆爲其經濟侵略之最著者，以上日本軍閥在東北所施之政治軍事及經濟侵略，結果形成東北嚴重之社會問題，東北民衆被此嚴重社會問題所迫由生活生存之危機，激動了民族意識之活躍表現，爲廣大的民衆自動武裝抗日運動，予日本軍閥以意外突擊，

邵元冲

方法在 總理的護法宣言中說「……須知國內紛爭，皆由大法不立，……」又說「……抑且外法律以言和平，其和平豈能永久，外患又何由可息哉，……」

民國十年 總理在就大總統職宣言中，又說明關於法治意義的重要，由此看起來，在混亂的時期中間，要得一清明路徑，使國家長治久安，一定要依據 總理遺教，作法治的努力，無論在政治方面，在社會方面，或在人和人的關係中間，都有法律的規範，使大家共同遵守，共同履行，有了法律

到法治之路

的規範，使大家共信共守，這才可以把國家基礎，能够確立起來，人與人之間，不致發生混亂和爭執，

講到法治的運用和基本，應該有種種明定的法律，至於法律的來源，並不是天然的，是人爲的，而且根據時代和人類知識的進化而進化，所以在古代民族或部落之間，組織單純，他的法律規範，亦很簡單，但是爲什麼要有法律的規範呢，因爲人有動作思想，而這種動作思想，往往各人不同，有互相侵犯的地方，故在一個人的動作侵犯他人，而不能以禮智約束的時候，必有一使大家共信共守的法律來約束限制，而且人與人的性情，強弱不同，強凌弱，衆暴寡，使社會混亂，故有共同約束之必要，法律制度，遂由此創制，由簡單而趨於繁複，制定了許多法規典章制度禮節，而這種法規典章制度禮節制定以後，人和人的行爲，都有範圍，如超過範圍，就當受法律的干涉和制裁，固然法律一方面予人束縛，但同時社會的安定，也借此保持，人和人的和平，得此維持可見法律効力之重大如此，而且所謂法律典章，往往因文化進步，而更趨於完密繁複，給一般人共守共信，同時以政治的力量，使國家社會，益趨於安定。

四

法律的效力，一天一天嚴密，節省人和人的時間和行動，而入於有秩序有規範的努力的方向，這才是法治的意義所在，法律固然要一般人共信共守，而創制法律的人，亦當共信共守，不但不應超過一般人所守的範圍以外，更要表現其奉公守法之精神，這樣使人對於法律的信仰越加提高。

向來中國政治方面多含有儒家的精神，儒家的精神，一方面顧全法律，一方面顧全到人治，不過在混亂時期中，要把混亂的社會納於軌道，人的行動能守秩序守紀律，就覺得法家的効力比儒家大，所以中國過去法律思想的發展，和古代哲學家法學家的精神，在列國時就容易看得出來，當時法學家，在哲學家中間占很重要的地位，如商鞅韓非慎到等都以法學家的哲理爲求政治和社會的安定的規範，所以當在戰國時，一切陷於混亂的狀態中，而秦能利用商鞅，厲行法治，得兼併六國，統一中國，在人民方面，總覺得受過分的壓迫，而事實上却把散漫的國家民族，造成了一個很嚴密的組織，

在共同的規範之下來努力，使法律本身發生很大的力量，所以我們試看現在的環境，法律因較前更完密，而要使國家社會能上軌道，一定要大家在法律範圍中間來努力，同時

要有實現法治的決心和勇氣來普遍於全國，才可以造成有秩序有組織的國家，而達到民族的成功，而且從中國整個民族質量上講起來，因為教育文化比較落後的關係，如以有限的人才和能力，共同集中於建設目標之下，或還不能負起整個建設的責任，何況現在我們有限的人才和能力，因種種關係，還要自己互相衝突，分散有限的力量，忽略應盡的責任，怎麼能在共同的規範之下，來作有效的奮鬥，在這種情況之下，非僅不能使國家社會安定，並且現有的局面，也難於維持。所以法治的精神，就是要使一國家或一民族之間，所有份子，共同在規範約束之下，避免無效果的衝突的情動，來從積極有效方面去努力，而且法律的作用，更是使人離開了人情而求公平的解決，使社會走到公平嚴正路上去，因為法律是超然的，絕對不含有對人的意義，既成爲一種法律，大家就應當根據這種法律的規定，應付一切事變，解決一切問題，我們從歷史上的教訓，以及政治上進化狀況看來，法律的制度，從簡單而趨於繁複，而法律的功用，就是從形式上的約束，達到法治上的信守，以求政治社會的進步與發展。

固然法律是使人感覺到束縛的，來是除了法律，也就到法治之路

很難有比法律更有效的維繫社會安定的辦法，否則，拋棄法治而講人治，一定有所偏倚，發生很多困難，所以要求人與人間的公平，必須從法治範圍中求公平，要求社會安定，也必須從法治範圍中求安定，如果離開法律，社會一定不能安定，一定要發生紛亂，使社會隨時隨地可以引起不安的狀態，如社會引起不安狀態，和平建設就不易進行，人的聰明理智精神才力，不能集中於政治文化的建設路上，社會組織散漫，國家的基礎無從確立，社會的基本無從確定，這種人人各自爲政的狀況，在從前交通阻塞或部落時代，尙可不相聞問，苟安一時，到現代國際交通異常便利的時候，在國際環境之下，就決不允許一個國家民族，久處於混亂無組織的地位。

現代是人類競爭很劇烈的時代，也就是弱肉強食的時代，一個強的有組織的民族，爲求經濟或其他利益的獲得，一定壓迫弱的無組織的民族，而一個弱的無組織的民族，也就決不能避免被壓迫被侵略的危險，與滅亡的命運，所以要救濟這種環境，祇有共同努力大家走在法治的路上，對於法律共信共守，然後紀律嚴正，法度修明，民族的組織嚴密，外來的侵略不解而自解了，所謂法律，給人一種束縛的交換

到法治之路

條件，就是使國家社會得到長期的安定與和平社會國家的基礎，得以確立，人民的權利自由，得以保障。

法律制度雖然因人類進化而逐漸進化，沒有絕對的完善，但是法律制度隨人類進化而改善，是一個問題，我們對於現有法律制度的共守共信，又是一個問題，我們固然不是迷信法律是萬能的，但至少對於現在時期中間，由於時代環境需要而產生的法規制度不能不有共同信仰與尊重，對於現在的制度政治組織與現行法規，如果沒有變更以前，一定要彼此共守共信，不宜彼此藐視或侵犯，或者現在法律，沒有變更以前，不應該隨時有新的矛盾的法規，使無所適從。

要知道法律的效用，一方面是使社會有共同的約束對於不應為而為的行為，加以制裁與處分，一方面也是養成一般人整齊嚴肅的精神，能够整齊嚴肅，社會組織，才能够嚴密，一切政治社會的工作，才能够得到有效的結果，尤其是在現在這個時期之下，我們一定要使全國上下，大家對於總理遺教中所提到的法治精神，身體力行，才可以振刷精神，担責起自己的責任，振刷精神，求自己智識的進步，振刷

精神，打破現在這種混亂的局面。創造出新的氣象。

六

我們看總理一生，總沒有悲觀的時候，總理所以能處處樂觀，就是他有一種精神與勇氣，使他自信可以戰勝一切困難，而這種精神，就是總理遺教中時常講的尊重法治，厲行法治，給他很大的鼓勵與努力，現在我們所處的環境，固然困難，但我們相信社會環境，決沒有一個絕對很太平很安定的時期，總要靠人的力量去救正和戡定，我們如果有勇氣有決心，有整齊嚴肅的精神去努力，則任何困難環境，可以戰勝，如果沒有這種勇氣為決心，就是得到比較小康安定的局面，也不能維持永久，大家的精神，萎靡不振，一定還是形成混亂的結果。

所以無論環境的混亂或安定，都不能不有奉行法治的精神，去求得國家的長治久安，希望我們任何同志，任何國民，對於法治精神，能够共守共信，身體力行，這樣才可以貫徹的總理厲行法治的主張，才可以戰勝目前困難混亂的局面，建設民族發揚廣大的基礎。

(完)

民族復興的原動力

中央黨部留京辦事處於昨八月二十二日晨九時舉行第四十次總理紀念週，由葉楚傖主席，領導行禮如儀後，即由陳立夫報告，題為「民族復興的原動力」，茲誌其原詞如下：

凡是一個民族，能够繼續存在於世界上幾千年不被人家滅亡，那個民族，一定有存在的種種條件，而其所立的國家，一定也有其立國的精神，以民族來言，就是所謂，「民族性」，以國家來言，則謂之曰「國魂」凡一民族有適合生存的犧牲，而無適合於立國的條件，則其民族可以存在，而其所建立之國家必亡，譬如猶太民族，其民族性之優點，如刻苦，耐勞，創造，精細種種，均能證明該民族適合於生存的條件，但是他們不知道用其所長，以爲「義」——「爲人」一切都歸納到「利」和「己」，利和己這兩字合了起來，就成了「利己」，利己的結果，人與人的關係，一天比一天減少，團結和組織的本能，因之也一天比一天減低，結果抵不住其他有團結力，組織力的民族的侵凌，而且利己到了極點，自然顧不到「他人」，因之就不講「禮」了，對物顧不到，「人的」和「我的」

民族復興的原動力

陳立夫

，自然講不到「廉」了，在行爲顧不到應該和不應該，自然更談不上「恥」了，「利己」即無「義」的結果，必致無「禮」，無「廉」並且無「恥」，義是利於人宜於事的行爲，禮是這種行爲的外表，廉是這種行爲的界限。恥是這種行爲的止境，禮義廉恥，都喪失了，維持一個國家生存，幾種必要條件，既已都不存在，結果這一個民族所建立的國家非亡不可。

我常常癡想着，猶太民族，若是不有宗教信仰，及沒有人去亡他的國，恐怕會先自相殘殺，以至滅種，亦未可知，其現在所具備的民族特性，或許是亡了國以後，爲求生存才特別發展起來的，耶穌基督，雖然恨死了猶太人，但是他自己也是一個猶太人。終是救了猶太民族，雖然猶太國是無法可救了的，其次，一個民族其初或許沒有民族適合於生存的特性，後來從聚居而至建國的過程中，得到了不少的經驗，並且受了先知先覺者的洗禮，成了宗教的信仰，遂具備了立國的首要條件，義，此所謂從立國的「行」的方面求得了該民族求生存的「必要條件」之「知」，能具備了該民族而存在的共同特性，這種民族自然能生存，而其所建立的國家，亦能存在

民族復興的原動力

並且可以不止一個，而各個國家立國精神，亦可不必一樣，例如條頓民族，拉丁民族，撒克遜民族等等，均各有其民族特性，而各具備了若干國魂。

更次，凡一民族既缺乏適合於生存之民族特性，又缺乏立國的精神，則其民族所存者，不過具備了有數的肉體的成人，其國家所存者，不過具備了一塊有大小範圍的土地和物質，（有肉體而無精神的人，亦包括在內）到了這種情形，那種民族已損去他的本性，那個國家已失去了他的精神，有物質而無精神的東西，自然無向前進展之「生」的能力，又無維持原狀之「存」的能力，結果這個民族必定無法維持他的生命，這個國家必無法維持他的存在，換言之，失去了本性的民族，一定滅亡，失去了國魂的國家，一定滅亡。

中華民族是一個有適合生存條例的特性之民族，中國向來是一個有國魂之國家，為什麼現在弄到幾乎不能生存呢，其原因是很簡單，一言以蔽之曰：民族精神之銷沉與國魂之喪失，而在富於民族性及具有國魂的許多國家中間求生存，在團結力和組織力相形見絀之下，自然有岌岌不可終日之勢，我們現在要救中國，必須先從恢復我們固有的民族性起，以

八

中國歷史社會習慣的各種情形來說，中山先生對於他，民族主義所下的界說是，民族主義就是國族主義，所以在中國所謂民族性的恢復也，可以說就是國魂的招回。

民族性是什麼，民族性就是一個民族適合生存的種種精神方面的特殊條件，表之於外面，就是通常稱之為民族的精神，有了民族精神，當然能光大民族性，失了民族性，民族的精神，一定銷沉，如何能振起民族精神，須先恢復民族的自信力，自信者即不妄自菲薄，亦不妄自尊大之意，換言之，就是自己承認有革命的能力，同時承認有革命的需要，承認有革命的能力，就是承認中國人有創造文化的能力，有組織國家的能力，有組織社會的能力，而且要對世界負一最大的責任，就是要完成世界大同。

我們現在一方面盡力學人家的好處，一方面整理及整理我們固有的好處，以造成新的民族精神來為世界盡一偉大的責任，總理孫先生認為要恢復民族精神，首在恢復中國固有的道德，中國人至今不能忘記的，首是忠孝，次是仁愛，其次是信義，其次是和平，孫先生以為這些道德，就是民族的精神，不但不應該放棄，並且應該隨着時代的潮流，以科學

方法加以整理，極力求其發揚光大，但是這些都是民族精神的本質，至於如何能使之見諸於事實，則其方法又非從力行方面設法不可，所以倡為知難行易的學說。一方面引導人不斷底去求知，以打破知的難關，迎頭趕上現在的科學文明，以補吾人所知的不足，一方面激厲人努力去行，從行的方面，以求知的進展，打破過去阻礙進步的知易行難的諺說，前者是由智而至仁，後者是由勇而至智，蓋有本質而無方法，就是中國以前過去所以積弱的原因，有方法而缺乏原動力，其結果仍舊是空的，尋求原動力，乃是我們今後努力的方面，原動力為何。曰誠是也。

誠既為民族精神原動力，也就是民族生存的原動力，民生主義既為三民主義本體，則民生原動力，也就是三民主義的原動力，推而廣之，也可以說是世界上一切物質所以能生存的原動力，民族是許多人依自然力組織成的，國家是許多人依強制力組織成的，其結果終是離不開其組織份子——人，古人云，國者人之積也，人者心之器也，則欲講人，又先須講心，心者生存的原動力所出，身者生存的原動力之所寄也，所以如果每個人失去了生存的原動力，這個民族又從那

裏去得到生存原的動力呢，我們中國幾千年來的倫理哲學和政治哲學，是一元的，誠就是這個生元，（定義見孫文學說）的動力，大率就是說明這個原理一部偉大的著作。

（一）誠既然是民族生存的原動力，我們不能不先知道誠的定義，其定義，是誠者非自成己而已也，所以成物也，成己仁也，成物智也，性之德也，合內外之道也，故時措之宜也，從這定義來研究，可見「誠」是一種動力，分而言之，「成己」就是將現存的「己」建設起來，「成物」就是將未成的物創造起來，合而言之，就是一方面要造成健全的「己」一方面要為人類服務，猶之一個工廠須先有一健全的發動機，然後可使各種機器轉動，故成己之目的，還為的成物，單獨成全自己，只能得誠之一半，單獨為人類服務而自身不健全，非獨効率不見，而且事實亦不可能，亦非得誠之正，故「誠」實含有建設已存者與創造未生者兩大精神，換言之，亦即生在原動力之謂，天之道是生，故曰「誠者天之道也」惟如何能使此種動力發生作用，要亦在吾人之能否服務「知難行易」之學說，努力奉行而已，故曰「誠之者人之道也」，此種生存的原動力，不斷的建設和創造，自然可以推動世界上一切不動

民族復興的原動力

的事物而使之動之前進，故曰：「至誠而不動者未之有也」，不誠未有能動者也，惟動乃能生，進乃能存，不動不靈的東西，自然失了他的生存的意義，故萬物從始生以至終死，不能片刻離開了生存的原動力，故曰：「誠者物之終始」不誠即不創造不建設之謂，創造的反面是毀滅，建設的反面是破壞，在毀壞與破壞兩中可怕的趨勢中，何物能生，何物能存，其結果必至無物而後已。

譬如以上海開北而論，不知經多少人費盡創造的心力才把他建設起來，在不講信義（不誠）的日本鐵蹄之下，幾天以內可以毀壞淨盡，故曰「不誠無物」，誠的永久存在，即生存的動力不斷推進，萬物因之而生，藉之而成，世界乃不斷的前進，故曰「至誠無息」在生的不息之條件下，悠久的時間和「博厚」「高明」的空間，才為萬物所有，萬物所享，否則，物的本身不能生存，時間空間，自然談不到了，故曰「不息則久，久則徵，徵則悠遠，悠遠則博厚，博厚則高明，博厚所以載物也，高明所以覆物也，悠久所以成物也」綜上所述，誠是包含了下列數點：一，創造的精神，二建設的精神，凡人缺乏上述兩種精神，地的生存是失了意義，民族失去上述

一〇

的精神，他的生存是不可能的，所以誠是生存的動力，亦即民族自信力的發端，所謂不妄自菲薄即成物之起點，不妄自尊大，即成己之起點，能創造會建設之民族，決不會亡，然亦貴乎在誠之發揚而已。

(二)誠既含有成己(自立)成物(服務)兩種意義，成己就是仁，成物就是智，成己的功夫益深，則成物的能力益大，成物的信念益堅，成己的進展益速，在人的生命過程中，成己成物的兩種動力，互為消長，比成以應環境之所需，有時環境惡劣到了極點，雖有成物之心，苦無成物之機會，而同時在此千鈞一髮之際，又不容許放棄成物的責任，這時候除了全副精神來成己(即口成己)以完成成己之工作外，沒有第二個辦法了，完成成己就是成仁之義，亦即惟其義盡成物(服務)的行爲——義——不可能)所以仁至之謂也，因成仁(完成成己)的結果，造成了偉大的成物心理，所謂成仁取義者此也，岳飛文天祥耶穌均代表此種現象之人物也，有時環境險惡到了極點，非置身體於成仁的環境中，不能使成物有成功的可能，於是冒死以赴事功，結果造成了成己的毀壞，而成物的期望，因之得以達到，所謂置諸死地而後生者是也。

陳英士之攻打製造局，即代表此種現象之人物也、革命之目的為成物也，撫除革命之障礙，成仁的精神為之也，不成功即成仁，革命者之本色也。

綜上所述，誠實包含了，一，奮鬥的精神，二，犧牲的精神，三，服務的精神，有了以上的三精神，在個人則必自強不息，見義勇為，在民族則屹然獨立對世界，亦必有供現此種精神，無用外求，求之於誠而得之。

(三)自誠而明，乃自然的結果，故曰性(天命之謂)因明而誠，乃人為之結果，蓋學而後知，知而能明，因明而誠故曰教育之宗旨，蓋欲直接使人明而間接欲使人誠也，進而言之，不但使人造成健全之己，而且須為人類服務也，故明可誠，誠則益明，益明則益誠，互為因果，使人止於至美也，故曰自誠明，謂之性，自明誠，謂之教，誠則明也，明則誠也，由此而知誠，實包含了一「求知的精神」，有了求知的精神，則對於人家的長處，自然能虛心容納，民族有此精神，而有何事不舉，何事不進步，不斷求進步的民族，那裏會有不能存在的理由，歸納以上的結果，吾人可以得到下列的圖解。

民族復興的原動力

所以使人明也 誠——
明則誠 成己(仁)
成物(智)

成己之工作也，仁也

格物——致知——誠意！

——正心——修身
成物之工作也，智也
——齊國——治家——平天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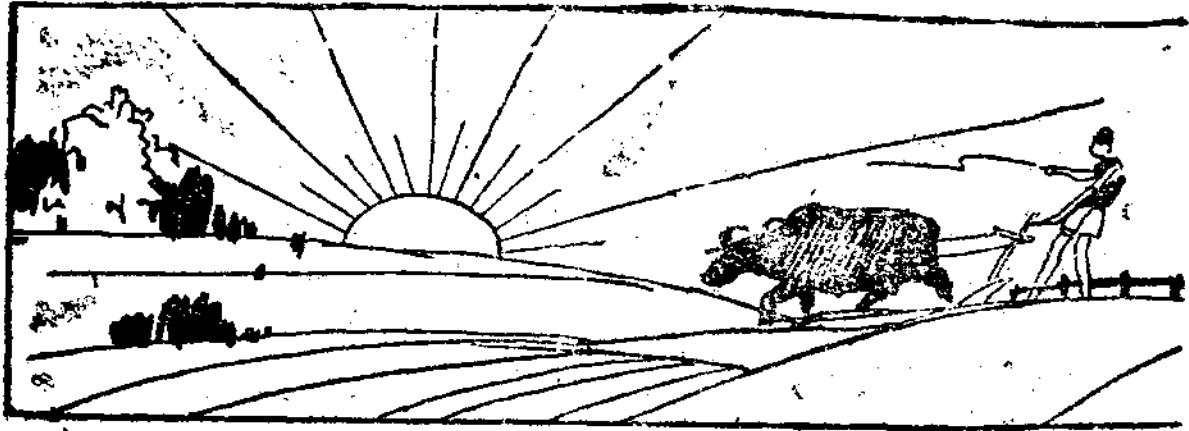
從上面就可以知道，誠的直接得到結果是仁和智，仁與智的相互間運用而得的行為謂之勇，成物的起意謂之愛，成物的行為之於人謂之信，施之於事物謂之義，施之於父母謂之孝，施之於國家社會事實謂之忠，而其所用的合理方法，(為人家都能好，都能享受)謂之和平，而上述各種行為的狀態，自然包含着創造的精神，建設的精神，奮鬥的精神，犧牲的精神，服務的精神，求知的精神，這種精神，就是民族生存必備的精神，亦即民族自信力之所從出，民族有了這種自信，自然養成了他的特性，我們要找恢復我們固有的民族性，要召回我們的國魂，必先知道「誠」字的真義，而從力行方面而求得此種原動力的發揚光大，民族有了生存的原動力「誠」，有了生存的方法——知難行易，有了生存的本質——忠孝仁愛信義和平，民族的復興，是必然的結果。(完)

領本肉吃的人法

根據法國農部的調查，省納省獸醫局局長馬爾戴兒先生，畜養家盧佳先生，以及法國前商部部長馬賽先生等的研究，我們可以知道法國人吃肉的本領一年大似一年，試列一表如下

| 年 份 | 全年一人所食量 |
|----------|----------|
| 一千八百六十二年 | 二十五啓羅克蘭姆 |
| 一千八百八十年 | 三十一啓羅克蘭姆 |
| 一千八百九十二年 | 三十六啓羅克蘭姆 |
| 一千八百九十年 | 四十二啓羅克蘭姆 |
| 一千九百二十六年 | 五十啓羅克蘭姆 |

全國每年所食肉約二十億啓羅克蘭姆；內中一半是牛肉，其餘的便是羊，豬，家禽諸類。



平漢路特別黨部電慰剿匪將士

平漢路特別黨部選舉揭曉



黨

務

平漢路特別黨部電慰剿匪將士

平漢鐵路特別黨部籌備委員會(八月二十五日)致電慰勞剿匪將士，其文云：漢口蔣總司令轉前敵各勳匪將士勛鑒，慨自赤匪流毒，豫鄂皖受害最深，星火燎原，

日益滋蔓，我蔣總司令具破釜沉舟之決心，作長圍兜剿之大舉，漢江坐鎮，督策宣勤，幸賴各勳匪將士，勇敢用命，鋒鏑日膺，各路捷音，紛傳沓至，為民勞瘁，敬佩曷殷，行見三省廓清，共躋太平之域，萬家鼓舞，羣吟盛世之歌，特電慰勞，並祝勝利云云。

平漢路特別黨部選舉揭曉

平漢路特別黨部選舉執監委員結果，八月九日晨八時在特別黨部大禮堂舉行總計算，計到中央監選員邱元

武，傅謙之，特別黨部籌委婁伯棠，蔡孟堅，劉文松，並派職員胡摩尼，史匡之，張立鶴，蕭士獻等四人及兩段五六七八各區黨部執監委員，計算結果。執行委員 即數最多者為劉文松(四百七十八票)，蕭開叔(

先烈廖仲愷先生殉國七週年紀念宣傳大綱

二

三百九十三票)，周培卿(三百七十二票)，蔡孟堅(三百三十三票)，彭守信(二百七十八票)，李騰(一百三十九票)，婁伯榮(一百三十二票)，等七人。

監察委員 票數最多者為何競武(五百二十七票)，張平(二

先烈廖仲愷先生殉國七週年紀念宣傳大綱

一 廖仲愷先生之革命史略

(一) 求學時代 廖先生名恩煦，字仲愷，以字行，廣東惠陽縣鴨仔步村人。父商於美，先生降生於民國紀元前三十四年三月十日，年十七歲，方歸國。國學既有根底，通學亦涉藩籬，由是奮發，學業日進，年二十二，娶夫人何香凝，伉儷甚篤。是時國難方殷，有志之士，多發奮求學於外國，先生有志求學，而資無所出；夫人慨然出私蓄，遂得留學日本。越年，夫人亦至，相與砥礪學問。先生初入早稻田大學經濟預科，繼入中央大學政治經濟科，其生平長於經濟理財，即導源於此。

(二) 辛亥前參加革命時代 日俄戰起，中國危殆。民國紀元前七年(公歷一九零五年) 總理至東京，集十七省革命同志，組織中國同盟會，先生夫婦先後與盟，開始盡瘁於國

百八十五票)，龔海清(二百十九票)，朱侶雲(一百廿六票)等四人，案該路特別黨部執監委員，照章執委五人，候補執委二人，監委三人，候補監委一人云。

乃回東京，卒所業。辛亥八月，武昌革命軍起，各省響應，九月，廣東光復，先生遂歸廣州，司財政。鼎革之際，財政紛亂，先生從容整理，不數月，收支適合，去職之日，庫中尚有餘財。

(三) 辛亥後繼續革命時代 辛亥以後，黨人多趨腐化，朝氣既退，遂譁言革命。先生則始終追隨 總理，繼續革命工作；民二革命失敗，隨 總理赴日。中華革命黨成立，以先生善理財，乃使張人傑同志，掌財政。民五袁世凱死，先生從 總理回國，居上海。民六 總理赴粵作護法運動，以西南將帥跋扈，各持異端，無法進行。民七， 總理回上海，從事建國方略之著作。是時先生感於 總理主張之不行，由於國人理喻者少，乃致力於宣傳工作。與諸同志創辦建設雜誌，貢獻所學以質當世。所譯全民政治一書最著名。

總理在民權主義演講中曾稱道之。民九，粵軍迎 總理回廣

州，十年五月，總理被舉為大總統，先生任廣東省財政廳長，兼財政部次長；旋為陳逆炯明所忌，辭廳長職，專理財政部事。陳逆叛志，先生早覺之，乃力贊總理出師北伐，銳任籌措軍費。總理駐桂林半年，軍用無匱乏之憂，皆先生之力。然因此益為陳逆所忌，乃百方與先生為難，以阻止北伐。四月，總理回師，免陳逆職，復以先生兼財政廳長；不旬日，籌款三百萬，遂出師，戰連捷。後陳逆於六月十六日舉兵反叛，先一日囚先生於石龍，旋移石井兵工廠，六月十二日始釋放；先生乃復至上海從總理。十一年冬，先生奉總理命，偕蘇俄專使越飛赴日，日夕相聚，縱談古今中外事，乃力贊總理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反抗帝國主義之主張。

(四)贊助 總理改組本黨，十二年春，楊希閔劉震寰等領兵驅走陳炯明，遣使迎總理回廣州，但楊劉無革命真意，對於總理教令，陽奉陰違，驕悍萬狀。總理念帝國主義與軍閥之猖獗，革命根據地之腐敗，痛憤之餘，思非改組中國國民黨不足以振頹靡之氣，非創力受強有力之黨的指揮軍隊，不足以掃除實行本黨主義之障礙，乃於十二年冬，宜

言籌備改組中國國民黨，先生贊助之力最多。十三年本黨改組時，先生曾表示其以後努力革命之目標有言曰：「改組是求吾黨主義之實現，是必要的，改組以後，還須完成兩件事：就是建立軍校及扶助農工。但建立軍校要有統一的組織，統一的意志，及統一的精神，扶直農工則要他了解中國的現狀，并指導他們循着政治軌道而行。此事如有成，則國民革命必能成功。民國的前途，也就有很大的希望，若不能成功，我甯願殉主義以成仁，不願偷生以受辱。」本黨改組，組織中央執行委員會，先生被命為常務委員兼工人部長，遂辭廣東省長職，以全力從事於黨務。

(五)贊助蔣介石同志籌組黨軍 本黨改組以後，先生與蔣介石同志受命共同籌組黨軍，設陸軍軍官學校於黃埔。蔣同志任校長，先生任黨代表，慘淡經營，先成立陸軍教導團，本黨至此乃奉行有主義之軍隊，而國民革命始有進行之端倪。

(六)協助 總理討平商團之亂 十三年夏，先生復任廣東省長。是年秋，廣東商團受帝國主義之唆使，陰謀變亂，先生欲先發制之，但格於事勢，不得行，遂去職，商團旋叛

· 先生助 總理討平之。

(七)計劃統一財政 奉直戰起，總理親率諸軍，北討曹吳，任先生爲財政部長兼廣東省財政廳長，軍需總監等職，生憤武人專橫，財政紊亂，乃發表統一軍政財政計劃，但格於楊劉，不能行，遂不就職。

(八)協助蔣介石同志平東江滅楊劉，曹吳既敗，總理乃中止北伐，以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號召國人，並躬自北上，促其實行，將啓行，任先生爲各軍及軍校黨代表。是時陳炯明尙負隅於惠州潮梅，乘總理北上，復謀西犯，先生與蔣介石同志、激勵黨軍、積極準備、以明一戰殲逆，鞏固本黨革命根據地，十四年春，總理病篤于北平，陳逆傾巢來犯，黨軍各軍迎擊，大破之，連戰連捷，遂先後克復海豐汕頭各地，羣賊披靡。東江底定，總理在平猶及聞黨軍捷報。六月，又討平楊希閔劉震寰等。自是以後。假革命美名以盤據廣州之野心軍人，始帚除以去，本黨 命之根據地，乃臻鞏固。

(九)努力農工運動 以前兩役，半由先生運其智勇，鼓勵將士，故能將積年巨惡，一旦削平；但成功之速，推本深

源，實由於農工羣衆受先生至誠之感召，而努力參加國民革命所至。自六月十二日楊劉亂平後，二十三日沙基之慘案突起，帝國主義者利用軍閥搗亂不得逞，乃又直接屠殺我革命民衆。其勢至岌岌。於時先生努力指導民衆，曾有驚人之省港大罷工，以與帝國主義抗，造成空前之反帝國主義大運動。(十)協力成立國民政府，先生除指導民衆以帝國主義抵抗外，又竭力促成國民政府，求軍政府財政民政之統一，以樹立實行本黨主義，完成本黨使命之永久基礎。

(十一)殉難情形！先生愛黨若命、嫉惡如仇，努力團結真正革命同志，掃除一切反革命份子；訓練真正革命黨軍，削除一切反革命假革命軍隊，職此之故，革命的同志與革命黨軍皆愛先生如手足，而同時反革命者及假革命的軍隊則恨先生如仇讎。於是一班反革命假革命的軍閥官吏，都奔集於國民革命敵人帝國主義者的卵翼之下，以謀不利於先生。十四年八月二十日，先生偕夫人乘車至中央執行委員會，將升階，兇徒五六人突起狙擊，中要害，遽卒！先生盡瘁革命二十餘年，實 總理之信徒，本黨之柱石，國民革命之導師，世界被壓迫民族之摯友，本黨能有今日，先生之功居多。先生之死

，非特中國民族之大不幸，抑亦世界人類之損失！

二 廖仲愷先生之人格

(一) 廉潔……先生雖歷長財政，但身後家無餘財，其操守可知。

(二) 好學……先生自十七歲回國以後，即發奮向學，雖終身奔忙革命，仍不忘求知，工作之餘，手不釋卷，臨睡之時，亦必看書，其好學可知。

(三) 勤勞……先生每日工作，至少有十二三小時，或多至十六七小時之久而毫無倦容，其勤勞可知。

(四) 忠誠……先生追隨 總理，二十年如一日，絕對服從黨的決議，擔當黨的困難，其忠誠可知。

(五) 儉樸……先生持躬之儉樸，同志中實所少見。不儉無以養廉，不廉則難免不趨於腐化與不革命。所以，先生的偉大人格，實由儉樸而養成。

(六) 和愛……先生對於一般反革命及腐化份子疾恨如仇，而對於忠實同志與農工羣衆則親愛如手足。此種偉大的革命精神，宜其爲同志所信仰，受革命民衆愛戴。

三 國難期中紀念廖先生之偉大意義

先烈廖仲愷先生殉國七週紀念宣傳大綱

(一) 繼承廖先生革命不忘求學之精神廖先生終身好學不倦，故雖爲革命盡瘁，日無暇晷，但仍不忘求學。此種精神，尤爲後死者之矜式。吾人紀念廖先生，即應效法廖先生此種精神，一面努力於革命救國工作，一面力求學識之增進。誠以今日國家已入非常時期，所恃以報仇雪恥，紓我國難者，雖爲道甚多，而學力知識，實爲要圖。邇來國人頗有科學救國之議，要爲一種覺悟之好現象。尙望秉此方針。效法廖先生之精神以貫徹之，則雪恥自強，不難幾及。

(二) 紀念廖先生高潔偉大之人格廖先生偉大純潔之人格，勞苦奮鬥之精，儉樸廉潔之操守，不僅深值得我們景仰，而且使我們愈加振奮。吾人今茲紀念廖先生，即應繼承廖先生之人格，發揚廖先生之精神，效法廖先生之操守，淬礪奮發，刻苦自勵，爲一致之努力，作最大之奮鬥，庶足以渡過目前之難關。創造黨國前途之新生命。

(三) 效法廖先生對於黨國之忠貞 廖先生爲 總理之忠實信徒，本黨之偉大領袖、對黨對國，忠貞自矢，遵守黨的紀律，服從黨的命令，犧牲一切。獻身於黨。其捍衛革命，至事以身殉主義。不肯絲毫妥協，其忠貞之忱，爲吾人所應取法

先烈廖仲愷先生殉國七週紀念宣傳大綱

吾人於紀念之餘，即當切實遵守總理遺教，堅決服從黨的紀律，俾形成整個之力量，以致力於建設之工作，與國恥之消雪。

(四)繼續努力農工運動 廖先生為本黨農工運動之導師，常主張「農工不能離開黨國，黨國不能漠視農工」，其重視農工，可以想見，自廖先生殉國後，本黨驟失此領導農工運動之導師，致使農工運動蒙其影響，亦匪得以從而盡感。吾人紀念廖先生，須秉承廖先生遺志，切實扶助農工，解除其痛苦，增進其利益，以杜赤匪之蠱惑。並積極領導其致力於抗日勦赤工作，增厚本黨之革命救國力量。

(五)造成強有力之國家 廖先生努力於國民政府之創設，力求國家政權之統一。實開本黨今日統一之基。值此國難期中，全國民衆應竭誠擁護中央，消滅一切破壞統一與建設之內戰，力求全國之真正統一。造成強有力之國家，俾能與歐美列強並駕齊驅。一洗外人議我為「無國家組織」之恥辱。而表現我中華民族之建國力量於世界。如此，則紀念之意義為不虛。

(六)共起抗禦暴日 廖先生為中華民族求解放，努力於反抗帝國主義運動，再接再厲，至以身殉。吾人在此國難期中，

六

紀念廖先生，即應發揚廖先生此種堅決反抗帝國主義之精神，以抗禦暴日之侵略。蓋日帝國主義之毒辣，為我國家民族生存獨立之大敵。去歲佔我東北，今春擾我滬濱，近更進攻熱河，謀奪華北。苟吾人不一致奮起，以犧牲之精神，與暴日抗鬥，則匪特東北失地，永無收復之望，即整個國家與民族，亦有漸滅之虞。丁此危急存亡之際，必須舉國上下，一心一德，在統一指揮之下，抱長期抵抗之心，努力於禦侮雪恥之基本工作，始可以打破國難，恢復侵地。

(七)加緊勦匪工作 年來赤匪肆虐，破壞社會，騷擾閭閻，為國家建設之障礙，為國民革命之毒賊，近更與暴日互相呼應，狼狽為奸，牽制抗日軍事，擴大赤色恐怖。倘不亟予消滅，將為國家民族生存之大害。吾人紀念廖先生，即應本廖先生去惡鋤奸之毅力，對此萬惡不赦之赤匪，努力勦除。蓋必肅清匪患，而後可以安定社會，使人民安居樂業，休養生息，從事建設。抑必匪患剷除，而後始可舉全力以抗日。故勦匪實為抗日之先決問題。欲求抗日有效，必須加緊勦匪工作，務於最短期內，一舉肅清然後禦侮雪恥，始有力量。此尤望我全國民衆，努力以赴者也。

四 標語口號

- 一、廖仲愷先生精神不死！
- 二、廖仲愷先生是 總理的忠實信徒！
- 三、繼續廖先生的革命救國精神！
- 四、效法廖先生偉大純潔的人格！
- 五、廖先生是農工的救星！
- 六、廖先生是黨軍的慈母！
- 七、腐惡份子不配紀念廖先生！
- 八、不學無術的人不配紀念廖先生！

- 九、以廖先生堅苦卓絕的精神，打破當前國難！
- 十、以廖先生奮鬥犧牲的精神，努力勦赤抗日！
- 十一、紀念廖先生要準備長期抵抗，收復東北失地！
- 十二、紀念廖先生要努力勦除赤匪，加緊建設！
- 十三、紀念廖先生要永弭內戰，堅強國家組織！
- 十四、三民主義萬歲！
- 十五、中國國民黨萬歲！
- 十六、中華民國萬歲！

德國已故歌家顯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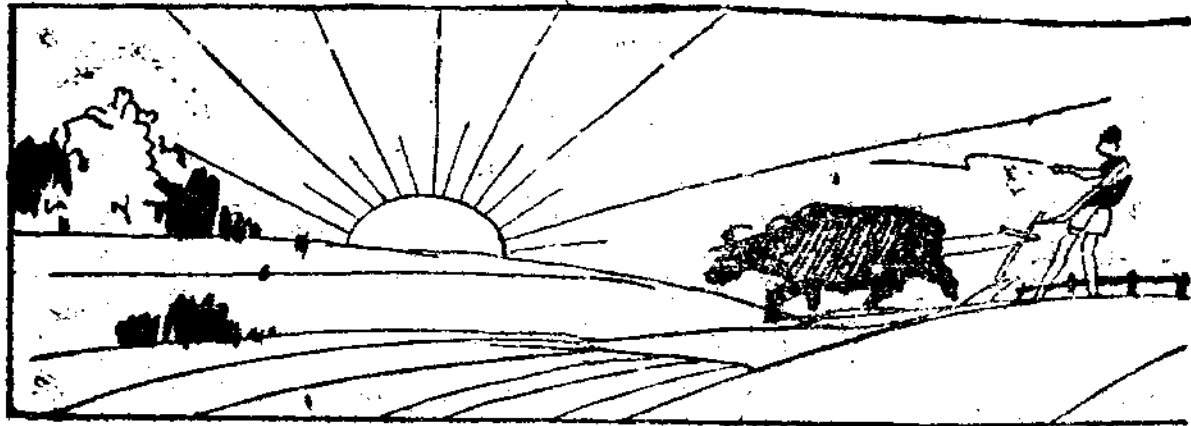
八月四日夜華沙無線電播音中忽起驚擾，當波蘭愛國志士閒坐安樂椅中，口啣雪茄，靜於無線電播送音樂時，突有「德意志德意志高過一切」之可怖歌聲，送入耳鼓，一時電話紛馳，想詰原由，詎知其咎並非在樂會之導師亦非在監督無線電播音者乃係德國故世已久之大歌曲家海屯顯靈，使一奏樂者迷惘中忽奏，德國國歌，於是音樂會中途而散，並向憤激之愛國志士鄭重道歉，其事始已。

命要得冷空高
命要得熱面地

半度十三百一差相

畢卡德教授七月十八日夜抵意國北部第仙柴諾後，即語記者云，此行雖遇絕大艱苦，但信曾抵一萬七千公尺（即米達）之高度，余在同溫層時，非常寒冷，有一時間，頗以凍死爲慮，但數小時內，又入非常酷熱之氣流中，尤以降落地面一剎那間最爲酷熱，按意大利今日滴爲熱浪所籠罩，寒暑表曾達華氏九十八度，（約攝氏三十六度半）畢氏又謂渠在三小時內，達一萬六千五百公尺之高空，斯如寒暑表所記氣溫，在攝氏零度下三十六度，（約華氏零度下二十二度半）氣球則在昏黑之天空中飄流，下顧地面，朦朧蒼茫，極難辨認，因其時一切尋常地圖皆失效用，惟此行從各方觀察，可謂成績絕良，各種儀器運用奇靈，余降落時，一路順利，料一切儀器不致損壞，惟氣囊因放氣過速，略有微損，至所得科學上結果，畢氏以尙未詳細研究，未允發表，又謂余信倘謂此行不僅達一萬六千五百公尺，且近一萬七千呎之高度，當亦不致遠於事實云。

鐵道法



法 制

鐵道法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十七日
部令參字第一七六四號抄發

第一條 凡關係全國交通之鐵道以中央政府經營為原則其關係地方交通之鐵道地方政

府得依公營鐵道條例經營之

前項鐵道業經劃定路線未能興工時人民亦得依民營鐵道條例經營之

公營鐵道條例及民營鐵道條例另定之

第二條 專用鐵道除由中央政府經營者外地方政府或人民均得依專用鐵道條例經營之

專用鐵道條例另定之

第三條 中央政府經營之鐵道稱國營鐵道地方政府經營之鐵道稱公營鐵道人民經營之

鐵道稱民營鐵道

第四條 國營鐵道由鐵道部管轄公營鐵道或民營鐵道由鐵道部監督

第五條 鐵道部為完成全國應設之鐵道應調查審定幹支路線起訖分別國營公營民營呈

行政院轉呈國民政府公布之

鐵道法

國營公營鐵道敷設之先後次序由鐵道部定之

第六條 鐵道部於預定路線公布後認為有變更之必要時應提出修正案呈行政院轉呈國民政府公布之

第七條 國營鐵道於不損主權及利權之範圍內得借用外資但應經立法院之議決

第八條 無論何人非經國民政府特許不得於中華民國領土內建築延長購買或經營任何鐵道

第九條 鐵道軌距應寬一公尺四公分五公厘但有特別情事經鐵道部核准者不在此限

第十條 鐵道一切技術標準均依鐵道部公布劃一標準圖式辦理

第十一條 鐵道運費等第聯絡運輸或交互通車除依法律規定外應依鐵道部所定之規章辦理

第十二條 鐵道依前條規定為聯絡運輸或交互通車時所有用費及運費由雙方協議定之協議不諧時由鐵道部定之

第十三條 鐵道對於軍事運輸應依軍運條例辦理

前項軍運條例另定之

第十四條 為建築鐵道募集之公債不得移作別用

第十五條 鐵道會計應依會計法辦理

第十六條 國營鐵道之收入或盈餘除擴充及整理鐵道事業外應儘先為償還債務之用

第十七條 國營公營鐵道之收入非依法律所定不得提用

第十八條 國營公營鐵道得兼營與鐵道有關之附屬營業

第十九條 國民政府對於民營鐵道自開始營業之日起滿三十年後得依法定程序揭示日期收買之

前項揭示期內各該鐵道不得合併或收買他綫

第二十條 國民政府收買民營鐵道時應以現存財產之公平估價及最近二年間營業之平均贏利參合計算與公司協定價額其

辦法由鐵道部定之

第二十一條 公營鐵道有收歸國營之必要時準用前二條之規定

第二十二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中華民國鐵路負責運輸提貨單章程

民國二十一年七月三十日
部令參字第六六七號公布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鐵路所發行之「提貨單」爲有價證券與現貨有同等之價值可作押借或買賣之用故對於提領貨物之人不問其是否提貨單上所載之收貨人祇須在提貨單有效期內持有提貨單並在該提貨單之背面經由原託運人或由原託運人所簽讓之人正式簽讓者即有提領貨物之權但由原託運人簽讓時並應押蓋與原託運單上同一之印章

第二條 鐵路所發行之提貨單其有效期間自發行之日起算以半年爲限過期作廢（例如二月二日所發之提貨單至八月一日下午十二時滿期過十二時即行作廢）

第三條 鐵路發行之提貨單僅限於鐵路負責運輸之貨物使用之

第四條 鐵路所發行之提貨單須押蓋鐵路局之凸印會計處長之官章發行站站長及填發員之名章者始發生效力

第五條 提貨單內所記事項不得塗改倘有塗抹改竄者即作爲無效

第六條 提貨單內所載之貨物起運時價值係與託運人在託運單內所填報之價值相同鐵路對於託運人所填報之價值當嚴厲監督力求真確但不負證明之責

第七條 凡發行提貨單之貨物如須請求變更時應將提貨單送交發行站繳納變更費大洋一元由發行站將原單作廢另換新單

中華民國國有鐵路負責運輸提貨單章程

第八條 凡發行提貨單之貨物非將提貨單交出不得提領貨物但遇提貨單遺失時得按照本章程第二章之規定辦理

第九條 凡發行提貨單之貨物如運抵到達站後經過六工作小時尚不提領者鐵路即按普通貨物保管章程辦理並核收保管費

第十條 凡押得或買得鐵路所發行之提貨單者須即備函(或用電話)將提貨單號數發行日期貨名起運站本人通訊處及電話號數等項通知到達站以便遇事接洽

第二章 提貨單遺失之處理

第十一條 提貨單遺失之聲明 如持單人將提貨單遺失時須立取具殷實舖保至貨物所在站填寫「提貨單遺失聲明書」交與站長由站長發給「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收據」同時並應登報或以其他方法聲明該號提貨單遺失作廢

第十二條 提貨單遺失後提貨方法 提貨單遺失後之提貨方法有三(一)到期提貨(二)押款提貨(三)銀行保證提貨

第十三條 到期提貨 凡業經聲明遺失提貨單之貨物自提貨單發行之日起算經過半年有效期間而無轉轉者聲明人得於期滿後十日內取具殷實舖保填寫「到期提貨請求書」連同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收據一併交於貨物所在站站長領取之如聲明人不於所定期滿後十日內之限期提領貨物得將該項貨物變價拍賣拍賣後如有餘款原聲明人除按照貨物負責運輸規則第三十三條之規定辦理外並須將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收據交還始得領取

自聲明人向鐵路遺失提貨單之日起至提貨單有效期滿之日止有人持該號提貨單向鐵路局提領貨物者或貨物業經鐵路照章拍賣而有餘款聲明人向未具領以前有人持過期廢單前來領款者鐵路應即一面據情查究一面通知聲明人立即來站會同持單人交涉俟轉轉清楚後須將提貨單或過期廢單及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收據一併交還始得提領貨物或餘款倘鐵路通知發出後經過十日聲明人仍置之不理或竟無法通知之者如持單人有相當理由鐵路局得將貨物或餘款交付持單人但持單人須取具殷實舖保並在交還之提單上簽收並蓋章

第十四條·押款提貨 如提貨單遺失而急欲提領貨物者除須照本章第十一條所開通知車站聲明遺失外亦可以押款提貨其押款之數目應照提貨單上所開貨物價值運費及雜費之共計額另加三成之總數一律繳納現款并具「押款提貨請求書」交於貨物所在站站長發給「提貨押款收據」先行提領貨物該項押款自提貨單發行之日起算滿半年而無贖者提貨人始得將站長所發之提貨押款收據交還提貨站提回之但不給予利息

在押款期內如有持該號提貨單向鐵路提領貨物者鐵路應即一面據情查究一面通知押款人立即來站會同持單人交涉俟釋轉清楚後須將提貨單連同站長所發之提貨押款收據一併交還始得提領押款倘鐵路通知發出後經過十日押款人仍置之不理或竟無法通知者如持單人有相當理由鐵路得將押款之全額交付持單人以爲原貨之代價惟持單人須取具殷實舖保并在交還之提貨單上註明「收到原貨代價大洋 元 角 分」簽名蓋章經站長查核認可後始得領款

第十五條 銀行保證提貨 如提貨單遺失而急欲提領貨物者除須照本章第十一條所開通知車站聲明遺失外亦可以鐵路認可銀行之「銀行保證狀」提貨其保證款額應於本章第十四條所規定之押款總額相同被保證人並須出具「銀行保證狀提貨請求書」連同銀行保證狀交於貨物所在站站長由站發給「銀行保證狀收據」先行提領貨物該項銀行保證狀自提貨單發行之日起算經過半年而無贖者被保證人始得將站長所發之銀行保證狀收據交還提貨站撤回之在保證期內如有人持該號提貨單向鐵路提領貨物者鐵路應即一面據情查究一面通知被保證人立即來站會同與持單人交涉俟釋轉清楚後須將提貨單連同站長所發之銀行保證狀收據一併交還始得撤回保證狀或提領保證狀內所保之款額倘鐵路通知發出後經過十日被保人仍置之不理或竟無法通知之者如持單人有相當理由鐵路得以該保證狀向保證銀行提取狀內所保款項之總額交付持單人以爲原貨之代價惟持單人須取具殷實舖保並在交還之提貨單上註明「收到原貨代價大洋 元 角 分」簽名蓋章經站長查核認可後始得領款

第三章 附則

- 第十六條 提貨單處理細則另定之
- 第十七條 本章程未經規定者應照貨車運輸通則及貨車負責運輸通則及各路附則辦理
- 第十八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
- 第十九條 本章程於各路實行後所有從前各路自訂之提貨單章程即予廢止
- 第二十條 本章程得由鐵道部隨時修正之

提貨單處理細則

民國二十一年七月三十日
部令參字第六六七號公布

- 第一條 凡各鐵路所發行之提貨單應遵照部定格式印製之其連續號數按各路各發行站分別規定均自一號至一萬號循環使用每號一張每張附存根一聯每百張為一本印妥後由會計處長於每張提貨單上押蓋鐵路局凸印及會計處長官章並在騎縫上加蓋會計處長官章存備各站領用
- 提貨單式樣依附表之所定
- 第二條 各站需要提貨單時應按照請領客貨票手續向會計處請領之領到後由站長負責保存
- 第三條 各站應備提貨單領用登記簿及提貨單發行日記簿凡向會計處領到之提貨單及每日發行之張數應記於提貨單領用登記簿內其每日發行各張所開項目應記於提貨單發行日記簿內如有作廢者則應註明於該兩簿附記欄內
- 第四條 凡請求發行提貨單之貨物除按照貨車負責運輸辦事細則內所載各項手續辦理外貨物司事應於貨票填寫完畢核對無誤後即填寫提貨單並將提貨單號數註明於貨票上貨票號數註明於提貨單上再在提貨單上押蓋零担或整車戳記並於填發員蓋章之處及騎縫上押蓋自己名章隨將提貨單內所開各項照填於提貨單發行日記簿內然後將全份貨票

託運單提貨單與提貨單發行日記簿一併送交站長經站長詳加核對確無錯誤後即在貨票上押蓋「發行提貨單」戳記在提貨單上押蓋站長名章並按照提貨單發行日記簿填寫提貨單領用登記簿填寫完畢即將提貨單交於貨物司事必須俟收款手續辦理清楚後始得將提貨單交與託運人其負責貨運收據則畫紅×作廢寄交會計處負責貨運通知書則隨貨送赴到站如提貨單有因變更污損或誤寫作廢者除將其號數分記於領用登記簿及發行日記簿附記欄外應將該提貨單及存根各畫紅×作廢並註明理由將廢單寄交會計處

第五條 填寫提貨單時必須用鋼筆藍墨水填寫字跡務須清楚不得塗改所有數目字一律用阿拉伯字碼填寫之惟在貨物起運時價值之計算欄內總數之下應用國文大寫數字壹貳叁肆伍陸柒捌玖零等一一相對註明以免發生塗改之弊

第六條 提貨單發行後其中所載事項如起運站或到達站發見錯誤時應即通知託運人並電明車務處及關係車站然後按照貨票訂正手續訂正之

第七條 凡發行提貨單之貨物運抵到站站務持單人前來提領貨物時除照貨車負責運輸辦事細則內所載各項手續辦理外貨物司事應切實查核提貨單上有無塗改情事及該提貨單背面是否照章正式簽讓按照該單所開與負責貨運通知書及現貨對照如無錯誤並收費手續辦理清楚後即將貨物交付持單人並令持單人在提單上所規定收貨簽名蓋章之處簽名蓋章填明其提貨年月日時貨物司事應在交還之提貨單上應押蓋紅色顯明大字「貨物領訖」戳記並在負責貨運通知書上填明其提貨年月日時連同提貨單一并寄交會計處

第八條 如有人來站聲明提貨單遺失時站長除令其登報或用其他方法聲明遺失作廢外並令填寫提貨單遺失聲明書協同股室舖保押蓋印章經站長查對舖保合格然後發給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收據交付聲明人報告車務處備案此項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應填寫兩份一份留站存查一份寄交會計處其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收據亦填寫兩份一份留站存查一份交付聲明人

提貨單處理細則

第九條

自聲明人向鐵路提出提貨單遺失聲明書之日起至提貨單有效期滿之日止中間並無任何轉轉如原聲明人於規定提貨單期滿後十日內來站請求提領貨物時站長須即電明車務處請示俟車務處覆電允准即行通知聲明人來站令其交還站長所發之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收據並填寫到期提貨請求書取具殷實舖保押蓋印章經站長查驗認可即將貨物交付聲明人並令其在該請求書上正式簽收其交還之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收據即書紅×作廢並報告車務處備案此項到期提貨請求書應填寫兩份一份留站存查一份連同交還之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收據寄交會計處

第十條

自聲明人向鐵路提出提貨單遺失聲明書之日起至提貨單有效期滿之日止如有人持該號提貨單來站提領貨物時站長應即詢問其姓名或商號及詳細住址並追究其得有該提貨單經過情形登記於提貨單遺失事故登記簿內一面將該提貨單扣留給與收條一面通知原聲明人立即來站會同站長與持單人交涉如原聲明人不能立即來站時應令持單人取具舖保聽候通知一俟釋轉解決或經法庭判決後不論該項貨物應歸何方領取站長應即電明車務處請示俟車務處復電允准後再行通知原聲明人或持單人立即來站站長應將原聲明人所持之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收據及持單人所持之扣留提貨單收條一併收回如應領貨物之人為原聲明人應令其在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收據上押蓋與提貨單遺失聲明書上同一之印章經查對妥實然後交付貨物如應領貨物之人為持單人應令其取具殷實舖保並在提單上簽名蓋章經查對妥實然後交付貨物倘鐵路通知原聲明人後經過十日原聲明人仍置之不理或竟無法通知之者站長須即電明車務處請示辦法俟復電准將該項貨物交付持單人後即行通知持單人令其持站長扣留提貨單所給之收條並取具殷實舖保來站在提貨單上簽名蓋章經查對妥實然後交付貨物

如原聲明人不於規定期限內提領貨物而鐵路業將該項貨物照章拍賣如有餘款時在原聲明人尚未具領以前有人持過期廢單前來提領餘款者一切手續均照本條前兩項之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

聲明人業經提出提貨單遺失聲明書後如請求繳納押款先行提貨時站長應令其填寫押款提貨請求書並照提貨單章

第十二條

程第十四條所規定之押款數額繳納現金經站長點查無誤即填給「提貨押款收條」然後將貨物交付並報告車務處備程案對押款提貨請求書應填寫兩份一份留站存查一份連同押款寄交會計處其提貨押款收條亦應填寫兩份一份留站存查一份交付押款人以爲日後退回押款之憑證

如押款人於押款期滿來站請求退回押款時站長應即查明有無輕轉如無輕轉即行電明車務會計兩處俟車務處覆電允准並會計處將該項押款寄到車站後即行通知押款人來站交還站長所發之提貨押款收條並令押款人在收條上押蓋與押款提貨請求書上同一之印章經查對妥實然後將押款全額點交押款人其交還之提貨押款收條即畫紅×作廢寄交會計處

第十二條

在押款期內如有人持該號提貨單來站提領貨物時站長應即詢明其姓名或商號及詳細住址並追究其得有該提貨單之經過情形一併登記於提貨單事故登記簿內一面暫將該提貨單扣留給與收條一面通知原押款人立即來站會同站長與持單人交涉如原押款人不能立即來站時應令持單人取具殷實舖保聽候通知一俟輕轉解決或經法庭判決後該項貨物無論應歸何方領取站長應即電明車務會計兩處俟車務處復電允准并會計處將押款寄到車站後即行通知原押款人或持單人立即來站站長應將押款人所持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收據及提貨押款收條與持單人所持之站長扣留提貨單收條一併收回如應領物貨之人爲原押款人應令其在押款收條上押蓋與押款提貨請求書上同一之印章經查對妥實然後交付押款如應領貨物之人爲持單人應令其取具殷實舖保在交還之提貨單上註明「收到原貨代價大洋

元 角 分」簽名蓋章經查對妥實然後交付押款

倘鐵路通知發出後經過十日押款人仍置之不理或竟無法通知之者站長須即電明車務會計兩處俟車務處復電准將該項押款交付持單人並會計處將押款寄到車站時即行通知持單人令其持站長扣留提貨單所給之收條並取具殷實舖保來站領款站長應將該收條收回並令持單人在扣留之提貨單上註明「收到原貨代價大洋

元 角 分

提貨單處理細則

提貨單處理規則

「簽名蓋章經查對妥實然後交付押款

第十四條 聲明人業經提出提貨單遺失聲明書後如請求以銀行保證狀先行提貨時站長應令其填寫銀行保證提貨請求書並照提貨單章程第十五條所規定之保證款額填具銀行保證狀經站長向該保證銀行之負責人員查明屬實即填給銀行保證狀收據然後再將貨物交付並報告車務處備案該項銀行保證提貨請求書應填寫兩份一份留站存查一份連同銀行保證狀寄交會計處其銀行保證狀收據亦應填寫兩份一份留站存查一份交付被保證人以爲日後撤回銀行保證狀之憑證

第十五條 如被保證人於保證期滿後來站請求撤回銀行保證狀時站長應即查明有無謬誤如無謬誤即行電明車務會計兩處俟車務處復電允准並會計處將該銀行保證狀寄到車站後即行通知被保證人來站交還站長所發之銀行保證狀收據並令被保證人在該收據上押蓋與銀行保證提貨請求書上同一之印章經查對妥實然後將該保證狀交付被保證人其交還之銀行保證狀收據即畫紅×作廢寄交會計處

第十六條 在保證期內如有人持該號提貨單來站提領貨物時站長應即詢問其姓名或商號及詳細住址並追究其得有該提貨單之經過情形一併登記於提貨單事故登記簿內一面暫將該提貨單扣留給與收條一面通知原被保證人立即來站會同站長與持單人交涉如原被保證人不能立即來站時應令持單人取具殷實舖保聽候通知一俟謬誤解決或經法庭判決後該項貨物無論應歸何方領取站長應即電明車務會計兩處俟車務處覆電允准並會計處將銀行保證狀寄到車站後再行通知原被保證人或持單人立即來站站長應將原被保證人所持提貨單遺失聲明書收據及銀行保證狀收據與持單人所持之站長扣留提貨單收條一併收回如應領貨物之人爲原被保證人應令其在銀行保證狀收據上押蓋與銀行保證請求書上同一之印章經查對妥實然後即可將銀行保證狀交付之如應領貨物之人爲持單人應令其取具殷實舖保並在扣留之提貨單上註明「收到原貨代價大洋 元 角 分」簽名蓋章經查對妥實然後以銀行保證狀

向保證銀行提出所保證之款交付之

如被保證人於鐵路通知後經過十日仍置之不理或竟無法通知之者站長應即電明車務會計兩處請示辦法俟車務處覆電准該項銀行保證金交付持單人並經會計處將銀行保證狀寄到車站站長應持該保證狀至保證銀行提取保證狀內所開保證款額並通知持單人到站取其股實舖保在扣留之提貨單上簽名蓋章並註明「收到原貨代價大洋

元 角 分」經查對妥實然後方准將保證金額交付

第十七條 所有提貨單遺失聲明書到期提貨請求書押款提貨請求書銀行保證請求書銀行保證狀等均由各路按照部定之格式印製發交各站存備貨商領用概不收費

第十八條 本處理細則未盡事項俱按照貨車負責運輸辦事細則及提貨單章程辦理

第十九條 本細則與提貨單章程同日公布施行

▲貨商須知(提貨單背面)

一 鐵路所發行之「提貨單」為有價證券與現貨有同等之價值可作押借或買賣之用故對於提領貨物之人不問其是否提貨單上所載之收貨人祇須在提貨單有效期內持有提貨單並在該提貨單之背面經由原託運人或由原託運人所簽讓之人正式簽讓者即有提領貨物之權但由原託運人簽讓時並應押蓋與原託運單上同一之印章

二 提貨單有效期間自發行之日起以半年為限

三 提貨單之發行僅限於鐵路負責運輸之貨物但發行提貨單時不再另發負責貨運收據

四 提貨單須押蓋鐵路局之凸印會計處長之官章發行站站長及填發員之名章始發生效力

五 提貨單不得塗抹改竄否則無效

六 凡託運人請求變更託運時須將提貨單交與原起運站請求之

提貨單處理細則

提貨單處理細則

一三

- 七 凡發行提貨單之貨物必須將提貨單交出方能提領貨物但如提貨單遺失經正式聲明後亦可到期提貨押款提貨或以銀行保證提貨到期提貨者須於提貨單期滿後十日之內具保領取之押款提貨者須照提貨單上所開貨物價值運費及雜費之共計額另加三成之總數一律繳納現款向貨物所在站站長請求領取之以銀行保證提貨者須取具鐵路認可銀行之「銀行保證狀」向貨物所在站站長請求之其銀行保證之款額應與押款提貨所規定之總額相同
- 八 凡押得或買得鐵路所發行之提貨單者須即備函(或用電話)將提貨單號數發行日期貨名起運站本人通訊處及電話號數等項通知到達站以便遇事接洽
- 九 凡發行提貨單之貨物運費概以先付為原則如鐵路允許到付時貨物運抵到達站後無人認領或遇收貨人拒絕收受情事託運人仍應負責補繳
- 十 提貨單內所載之起運時貨物價值係與託運人在託運單內所報之價值相同鐵路對於託運人所報之價值有嚴厲監督力求真確但不負證明之責
- 十一 鐵路對於發行提貨單之貨物其賠償價格之限制均以該項貨物在起運站起運時同樣貨物之普通市價為標準
- 十二 凡貨物損失之賠償須在發見損失後六個月以內請求之
- 十三 凡貨物運抵到達站後經過六工作小時仍不提取者即照章保管核收保管費及或延期費如經過六個月仍不提取者鐵路得將該項貨物照章拍賣或用其他方法處理之惟容易腐爛及價值特別低廉之貨物鐵路得隨時照章拍賣之
- 十四 凡貨物遇有變價拍賣時除扣出運費雜費外如有餘款貨商得於拍賣成立後一年以內隨時具保領取之如不足時併須負責補繳
- 十五 鐵路對於發行提貨單之貨物除下列損失外担負一切賠償責任

(一) 凡屬於天災事變非人力所能抵抗者

(二) 凡因包裝之不妥善者

(三) 凡貨物之自然燃燒縮減或腐化者

(四) 凡因防疫徵稅戰爭羣衆暴動及法律之制裁者

(五) 凡屬於火災者

(六) 凡屬於貨商之過失或不能證明確係鐵路之過失者

十六·凡本須知未盡事宜應依照貨車負責運輸通則及提貨單章程辦理之

國有各鐵路管理委員會規程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會令第一〇八二六號抄發

第一條 國有各鐵路管理委員會承鐵道部長之命管理各該鐵路一切事宜

第二條 國有各鐵路管理委員執行各該鐵路局長職務

第三條 國有各鐵路管理委員會設委員長一人委員四人均由鐵道部長派充之

第四條 關於該管鐵路一切重要事務應由委員會決定由委員長執行之發布命令文告及對外行文由委員長與委員全體署名同負責任

第五條 左列各事項必須提出委員會決定之

一·關於釐定章制事項

二·關於預算決算及款項之支付調撥事項

三·關於購辦材料物品事項

四·關於商訂合同契約事項

國有各鐵路管理委員會規程

國有各鐵路管理委員會規程 國有各鐵路管理委員會辦事規則

一四

五·關於職員進退賞罰及訓育事項

六·關於重要修築工程及改進業務事項

七·關於其他應提出會議之重要事項

第六條 前條第二款支付調撥款項第三款購辦材料物品數額在一千元以下者及第五款月薪在三十一級以下者職員進退賞罰事項得由委員長與委員隨時協商照章處理

第七條 委員會應每星期規定日期舉行一次遇有緊急重要事件得由委員長或委員二人提議開臨時會由委員長召集之

第八條 無論常會及臨時會每次須有委員三人以上之出席以委員長為主席委員長缺席時由各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會議事件應取決於多數可否同數時由主席決定之

第九條 委員長委員因公出差或請假在三日以上者應電部指派人員代理其職務

第十條 委員會辦事規則另定之

第十一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國有各鐵路管理委員會辦事規則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會令第一〇八二六號抄發

第一條 本規則依照國有各鐵路管理委員會規程第十條規定之

第二條 委員會處理事務除應遵照本委員會規程及鐵道部其他法令外應照本規則辦理

第三條 委員會指揮全路職員共謀業務之改進委員長委員應本合作精神分任監督各處事務

第四條 委員長委員應商定處理事務之敏捷辦法並應同室辦公以增進辦事效能

第五條 一切收發文件除關於本委員會規程第五條規定事項應由委員長委員依次核簽外其餘例行公文由委員分任核簽送由委員長簽閱

委員長委員核簽文件及交辦或指示事件遇有意見不同時應會同商定或提付會議決定之

第六條 遇有重要事項不屬於本委員會規程第五條之規定者由委員長與各委員隨時協商處理

第七條 本委員會規程第五條所規定各事項外如遇有臨時發生之緊急重要事件必須立刻處理不及召集臨時會議時得由委員長協商在會委員先行處理提出下屆會議追認其不在法定辦公時間內發生之緊急重要事件應立即由主管處呈報委員長及委員協商處理仍提出下屆會議追認

第八條 委員會每次常會應將會議議程及提案於會議前一日印送委員長委員但臨時提議不在此限

第九條 會議議程及紀錄應由委員長指定職員辦理會議紀錄應載明第幾次常會或臨時會及地點時日出席列席人員姓名並將議決案依次編號一併錄簿送委員長及各委員核備案並印送委員長委員備查

凡未經宣布之議決案出席列席人員與承辦會議紀錄各職員均負嚴守秘密之義務

第十條 委員會議時凡與討論事項有關之各處主管首領均應列席遇有必要時並得令其他各關係職員列席報告

第十一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鐵道部貨物負責運輸委員會規程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六日
會令第九八九八號抄發

第一條 鐵道部為推行貨物負責運輸發展各路營業起見特設貨物負責運輸委員會

第二條 本會職掌如左

一 鐵關於貨物負責運輸各項規章之擬訂修改事項

鐵道部貨物負責運輸委員會章程

鐵道部貨物負責運輸委員會規程 鐵路醫院及診療所組織規程

一六

二·關於貨物負責運輸各項辦事細則及章據表格之擬訂修改事項

三·關於運輸負責貨物配車行車辦法之擬訂修改事項

四·關於各路辦理貨物負責運輸之監督指導事項

五·關於各路貨物負責運輸之設備計劃及改良事項

六·關於各路貨物負責運輸主要案件之審核事項

第三條 本會設正副主席各一人由業務司司長幫辦兼任之承部長之命主持本會一切事務

第四條 本會設當然委員三人委員若干人秘書二人當然委員由營業科科長運輸科科長及參事廳指派專員兼充委員及秘書由

部長遴派部員兼任承主席之命分任本會事務

第五條 本會為業務上之必要得酌用雇員

第六條 本會兼任職員概不另支薪津

第七條 本會決定事項隨時由主席呈請部長核奪施行

第八條 本會執行第二條各項職務遇必要時應函請本部有關係之各廳司會處局派員列席會商進行

第九條 本規程自公布之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部長修正之

鐵路醫院及診療所組織規程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五日
會令第九二八五號抄發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鐵路管理局得於該路適當地點呈鐵道部核准設置醫院及診療所

第二條 各鐵路醫院及診療所應以路名及所在地地名分別名之

第三條 鐵路醫院及診療所專司本路員工警察及其家屬暨乘客之治療救護事項並督察協助衛生各事宜

第二章 組織

第四條 鐵路醫院及診療所由直轄機關依照該路之組織系統管理之

第五條 鐵路醫院設院長一人診療所設主任一人由該路高級醫務衛生機關遴選資歷適合堪以充任者呈由局會轉呈鐵道部核准任用之

第六條 醫院院長及診療所主任承長官之命負責辦理院所內外醫務衛生等一切事宜

第七條 鐵路醫院及診療所視診務之繁簡酌設醫師分理院所內外科職務其人數由該路醫務長官體察情形呈請局會核定轉呈鐵道部核准備案

第八條 醫院及診療所因辦理事務上之需要得酌用事務員其人數由該路醫務長官依事務之繁簡呈請局會核定

第九條 醫院及診療所因門診及看護住院病人起見得僱用護士並得指定一人為護士長其人數由院長及主任酌定之

第十條 醫院及診療所應任用司藥一人至二人辦理本院所內一切配製方藥等事項必要時得設藥師一人管理之

第三章 分科

第十一條 鐵路醫院及診療所得分設左列各科

(一) 醫院 內科 外科 眼耳鼻喉皮膚科婦孺科

(二) 診療所 內科 外科(附皮膚科) 眼耳鼻喉科

第十二條 鐵路醫院得另設化驗室辦理院內暨本路各診療所之細菌及化學檢驗等事項化驗室未設之前得特約其他衛生機關或醫院辦理之

第十三條 鐵路醫院設立化驗室時另聘該項技術人員一人至二人負責辦理之

鐵路醫院及診療所組織規程

全國鐵路沿綫出產貨品展覽會章程

第四章 附則

第十四條 鐵路醫院及診療所辦事細則暨門診住院各規則由各該路局另定之

第十五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十六條 本規程自部令公布之日施行

全國鐵路沿綫出產貨品展覽會章程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會令第一〇〇二五號抄發

第一條 鐵道部為增加商貨運輸改進鐵路營業發展國民經濟起見舉辦全國鐵路沿綫出產貨品展覽會

凡國有鐵路省辦鐵路專用鐵路所有沿綫出品均一律展覽

第二條 本展覽會適用巡迴展覽辦法每四個月在不同之重要都市或商埠開會一次其地點隨時由鐵道部定之

第三條 展覽物品分左列各種

一、搜集品 凡本部令由各路分飭沿綫各段站搜集者屬之

二、贈送品 凡本部函請各省政府或市政府轉飭鐵路沿綫各縣市政府以及商會各公司各工廠調收贈送者屬之

三、寄存品 凡各機關各團體或各公司各工廠各商人暫為寄存者屬之

第四條 前條各項物品應照左列各款分別註明

一、貨名 原料品 機械製造品 化學製造品 手工製造品 美術品 礦產品 農產品 林產品 水產品 狩牧

產品 藥品 專利品 參考品 其他貨品

二、用途

三、產量(一)去年數(二)過去五年平均數

四·出貨時季

五·出產地

六·銷行地及銷行數量

七·價值(一)出產地最高額最低額(二)銷售地最高額最低額均以填報月市價為標準

八·運輸方法

九·運費

十·捐稅

十一·圖表

第五條 凡認為有左列各款之一者不得陳列展覽

一·防害衛生

二·爆烈品

三·危險品

第六條 本會設辦事處其規則另定之

沿綫各地出產貨品介紹通訊訪問事宜均由辦事處負責辦理

第七條 本會經費由各路按月分別攤解其攤派方法由鐵道部令行之

第八條 本大綱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由鐵道部修正之

全國鐵路沿綫出產貨品展覽會辦事處規則

民國二十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部令參字第六五五號公布

全國鐵路沿綫出產貨品展覽會辦事規則

第一條 全國鐵路沿綫出產貨品展覽會依章程第六條之規定設置辦事處處理本會一切事務

第二條 本處分左列各組

(一) 總務組 掌理撰擬收發文件典守印章收支款項預算決算及一切庶務事項

(二) 徵集組 掌理保管徵集貨品紀錄簿冊編製標籤說明及介紹通訊訪問調查事項

(三) 設計組 掌理陳列布置編製報告及統計繪製標本圖表及刊印事務

第三條 本處設職員如左

主任一人

副主任一人

專任處員三人

兼任處員若干人

書記官三人

第四條 主任由鐵道部部長派員充任承部長之命總理會務監督指揮所屬各職員

第五條 副主任由鐵道部部長派員充任輔助主任處理事務

第六條 本處專任處員由主任遴員呈請鐵道部長核准派充承長官之命分任各組事務

第七條 兼任處員由主任就部局職員中遴員呈請鐵道部長核准兼充承長官之命辦理各組事務

第八條 本處書記官由主任遴員派充呈請鐵道部備案承上官之命分任助理事務

第九條 本處得視事務上專門之需要聘請專家如顧問或專門委員

第十條 本處視事務之需要得酌用僱員

第十一條 本處辦公經費由主任擬定呈請部長核定之

第十二條 本處在各大都市巡迴開會時其川旅膳宿裝運各費由主任呈報鐵道部實報實銷

第十三條 本處事務隨時由主任呈報鐵道部察核施行

第十四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由鐵道部隨時修正之

全國鐵路沿綫出產貨品展覽會徵集出產貨品辦法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會令第一零零二五號抄發

(一) 全國各鐵路沿綫出產貨品與本會組織大綱第四條第一項所列各項相符並不違背第五條之規定者均得應徵送本會展覽

(二) 凡應徵各項貨品在可能範圍內均應附各該貨品之整個及分析圖形並按照本會所備之調查表式詳細填註如有必要時應附送照片並詳細說明書以資查考

(三) 凡應徵貨品其不能經久或容易變化者如果品類之類則應徵成標本或攝成照片並將其性質註明

(四) 徵集貨品每種數量應以適合於陳列並能將其整個形性表示以及便於巡迴運送為標準其最低限度約如下列(甲)整者按照體積以約十二公分或約五市寸立方為限若按照重量則以約一公斤或約二市斤為限但其物質數量較重或體積較大者若干度量不適陳列之用者不妨補越前項範圍以適觀而能表示其形性為度(乙)散者以約一公斤或約二市斤為限(丙)機械化學及手工製造品以及美術品等項應以全件為限(丁)紡織品應以十市尺為限(戊)罐頭或裝瓶等貨品應以整罐或整瓶為限(己)凡貴重或特別物品其數量應以能顯示其本體之形性為限

(五) 凡應徵各項貨品之包裝方法或箱或匣或包裹須便於啓閉即雖經拆卸仍屬完整以便巡迴運送之用

(六) 凡應徵各項貨品在運送之前應包裹妥善如係容易破壞之品應於包裝封面用紅色標明小心運送字樣以免破壞之虞

(七) 凡應徵各項貨品須由經徵機關或團體審度各該貨品之情形或裝木匣或盛玻璃瓶或繫彩綫其裝璜方法以適宜美觀而不

全國鐵路沿綫出產貨品展覽會徵集出產貨品辦法

湘鄂鐵路整理委員會規程

一一一

甚耗費為度

(八) 凡應徵各貨品得由經徵機關或團體備函交路站免費運送其願郵寄者聽

(九) 凡應徵貨品除寄存者外其餘概不發還寄存品之寄存期間須於徵集時聲明之屆期則將原品歸還但發還時應將該項貨品攝成照片以代原品之陳列

(十) 凡應征貨品送達到處時其寄存品由本處發給正式收據將來交還時須憑原正式收據領取其贈送品由本處備函具覆不另給收據

湘鄂鐵路整理委員會規程 一十一年七月二十九日部令公布

第一條 鐵道部為謀完成粵漢鐵路保固已成路綫起見遴選部路人員組織湘鄂鐵路整理委員會駐路負責整理

第二條 整理時間規定四個月期滿委員會即行撤銷但屆時經鐵道部考核認為整理任務尚未終了時得酌予展限

第三條 整理委員會設委員長一人委員四人均由鐵道部長派充之

第四條 整理期間凡該路一切事務由委員會承鐵道部之命負責管理其對內事件由路局局長對委員會負責執行

第五條 委員會關於路務一切公文除呈鐵道部應用本會名義外其餘對外文件由委員會會同路局局長簽稿而以局長名義行之

第六條 整理委員會應設置左列各股

(一) 總務股

(二) 業務股

(三) 工務股

(四) 財務股

第七條 每股設主任一人由委員長委員分別兼任或請調部路人員派充

每股設事務員若干人由部路調用人員派充或由該路各處課人員遴選兼充

第八條 委員會自委員長以次均係兼職人員不另支薪

第九條 委員會對於左列各事項應提出會議決定之

- 一·關於厘定章制事項
- 二·關於預算決算及款項之支付調撥事項
- 三·關於購辦材料物品事項
- 四·關於商訂合同契約事項
- 五·關於員工進退賞罰及訓育事項
- 六·關於修築工程及改進業務事項
- 七·關於其他應提出會議之重要事項

第十條 委員會應每星期定期舉行一次遇有緊急重要事件得由委員長或委員二人之提議開臨時會由委員長召集之

第十一條 無論常會及臨時會每次須有委員三人以上之出席以委員長為主席委員長缺席時由各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會議事件應取決於多數可否同數時由主席決定之

第十二條 委員會應酌支辦公費由鐵道部核定之

第十三條 委員會辦事細則另定之

第十四條 本規程自公布日施行

鐵道部保管借用中英庚款還本付息基金委員會規則

二四

鐵道部保管借用中英庚款還本付息基金委員會規則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二十八日
會令第一零八七八號抄發

第一條 本部為保障各鐵路借用中英庚款還本付息確實起見特組保管借用中英庚款還本付息基金委員會

第二條 本委員會職責如左

- 一·關於保管各路解繳部款備付庚款本息事項
- 二·關於簽發各路借用中英庚款應付到期本息事項
- 三·關於各路發生事變欠付庚款本息籌謀補救事項

第三條 本委員會設委員三人由 部長就部員中派充并指定一人為主任委員

第四條 本委員會因事務上之需要得就部員中選派事務員若干人不另支薪

第五條 本委員會決定事項隨時呈由 部長核准交主管機關辦理

第六條 本規則自公布之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部長修正之

平漢鐵路職工請假規則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十日
會令第一零零九八號公布

第一節 通則

第一條 全路工役除例假外凡因事故或疾病請假者均依照本規則辦理

例假日不扣辛資如照常工作者一律加給一日辛工但有特殊情形另有命令規定者不在此限
每年例假日期如左

一 一月一日

(中華民國國慶紀念)

二. 一月二三日 (新年放假)

三. 二月七日 (本路二七紀念)

四. 三月十二日 (總理逝世紀念)

五. 三月二十九日 (黃花岡烈士殉國紀念)

六. 四月一日 (本路通車紀念)

七. 五月一日 (勞動節)

八. 七月九日 (革命軍醫師紀念)

九. 十月十日 (國慶紀念)

十. 十一月十二日 (總理誕生紀念)

第二條 工役請假分事假病假婚喪假三種但因特殊情形事假一項得以命令停止之

第三條 凡請假在二小時以內者得面請直轄首領核准但每月以一次為限逾期作請假半日

第四條 請假滿半日者應按所請之假填明假單先期呈候核准

第五條 凡工役請事假病假局內在三日路上在六日以下者得由直轄首領先予核准再行呈會局內在四日以上七日下午路上在

七日以上十日以下應由直轄首領轉呈該管處室核准局內在八日以上路上在十一日以上者應由直轄首領及該管處室呈會核准

第六條 假滿時如欲續假應另填假單註明續假字樣由直轄首領計其前後請假日數依前條規定呈予或轉呈核准

前項續假如未奉准應由直轄首領通知即日銷假如已離工應於接到通知後即日趕程回工否則以擅行離工論

第七條 凡未請假或請假未經核准擅行離工或假滿未經續假而不回者除有特別情形提出充分證明確認為不及按照手續辦理

平漢鐵路職工請假規則

者外均以曠工論按照情節依左列各項辦理

- 一·第一日除原有日辛不給外應照原領日辛數目罰繳二分之一
- 二·第二日除原有日辛不給外應照原領日辛數目罰繳四分之三
- 三·第三日起除原有日辛不給罰繳曠工日辛全數
- 四·凡一次曠工至十五日或三個月內疊次曠工積計滿二十日或一年內計滿三十日應即開革

第八條 假滿銷假應填明銷假日期由主管處按旬呈會備案(表格另定)

第二節 事假

第九條 凡請假半日以上之事假每年一次或累次積計至多以十四日為限按日扣辛但新上工之工役應按照上工日期之久暫分別給假上工不滿九個月者不得逾十日上工不滿六個月者不得逾七日上工不滿三個月者不得逾四日

第十條 前條工役事假全年規定十四日為增加工作效能獎勵勤工計每年每人加給十四日辛工俟支領十二月份辛工時一併發給新上工之工役其年終加給辛工日數應按第九條規定給假之日為標準

第三節 病假

第十一條 凡請病假須先填病假單持交本路醫院經醫員認真診斷填注病名及病況簽准給假或住院最少日數及起訖日期呈候核准

如因急病或其他特別情形不及經醫員簽准給假而經直轄首領證明確係有病者可先給予最短期限一面仍照前項手續辦理

第十二條 在准假期內得持復診單請醫員復診逾期如欲再診應依前條之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凡工役請病假如醫員徇情在醫單上填載不實濫簽假期一經查出除請假者追扣辛資並酌予處罰外醫員應依懲戒規

則處分之

第十四條 凡病假未具病單或病假單未經本路醫員按式填寫者概作事假論按日扣辛

第十五條 工役病假每年一次或累次積計在十四日以內者准給全辛十五日以上至二十八日者准給半薪二十八日以上者扣辛

並按職工計辛章程第十三條辦理積計超過九十日者即解職但病愈後得由該管首領及本路醫生雙方證明酌量呈請復用

花柳病假作事假論按日扣辛

第十六條 凡因公傷病者須由該管首領證明經本路醫生酌量給假調養再由該管首領專案呈請免扣辛工

第四節 婚喪假

第十七條 婚喪大故得依左列各項限期請假但須照扣辛工

甲 父母喪 十日

乙 承重祖父母喪 十日

丙 妻喪 十日

丁 婚娶 十日

凡請婚喪假均須由各該主管首領遞呈管理委員會核准

第十八條 凡請婚喪假須具假單邀同事二人担保以杜虛偽

第十九條 凡請婚喪假時得於假單中詳細填明往返所經路途其行程各須幾日呈會核給往返程途假但須按日扣辛

第五節 附則

第二十條 請假日數內如遇星期日例假日不得除外計算

平漢鐵路材料廠辦事細則

第二十一條 本路臨時短工對於本規則不適用之

第二十二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委員長提交路務會議討論修正呈部備案

第二十三條 本規則自奉鐵道部核准之日公布施行

平漢鐵路材料廠辦事細則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廿二日
會令第一零五九八號公布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路按照編制專章分設長辛店鄭州江岸三材料廠依左列規定組織之

長辛店材料廠設總務帳務兩股及第一第二第三三庫

鄭州材料廠設總務帳務兩股及第四第五兩庫江岸材料廠設總務帳務兩股第六第七兩庫及蒸木場

第二條 每廠各設廠長一員承長官之命總攬廠務指揮監督所屬各職員各股庫場各設主任一員承廠長之命分掌該管事務
其應設員司以事務之繁簡定之

第三條 各廠對外文件均以廠長名義行之所有一切文電稿件及單據表冊非經廠長簽署不生效力

第四條 各廠一切材料收發及款項之動支非經廠長核准不得擅辦

第二章 分掌事務

第五條 總務股分掌左列各事項

(一)關於文件電報單據之收發事項

(二)關於撰譯公文保管卷宗繪製圖表編造簿冊事項

(三)關於華洋文件之繕校油印編號歸檔司理字機事項

第六條

帳務股分掌左列各事項

- (一)關於編造進出材料分類統計清冊月報事項
- (二)關於本廠收發材料賬冊之登記事項
- (三)關於材料價目之核對事項
- (四)關於三方相等副冊之分計事項
- (五)關於材料半年報告之核對事項
- (六)關於材料價值之補記事項
- (七)關於材料進出之總登記事項
- (八)關於員工考績任免賞罰給假之記載陳請及報告事項
- (九)關於小帳之出納登記造報及保管事項
- (十)關於全廠員工薪餉單及各項領款單之編造事項
- (十一)關於彙核各庫點工單事項
- (十二)關於材料之設計籌辦事項
- (十三)關於接收材料之登記及定購單之審核事項
- (十四)關於材料總簿之登記及商家帳單之核對事項
- (十五)關於向出納課接洽款項事項
- (十六)關於輪駁之管理事項(江岸材料廠專辦)
- (十七)關於材料報關事項

平漢鐵路材料廠辦事細則

平漢鐵路材料廠辦事細則

三〇

(八)關於借方賬單之編造事項

(九)關於月結年結表冊報告之編造事項

(十)關於月結賬單及半年物件報告之核對事項

(十一)關於積存廢料之稽核及呈請處理事項

(十二)關於煤斤登記收發報告賬單一切事項

第七條 各庫分掌左列各事項

(一)關於驗收機務材料及造報收貨日報單據一切事項

(二)關於機廠定製物件及廢料之點收登記事項

(三)關於定製機車之配件各式單據之填造事項

(四)關於油池之管理事項

以上第一庫專管

(五)關於驗收工務材料及造報收貨日報單據一切事項

(六)關於工廠定製物件及廢料之點收登記事項

以上第二第五第七等庫專管

(七)關於驗收車務材料及造報收貨日報單據一切事項

(八)關於修車廠定製各項配件物料及廢料之點收登記事項

(九)關於核造向修車廠定製車輛配件之各項單據事項

以上第三庫專管

(十)關於驗收車機材料及造報收貨日報單據一切事項

(十一)關於機廠定製物件及廢料之點收登記事項

(十二)關於定製車機配件各式單據之填造事項

以上第四第六等庫專管

(十三)關於各該庫所管料件之籌備請購及調劑事項

(十四)關於逐日收發分類材料之登記事項

(十五)關於運送材料接洽車輛事項

(十六)關於核發材料及派夫押運事項

(十七)關於填寫點料單及發料知照單事項

(十八)關於點查存料及登記存料牌事項

(十九)關於核造本庫員工薪餉單及管理工役事項

(二十)關於造報運貨單各項月報單及押運夫通行執照事項

(二一)關於呈請購料單之編製事項

(二二)關於各各請領日常材料之稽核事項

以上各庫通用

第八條 蒸木場分掌左列各事項

(一)關於枕木之點驗取發起卸運輸存儲及登記等事項

(二)關於枕木之蒸煉事項

平漢鐵路材料廠辦事細則

(三)關於鑄枕之驗收運輸等一切事項

(四)關於核造收發蒸煉軌枕之月報事項

(五)關於核造軌枕運單及押運夫免票事項

(六)關於核造本場員工薪餉單及管理工役事項

(七)關於蒸煉機械之管理事項

第三章 辦事手續

第一節 總務股

第九條 各廠到文應由總務股主任查明案由隨時簽呈廠長核批除各種單件分別性質分交各主管股庫或場辦理外其各項文電有關於其他股庫或場之主管範圍者隨時分別抄知原件留存總務股歸卷是項抄件如須答覆應由該管股庫或場查明事實通知總務股擬復

第十條 各廠華洋文電統由總務股擬稿呈請廠長核定隨時繕發但須先向各主管股庫或場接洽其重要者並應分別抄知有關各處所查照備案

第十一條 每日收文發文應由總務股指派主管卷宗人員分編存卷號碼加蓋分類戳記並攜鈔案由登入收文存卷簿及發文存卷簿然後將原件以類相從並依號碼次序妥為保存其文電繁曠者於收文發文存卷簿外並應另立收電存卷簿及發電存卷簿與公文隔別保存編號分類登記辦法一切與前條同如公文與電報有相當關聯者應隨時於原件上互相註明號碼以便檢查

第十二條 員工事病假單統由總務股按章考核簽呈廠長核批其假期在六日以下者將假單第二聯掣存備案另以特製之便條抄批送回原請處所查照其第三聯由總務股彙齊按月隨同月報表一併呈處如假期逾六日以上則將第二第三兩聯

一併呈報俟由處將第二聯發回廠後即存總務股備案另以特製之便條抄回廠請處所查照斷續假期如重按定日數按章扣薪罰款

第十三條

員工升調黜罰進級請恤以及請發家屬乘車證聯運優待券等項統由總務股按章考核簽請廠長核准後再由該股造具陳請單呈請廠長蓋章印發以同式五份呈報俟由處批回三份即由總務股及原請處所分別備案

第十四條

員工星期例假所需免費乘車證先期由各股庫場開列名冊送總務股考核如與章相符即分別照填呈請廠長蓋章分發持用至押運夫乘車證及公用送貨單得由各庫場自行填寫呈由廠長蓋章分發持用仍按月將存根送總務股核造詳表呈處備案

第十五條

各庫應行補充普通材料應按月開單送總務股核造呈請購料單「料賬一」以四份呈處一份存廠長室并以相當份數分抄有關係處所分別備案其有先已呈請尚未訂購或已訂購尚未交貨者則查明已請或已訂數量及呈請單或購料單號數分別註入單內以備購料機關查考

專用材料須整批向外洋訂購如機車配件等類應先與用料機關接洽再按前項辦法造單請購若關於擴充建設之大批材料向由用料機關自行籌備呈購者僅於訂購後將合同或購料單抄知本廠以為驗收時之依據

第十六條

遇有臨時缺乏某料應由主管庫開具已領未發材料報告「料賬十八」陳明廠長交總務股查核如已請訂或已訂未交應即查案電催如尚未呈請應即電請就地購辦隨後補造呈請購料單仍於單內註明原電號碼及補造字樣以免重購

第十七條

由購料機關抄發之購料單「料賬二」到廠後先由總務股按照原呈請購料單詳細核對如購料單內所載料之尺寸種類牌號式樣有未相符之處或購料單內未註明訂購之根據或僅根據用料機關之文電而該項文電并未通知本廠者統由總務股主任隨時陳明廠長電處請示並一面將該購料單照抄相當份數分存廠長室賬務股及有關係處所

第十八條

各庫收到材料報告單「料帳五」及材料收據造送到股應先將所列表數量與原訂購單詳細核對相符即將報單彙存編

造收料旬報二份按旬呈處不符則由總務股主任隨時陳請廠長飭庫更正其收據隨時呈請廠長蓋章封寄

第十九條 商家帳單到廠應由總務股按照購料單及收到材料報告單將其數量及價值詳細核對如無不符則由總務股兩股主任簽認再呈廠長蓋章以正單寄發副單存案

第二十條 總務股應設立購料總登記簿每奉到訂購單後即照單錄入簿內每一訂單占據一頁或多頁以後材料某日收貨係全收或僅收一部份經造具某號收貨日報單填具某號材料收據何日簽認商家帳單均須分別載入如欲查驗某號購料單之料已否收齊或帳單發生糾葛即可按照購料單號數隨時緝閱

第二十一條 各庫場工役工作情形應各造具點工日報單按日送總務股立簿登記月終彙算另造點工月報單經與各庫場核對無誤即呈廠長閱簽作為編造新津單根據

第二十二條 每月月終由總務股應根據第十二條十三條二十一各條編造員工薪津單呈經廠長核簽後以四份呈處兩份分存總務帳務兩股備案所有應領薪額統由主管人員彙總分別發給

第二十三條 各廠總務費帳下各項目除按月由總務股編造預算外其辦公室費用一項仍由該股根據預算表所列數目酌各股庫場用費另列分配表經廠長核准後通知各股庫場每月領用物品不得超過分配數目如所領物品總價超過分配數目時應由總務股主任隨時陳明廠長予以核減

第二十四條 各廠應需文具雜件由各部份各就最低限度估計三個月用量開單送總務股彙總開具請領材料單逕向庶務課請領倘庶務課未能按原請數自照發時應由總務股平均減成分配以後庶務課開送局用賬單到廠經該股核明無誤即呈廠長核簽退還庶務課該股及帳務股各存一份分別備案作帳

第二十五條 各廠遇有急用之件須由小櫃款購辦時應由總務股開具支款單經廠長核准後支款購辦每屆月終造具備用款月結表同樣六份連同商家發單呈請廠長核簽以該表四份并附商家發單呈處核轉會計處核款兩份分存總務帳務兩股

作為作帳根據

第二十六條 各股庫或場有須向本廠各庫領用物料時應由用料處所開具請領材料單(料帳十一)送交總務股審核是否必需已否超過預算然後由總務股主任陳明廠長簽准交庫照發

第二十七條 各廠所有公用物品除消耗品外應由總務股設立專簿編號登記如有損壞應由各辦公室主管人員隨時通知總務股於簿內加註損壞或作廢字樣以便稽考各辦公室對於是項物品除損壞至不能使用時不得任意請領

第二節 帳務股

第二十八條 帳務股設立材料總登簿(料帳十四)所有收入及發出之材料除價值一項須俟材料課將價目清單抄送到廠再行補登外其餘關於收入者應根據各庫場造送之收到材料報告單分別訂單號承辦商號收料數目及其日期關於發出者應根據各庫場簽註之請領材料單分別領料機關領單號發出數目及日期逐日詳細登入簿內

第二十九條 各庫場簽註之請領材料送到後(詳見第四十五條)應即根據其簽註之數量一面登簿出帳一面編造發料單(料帳十一內)註明某處某號請領材料單字樣繕具同樣七份以四份送交承辦庫場(詳見第四十四條)三份分存本股備案

第三十條 每屆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務股應根據材料總登簿登記之數目編造存廠材料半年報告(料帳十七)俟與各庫存料牌(料帳四)核對無誤即造清冊六份以三份呈廠長備查二份分存總務帳務兩股備案

第三十一條 每屆月終帳務股應根據發料單分別帳項編造材料帳單同式七份以一份存股六份送用料機關簽認由用料機關留存一份除五份退回本廠呈處以四份分別存轉一份退回本廠與原存一份併案存查如發料單內列有業已發出尚未記價之料編造材料帳單時但記數量不記價值俟該料價值抄知到廠後另造捕價帳單其手續與材料帳單同但補價帳單內應註明原材料帳單之號數以便查考

平漢鐵路材料廠辦事細則

第三十二條 各處寄來之局用帳單應先由賬務股查核如無錯誤即請廠長核簽以一份存案餘退原處

第三十三條 會計處寄來之運費賬單應先由賬務股會同關係處所查明如無錯誤即呈廠長核簽以一份存股備案餘仍退回會計處一面查明此項運費屬於何項材料何處所用分別另造局用帳單轉出各用料處之帳其手續與材料帳單同

第三十四條 各庫送到點查材料單(料帳十六)應由賬務股查核盈虧分別辦理盈餘之料造具局用帳單同樣四份以二份分別備

案一份送會計處一份送原庫登記存料牌其虧短之料則造具材料帳單手續與第三十一條同

第三十五條 凡各廠檢與其他材料廠之料應按月編造轉檢材料帳單(料帳七)同樣四份寄送收料廠簽認後退回二份存案其他

材料廠檢與本廠之料應俟該廠轉檢材料帳單送到後先交收料之庫查明再呈廠長簽認除留二份備案外餘退原廠

第三十六條 賬務股應設立借方帳單總登簿及貸方帳單總登簿所有本股應造及由會計處或其他各處抄送之一切帳單並總務

股抄送之薪津單差費單小匯款月結表等項均隨時按照性質詳晰登記

第三十七條 每屆月終按照前條所列各帳項編造月結清單草案(料帳十五)送會計處核對後再寄回本廠繕造正式且結清單同

第三十八條 帳務股應根據各庫場收貨日報單及本股之發料單分別編製收入物料及發出物料分類統計表逐日詳細填記每料

按月一結按年總結每屆年終填造全年收發材料統計表二份備案一份存廠長室一份存總務股並以相當分數分送各庫場

第三十九條 各廠存料牌號數應由帳務股釐定次序編訂成冊呈請廠長核定後通知各庫一律遵行如有續添或更改之號數亦由

該股擬定呈准實行各庫不得自由添改

第四十條 凡臨時奉令飭造關於材料之各項表冊統由帳務股依限編造

第三節 各庫場

第四十一條 各庫場材料應就物料性質所宜或皮以木架或裝以木箱或置於通風之處或藏於陰涼之所并由該管主任督同主管員司收發人等隨時檢點拂拭以免損壞

第四十二條 庫主任應各就其存料分爲若干部份各指定員司收發若干人專司其事所有料件按照帳務股之規定編列號碼每料各繫硬紙小牌註明材料名稱及其編號以便檢閱並另立存料牌由該管主管人員將收入發出現存各數目隨時詳細登記俾帳務股之材料總登簿常相符合倘實存數目查與存料牌數目不符應立時報明該管主任詳查除無故遺失應由該管人員負責賠償外其因搬運誤致損破及其重量爲單位之料收發時因分量高低積久發生盈虧者得由該主任造具點查材料報單(料帳十六)呈請廠長核准後按照第三十四條分別作帳但如損失太巨或損失理由並非人力不能防止者統須陳明廠長分別處罰或呈處核辦

第四十三條 各庫於每月十五日以前應將次月應行補充各料按照平常消耗情形估計數量開具清單呈請廠長核交總務股按照第十五條辦理俟呈請購料單抄送到庫即與原開清單逐項核對并將已經請購之料於原清單內註明呈請購料單號數追購料單抄發到庫再以與呈請購料單核對並將已訂之料於原呈請購料單內註明購料單號數收料後並將收貨日期及收貨日報單號數於購料單內詳晰註明以便檢閱

第四十四條 凡材料運交到廠後先由該管主任督同主管人員點明數目簽呈廠長派員會同或交該庫自行驗收統須先與購料單核對數量再考驗料質及一切式樣尺寸除普通材料逕由庫點收外其有關於專門技術者并應先選用材料機關考驗然後點收點收後由主管人員繕具點料便條(料帳三)呈請廠長核簽登入存料牌(料帳四)一面填造材料收據簽送總務股并於日將驗收之料彙造收到材料報告單抄送總務帳務各股

第四十五條 各用料處請領材料單經廠長分交各庫場承辦後各庫場應即逐項查明有無存儲無存者造具已領未發材料報告送交總務股并於原領單內逐項註明無存字樣有存者由庫內提出另存候發一面登記存料牌號數及現發數量於領料

平漢鐵路材料廠辦事細則

單內途項註明送交帳務股填造發料單同式四份以一份存庫三份隨料運發俟用材料機關簽回二份再以一份存庫一份送賬務股備案

倘同一請領材料單所列之料并不同存一庫者可由廠長依事實之便利指定某一庫承辦庫先將本庫應發之料提出另存候發一面開具發料知照單(料帳十二)註明請領單號碼日期及領料機關名稱由該庫主任簽字逕向他庫轉撥他庫接到知照單即將該料送交承辦股一并運發送出領料機關之帳如撥料之庫適無餘存應於發料知照單內註明無存字樣退回原承辦庫並按日列入已領未發材料報告該承辦庫於原請領材料單照樣註明再送帳務股填造發料單

第四十六條

各庫缺乏之料如須向機工電務各廠訂製者由該庫造具訂製單二份簽請廠長復核加簽以一份存庫一份送製造廠代製俟製造廠另列製件單將號碼通知到庫即將該號碼註入原訂製單內以後即據此催製俟交貨到庫驗收後一面於原訂製單內註明收貨月日一面登記存料牌并按日列入收到材料報告單至其他材料廠轉請訂製之件應由請製之廠開單交由本廠飭庫另造訂製單送製造廠辦理俟交貨後由本廠驗收轉撥各用料機關遇有修理之件送交到庫亦由庫開具訂製單送交製造廠辦理其手續并同

第四十七條

各廠段交回舊料并附送退回材料報告單(料帳八)由各庫交由總務股轉呈廠長簽字後即將該料點明一面登入存料牌一面列入收到材料報告單其各項材料包皮如機油桶煤油桶煤油箱洋灰桶以及各種空桶空箱均須由用料機關於材料用畢後按照廢料辦法交回材料廠

第四十八條

各庫場入門地方應設置大木牌一面將全庫工人姓名編列號碼依次書於其上每名之下設一鐵鈎另以小木牌照寫姓名編號掛於大木牌原名之下外設玻璃門或鐵紗門加鎖固是為牌底由各該管場主任指派員司一名專司監視是為看牌底每屆上工時間汽笛初鳴由看牌底者將牌底之門啓鎖開放所有工人各就牌底取摘名牌以入庫工作

至汽笛聲止即將牌底之門鎖閉後至者以曠工論至下工時汽笛初鳴再由看牌底者將牌底之門啓鎖開放所有工人各將摘去之牌還掛原處然後出庫其有請假或出差者由主管員司通知看牌底以特製之事病假或出差字樣之小木牌掛於該姓名之上以資識別其曠工者之姓名由看牌底者隨時報知該管主任陳請廠長分別處罰

第四十九條 各庫場存料室之鑰匙統由該管主任親自掌管每日於上工時將各室鑰匙交由各該主管員司啓門俟下工時仍由各該主管員司鎖門後將鑰匙交還主任遇有夜間待發緊急材料雖值嚴寒雨雪該管主任亦須親自到庫監視啓鑰遇但主任請假得由該庫場管理員代理

第五十條 各庫場應各設置更表其鑰匙由主任親自掌管每日午後由各庫主任親將更表驗明鎖固付交該班更夫夜間待表處遲次晨呈驗如發現偷惰情事由該主任酌量情節輕重陳明廠長分別處罰所有各存料室之存料如發現偷竊情事應視該室門窗有無破損門窗破裂者由更夫負責門窗無破裂痕者仍由該管員工負責

第四章 附則

第五十一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第五十二條 本細則自呈奉核准之日起施行

平漢鐵路各院所組織及服務章程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十四日
會令第一零二七四號公布

第一章 總綱

第一條 本路視各段員工之多寡分別設立甲乙丙三等醫院及診療所隸屬於管理委員會總務處「衛生課」專司本路員工及其家屬暨旅客行人病傷之治療並辦理衛生防疫各事宜

第二條 本路醫院以漢口北平爲甲等江岸鄭州長辛店爲乙等信陽彰德石家莊爲丙等郟城順德保定爲診療所遇必要時得增

平漢鐵路材料辦事細則

平漢鐵路各院所組織及服務章程

第四條

第三條 各院所職員工役得按下列表酌設之

| 名稱 | 院所 | | 院長 | 主任 | 各科主任 | 醫員 | 助理醫員 | 護士長 | 藥師 | 事務員 | 護士 | 司藥 | 司事 | 工役 | 廚役 |
|------|------|------|----|----|-------|-------|-------|-----|----|-----|-------|----|----|--------|-------|
| | 甲等醫院 | 乙等醫院 | | | | | | | | | | | | | |
| 甲等醫院 | 一人 | 一人 | ○ | ○ | 二人至三人 | 三人至五人 | 一人至三人 | 一人 | 一人 | 二人 | 六人至十人 | 二人 | 四人 | 十人至二十人 | 四人至六人 |
| 乙等醫院 | 一人 | ○ | ○ | ○ | ○ | 二人 | 一人 | ○ | ○ | 一人 | 四人至六人 | 二人 | 一人 | 六人至十人 | 二人至四人 |
| 丙等醫院 | 一人 | ○ | ○ | ○ | ○ | 一人 | ○ | ○ | ○ | 一人 | 二人至四人 | 一人 | ○ | 四人至六人 | 二人 |
| 診療 | | | | | | | | | | | | | | | |
| 療所 | ○ | | | | | | 一人 | ○ | ○ | ○ | ○ | 二人 | 一人 | 二人至四人 | 一人 |

甲等醫院得酌設副院長但須兼任主任職務
 各院所職員得以當地需要酌加伸縮但不得超過本表所定額數
 各院所工役廚役人數應以病床之多寡為準
 第四條 各院所應按左列數目設置病床

| 院所別 | 床位別 | | | 總數 |
|------|------|------|-------|-------|
| | 頭等病床 | 二等病床 | 三等病床 | |
| 甲等醫院 | 四 | 八 | 三〇至六〇 | 四二至七二 |
| 乙等醫院 | 〇 | 六 | 三〇 | 三六 |
| 丙等醫院 | 〇 | 四 | 一六 | 二〇 |
| 診療所 | 〇 | 〇 | 〇 | 〇 |

診療所不設病床如所管段內有應行住院人員得分別送往兩端最近之醫院治療之
 第二章 職責

- 第五條 各院長或診療所主任承總務處長之命及衛生課長之指導督率所屬員司辦理左列各事項
- 一 關於本院及本所之管理及病傷治療事宜
 - 一 關於本管段內員工體格檢查事宜
 - 一 關於本管段內一切衛生防疫及清潔事宜
 - 一 關於本院或本所之藥械及其他一切公物之出納保管事宜
 - 一 關於本院或本所之員役考績事宜

平漢鐵路各院所組織及服務章程

平漢鐵路各院所組織及服務章程

第六條 院長主任以下各員司分掌事項如左

一、副院長助理院長辦理第五條所列各事宜

一、各科主任承院長之命分掌各該科醫務衛生事宜

一、醫員助理醫員承院長副院長各科主任或主任之命分別承辦診療衛生及其他事宜

一、司藥師或司藥應按照醫藥法律負調劑之完全責任並擔負藥室藥庫之收發保管各事宜

一、護士長及護士佐理治療及看護病人並保管醫院用器械及病室內一切公物各事宜

一、事務員或司事辦理文牘會計庶務統計及繕校收發各事宜

第七條 各院所職員夫役應按照規定時間上班服務例假及停診時間仍應派人值班所有各種辦事細則由各該院所另定之

第八條 各院所遇有疑難或特別重大病傷應互相協助辦理

第九條 各院長主任應隨時親赴所管段內稽查衛生清潔一切情形如查有傳染病症發現並應立即呈報核辦

第十條 各院長主任及醫員應隨時赴本管段內診治員工如在車上或本路所屬地內發現有碍衛生物品應即知照該管人員禁止

倘抗不聽從或情節重大者并得呈報核辦

第十一條 各院所就診出診或住院人數及檢驗衛生情形應照規定表式按時填報以備查核

第十二條 各院所診療住院及領用藥械手續另有專章規定者應各從其規定辦理之

第十三條 各院所設小櫃所有應用各費得就小櫃內先行動用俟核准報銷領到款項後即行補還

第十四條 各院所每月雜費得遵照會令規定數目動用據實報銷

第十五條 患者住院膳費應照規定數目每月開單呈報核發

第四章 附則

第十六條 本章程自奉核准之日起施行如有未盡宜得隨時呈請修正之

平漢鐵路各院所診療簽假住院及收費規則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十四日
會令第一〇二七四號公布

第一章 診治

- 第一條 本路人員及其直系家屬(即父母妻子女以報會履歷為憑)確有傷病須就醫診治者應由該管首領核發簽字或蓋章之請診單(單式見附一件)就醫請診
前項請診單員工為白色家屬為紅色不准冒領轉借如查有此等情事除由請領人照付醫藥費外(照外人收費章程)並取消其一年內醫藥一切權利
- 第二條 凡就醫人員均須親赴院所就診如確係重大病傷不能行動得由直轄首領在請診單上注明情節延醫往診其無院所各站則由各該直轄首領摘叙病狀分別函電該段院所斟酌辦理一面報告主管首領備查
- 第三條 凡就醫人員必須醫員診斷開給藥方始准領藥不得自由指索凡貴重或滋養藥品非必須應用者不准濫領濫發違者處罰
- 第四條 凡須復診之病人應由各院所發給復診證(證式見附件二)以憑復診無須再用請診單但一種傷病治愈又另患新症時或至每個月終應另換請診單以便統計
- 第五條 凡因行車出險受傷之旅客行人應由該管車站簽給就醫單分赴當地或附近院所就診
- 第六條 凡本路員工及其家屬暨因行車出險受傷之旅客行人就診時均應遵守院規及醫員之指導否則就診者停止診治住院者應令離院同時由院長呈報備案
- 第七條 沿路站廠段隊場所及各列車酌設救急藥箱儲存救急藥料器具粘附用藥說明書並附帶抬床交由主管首領妥慎保存以備急用

平漢鐵路各院所診療簽假住院及收費規則

平漢鐵路各院所診療簽假住院及收費規則

第八條 為謀救急治療起見每段應設備醫務車遇有行車出險及特別事故得隨時掛行

第九條 各院所診病時間除星期及例假外均以本會辦公時間為準

第二章 給假

第十條 凡本路員工持請診單就診時如經主治醫員診查病狀認為不宜工作者得酌計調養日期填給准假證（証式見附件

三）患者即按證內所註日數向該管首領請求病假但不得任意要求或自行塗改

第十一條 員工病假屆滿倘所患仍未痊愈時得由該管首領另給請診單就診並由主治醫員審查病情續給准假證以憑續假但

須於證內填明續假字樣

第十二條 各院所對於經診員工遇有左列情事之一者得分別填發傷病診斷書（書式見附件四）詳註傷病狀況原因及所需調

養日數

繼續簽假已滿兩月仍未痊愈者應於滿兩月後填發之

肢體傷殘不能恢復原狀者應於初診時填發之

因執行職務而致傷病一時不能工作者應於初診時填發之

病傷結果雖未殘廢然精神體力均受耗損不能担任原有工作者應於治療後填發之

第十三條 員工因傷病亡故或殘廢請恤時應將經診院所傷病診斷書附呈考核

第十四條 各院所填發員工傷病診斷書及准假証應按月造表呈送總務處發交衛生課彙總呈核

第三章 住院

第十五條 凡本路人員及直系家屬或在本路遇險受傷之旅客行人等必須住院治療時應請該管首領或原送機關簽發住院單

（單式見附件五）交由本路醫員診斷批准住院後方可住院如送往各委托醫院不能得本路醫員診斷時並應由該管

首領或原送機關在住院單上批明請留住院字樣交由各委託醫院酌量辦理
但係重傷急症不暇簽住院單時可由該管首領或原送機關先以函電通知醫院留任事後再行補送如事實不能取得住院單即僅憑函電亦可

第十六條 凡患者入院時不論自辦或委辦各院應即日用本會製發之住院患者通知書(書式見附件六)通知衛生課世院時除一面用通知書通知衛生課外並應通知該管首領如係旅客行人即毋庸通知原送機關

第十七條 凡患者之住院單應隨患者每月之住院費單(單式見附件七)一併呈報以便查核若患者仍繼續住院時應由該院函知患者主管首領或原送機關補送住院單

第十八條 每屆月終各院應將本月內住院患者無論已否出院按照本會頒發之每月住院患者呈報表(表式見附件八)填報衛生課以憑核轉

第十九條 凡患者住院膳費無論已否出院必須逐月結帳按照表式於下月初旬報會

第二十條 路員住院等級以其因公領用免費乘車証之等級為標準因車事受傷之旅客應依所持車票之等級居住同等之養病室

第二十一條 住院患者出院時於住院單上之出院日期下簽名蓋章不能簽字蓋章者應由主治醫員負責代簽以憑查核

第四章 收費

第二十二條 凡員工就診住院或施行手術所需醫藥膳宿手術各費一律免收但花柳病不在此例

第二十三條 凡員工因有相當原因邀醫員往診者免收出診費但得酌收車費

第二十四條 員工家屬就診住院其應繳各費依下列辦法核取之

- 一、掛號費 免收

平漢鐵路各院所診療簽假住院及收費規則

平漢鐵路各院所領用藥械材料規則

二·藥費 每人每日量普通藥劑水粉及繃帶交換費各一角五分貴重藥品酌加

三·手術注射檢驗光電治療等費 按照外診收費章程員司家屬收二分之一工警家屬收三分之一

四·住院及出診 均按外診收費章程核收半價

第二十五條 員工家屬延醫往診如遇情勢危急不及請領請診單者得先按半價收費隨後再將請診單交驗

第二十六條 凡旅客行人因行車事變受傷者一律免費治療

第二十七條 各院所收費應用本會發給之三聯單(單式見附件九)按月核結呈繳

第五章 附則

第二十八條 凡非本路人員及其家屬或因行車出險受傷之旅客行人至本路各院所就診者應先至號房掛號領取號牌俟路員診畢依次就診病室如有空閒亦可允其住院調養其收費章程另定之

第二十九條 本規則自呈奉核准公佈之日施行如有未盡事宜隨時呈請修正

平漢鐵路各院所領用藥械材料規則

民國廿一年八月十五日
會令第一〇二七四號公布

第一條 各院所需用藥械材料每季領發一次各院所應于每季前三月預估下季應用品名數量開列請領單(藥品名稱須以中文為主)呈送總務處發交衛生課查核如價值總數在核准之預算案以內即由處呈會核交材料課照購仍由衛生課點收分發

第二條 臨時急用藥械材料未經列入預算或預算之數不敷應用者應隨時聲敘理由呈請核辦如待用甚急或有其他特別情形不及照普通手續辦理而價值在五十元以下者得先用電呈會核准由各院所自行購置隨後仍將發票呈請核銷

第三條 各院所所需醫藥器械如需大批添置應先呈會核辦但價值不及五十元者得另單開列隨同每季請領單送核

第四條 各院所爲防範膺劣藥品起見得隨時提取葯樣呈請交由指定之化驗機關化驗并將化驗結果呈報備核其化驗費由會相負

第五條 每屆月終各院所應將本月內葯品動用及實存數目詳列四柱清冊呈報備案至器械之完整損毀應每季呈報一次其單據式樣另定之

第六條 本規則自核准公佈之日起施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訂

平漢鐵路各醫院診療所外診收費章程

民國廿一年八月十四日
會令第一〇二七四號公布

第一條 普通門診：凡非本路人員在本路各醫院診療所規定診治時間內就診者概收門診掛號費大洋二角或二角復診減半

第二條 特別門診：凡於規定診治時間內要求提前診治或于規定時間外來診者統爲特別門診提前診治每次收大洋一元過時就診初收大洋五角復診三角

第三條 出診 凡病人欲請醫生到家診治者爲出診其出診費以附表定之

第四條 出院助產費：收大洋由十元至二十元車資在外
葯費及各項治療費：所有集費手術費檢驗費體格檢查費注射費種痘費光綫療法費電氣按摩及治療費灌腸費滋養灌腸費洗胃費等規定如下

一·葯費

普通內服葯 每日量由二角至五角

頓服葯 每劑由二角至五角

外服葯 每劑由二角至五角

平漢鐵路各醫院診療所外診收費章程

平漢鐵路各醫院診療所外診收費章程

藥料 每劑由二角至五角

含漱料 每劑由二角至五角

點眼料 每劑由二角至五角

洗滌料 每劑由二角至五角

點耳料 每劑由二角至五角

綑帶交換費 每次三角以上

藥品及容器 另外收費

二·手術費

小手術 每次由二元至十五元

大手術 每次由二十元至一百元

三·注射費

血管注射 每針由一元至十二元

皮下或筋肉注射 每針由五角至五元

傳染病預防治療
血清或疫苗注射 每針由一元至十元

四·檢驗費

梅毒血清檢驗 瓦氏法每份十元 韋氏傷寒血清檢驗 每份三元
康氏法每份五元

血液檢驗 每份三元 痰尿大便及分泌物檢驗 每份一元至三元

五·體格檢查費

個人檢查須出具證明書者 每次五元

學生及工人檢查者(出具証書) 每次二元

個人檢查不須證明書者 每次二元

團體檢查人數在十人以上者 臨時酌定

六·種痘費 一人收大洋一元 三人同種每人五角

七·光綫療治費 由一元至二十元

八·電氣按摩及治療費 由五角至十元

九·灌腸費 每次由五角至二元

十·滋養灌腸費 由一元至四元

十一·洗腸費 由一元至三元

十二·吸入費 由二角至八角

第五條 住院 病人住院須經醫員診察病狀認為必須住院者方准入院住院病人之費用規定如下

一·住院費

頭等病房 每日收洋三元

二等病房 每日收洋二元

三等病房 每日收洋一元

二·膳費 不另收

平漢鐵路各醫院診療所外診收費章程

平漢鐵路各醫院診療所外診收費章程

三·貴重藥費 臨時酌定

四·住院生產 除住院各費外另納助產費十元難產手術費另議

五·住院戒煙 藥費隨時酌定所住房房膳費均按定章收納

凡住院病人均應預納五日之住院費出院時按實核收餘款退還

第六條 救急治療 凡受傷服毒等急症各院所應不分晝夜隨時治療除確係赤貧者外一律收緊急掛號費一元其餘應收各費統按第三第四第五各條辦理

第七條 收費手續 各院所收取各項費款應用本會發給之三聯單一聯存根一聯隨款繳會一聯交付本人

前項收入之款應按月核結呈繳一次以備查核

第八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之

第九條 本章程自呈請核准後施行之

附本路各院所出診收費表

| 院所名稱 | 出診地點 | | 出診 | | 備 |
|------|------|------|----|------|---|
| | 全價 | 半價 | 全價 | 半價 | |
| 漢口醫院 | 漢口 | 一元五角 | 三元 | 一元五角 | |
| | 武昌 | 三元 | 六元 | 三元 | |
| 北平醫院 | 東城 | 三元 | 六元 | 三元 | |
| | 其他 | 三元 | 六元 | 三元 | |

| 附記 | 江岸醫院 | | 信陽醫院 | | 鄭州醫院 | | 彰德醫院 | | 順德醫院 | | 長辛店醫院 | | 石家莊診療所 | | 鄆城診療所 | |
|---|------|---|------|----|------|------|------|---|------|------|-------|------|--------|------|-------|------|
| | 其 | 車 | 其 | 車 | 其 | 車 | 其 | 車 | 其 | 車 | 其 | 車 | 其 | 車 | 其 | 車 |
| 1. 車費在外 2. 出診在十里以外者診費加倍 3. 夜間出診費加倍(自上午九時起至翌日上午六時止為夜間) | 他 | 站 | 內 | 站 | 內 | 站 | 內 | 站 | 內 | 站 | 內 | 站 | 內 | 站 | 內 | 站 |
| | 二 | 元 | 三 | 元 | 二 | 元 | 三 | 元 | 一 | 元 | 三 | 元 | 一 | 元 | 三 | 元 |
| | 一 | 元 | 一元五角 | 一元 | 元 | 一元五角 | 一元 | 元 | 一元五角 | 一元五角 | 一元五角 | 一元五角 | 一元五角 | 一元五角 | 一元五角 | 一元五角 |

平漢鐵路各醫院診療所外診收費章程

平漢鐵路員工興學育才獎勵辦法 本路取締各廠材料配件走漏辦法

五二

平漢鐵路員工興學育才獎勵辦法

民國廿一年八月十一日
會令第九五〇九號公佈

第一條 凡本路員工捐資興學得依照各款酌給褒獎匾額獎章或獎狀

甲·捐助五百元以上者給予褒獎匾額及獎狀

乙·捐助一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者給予獎章及獎狀

丙·捐助五十元以上一百元以下者給予獎狀

第二條 凡本路員工熱心教育卓著成效者得依照下列各款酌給褒獎匾額獎章或獎狀

甲·純盡義務熱心教授在兩年以上者給予褒獎匾額及獎狀

乙·純盡義務熱心教授在一年以上者給予獎章及獎狀

丙·純盡義務熱心教授在半年以上者給予獎狀

第三條 除第一第二兩條規定者外凡純盡義務襄助校務有成績者得視其服務年限之長短酌給獎章或獎狀

第四條 凡以團體名義捐助款項創辦學校建築校舍或購置校具者得比照第一條辦法獎勵之

第五條 獎章獎狀及褒獎匾額均由本路教育委員會核呈管理委員會發給之

第六條 本辦法自呈奉 管理委員會核准之日起施行

本路取締各廠材料配件走漏辦法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六日
會令第九九二四號抄發

一 各修理廠機車廠對於所有應用材料及舊廢材料配件均應指派負責人員妥為存放保管非有主管首領簽字之領料單不得照發

- 一 各修理廠機車廠對於廠內存料均應由負責保管人員設立專冊登記出入及工作用途並由主管首領隨時嚴密點查以防走漏所有各廠每月存料單至遲應於下月底彙送本處查核遇查有不符事實或存儲過多各情形隨時由主管首領查明辦理
- 一 各修理廠機車廠對於工人領用材料配件應先由本管首領稽考用途是否核實然後造具領料單經主管首領簽准後向存料庫憑單領用
- 一 在工作未完成之先所有已領材料應責成各領班於放工之前妥為收存保管不得稍有走漏
- 一 各修理廠機車廠對於廠內存料除妥為保管外并應知會駐廠長警於工人出廠之時隨時加以注意並檢查以防夾帶而杜偷竊一面由本處及廠段主管首領隨時派員明密稽查經查實確有盜竊公物證據者立即呈請委員會開革其情節較重大者並送法院究辦
- 一 各修理廠機車廠所有舊廢材料如鋼鐵生鐵紅銅黃銅合金舊鏟空油桶等之類應由各廠段嚴予查核於每月月終負責掃數繳還材料廠並由該廠按月簽認造帳轉送本處稽核
- 一 各修理廠機車廠所有舊廢材料如認為可以利用者亦應先行繳還材料廠於需要時再行開單領用以符手續
- 一 各修理廠機車廠向材料廠領用非消耗品之材料如機件之類須繳舊件不能同時附繳應在單內或電內切實聲敘理由但至能補繳時仍應照章補送以重公物
- 一 各修理廠機車廠對於進廠修理之車輛以及各站驗車匠檢驗經過車輛應詳細檢查在路上被竊遺失物件應逐項切實登記按旬造單呈報本處考核其有關係較重要者應隨時專案呈報以憑轉呈委員會責成沿綫護站長警嚴密查緝防範

修正鐵道部直轄各路管理局編制專章條文

民國二十一年八月十八日
部令參字第七二三號公布

本路取締各廠材料配件走漏辦法

修正鐵道部直轄各路管理局編制專章條文

平漢鐵路管理局編制專章

第十三條醫官改爲醫師

北寧鐵路管理局編制專章

第十四條醫官改爲醫師

津浦鐵路管理局編制專章

第十二條總醫官改爲醫務長醫官改爲醫師

京滬
滬杭甬鐵路管理局編制專章

第十一條總醫官改爲醫務長醫官改爲醫師

平綏鐵路管理局編制專章

第十一條醫官改爲醫師

膠濟鐵路管理局編制專章

第十一條總醫官改爲醫務長醫官改爲醫師

粵漢鐵路湘鄂段管理局編制專章

第九條醫官改爲醫師

粵漢鐵路廣韶段管理局編制專章

第十條醫官改爲醫師

廣九鐵路管理局編制專章

第十條醫官改爲醫師

隴海鐵路管理局暫行編制專章

第十條總醫官改為醫務長

道清鐵路管理局編制專章

第十條醫官改為醫師

潼西段工程局編制專章

第八條醫官若干人改為醫師若干人又第四條醫官改為醫師

修正鐵道軍運條例第五條第十八條第二十一條條文

民國廿一年八月二十四日
會令第一零六八二號抄發

第五條 各項軍用車輛到站後即須騰卸放還如有稽延扣留逾六工作小時應照章核收延期費現款不得要求免費或記帳（遇有特別情形應先聲明）

第十八條 凡通用甲乙種運照之軍用品以左列三類為限此外各項物品除經軍政鐵道兩部商妥特別核准者外雖係軍用亦應照普通商運收價

第一類 戰時軍隊赴廠攜帶及由後方接濟大軍用品並戰時軍隊換防攜帶之軍用品其名目以第二第三類所列
第二類 各軍事機關各軍隊平時所用左列物品

槍砲子彈及附件 九龍袋 炸彈 軍用刀劍 劈刺器具 土木工作器具 已成之架橋材料 爆破器材 火藥及其原料如兵工化學器材 防毒及消毒器材等 軍用飛機汽艇汽球及附屬品 發煙器 放射器 照像器及應用材料等 探照燈 戰事望遠鏡 各項軍衣軍帽軍靴軍鞋及附屬品 老羊皮軍衣筒各種手套 鐵士馬靴鞋 風鏡 皮耳拐 被褥枕頭 背包軍毯 水壺飯壺 乾糧袋 單槍帳棚及附屬品 帳棚燈 孔明燈 行軍炊具及附屬品軍用驃馬大車 軍用各式騎鞍鞍鞍及附件 各種馬槽料兜 軍用樂器 大米小米 小麥麩粉 軍

修正鐵道軍運條例第五條第十八條第二十一條條文

修正鐵道軍運條例第五條第十八條第二十一條條文。

五六

用紅糧黑豆麩子 軍用有綫無線電機電話及附件衛生材料（如醫療器械用具擔架床及藥用棉花紗布等）軍用載重汽車 軍用汽油機油 軍用稻草 軍用地圖 軍用測量儀器 軍用信 軍用犬及附屬器材 軍用輕便鐵道材料及車輛暨附件

第三類 各軍事機關各軍隊平時所用左列物品

藥料（如藥用之丸膏水粉等類） 製造軍用品機器 軍用書籍 餉項 海軍用煤（此項煤斤適用甲種運照）「半價現款」由海軍部向軍政部領用咨行 鐵道部特飭路局撥車備運

第二十一條 乙種車照於運送大宗軍隊如因勦改編臨時調遣等事須掛車輛或開車時適用之但每批至少須有五十人以上並須經軍政部核准

不能答的問

問：人身上的汗毛孔共有多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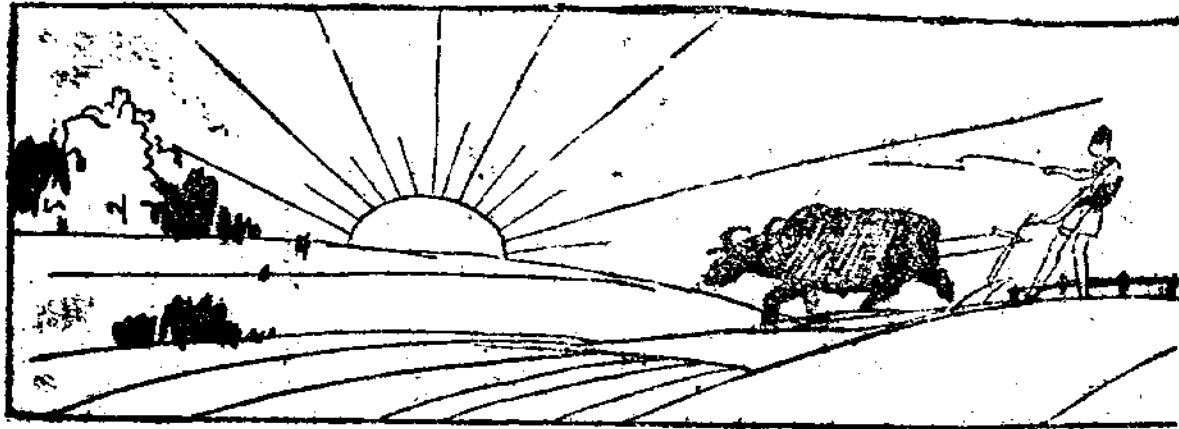
問：人頭上的頭髮共有多少根？

問：一隻筆有多少根毛？

問：一件衣服上的縱橫綫共有多少？

問：一碗飯有多少粒米？

問：一張鈔票一年共經過多少人的手？



鐵路消息



交通鱗木

鐵路消息

……隴海東段工程明夏完成……

隴海路為繁榮海州

起見，展修東段路綫，建築老窰碼頭，刻均開始興工，頃據該路總務科長余士斌新由海港視察來徐，述及隴海東段建築計劃如下（一）新窰路綫共長五十六華里，共分三段施工，第一段由新浦至墟溝，長二十四華里，全為土工，由人承包按土方計算，大致已經敷土，至設置電

綫，第二段由墟溝至老窰，長約十五公里，完全石工經過孫甲山，開鑿山洞，工程較大，需時約六七個月，第三段工程即為開闢老窰碼頭，（二）開闢海港，預計成半島形，以三面能駛入三千噸之輪船旁岸為適宜，再由碼頭上築成鐵道兩面，以便搬運貨物上下及旅客之進行，此項工程須首先濬深港內淤泥，將與東連島迄碼頭間築成一堤，現已購到小輪二艇，專為運送材料之用，此港完工後，俾與青島上海均能銜接也，以上兩項需用之材料工價已屬不貲，現材料方面，皆係拆除已廢之清揚鐵路，（即由清江至揚莊一段支路，因該段時起糾紛，故決計拆除）鐵軌材料尚可運用外，枕木均不堪應用，故仍須購買十餘萬元之枕木，新窰綫完成，需洋約四十萬元，連同開港工程，約在二百萬元之譜，統於來年五六

鐵路消息

月間可望完全竣工，當新窰綫動工時，路方曾於當地地主發生衝突，蓋因民衆視為將來之發達，不可限量，乃提高地價至千元一畝，而路局所訂購地之價最多僅四十元，因此爭執，反抗購地，經白寶山出而調處，以白本人之地撥出若干，與無處棲身之貧民，得以存住，更由路局方面略增出款，此項問題始行解決云。

……杭江路金玉
……段籌款興工……

後，始於今年三月六日，正式通車，起始于杭州開口對江之西興，經過蕭山，諸暨，義烏，金辛，而達蘭谿，惟自金辛至江西之玉山一段，計長一百五十五公里，中經湯溪，衢州，常山，而至江西之玉山縣，當時因經費關係，未曾建築，茲浙建設廳，以該段鐵路，關係浙贛交通，至深且巨，若不設法建築，則全路營業，難期發達，矧值

茲邊境不靖，匪患甚殷，為便利軍運起見，亦宜將該段趕速完成，故日前特提出省府會議，議決准予籌備開工，聞經費方面，亦已籌有辦法，除由中英庚款董事會撥借二十萬金磅，即以英國材料易現外，復向上海企信銀行團，找回四電廠讓渡餘款，（按，浙省府所有電廠，凡四，即杭州，硤石，

長興，泗安四廠總值六百六十五萬元，除杭州電廠，前已向企信銀團抵借洋三百六十一萬元，全都讓渡，當可找入洋三百萬餘元，）及以前抵押該銀團之建設公債五百萬元，抽回另行作抵二百五十萬元，總計當有五百五十萬之款，以之建築金玉段鐵路，當無不敷之虞云。

……蘇乍鐵路將
……先築蕪宜段……

杭蕪公路改築輕便鐵路，現商辦蕪乍輕便鐵道公司，已在莫干山榮根香旅館召

開創立會，出席者有葉琢堂吳蘊章張靜江金順泉于竹齋等三十六人，討論結果，決定，（一）上海杭州方面，公推金潤泉·葉琢堂·錢新之·沈田莘·張靜江·張公權·張嘯林·杜月笙·吳蘊章等十九人為籌備委員，（二）由每發起人添招股款四萬元，先繳二萬元，俟籌備委員會正式成立，通知各發起人繳款，預計一百餘人每人認繳二萬，已有股款二百萬元，足敷建築蕪宜一段經費之用，其餘每人二萬，俟繼續展築時再行繳款，（三）設籌備處於上海福開森路三九三號，同時北平方面，亦由創辦人李石曾召集發起人舉行創立會，當亦推出李石曾·周作民·譚荔孫·常朗齋等九人為籌備委員，兩方面同時進行，其計畫中路線，自蕪湖經宣城·廣德·泗

安·長興·吳興·嘉興·平湖·而達乍浦，即接東方大港，已擬具詳細計畫書，呈經鐵道部核准，惟籌備之初，經費有限，先築蕪湖至灣址，及灣址至宣城兩段，計正綫七十公里，支綫七公里，項定 築經費約一百六十萬元云。

鐵道部前以河北房山六合公司，呈請

六合公司請
設輕便鐵路

敷設專用輕便鐵道，維持運煤一案，呈請

手續不甚完備，而該公司曾否註冊，組織公司之各礦區經營人，曾否取得礦權，其資本若干，已否額滿各節，均有詳查之必要，經咨詢實業部查復核辦，輾轉行文，迄未解決，頃准實業部咨復，該公司各礦區經營人取得礦區情形，該部以是案未能解決者，原以工程以外之問題為多，倘其他各點無甚問題，則工程建築時，能力求堅固，則屬可行，惟該公司係結合六礦區組織，與一礦區專用，微有區別，將來運輸，有無窒礙，意思是否一致，所備資本及證明書等，是否確實相符，尤宜慎重辦理，特派專員孫百英，前往實地查勘，以便早日得一解決辦法，藉以結束懸案，聞該專員日內即行首途，該部並飭知平漢路駐平辦事處，派員助理併轉知該公司接洽云。

鐵路消息

首都輪渡

明夏通車

鐵道部前因建造首都輪渡，借用英庚款十六萬磅，採購引橋渡機車機件各項，由倫敦購料委員會辦理，但非派員赴英負責接洽，又恐該會進行

事件，不能適合國內設計情形，故於四月中令該處處長鄭華

赴英，負責接洽，鄭氏奉命赴英後，即與各關係方面，切實

商洽，業已就緒輪渡所需引橋渡船機車機件等各項問題，均以

辦理完畢，茲聞鄭氏已啟程歸國，准於本月三十一日抵滬，

至引橋各項材料，大約年底或春初可以抵京，輪渡通車日

期當在明年夏季云。

京滬鐵路滬站
新址分期建築

京滬滬杭甬兩路上海總站興建地點，自經鐵道部核定後，管理局工程處，

即着手計劃繪圖，已於上週擬就呈部，據該局重要職員語云

，該項計畫，規範甚為宏大，將來視路務之發展程度，并將

逐步擴大，故其計畫中所規劃之地域，南北寬三千餘尺，東

西自經指定兩路交叉之點起，迄真茹車站止，長至萬餘尺，

在此區域內之土地，雖大多係民田，但亦有民屋散置其間，

而尤以管弄村為最大，且適當該區之中心，對於該村，是否

必須全部遷移他處現已呈請鐵道部核示，該村如能遷移最好，

鐵路消息

惟費用甚大耳，總站之第一步建築工程，為管理局各課辦公處，車站辦公處，貨站月台，路軌及小機廠所需經費，約須七八百萬元之數，麥根路貨站，亦須擴張，此第一步工程完成後，如因路務興盛不敷應用，則即可擴大建築，而現在總漢濱之鐵路機廠，亦將於此時遷至新站，麥根路附近，蓋各項原料、須由水路運輸該處，較為便利耳、此計畫，全部完工時、則可供十五年之用，而其全部建築費、在千萬左右、至於路局此次遭戰事之損失、昨日報載之數，據局中人談、路有出入，著路局所有損失統計，祇工程處及務處呈報者，已有千萬餘元，內以蘆漢漢機廠機件及北站為建築物所受損失最巨，約各百餘萬，其他如各小車站，房屋路軌橋樑電綫等，合計八百餘萬，兩處會製詳表，送局轉呈鐵部，以備向日方交涉，車務處據估計，兩路在戰前，每日平均收入為七萬元，在戰時，僅得四萬元，故以三個月計算，則共損失四百餘萬，而戰後之現在，雖兩路全部恢復，但貨運減少，故每日尚差萬元，惟本月原係淡月，至秋收登場，北方之雜糧運輸旺興，則當可稍增也，至於工程之修理，新站之興築，因經費困難，或尚須稍借外款也。

膠濟鐵路接收迄今，已閱十載，距贖

主贖回辦法

同之期僅有五稔，溯當接收該路之初，主

其事者，曾有膠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籌備處之設立，專辦招股事宜，以作贖路之準備，並通令京內外各機關任職人員，月薪百元以上者，每月扣有百分之二，作為贖路儲金，嗣因政局屢變，內戰頻起，人民養生救死不遑，此種計畫亦隨之無形打消，曾幾何時，而國人對於此事竟已淡若忘矣，上月杪上海工商考察團在青時，對於贖回膠路問題，極為注重，與膠路當局曾有一度之討論，據該路督委員士傑談，贖路問題，本路儘能貢獻意見，備當局採擇，至一切詳細計畫，須鐵部及全國人士共同負責籌畫，本路歷年營業，雖受國內戰事之影響，但每年收入，除付日人利息外，尚有盈餘，路產雖無詳確之估計，然總計所值，當不下八千萬元，償還日債，綽有餘裕，本路已擬有具體辦法兩項，呈請鐵部核辦，此項辦法在未核准前，不使發表，總希望於期限以內，實行贖回，以重主權，尚望國人同心協力，乘肇易舉，至收買博山商辦之運便鐵道一事，已呈部請示，一俟部令到來，即可着手收歸路有云。

又據另一方面消息，膠路所擬之贖路辦法，一由膠路發行公債若干，以該路路產作擔保，為贖路準備，一向各界勸募投資，將該路贖回後，即完歸為民有，所聞如是，姑併誌之。

○蘇俄鐵道跨山縮地千里

穿越高加索山脈鐵道之建築問題，半世紀來，迭經討論，年來始將近解決，其

建築計畫，正在草擬，現正研究在達曼及高恩兩站之間，建

航 空 消 息

○歐亞航空綫
○下半年開始

歐亞航空公司，所新闢之西北航綫，已籌備就緒，現除哈密，迪化，塔城三處

尚在進行裝設無線電，其餘每站每機，均備有無線電，一俟新省三站無線電裝設就緒後，即可於下月十五日開始飛航，其飛航時間上海至南京一時三十分，南京至洛陽四小時，洛陽至西安二時半，西安至蘭州三小時，蘭州至肅州三時半，肅州至哈密四小時，哈密至迪化五小時，迪化至塔城三小時，大約全綫票價，約一千五百餘圓之譜，計上海至南京五十元，南京至洛陽一百元，洛陽至西安七十五元，西安至蘭州二百三十圓，蘭州至肅州三百元，肅州至哈密二百七十元，唯

航空消息

築電氣鐵道，達曼站在高加索北部，而高恩則為脫蘭斯高加索省鐵道綫上之一站，此綫完成之後，將為世界最大電氣鐵路之一，脫蘭斯高加索與北部交通，截至目下止，向係利用經過巴沽之鐵路，新計畫成功，則此處交通，可縮短路程一千公里，而交通費用，亦將減至五千萬盧布云，建築工程，定於一九三六年完成，鐵道經過區域，皆係金屬礦產富饒之地，而銅銻之屬，蘊藏尤富云。

密至迪化二百五十元，迪化至塔城二百七十五元云，該公司為縮短航行日期起見，現已進行，籌畫夜間航空，將各站飛機場，裝設信號燈等物，惟以是項手續紛繁，亦非短期間可能辦到云，該線自下月十五日開始飛航，旅客及郵件等，以不能完全以飛機運輸，由上海經二日半之航空抵塔城後，須由塔城乘十六小時之汽車，至土耳其斯坦境之突爾鐵路車站，乘車經由西伯利亞赴莫斯科，須四天半，合計須時五日，即可抵歐，現德俄航空公司，正進行開辦此項航空綫，將於明年四月四日起，可正式聯航，完全用飛機運輸，同時交郵因將東北郵務封鎖，對赴歐郵件，完全將改由西北遞送云。

期九十二第

平 漢 鐵 路 月 刊 交 通 概 況

● 京平航空線
● 九月初開航
● 路線係由首都經徐州濟南而達北平，因與

平浦鐵路平行，營業成績不佳，且以交通宗旨言，該航線亦頗不經濟，爰即將該線廢止，另闢京津線即由京經海州青島而達天津站，此線已經交通部批准，且已試航成功，現正積極布置新路場站，又該公司在徐濟兩地所設之應用無線電台，亦已運海州青島兩處設立，開航時間，當在九月上旬云。

● 新開滬粵線
● 試飛後開航
● 來除積極籌備滬津航線外，並從事開闢滬

粵第三幹綫，此綫由滬經寧波溫州福州廈門汕頭而達廣州，計全綫共長八百英里，須七小時到達，沿途機場及設備，均已大體就緒，故劉氏已命該公司機航組主任班德及副主任聶開一，駕司汀遜機試飛，劉氏本人，亦親自隨機前往，經此一度試飛後，即行籌備正式開航，客票價目，亦已擬定，據該公司營業股主任吳照軒云，由滬至粵，價目約國幣二百元左右，至滬津綫中之青島機場，已由交通部派員前往辦理，惟因一時不克解決，將另行設場應用云。

● 川粵間民航
● 已購機試飛
● 線太長，中途擬在柳州降落，特電請李宗

仁，白崇禧轉飭各屬軍警民團知照，免生誤會，並謂日內即乘機來粵奉謁，白接電後除電駐粵辦事處，轉知馬起雲氏外，並通飭所屬知照，茲錄兩電原文如次，馬電南軍李白總司令，黃主席鈞鑒，起雲擬籌辦川粵民航，購得商運機一架，准於八月東（一）日，自港試行，直達成都，因航綫須經粵桂黔三省領空時間太長，擬分在柳州貴陽內地降落休息，補充油量，惟通過貴境時，敢請事先通令經過沿途軍警民團知照，免滋誤會，至違侍日久，抵柳後，並當轉飛赴邕叩謁，專電奉懇，餘容面稟，舊屬馬起雲，感「二十七」叩白電急，廣州王主任遜志轉馬起雲兄鑒，感電敬悉，川粵航空既成，山川無阻，宏籌偉業，敬佩良深，來邕一節，無任歡迎，除電飭各地軍警民團知照外，專電奉覆，崇禧附「三十」印副。

● 滬杭新開乘
● 客游覽天空
● 感覺興趣起見，特籌設航空遊覽，以供各界人士作短時間之乘坐，現已籌設就緒，共分二區，（一）為淞滬區，包括吳淞及上海四週天空，（二）為杭州區，所包括

者計為杭州市之天空，已於日昨分函警備司令部與市政府以及杭州市政府查照，其乘坐辦法如下，(一)淞滬區，每機可坐五人每人十五元，在天空環繞滬市一週，約二十五分鐘，一人單包為七十元，(二)杭州區，計由滬至杭五人坐機，須一百六十元，每人三十二元，滿足五人始開，來回照加，上午飛杭，不午返滬，赴杭遊覽者，亦可在西湖降落，已定下星期實行云。

自我政府封銷東北郵政後國際郵件已不能由航空傳遞，能由西比利亞郵路傳遞，當局會擬定航空郵遞新計劃，正與中國航空公司磋商，延長西北航綫至莫斯科再達柏林各地，將來各地郵件分區集中後，即由此綫寄往歐洲，完成後，自北平至歐僅需時三日即可達到，目前寄歐郵件，則由西貢馬賽航空綫傳遞，查西貢至馬賽航空郵運，現更迅速，自西貢至馬賽，需時自十一日至八日半，且與海防，至西貢每星期三次之直接火車郵運相銜接，該項火車郵運，亦已減至二日半，是以經由該航空郵綫連寄之航空郵件，自上海至歐洲為時僅需十六日至十九日，際此西北利亞郵路中止之時，可即利用此項航空郵遞，以期迅速便利，均可由該

航空消息

航空綫運寄，其應納之郵費如左，

凡由該綫寄遞之航空郵件，除納起國際普通郵費及掛號費(如係掛號者)外，應加納國際航空郵費如左，

寄往地方 與西貢相距之里數(公里) 每二十公分或其零數 應納之國際航空郵費

| | | |
|--------------|-------|--------|
| 曼谷(暹羅) | 八五〇 | 二角二分 |
| 仰光(緬甸) | 一六〇〇 | 三角九分 |
| 加爾各答(印度) | 三〇〇〇 | 角三分 |
| 喀拉齊(印度) | 五四〇〇 | 一元三角 |
| 雅斯克(波斯) | 六四〇〇 | 一元五角四分 |
| 波克爾(波斯) | 七三〇〇 | 一元七角五分 |
| 巴格達(伊拉克) | 八三〇〇 | 二元 |
| 巴爾斯(敘利亞) | 九二〇〇 | 二元二角一分 |
| 卡斯特爾羅蘇(小亞細亞) | 九九〇〇 | 二元三角八分 |
| 雅典(希臘) | 一〇五〇〇 | 二元五角二分 |
| 奈勃爾斯(義大利) | 一一六〇〇 | 二元七角九分 |
| 馬賽(法國) | 一二五〇〇 | 三元 |

如在我國國內，亦經由航空郵遞者，應再另收國內航空郵費

航空消息

每段(飛行區域)銀元一角五分，此項航綫，不特運寄該綫、經過各地之郵件，至其他各地，亦可該綫運寄，例如發往英屬印度東部及中部各地者，可由加爾各答轉寄，發往巴爾幹各地者，可由雅典轉寄，發往義大利者，可由奈勃爾斯轉寄，發往歐洲各國者，可由馬賽轉寄。

日本計劃國內航綫
內航空幹綫
路，由東京至北海道旭川已向臨時議會提出預算，先由日本航空運輸社於十號起試飛一過，考察沿綫各處設備，預定設航空站之處為東京，水戶，仙台，盛岡，青森，函館，鹿部，札幌，旭川，全綫長一，〇六九米千，使用飛機將為福卡三載客機，機中裝備長波無線電，預定第一日開往，次日回駛。實施後，東京北海道間之交通，將大形縮短，且與大連間之交通，亦可利用此綫而縮短云。

歐美各國最近航空計劃，大多以遠東為目標，茲將各國計劃列舉如(一)英國帝國航空公司，除每週一次之英本國與印度首府德里間定期航外，更在計劃經由加爾各答，香港，中國以至日本之航空路，(二)法國 東洋航空公司經營下之馬賽，印度，暹羅，

爪鱗通交 刊 月 路 鐵 漢 平 期九十二第

八

法布印度支那之每週一次航空計劃，不久將實施，(三)德國中德合辦之歐亞航空公司已實施上海，南京，北平，洛陽，西安間定期航空，該國並在計劃自東北里至蒙大主要都市之航空路綫，(四)美國 一九二九年設立之中美合辦之中國航空公司所計劃之上海長江沿岸重慶間之航空，早已實施，此外美國並計劃太平洋定期航空，經由日本至菲列濱，本國至布哇間之飛行，務於本年內實施，(五)蘇俄 根據五年計劃，一九二八年已實施莫斯科及依爾科資克間之航行，此外伯力，北樺太亞港，卜魯巴甫路斯克(在岡札德加半島伯令海沿岸)間之計劃，不久亦將實現，又依爾庫爾克，耶克資克，庫倫綫之計劃最近亦在與滿蒙交涉施行，此外伯力海參崴間亦擬設施，(六) 日本、日本交通協會鑒於本會與僑租間精神的物質的關係日趨密接，尤其交通運輸愈益頻繁。現有之鐵道及船舶已有不敷應用之感，現目下列強，對於以東省蒙古為目標之航空路綫之開拓、正在積極競爭、日本對此，尤不容疏忽，乃向遞信省外務省陸海軍等各關係直建議，在日本與東北主要都市間開定期航空路綫，對此，遞信省已與陸軍當局開始協議，對於路綫之開設，回航，及經濟等

問題，製成具體方案，定於九月內，各關係方面組織一日滿航空委員會協議後加以實施，至於路線，大至係從敦賀，新海橫斷日本海抵達清津，(朝鮮北部)局子街，敦化，吉林，

航政消息

自潘案滬案相繼發生，我國對外貿易商家為求貫徹抗日工作起見，曾一致拒絕日輪裝運，日輪營業，卒致宣告停航，因之英，美，荷蘭等外國輪船公司，均積極謀擴充遠東航綫，茲將各外輪公司競爭消息，分誌如次(一)荷蘭 向來祇開航於大西洋等處口岸之荷蘭依埃輪船公司，自去年九一八潘變後，即着手增開航綫，其擬定計劃，俟由大西洋七艘輪中，調撥一號男爵號商輪、開駛於舊金山，上海，香港等處，裝載華貨，並規定以六月為試航期，如營業發達，即再增調輪船，在舊金山與上

電政消息

八月五日夜上海意郵船康特羅梭號，曾與羅馬交通大臣用無線電話對談，副倫敦泰晤士報駐滬訪員，在該船與倫敦通話，殊為清晰，但談次忽中斷，因上海至倫敦之通話，尚未經當局試驗故也

至長春為一綫，自新義州及大連至瀋陽為一綫，自東京至清津為一綫，如此等計劃能實現，則逆集長春與東京間之交通祇需一日云。

海兩處，按期對開，本月底可開始辦公云，(二)美國 美國耶勞曼輪船公司在二八事變後，積極計畫將紐約舊金山間之定期航船，延長至中國沿海各岸，並減低裝貨水脚，俾得與荷蘭伊埃輪船公司爭一日之長，上海方面之總辦事處，現正在進行籌備中，本月中旬左右，或可宣告成立云，(三)英國 英國批亞斯輪船公司，對於遠東航綫，向祇兩艘輪船行駛，且無定開航日期，現因鑒於荷蘭及美國兩輪船公司之駛極擴充遠東航運，改為每月一次，並經派定格拉馬斯號商輪，於本月十五日開始由舊金山駛來上海。

六日晨泰晤士報載社論，請衆注意此事，指摘郵局故守舊規，而不能以啓發之精神與意國交通大臣合作，該報並主張從速發展中英間之無線電話業務，因此與西事亦有關係也

航政消息 電政消息

公路消息

公路消息

湘省計劃完
成四省公路

前次廬山會議，有完成湘、粵、桂、贛四省汽車公路之決議，故湘省建設廳長

譚常愷，現正在上海與各方接洽借款，俾早日興工建築，昨湖南全省公路局，又擬於本年七月一日起，兩年修築四省公路工程計劃，呈請建設廳長轉財政委員會核議，共需款四百一十萬八千二百四十元，除由省庫撥助一百萬元外，尚需的款三百餘萬元，茲將該項計劃誌次，(甲)築路計劃(一)湘鄂東綫黃平段，由黃花市，經高橋、金井、蒲塘、甕江、三角塘，至平江縣城，計程二百里，二年內完成，(二)湘贛綫永瀏段，由永安市，至瀏陽縣城，計程八十里，因焦溪嶺山勢險峻，須繞道三十里，共計一百一十里，十八個月內完成，(三)瀏汝支綫攸茶段，由攸縣至茶陵，計程九十里，六個月內完成，(四)湘粵綫郴宜段由郴縣經宜章抵粵境，計程一百〇五里，六個月內完成，(五)湘桂綫衡洪段，由衡州至洪橋，計程一百二十里，又由衡州至湘河濱程八里，共計一百二十八里四個月內完成，(六)湘桂綫洪永段，由洪橋經祁陽、零陵，抵桂境栗山舖，計程二百五十里，又繞越龍巖嶺，延

長路綫二十五里，三十個月內完成，此外如湘粵綫長衡段，

湘黔綫潭寶段，湘粵綫衡郴段，瀏汝支綫攸攸段，常洪支綫常桃段等修補工程，共約需洋四百一十餘萬元，(乙)聯運辦法、建廳現以湘粵兩省公路、年內即可銜接、粵省方面，由韶關至九峯一百八十里，業已修築完成，自塘村至坪石一百二十五里，及坪石至湘邊宜章十五里，共一百四十里，現正分途修築，年底可竣工，即可舉辦鐵路與汽車聯運，其辦法如下，由廣州客貨至韶關，以粵漢鐵路廣韶段運輸至韶州，再由韶州用汽車運輸至湖南株洲，由株洲再以粵漢路長株、長武、兩段火車，運至武昌、漢口，此種聯運辦法，由廣州九龍至武昌，日夜開行，在四十八小時即可到達，較之由香港至滬，由滬而至漢口武昌，需時二週之久者，縮短多矣。

浙省籌款興築邊防公路
省政府以邊防公路，關係匪輕至巨，會令建廳轉飭公路工程處計劃興築，經由桐嶺、峽楓、鄧蘇四段綫路，附具預算及施工程序，呈請建廳核示在案，旋因經費及工料問題，由工

程處兼代處長陳體誠親赴常山召集常開江三縣長，開會討論一切，同時為工程上便利起見，特設立邊防公路總工程師辦事處於常山，各段分設分辦事處，全體職員及李總工程師，業於前昨兩日，分批出發，而陳處長亦於八月七日返省，各段工程，業於七日起先後興工，茲將興工前後情形，詳誌於次，(一)籌集經費，該項邊防公路經費，前經省府會議議決，由追繳田賦款內撥用五十萬，惟現在興築之公路，係邊防公路中之重要部份，四段長度約共一百三十餘里，預算共四十六萬元，現因陳體誠處長支配提用四十萬，其餘十萬，備作其他小部份邊防路之需，至該四段原預算為四十六萬元，內尚缺六萬及一部份材料，由陳氏此次赴常開會討論決定，由三縣攤派負責人員，籌募應用，(二)變更綫路李總工程師前往一度觀察後，擬定之綫路，復經與陳處長一再核議，茲決定變更沿綫路由如下，(一)自華埠經桐村楊村至濠嶺關，改為開常幹綫，(二)八跳經大橋至白雲，改為開常支綫，以接嶺境，(三)自鄧源經油溪平坑至白雲，改為江常幹綫，以接嶺境，(四)自蘇莊經富戶老川至界頭，改為江常支綫，以接嶺境，(五)自峽口經保安街仙霞嶺及二十八都至楓林，改

公路消息

為江開幹綫，啣接嶺境，工程狀況，該路工程關係重要，省府令限三月內興築完成，故工程處方面，對該路之工程，未便按照程序實施，實經分作四段建築，同時因不及測量，現已決定隨測隨開，所有橋梁涵洞開山等各工程，亦同時分別招商承築，至於工料方面，如就地所有者，由各該縣徵集外，其餘概由省處購辦運用，又工人方面原擬採用工制，因此次陳氏出席邊防公路會議，討論此點，倍多困難，現仍招工興築，故預算方面，不免略有超出云。

廣西全省公路年內暢通
廣西公路管理局局長蘇誠，率同該局各職員，由邕赴梧，接收容蒼公路管理局

，經抵梧後，曾作下列談話，問，蘇局長此次來梧之任務可得開敷，答現在奉令將容蒼撥歸敝局(廣西公路管理局)管轄已派員於日前接收，因接收後所用之職員，多屬原日容蒼公路舊職員，故兄弟特乘此機會前來監督並召集各職員到容縣訓話，諭以今後辦理路政之改革方針，此外別無任何任務，問貴局奉令接收之公路，是否已完全接收完竣，答容蒼路(平)樂梧路平桂(林)路桂柳(州)路等已接收完竣至武備路，邕龍路邕柳路，則尚未開始接收，問貴局擬於最短期將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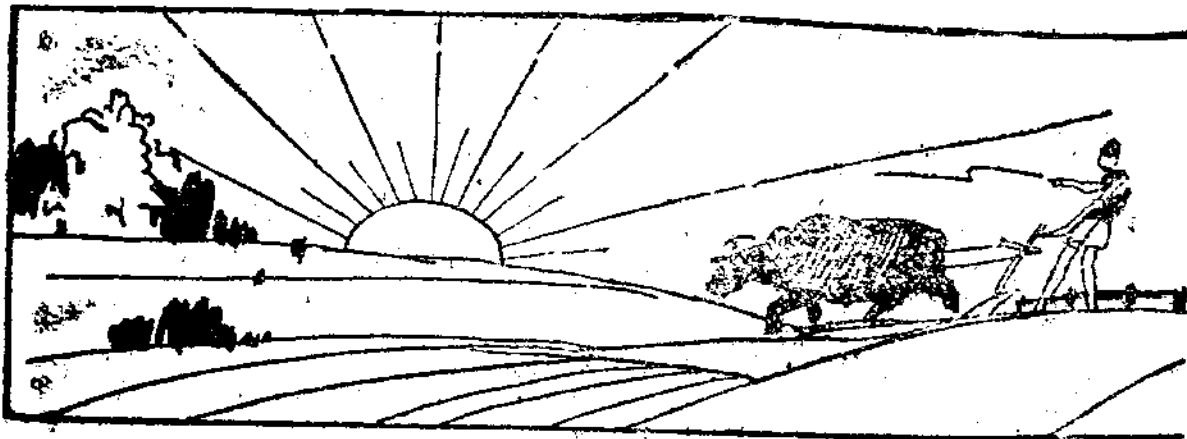
第十二期

平漢鐵路月刊

梧州通行郵車，是否，答然，原擬于七月一日將南梧寧至戎墟一綫，通行郵車，後因奉令將容蒼邕龍等接管完竣俟因接收事忙，未能依期實現，但兄弟對於辦理本省全省之郵車，預計分六期積極進行，第一期為邕，柳，桂，平各綫，業經早日實行，第二期辦理邕容綫，容蒼（梧）綫，該綫全綫于數日內即可由戎墟（梧州）通行至容縣，計于本月二十五以前，即可直接由南寧通至梧州，查該路綫過長，決定一日由邕至鬱林，又一日由鬱林經容縣至戎墟，第三期為邕龍綫，（由南寧至龍州）此綫亦定至八月十五日前實現，第四期為桂全綫，（桂林至全州）此綫于九月十五日前可實現，第五期為柳池綫（柳州至河池），第六期為荔八綫（荔浦至八步，即賀縣）各路總在本年內完全實現通行郵車，而全省各地，亦一律定於每日上午六時半開行，共計每日有十六輛郵政專車同時開行，尚有預備車十一輛，專為預備接運之用，從前敵局雖名為廣西公路管理局，但實際權限，祇有邕寧，柳州，桂林三道之公路，為敵局所管轄者，而鎮南蒼梧兩道之公路，已各設局管理，因是各處所收之車費，多少不齊，舊日邕梧柳

桂鎮四道之公路，均一律于每十里路，小車收搭客費二角八仙，大車收二角四仙，蒼梧道之小車，竟收三角半，大車收二角半，在吾省境內，相距數十里之地，所收搭客之車費，竟相差若此之鉅殊屬憾事，況且開闢車路，原為便利于人民之行旅，發展交通事業，但因車費太昂，一般人民，能乘搭車輛者實寥寥人，此皆由路政不能統一，無注整理，現在奉省政府令將全省路政統歸敵局管理，從事整頓，將車費減低，以利人民乘搭，而貫徹發展交通事業之本旨云云，（七月二十九日）

蘇嘉公路定五個月完成
蘇建廳對蘇嘉路，各項工程如道路橋樑涵洞等招標，現已由倪玉記，沈達三，董世明，鎮立建築公司等四家承包工費約六千餘萬元，（全部預算約九十八萬餘元）廳長董修甲，為急於完成該路起見，特委任文蒸蔚為蘇嘉路工程主任，昨日下午五時三十分許，率同全體技術測量人員，崔功泰，張鵬飛，傅鴻藻，黃文彪等二十餘人，乘車赴蘇，今日轉赴平望工程處，定於後（二十九）日開始動工，預計五個月內，可以完工云。



全國各鐵路實行負責運輸



附

錄

全國各鐵路實行負責運輸

——業務司長俞樾與記者之談話——

鐵道部銳意整頓全國路政，其着手之第一步新設施，即為實行各路負責運輸，為使國人明瞭此種設施之性質起見，將該部業務司長俞樾談話紀錄如次。

(記者問)何謂負責運輸，(答)譬如鐵路運貨，自貨主將交到車站請求代運經鐵路接受時起，以至鐵路將貨

物，運至目的站，將貨交與收貨人之時止，其間凡鐵路運送貯藏之際，其貨物遇有損失，除非不可抗力之天災人禍外，皆由鐵路負責照價賠償，而且貨物可在預訂之時間內，運到目的站，決不延誤，此即所謂貨物負責運輸，歐美各國皆採用此項制度，我國各路僅膠濟北甯綫曾經試辦耳。

(問)現行之貨物運輸方法如何，(答)現時我國鐵路通行一種不負責之運輸，商人交運貨物，累月經旬，不為運送，往往霉爛變壞，或發偷竊，即幸而運送而途中之偷竊與裝卸時之碰撞，使商人時蒙重大之損失商人血本所在多視路運為畏途，多轉趨水運，而轉運公司遂乘時而興，蓋轉運公司，以代客運貨，而略取回佣為營業，倘辦理得法，原可與鐵路並

存不悖，惟現時之轉運公司，以鐵路運貨不負責之故，乘機壟斷，對於客商欺剝詐騙，譬如商人有貨若干，欲由鐵路運送直接委託鐵路，則恐運送無期，又恐遭受損失，以為轉運公司，自行派伴押運，可以無損失之虞，惟轉運公司則故意居奇苛索，運費竟有高於鐵路原訂運費數倍以上者，商人欲免意外損失，又求速於運到，祇有不惜重資供其敲吸者，至於價值較低之貨，商人不堪路運之損失，與轉運公司之苛求，寧任其擁塞於出產之地，不願外運，以致形成現在全國國民經濟之枯窘之現象，鐵路貨運凋落、商場經濟恐慌，國計民生，遂直接蒙其不利之影響，而轉送公司獨享厚利，此鐵路現行運輸方法，有亟加改良之必要也。(問)辦理負責運輸，其效果在鐵路方面，有無確實把握，(答)實行負責運輸能一反鐵路現時貨運之積弊，已如上述，至其確實效果，姑以北寧路辦理成績證明之，民國十七年北寧路為吸收貨運起見，與四洮等路辦理聯運，但因北寧當時對於貨運不負責，所有四洮等路運出貨物百分之九十九，仍為南滿路所吸收，至十九年底北寧公布實行負責貨運，當日即有已託由南滿轉運之貨物六百餘車，臨時改走北寧路，而北寧路在去年除

九一八事變以後不計外，僅九個月之間，單就負責運輸之十站而言，已增收入三百三十萬，初步辦理，其收效之宏已如此，倘全國各路運行，假之時日，其效果如何，當可想見，(問)實行負責運輸於現有之轉運公司其影響如何，(答)轉運公司之本義，係與鐵路相輔而行，在鐵路方面，倘轉運公司能為鐵路招徠貨物，則鐵路對之，自無歧視之理，但轉運公司肆意敲剝客商，以致貨運不能暢通，鐵路間接受其害，故不能不籌自救之策，而實行負責運輸，但轉運公司今竟能採薄利主義，代客運貨，祇略取回佣，不再妄肆苛求，則將來鐵路貨運必驟感繁盛，而在貨主心理，但得轉運公司代運，除免各種手續，則小費原所不惜，轉運公司正宜利用此種心理，減輕回佣，則其營業當更蒸蒸日上，正毋庸以鐵路實行負責貨運而引為杞憂也。

最後俞司長又對記者言，鐵路實行負責運輸，受其利者不止鐵路貨商與轉運業三方面而已，即民生經濟亦受其益，蓋貨物流通，供應相等則國民民生計，不致如今日之窮促，又商人託運貨物取得鐵路發給之提貨單，因鐵路負責之故，此項提貨單，即等於貨件之價值，可以向銀行押款，資本得以周

轉，商場經濟，藉以活動，故實行負責運輸一事，實有百利而無一弊，甚願藉報端宣揚之力，使社會人士對於鐵路當局

平漢鐵路沿路農民書

辛苦的農民！你們終年勤勞，在田間工作，希望能得着豐富的收成。但有時或因水旱，或因天炎，或因籽種不良，或因方法不佳，或因肥料不足，或因人事未盡，以致所得的收成，正與你們所希望的相反。你們的收成既然短少，所用的糧食即感缺乏，所處的境遇，即日趨貧窮。而所有隨着貧窮同來的痛苦，如飢不得食，寒不得衣，道路不修，教育不振，居處不良，疫病頻興，人民流離，匪盜充斥，等等不幸的事情，皆連帶的發生了。

你們這些痛苦，平漢鐵路的全人，皆是深切知道的，並且要竭力為你們想辦法。我們覺得這些收成不良的原因，是不能免的，我們若利用科學的知識，盡我們人事的可能，雖然不而把這些痛苦，完全掃除，至少也可減免個六七成。我們如能設法，使各地農田在旱的時候，不怕無水澆灌，在潦的時候，河流不得潰堤，農田的收成，就可保個八九成了。此外如改良籽種，引用新農具，改行新方法，組織農業合

平漢鐵路沿路農民書

此種嶄新的措施與以同情也云云。

作社，變更農產經濟買賣的方法，農民的收入必可逐漸增加，農民的生活，自即日益改良了。

本路與沿綫農民榮辱相關，對於提倡造林及改良農業，極願盡我們力量來幫助沿路農民，改善你們的環境。雖然這個範圍極大，事務極多，而我們的力量，是屬有限。但我們要與各方面合作，引用各種力量，使你們的農業林業，從困苦艱難的地位，向興盛發達的方面走去。

你們知道，本路在黃河北岸車站，確山縣黃山坡車站。信陽縣李家寨車站，及新店車站設有四個很大的造林場，面積共有四萬多畝。各場對於育苗造林事業，皆有十幾年的經驗。在造林場內任事的職員，皆有農林專門的知識，和常久的閱歷。以後這些人，要代替本路與沿綫的農民合作，共同解決你們農業上和林業上的困難。他們要從各處採辦優良的籽種以便分給沿綫的農民，從事試種。並要從各方採集各種改良農業的器具和方法，以便告知你們，俾你們有所取法，

平漢鐵路沿路農民書

有所改進。盼望本路的農民，不時常到本路的造林場去，把你們的希望和困難，向林場的職員陳述，讓他們和你們研究個解決的方法。又各造林場的職員，有時要到你們中間宣傳改良農業和栽樹的事。盼望你們能多聽他們的講演和指導。

你們知道本路造林場內。是有許多樹苗和籽種的。你們各地。是有許多荒山和閒地的。這些荒山閒地。並不是沒有用的。除了整片的硬石頭外。他們至少是能生長樹木的。樹木長成。是極有用的。至少是有木柴燒的。你們為何不在冬季農暇的時候。把你們的荒山閒地。一齊栽起樹來呢？本路的造林場。是能發給你們樹苗和樹種的。造林場裏的職員。是能告訴你們怎樣栽法種法的。造林場的人們是你們的好朋友。是歡迎你們去參觀的。他們同你們討論事情或供給你們

的苗木籽種。在相當的範圍內，是不要你們出錢的。你們不要懷疑。不要胆怯！同時你們要注意共產黨欺騙你們的話。萬萬不可相信。現在陷落在共產黨的農民。他們的痛苦。你們也許知道。所以我們的主張是

平漢鐵路沿線農民與平漢路合作！

平漢鐵路要幫助沿線農民造林和改良農業！

平漢鐵路歡迎個人或團體合作發展沿路的農林事業！

平漢鐵路各造林場歡迎農民參觀討論改良農林辦法！

平漢鐵路是農民交通機關共匪來破壞的時候希望報告

路工。

平漢鐵路管理委員會啓